

目录

约伯记简介	2
约伯记第一章	3
约伯记第二章	11
约伯记第三章	17
约伯记第四章	22
约伯记第五章	27
约伯记第六章	33
约伯记第七章	38
约伯记第八章	43
约伯记第九章	46
约伯记第十章	52
约伯记第十一章	56
约伯记第十二章	60
约伯记第十三章	65
约伯记第十四章	70
约伯记第十五章	75
约伯记第十六章	81
约伯记第十七章	84
约伯记第十八章	88
约伯记第十九章	91
约伯记第二十章	97
约伯记第二十一章	101

约伯记简介

约伯记这卷书自成一体，与其它书卷不相连，所以要单独查考。不少希伯来文圣经抄本将此书排在诗篇之后，有些更是将其排在箴言之后。也许因为这点，一些学者猜想这是以赛亚或更晚期的先知写的。但是此书的题材看起来相当古老，我们有理由认为这应该是更早期的作品，因此此书排在智慧书卷集的首位十分合宜。另外，这是一卷说教型的书，将其排在前面，引出灵修型的诗篇和实用型的箴言也十分恰当。因为若不认识神，如何敬拜神、顺服神呢？关于这卷书：

I. 我们肯定此书的写成是神的感动，尽管我们不能肯定执笔人是谁。犹太人虽然不是约伯的朋友（他对以色列国来说是外邦人），但神的圣言交托他们（罗马书 3: 2），他们就忠实保留下来，且一向将此书放在神圣的正典中。有一位使徒曾提及这段历史（雅各书 5: 11），另一位使徒曾引用了其中一句（5: 13），且冠以“经上记着说”（哥林多前书 3: 19），如同引用其他经文一样。不少古人认为这段历史是摩西在米甸所写，送给在埃及受苦的弟兄，支持和安慰重负之下的人，要他们盼望神必在适当的时候拯救他们，兴旺他们，就像他拯救这位坚忍的受苦者一样。有人猜这卷书原来是用阿拉伯文写的，后来由所罗门或某位受感的作者翻译成希伯来文（胡里艾先生就是这么认为）（译者注：胡里艾是十七世纪法国新教领袖），为犹太教会所用。但我认为此书的执笔者最有可能是以利户，至少他写了对话部分，因为（32: 15, 16）他说的话汇合了史学家和辩论家的言辞。摩西也许写了前面两章和最后一章，诠释了这些对话。因为这几章经文中多次称神为耶和华，而在对话部分除了第十二章第九节，没有一次是这样称呼的。这个名称在摩西以前的族长时代鲜为人知（出埃及记 6: 3）。若是约伯自己所写，那么一些犹太作者就承认约伯是外邦人中的先知。若是以利户所写，那么以利户就有先知的灵，因为他的言语满怀；他里面的灵激动他（约伯记 32: 18）。

II. 我们肯定此书中的故事基本上是历史事实，不是虚构，尽管对话采用诗的形式。约伯这个人物真实存在，这是毫无疑问的。先知以西结曾将他与挪亚和但以理同列（以西结书 14: 14）。我们在这里读到的叙述，包括他的亨通和敬虔、他独特的苦难和典型的坚忍、他与朋友之间的对话、神在旋风中对他说过的话，以及他最终恢复亨通的环境，这些都无疑是真实的。不过受感的执笔者可以自由发挥，用自己的语言来表达约伯和他朋友的对话。

III. 我们肯定此书十分古老，尽管我们不能确定约伯具体生活的时代，也不十分确定此书的写作时间。但书中皓发明显，就是远古的迹象。我们有理由相信它的年代与创世记相仿，圣洁的约伯应该与以撒和雅各为同时代人。他虽然不像他们那样承继应许之地迦南，却与他们一起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希伯来书 11: 16）。也许他是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的后代。拿鹤的长子名叫乌斯（创世记 22: 21），家中的信仰似乎持续了一段日子（创世记 31: 53）。在那里神不但称为亚伯拉罕的神，也称为拿鹤的神。约伯生活的年代早于人的年岁缩短到七十或八十岁（就是摩西时代），早于只在一个祭坛上献祭的时代，也早于各国不认识神、不敬拜真神的时代。在约伯时代没有偶像崇拜，即便是崇拜日月，也会受到审判官的严惩（31: 26-28）。在他生活的时代，神被称为全能者而不是耶和华神，因为神在此书中被称为全能者达三十多次。在他生活的年代，神的知识不是通过文字传递而是通过口传，例如 8: 8; 21: 29; 15: 18; 5: 1 等。我们有理由相信他生活的年代早于摩西，因为这里只字不提以色列民出埃及，也不提律法颁布。有一个地方似乎可以理解为法老淹死：他以能力搅动大海；他藉知识打伤拉哈伯（26: 12）。圣经中常称埃及为拉哈伯（诗篇 87: 4; 89: 10; 以赛亚书 51: 9）。不过那也可能指傲慢的海浪。因此我们认为此书将我们带回到了族长时代。我们肃然起敬，不仅因为此书的权威性，也因为它的古老年代。

IV. 我们肯定此书对教会大有益处，为每一位良善的基督徒造福，尽管书中多有暗晦难明的地方。也许我们无法确定其中每一个字句的确切含义，连评论家们也都伤透脑筋。但其中也有许多明确的内容，整体来看足以使人得益处，值得我们好好研习。

1. 这首高贵的长诗以十分清晰生动的方式向我们展现了至少五个方面：（1）此书展现了原始神学的丰碑。书中那激烈、冗长又有学识的辩论，展现了最早的自然之光的大原则，也就是信仰的基础。不但辩论各方都同意这一点，都对此深信不疑，而且都明显将之奉为永恒的真理，奉为意义

深远且不容置疑的真理。有谁能比此书更清晰、更完全、更尊崇、更精彩地论及神的存在，论及他荣耀的特性和完美、深不可测的智慧、不可抗拒的能力、无法测度的荣耀、刚正不变的公义以及他不容挑战的主权？书中以赞美的口吻描述神创造世界，管理世界，不是因为风景独好，而是叫人心生敬畏和事奉的心志，谦卑顺服造我们的主，主神，统治者。道德方面的善恶从未如此贴近生活（善之完美和恶之丑陋），神的审判法则从未如此不容置疑地得到坚立，就是义人必享福乐，恶人必遭灾难（以赛亚书 3: 10-11）。这些绝不是供学者研究的学术课题，也不是叫百姓惧怕的国家机器。都不是，此书所展现的是十分明确的神圣真理，是任何一个时代有智慧有头脑的人都顺服的真理。（2）此书展现了外邦人敬虔的范例。这位伟大的圣者可能不是亚伯拉罕的后裔，而是拿鹤的后裔。即使他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也不是以撒的后裔，而是被打发往东方去的某个庶出的儿子的后裔（创世记 25: 6）。即使他是以撒的后裔，也不是雅各的后裔，而是以扫的后裔。总之他不属于特殊圣约的范围，不是以色列人，也不是皈依犹太教者，但却无人像他那样虔诚。除他以外，世上没有那样的天之骄子。因此远在圣彼得还未明白以前，这点就已经是不争的事实：原来，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使徒行传 10: 35）。除了本国的子民（马太福音 8: 11, 12），神尚有四散的子民（约翰福音 11: 52）。（3）此书展现了对天意的诠释，对许多又难又隐晦的问题作出清楚满意的解释。恶人亨通、义人受难，这一向被认为是书中最大的两个难点，但这些事的结局（但以理书 12: 8）都符合神的智慧、纯全和良善。（4）此书展现了坚忍的范例，就是在最痛苦的患难中紧紧倚靠神。理查德·布拉克摩男爵（译者注：十七世纪英国诗人）注释过此书，在前言里他妙笔生辉地把约伯写成史诗般的英雄。他写道：“他在苦难中显得勇敢，在困境中显得坚定，在地狱之恶所发出的最大限度的挑衅下，仍持守自己的道德，持守自己的品格，因而他以最高贵的方式展现了坚忍的风范。这样的品格绝不逊色于冲锋陷阵的英雄。”（5）此书展现了基督的形象，具体细节我们在后面会谈。简单来说，约伯是伟大的受苦者，他被倒空，被降为卑，为的是更大的荣耀。照样基督降卑自己，好叫我们升高。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不止一次引用圣耶柔米所言，论到约伯是基督的预表。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希伯来书 12: 2）。他暂时受人的逼迫也受魔鬼的逼迫，神仿佛也曾离弃了他。但他却被高举，且为加增他苦难的朋友作了中保。使徒雅各一提到约伯的忍耐，就立即想起主给他的结局，就是约伯所预表的主耶稣的结局（正如有些人这样理解）（雅各书 5: 11）。

2. 在这卷书中我们看到，（1）约伯受苦的过程，以及在苦难中的忍耐，第 1, 2 章，其中不乏人的软弱，第 3 章。（2）他与朋友们就苦难问题展开的辩论，其中，[1] 辩论的对手是以利法，比勒达和琐法。[2] 回应者是约伯。[3] 仲裁者先是以利户，第 32-37 章，后是神，第 38-41 章。（3）结局是约伯重获尊荣，再度兴旺，第 42 章。总而言之，我们看到义人多有苦难，但耶和华救他脱离这一切（诗篇 34: 19），叫他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可以得著称赞、荣耀、尊贵（彼得前书 1: 7）。

约伯记第一章

约伯的故事一开始就叙述：I. 他十分敬虔（第 1 节），并举例说明（第 5 节）。II. 他十分富有（第 2-4 节）。III. 撒但恶毒攻击他，且得到神的允许要试探约伯的坚忍（第 6-12 节）。IV. 他遭遇的意外打击，家产毁于一旦（第 13-17 节），儿女丧命（第 18, 19 节）。V. 他在苦难中的忍耐和敬虔的典范（第 20-22 节）。在这一切事上，他始终被看作是受苦的榜样。财富不能带来安全，惟有正直和诚实才是立身之本。

约伯的品格和财富（主前 1520 年）

1 乌斯地有一个人名叫约伯；那人完全正直，敬畏 神，远离恶事。 2 他生了七个儿子，三个女儿。 3 他的家产有七千羊，三千骆驼，五百对牛，五百母驴，并有许多仆婢。这人在东方人中就为至大。

关于约伯，我们在这里得知，

I. 他是个人，是和我们一样性情的人。他很富有，很有名望，是个掌权者，有权有势。他住在乌斯地，这地位于阿拉伯东部，延伸到迦勒底方向，靠近幼发拉底河，也许离迦勒底的吾珥不远，

亚伯拉罕就是在那里蒙召的。神呼召一个义人离开此地，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使徒行传 14: 17），于是就兴起另外一位传义道的人（彼得后书 2: 5）。神在各地都有自己的余民，在各国都有受印的人，不限于以色列各支派（启示录 7: 9）。乌斯地能有约伯这样的义人，实在是那地方的荣耀。真可谓“幸福阿拉伯”（译者注：也门的别名）。这样邪恶的地方居然出了这样的义人，约伯真值得称赞。周围的人越恶，他就越善。他的名字叫约伯，有人说这个词意思是“被恨之人”，被当作仇敌的人。也有人说这个词意思是悲哀之人或呻吟之人，名字中的悲哀也许提醒他不要在顺境中过于得意忘形。凯弗博士认为这个字源自“亚伯”，意思是爱或渴望，表达了他父母盼望他降生，视他为眼中所喜爱的（以西结书 24: 25）。不过他后来却咒诅自己的生日。谁能料到阳光明媚的清晨过后会是什么样的天气？

II. 他是个十分良善的人，出了名的敬虔，胜过他的邻舍：他完全正直。这里所说的不仅是他在别人心目中的名声（大家一致视他为诚实人），也是他的真实品格，因为这是神对他的评价，我们肯定这是事实。1. 约伯是个信神的人，他敬畏神，就是说他按照神的旨意敬拜神，凡事用神律法的条例约束自己。2. 他诚心信神：他是完全人。这不是说他无罪，正像他自己承认的那样（9: 20）：我虽完全，我口必显我为弯曲。但他谨守神的一切诫命，努力做完全人，真是个好人，不是假敬虔。他心里正直，眼目单一。诚实成全福音。信仰离不开诚实。3. 他在神面前正直，在人面前也正直。遵守承诺，兢兢业业，诚信处理别人的托付，所言所行都凭良心。参考以赛亚书 33: 15。他虽然不是以色列人，却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约翰福音 1: 47）。4. 他心中十分敬畏神，且将此奉为约束自己一切言行的准则。这使他完全正直，心中所想的都是神，在信仰上心口一致，且恒心持守自己的责任。他敬畏神，敬崇神的主权，尊重神的权威，惧怕神的忿怒。5. 他不敢作恶事，以最大的憎恨与厌恶之心远离恶事，且常常谨慎防范，避免一切犯罪的迹象和萌芽，这都是因为他敬畏神（尼希米记 5: 15）。敬畏耶和华在乎恨恶邪恶（箴言 8: 13），而敬畏耶和华的，自然就远离恶事（箴言 16: 6）。

III. 他在这个世上十分富有，在国中很有名望。他富有但却敬虔。财主进天国是难的（马太福音 19: 23），虽然又难又少，却并非不可能。在神这是可能的，藉着神的恩典，世俗财富的试探并非不可战胜。他很敬虔，敬虔与财富并存，因为敬虔对今生有应许。他很富有，财富使敬虔锦上添花，给这个义人更多行善的机会。神既叫他富有，他的敬虔就是感恩回报。神既赐给他丰丰富富，他就满心喜悦地事奉神。1. 他家中人丁兴旺。他以信仰出名，却并非隐士，并非遁世之人，而是个父亲，是一家之主。他家中多有儿女，表明他的富有。儿女是耶和华所赐的产业，是赏赐（诗篇 127: 3）。他有七个儿子，三个女儿（第 2 节）。男孩女孩都有，男丁更多一些，因家以男丁而立。儿女应当视为祝福，他们本来就是福分，对义人更是如此，可以给他们提供良好教育，做好榜样，为他们好好祈祷。约伯有许多子女，但他不欺压人，不恶待人，对穷人慷慨大方（31: 17 等）。需要维持大家庭的人应当思想，行善捐输对子女来说是最好的收益，最好的积蓄。2. 他家大业大，家产十分可观（第 3 节）。财富称为家产，一般都是这么说的。但是就灵魂和另一个世界而言，财富不过是幻影，是虚无（箴言 23: 5）。惟有属天的智慧才能承受货财（箴言 8: 21）。当时地上人口不多，人们很容易获得土地，只要有能力开垦就行，现在有些农庄也是这样。所以约伯的财富不是以土地来衡量的，而是：（1）以牲口来衡量—羊、骆驼、牛、母驴。这里提到的数目也许不是准确数字，但应该相差不多。先提到羊，因为在家中羊最有用，正如所罗门所言（箴言 27: 23, 26, 27）：羊羔之毛是为你作衣服，母山羊奶够你吃。很可能约伯像亚伯拉罕那样有许多金银（创世记 13: 2），但那时的人更看重实用或即用的财产，而不是只能炫耀只能囤积的东西。神造了人且给他菜蔬果子为食以后，就立即叫他们管理各样的活物（创世记 1: 28），且以此为富足至大。尽管人犯了罪，这一点仍未改变（创世记 9: 2），牲口仍被视为世人财富、尊荣和权势的重要标志（诗篇 8: 6）。（2）以仆婢来衡量。他家大业大，雇用许多人，维持许多人的生计，既有尊荣又行善，当然也不乏操心和责任。看看这世上的虚空：财富增多，管理财富和享用财富的也增多，货物增添，吃的人也增添，物主得甚么益处呢？不过眼看而已（传道书 5: 11）。总之，约伯在东方人中就为至大。东方人是世上最富有的人，而满有东方人财富的就更是如此。约伯的财富和智慧使他在国中得享尊荣权势，地位显赫，这些他在第 29 章都提到了。他正直诚实，但却富有；不，应该说他因诚实而富有，因为人以诚实为本，敬虔和爱心通常是最能令人致富的。他家产庞大，却仍敬畏神，仍敬拜神，全家都事奉神。在提到他遭受大

难之前先叙述他的敬虔和财富，要表明敬虔和财富都不能保我们免受寻常祸患，更不能保我们免受人生中不寻常的祸患。敬虔不能保护我们，不像约伯的朋友那么认为，因为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传道书 9: 2）。财富不能保护我们，不像无知的世人那么以为（以赛亚书 47: 8）：我坐了皇后的位，决不至於悲哀（启示录 18: 7）。

约伯关怀他的子女（主前 1520 年）

4 他的儿子按著日子各在自己家里设摆筵宴，就打发人去，请了他们的三个姊妹来，与他们一同吃喝。5 筵宴的日子过了，约伯打发人去叫他们自洁。他清早起来，按著他们众人的数目献燔祭；因为他说：「恐怕我儿子犯了罪，心中弃掉 神。」约伯常常这样行。

这里进一步叙述约伯的富有和敬虔。

I. 他因子女而深得安慰，这被当成是他富有的标志。我们至暂的安慰都是借来的，都寄望于别人，别人对我们也一样。约伯自己曾提到他富有之时的最大喜乐就是儿女都环绕他（29: 5）。他们按时轮流设宴（第 4 节）；各在自己家里设摆筵宴。这位义人的安慰在于，1. 看见子女长大成人，立足于社会。儿子们都有各自的家，也许都已成家，他也曾给各人相当可观的家产帮助他们立业。围绕在他桌子周围好像橄榄栽子的儿女（诗篇 128: 3），如今有了自己的桌子。2. 看见他们事业有成，能相互设宴请客，也能自给自足。良善的父母渴望子女富有，要助他们一臂之力，且为之欢喜，好比自己富有一样。3. 看见他们健康，家中无病无灾，只有宴席，没有哀恸。4. 尤其是看见他们彼此相亲相爱，彼此关怀，没有争吵，没有隔阂，彼此不疏远，不掣肘，虽各有所爱，仍能自由往来，有福同享。弟兄如此和睦，父母心中得安慰，外人看来也光彩。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地善，何等地美（诗篇 133: 1）！5. 更令他欣慰的是看见兄弟们如此善待姐妹们，打发人去邀请她们来赴宴。姐妹们十分谦逊，若不受邀不会擅自前去。兄弟若是轻视姐妹，不愿与她们相伴，不顾她们的冷暖，那就是没有教养、性本恶的人。约伯的儿子们可不是这样。他们的宴席看起来体面却不奢华，姐妹们都能端庄出席。6. 他们在家中设宴，不是在外面的夜店。那些地方多有试探，甚不雅观。约伯自己好像没有赴宴。他们必是邀请了他，他定能成为最受欢迎的贵客。他之所以不去，不是因为心中不悦，也不是没有爱心，而是他年纪老迈，无心应酬，像巴西莱那样（撒母耳记下 19: 35），体恤年轻人自己相聚可以更加自在，更加尽兴。虽然推辞不去，但他并不禁止儿女们消遣。年轻人应当有年轻人的自由，只要他们远离年轻人的欲望。

II. 他很关心自己的子女，这被当成是他敬虔的标志：与人的关系很能说明真实的自我。良善的人对子女也良善，特别会尽一切所能造福于他们的灵魂。注意看（第 5 节）约伯如何以敬虔的心关怀子女的属灵益处。

1. 他十分关心子女的敬虔。我们应当像他那样不但关心自己的敬虔，也关心亲人的敬虔，为他们的益处尽心竭力。约伯给子女提供了很好的教育，对他们深感慰藉，满怀希望，但他仍说，“恐怕我儿子犯了罪，尤其是在设宴的时候，免得过于兴奋，热衷于吃喝，心中弃掉神，”意思是，“他担心他们心生世俗衰渎的念头，不尊重神和神的旨意，不履行信仰礼仪。”他担心他们一旦饱足就不认神，说：耶和華是谁呢（箴言 30: 9）？他担心他们忘记神，心里说：这货财是我力量、我能力得来的。（申命记 8: 12-17）。放纵肉体最容易使人心远离神。

2. 宴席的日子一过，他就要求他们履行庄严的信仰礼仪。不是宴席还在进行的时候（让他们欢乐，凡事都有定期），而是结束以后，良善的父亲提醒他们要适可而止，不要每日都尽醉方休。虽然他们设摆筵宴数日，但不要常年都这样，还有别的事要做。注意，欢娱中人应当适时严肃。

3. 他派人去叫他们准备庄严的礼仪，打发人去叫他们自洁，命令他们查验自己的良心，为筵宴中的任何过失而忏悔，去除虚荣，专心礼仪。他就这样行使自己的权柄，为的是叫他们得益处。他们也顺服，尽管早已有了自己的家业。他仍是家中的祭司，他们仍聚集在他的祭坛周围，仍看重他们为他祈祷，胜过看重他的产业。父母不能施恩典给子女（惟有神才能洁净人），但是父母应当藉着适时的劝诫和训诲帮助子女成圣。他们藉着洗礼成圣归向神；我们要努力使他们为神而成圣。

4. 他替他们献祭，为的是替他们在宴席中可能犯下的罪代赎，也为了祈求赦罪的怜悯和恩典，免得他们无拘无束就心中败坏，行为堕落，要叫他们持守敬虔和纯洁。正如布拉克摩的诗句所言：

他用哀恸的眼光时常窥探到，
散落在又舒适又奸诈之宴乐中的，
是被欲望所胜的道德败坏，
是在潮水中沉浮的天良丧尽。

约伯像亚伯拉罕一样在家中有祭坛，可能他每天都在上面献祭。但在这特殊的时候他献祭比往常更多，且更加庄重，按着他们众人的数目献燔祭，每人一祭。父母为家中各人的代祷要很具体。

“我为这个孩子祷告，按着他具体的脾性、才能和条件，”为具体的事项祷告和尽力。在这献祭的时候，（1）他大清早就起来，表明他十分在乎孩子们，也表明他做事全心全意，一丝不苟。

（2）他要求子女们都参加献祭礼仪，好叫他们在献祭过程中一起祷告，叫他们眼见祭物被杀，心中就为自己的罪而谦卑忏悔。他们本该因自己的罪而死，看见祭物献上，希望能引导他们到中保面前。这庄严之工能叫他们在数日欢娱之后严肃下来。

5. 他常常这样行，不仅仅是遇到事情才行。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约翰福音 13: 10）。悔改和信心的行为应当经常重复，因为我们经常重复自己的过犯。他天天献祭灵修，从不间断。不定期的信仰活动不应取代定期的信仰活动。真心事奉神的人必时时事奉他。

撒但在神面前；撒但得允许攻击约伯（主前 1520 年）

6 有一天，神的众子来侍立在耶和华面前，撒但也来在其中。7 耶和华问撒但说：「你从哪里来？」撒但回答说：「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8 耶和华问撒但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9 撒但回答耶和华说：「约伯敬畏神，岂是无故呢？10 你岂不是四面围上篱笆围护他和他的家，并他一切所有的吗？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赐福；他的家产也在地上增多。11 你且伸手毁他一切所有的；他必当面弃掉你。」12 耶和华对撒但说：「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他。」於是撒但从耶和华面前退去。

约伯不但富甲一方，还满有智慧良善，天上地上都有他的分，人人都以为他那兴旺发达的高山不可撼动。但是在这里我们看到，乌云开始在他头上密布，可怕的风暴开始孕育。我们身在尘世，千万不要以为稳妥不会有风暴。故事提到他在这有形的世上被突如其来的苦难所困之前，先告诉我们他的苦难如何在灵界协调安排：那仇视约伯敬虔的魔鬼，竟然请求获准去折磨他。神和撒但之间有这样的对话，这毫不削弱约伯故事的真实性。这几节经文中的对话是寓言式的，如同米该雅的异象一样（列王纪上 22: 19）。这寓言是要表明撒但如何恶待义人，也表明神如何限制和抑制撒但的恶。可见地上的事常常在无形世界中被谈论。那世界我们知之甚少，但我们对它却是赤露敞开的。这里我们看到：

I. 撒但列在神的众子中（第 6 节）。与神为敌（撒但这个名字意思就是与神为敌）、与人为敌、与一切良善为敌的撒但，居然混在神的众子里面，侍立在耶和华面前。这里的意思可能是，1. 地上众圣徒的聚会。在族长时代，信神的人被称为神的儿子们（创世记 6: 2）；那时他们在固定的时间聚会。王进来见他的宾客；神的眼看顾所有到场的人。但是乐园里有一条蛇，撒但列在神的众子中。他们聚会时他混在其中，为的是搅扰他们，分散他们的注意力，站在他们身边阻拦他们。撒但哪，耶和华责备你（撒迦利亚书 3: 2）！这里也可理解为，2. 天上众天使的聚会。天使称为神的众子（38: 7）。他们前来报告地上的事并且领受新指示。撒但原来是其中一员，然而早晨之子啊，你何竟从天坠落（以赛亚书 14: 12）！将来他不再列在众天使中，但这时他仍与众天使一同前来，也许是以罪犯的身份被传唤或暂时被允准前来。无论如何，必是不速之客。

II. 神质问他从何而来（第 7 节）：耶和华问撒但说：你从哪里来？神很清楚撒但从哪里来，也很清楚他来这里的目的何在，良善的天使前来行善，撒但却想征得作恶的许可。但神这样问他是明确表示撒但是受到限制的。你从哪里来？这样问的意思可能是，1. 问他怎么会前来。扫罗也列在先知中吗（撒母耳记上 19: 24）？撒但也列在神的众子中吗？是的，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哥林多后书 11: 13），列在天使之中。注意，一个人可以是魔鬼之子，同时出现在世上神众子

的会中，这是有可能的。他也许能躲过人的眼睛，却躲不过无所不知的神。朋友，你怎么到这里来（马太福音 22: 12）？这也可理解为，2. 问他之前做了什么。同样的问题或许也要问其他来到神面前的人，“你从哪里来？”我们所去的地方和所走的道路，都要在神面前交账。

III. 他说到自己和去过的地方。他说，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1. 他不能假装做了善事，不能像神的众子那样执行神的命令，事奉神的国度，帮助救恩的继承人，现在侍立在耶和華面前。2. 他不承认自己作了恶事，不承认自己引诱人离弃神，欺骗人的灵魂，毁坏人的灵魂。不！我没有行恶（箴言 30: 20）。仆人没有往哪里去（列王纪下 5: 25）。他说他从地上走来走去，意思是说他在所限定的范围内，没有出界。大龙被摔在地上（启示录 12: 9），还未受捆绑，还未到他受折磨的地方去。只要我们还在世，就会随时受到他的攻击。他如此狡猾、迅猛、不择手段，无孔不入，我们不论在哪里都面临他的试探。3. 不过他似乎仍表现出自己的特性。（1）可能他说这句话时很得意，带有一丝傲气，真把自己当作是世界的王（约翰福音 12: 31），仿佛世上的万国和其中的荣华都是他的（路加福音 4: 6），他刚才只是去巡视了自己的地盘。（2）可能他说这句话时很烦躁，带有一丝不满。他走来走去，不得安宁，像是逃犯，又像游手好闲之人，好比挪得之地的该隐。（3）可能他说这句话时小心翼翼：“我正努力作工，走来走去，”（有人这样理解）“在地上往来寻找”，实际上要找机会作恶。他往来走动要寻找可吞吃的人（彼得前书 5: 8）。因此我们要头脑清醒，提高警惕。

IV. 神提到了约伯（第 8 节）：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这好比我们遇到一个人从远方来，那里有我们亲爱的朋友，于是就急不可待地问：“你去过那里，有没有见到我朋友？”请注意，1. 神给约伯何等的尊荣：他是我的仆人。义人都是神的仆人，神很欣赏义人的事奉，能使他得荣耀，使他得名声，得颂赞（耶利米书 13: 11），是他的华冠（以赛亚书 62: 3）。“我的仆人约伯在那里，没有人像他，地上一切君王和掌权者都不如他。这样一位圣徒胜过所有的王：没有人像他这么正直敬虔。世上不乏好人，但都不如他。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路加福音 7: 9）。”很久以后基督就是这样称赞百夫长和迦南妇人的，这两个人和约伯一样都不是以色列人。圣徒荣耀神：众神之中谁能像你（出埃及记 15: 11）？神也喜悦荣耀他们：世上有何民能比你的民以色列呢（撒母耳记下 7: 23）？这里也一样，地上再没有人像他，指的是这不完美的地上。在天上的诚然都比他光彩；天国中最小的都比他大；但是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在那个地方没有人像他。一国之中有义人就是这个国家的荣耀。2. 神明确向撒但称赞约伯的好品格：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这样问的用意是，（1）进一步揭露这邪灵的背叛和罪恶：“他与你是多么不同！”注意，圣徒的圣洁和喜乐就是魔鬼以及魔鬼之子的羞辱和折磨。（2）回应魔鬼吹嘘自己在地上的分。“我从地上走来走去，”魔鬼说，“这地全是我的；所有的人都败坏了；人人都在罪中安息平静，”（撒迦利亚书 1: 10, 11）。“且慢，”神说，“约伯是我忠心的仆人。”撒但的吹嘘不会得逞。（3）预先知道撒但要控告，神仿佛说，“撒但，我知道你的诡计；你是来说约伯坏话的；不过你曾察看过他吗？他的品格无可争议，岂不足以驳斥你的谎言吗？”注意，神十分清楚魔鬼的一切诡计，知道他用什么工具来攻击神的仆人。即使在我们还未受控告时，就已经有一位保惠师愿意替我们说话。

V. 神称赞约伯，魔鬼却以卑劣的伎俩攻击约伯。他无法否认约伯确实敬畏神，于是就无中生有地说他信神是为了得到好处，因此不过是虚伪（第 9 节）：约伯敬畏神，岂是无故呢？请注意，1. 听到约伯受称赞，魔鬼是何等迫不及待，尽管称赞他的不是别人，正是神。人若是听不得别人受称赞，若是因别人有好名声而心存不满，好比扫罗（撒母耳记上 18: 5）和法利赛人（马太福音 21: 15），这人就如魔鬼一般。2. 听到事实与自己的意愿相反，撒但是何等穷凶极恶。他在约伯身上挑不出毛病，于是就污蔑他行善是别有用心。约伯的朋友在辩论中愤怒地责备他的不是（15: 4; 22: 5），哪怕那些指责有一半是真的，撒但也必然会用来攻击他。可那些都是假的，所以，3. 魔鬼污蔑他虚伪，那是何等狡猾。他没有直接指责他，而是用问话的口吻，“他岂不是？”这是诽谤者、搬弄是非者以及背后说人者惯用的伎俩，就是把毫无事实根据的事用问话方式提出来。注意，魔鬼及其帮凶毫无道理地诽谤神所赞赏悦纳的人，这并不是新鲜事。他们不过是凡人，很容易被说成是虚伪，如同撒但指责约伯那样。他们无法澄清自己，惟有耐心等待神的审判。我们最应该惧怕的是虚伪，最不应该惧怕的是被人无故指控为虚伪。4. 魔鬼指控他唯利是图，伪善，这是何等不义。约伯并非无故敬畏神，这是事实；他得到许多好处，因为敬虔就是大利。但若说

他要是得不到好处就不会敬畏神，那是谎言，后来发生的事证明了这一点。约伯的朋友指控他虚伪因为他受大难，撒但指控他虚伪因为他享大福。若要诽谤人，找个理由并非难事。我们顺服神且仰望永恒的奖赏，这不是唯利是图。但若信神是为了得到暂时的利益，且受制于这些利益，那就是拜偶像，是崇拜被造之物，而不是敬拜造物主，这将会跌入致命的叛逆。人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吗门（马太福音 6: 24）。

VI. 撒但抱怨约伯的富有，第 10 节。请注意，1. 神为约伯做了什么。他保护了他，用篱笆围住他，保护他个人、他的家以及他的财产。注意，神的选民在神的特殊保护之下，包括自身和他们一切所有的。神的恩典在他们的属灵生命四周围上篱笆，神的旨意在他们的日常生活四周围上篱笆，叫他们既安全又稳妥。神使约伯富有，他没有游手好闲，也没有豪取抢夺（魔鬼无法指控他这些），而是诚实殷勤：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赐福。若不是神赐福，人的手再强壮再能干也不会有果效。若是神赐福，那么他的家产也在地上增多。神的赐福使人富有：就连撒但都承认这点。2. 魔鬼注意到了什么，且如何利用这点来攻击约伯。魔鬼提起这事心里就有气。“我看见你四面围上篱笆围护他和他的家；”仿佛他已经转了一圈，想看看能否找到缺口钻进去伤害他，但却找不到。这篱笆很完整。恶人看见便恼恨（诗篇 112: 10），申辩说约伯事奉神的唯一理由是因为神使他富足。“君王宠幸他，他自然要效忠；主人赐给他大福，他自然要服事。”

VII. 为了证明约伯信神是虚伪，是唯利是图，撒但请求废去约伯的财富。“我们可以试试看，”他说（第 11 节）：“叫他贫穷，恶待他，击打他，看他是否还信神。毁掉他的财产，他必定原形毕露，他必当面弃掉你。若不然，我的话就不可信，我就是撒谎，就是作伪证。他若不弃掉你，我就去死。”有人就是这样打赌的，魔鬼自己还不敢这样公开打赌，但当今的褻渎咒骂之人却愚昧地公开说了出来。请注意，1. 他说起约伯要承受的痛苦是何等轻描淡写：“只要毁掉他的财产，只要拿他开刀，只要威胁叫他贫穷，只需那么一点，他就立即变调。”2. 他断定约伯的回应是何等居心不良：“他不但会放弃信仰，还会公开与你为敌，不但会责怪你，还会当面弃掉你。”弃掉这个词在原文中的常用意思是祝福。只因弃掉神是大不敬，以致圣洁的语言中不能有此一说。但在有些地方，这个词很明显应该理解为弃掉；就如列王纪上 21: 10-13 中这个词用来控告拿伯的罪名，说他谤渎神和王。我们继续看，（1）有可能撒但真以为约伯会在穷困之际否定信仰，放弃信念。若是这样，撒但就能在世人中建立自己的王国。神宣告约伯是人世间最良善的人：若是撒但能证明约伯不过是虚伪，那就足可说明神在世界上没有忠心的仆人，世界上也不会有真诚和敬虔可言，信仰就不过是虚假的，撒但就会是当仁不让的王，要统治全人类。然而，主认识谁是他的人（提摩太后书 2: 19），他不会受骗上当。（2）即使约伯能持守信仰，撒但也会因为看着他受苦而洋洋得意。他痛恨义人，喜欢看着他们受苦，而神却喜悦他的仆人平安（诗篇 35: 27）。

VIII. 神允许撒但去伤害约伯，试探他的诚心。撒但想要神自己去伤害他：你且伸手毁他一切所有的。神则允许撒但去做（第 12 节）：“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尽管去试探，你想怎么严厉就怎么严厉，可以用极端手段对待他。”在这里，1. 神竟然允许撒但这样做，竟然将他斑鸠的性命交给野兽（诗篇 74: 19），交到仇敌手中，犹如羊入虎口，这实在是一大奇事。但他这么做是为了自己的荣耀，为了约伯的尊荣，为了显明自己的旨意，为了安慰历代受苦的百姓，为了使此事成为有益的范例。他容忍约伯受试探，如同他容忍彼得被筛选那样，但却保证叫他不至于失了信心（路加福音 22: 32），叫他的信心既被试验，就得著称赞、荣耀、尊贵（彼得前书 1: 7）。2. 神用一条大链子捆绑魔鬼（启示录 20: 1），这实在是一大快事。撒但若没有神的允许就不能伤害约伯，即使有神的允许也不能超过所允许的范围：“只是不可伸手加害于他。不要伤他的身体，只能坏他的产业。”魔鬼的权势是被限制的；他没有能力使人堕落，除非人自己堕落；他没有能力伤害人，除非这能力是从上头赐给他的（约翰福音 19: 11）。

IX. 撒但离开神的众子而去。众子还未散去，撒但就先从耶和華面前退去（正如该隐那样，创世纪 4: 16），迫不及待地行恶。1. 他离去时心中十分得意，得意自己获准伤害义人。2. 他一刻都不愿耽搁，而是快快前去实现自己的阴谋。他径直前去，不再从地上走来走去，而是直冲着约伯而去，要伤害他。可怜的约伯正在谨慎尽责，对此事毫不知晓。我们对灵界中善恶之间的较量一无所知。

灾难临到约伯；约伯子女之死（主前 1520 年）

13 有一天，约伯的儿女正在他们长兄的家里吃饭喝酒， 14 有报信的来见约伯，说：「牛正耕地，驴在旁边吃草， 15 示巴人忽然闯来，把牲畜掳去，并用刀杀了仆人；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16 他还说话的时候，又有人来说：「神从天上降下火来，将群羊和仆人都烧灭了；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17 他还说话的时候，又有人来说：「迦勒底人分作三队忽然闯来，把骆驼掳去，并用刀杀了仆人；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18 他还说话的时候，又有人来说：「你的儿女正在他们长兄的家里吃饭喝酒， 19 不料，有狂风从旷野刮来，击打房屋的四角，房屋倒塌在少年人身上，他们就都死了；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这里具体叙述约伯的苦难。

I. 撒但在约伯的子女开始筵宴的第一天就动手，就是在他们长兄的家里（第 13 节），我们可以想象这里的宴席是最豪华的，因为长子有双份的产业。全家人无疑都兴致很高，一切顺利，没有人料到会有灾难。撒但选的就是这时候，因为这样的时候降灾祸令人加倍痛苦。我所羡慕的黄昏，变为我的战兢（以赛亚书 21: 4）。

II. 多重灾难突如其来地临到；第一个报噩耗的人还未说完，另一个报噩耗的就到了；第二个话音未落，第三个、第四个又接踵而至。撒但仗着神的许可，用这样的方式降灾，有两个原因，1. 他故意叫人误以为神特别不喜悦约伯因而降灾。他想故意激怒约伯，好叫他抵挡神的旨意。仿佛神不论有理无理，都定意要毁灭他，连辩解的机会都不给他。2. 他故意叫约伯没有机会细想，没有机会用理智顺服神，要叫他在一连串的灾难面前被击垮。若是喘息的机会都不给他，就很容易出言不逊弃掉神。注意，神的儿女在多重试探面前常常手足无措。深渊就与深渊响应；你的波浪洪涛漫过我身（诗篇 42: 7）。因此，但愿苦难能激励我们，帮助我们预备面临新的苦难。不论我们喝了何等样的苦杯，只要我们还在这个世界上，就不能保证苦难不会再临到我们。

III. 这些灾难夺去了他一切财富，摧毁了他的福祉。他具体的损失与前面列数的财产相符。

1. 他有五百对牛，五百母驴，并有许多仆人；所有这些眨眼之间都失去了（第 14, 15 节）。从他听到的报告中得知，（1）灾难临到不是由于仆人不小心的缘故，不能迁怒于他们：牛正耕地，并非闲着；母驴也没在游荡，而是在旁边吃草，都在仆人的看顾之下，各自在自己的去处。我们可以想象路过的人都会称赞他们，说“愿神祝福农耕”。注意，人再明智，再谨慎殷勤，都不能保证远离苦难，也不能叫我们远离那些常常因愚昧或疏忽而造成的苦难。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诗篇 127: 1），无论如何警醒都不管用。然而我们若是在苦难中仍能尽责而不是步入歧途，那至少还有一些安慰。（2）灾祸来自临近的示巴人，可能是一伙打家劫舍的强盗。他们抢走了牛和驴，杀了那些忠心勇敢誓死捍卫牲畜的仆人，惟有一人逃脱。这不是对此人或他的主人手下留情，而是叫约伯能从目击者那里得知一切，不只是渐渐听闻而已。我们没有理由认为约伯或仆人们与示巴人有仇在先，这必是撒但鼓动他们干的，且在这个时候干，真是一箭双雕，因为撒但不但叫约伯受难，还叫示巴人犯罪。注意，撒但若是得到神的允许去作恶，到处都有恶人成为他作恶的工具，因为他本来就是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以弗所书 2: 2）。

2. 他有七千羊，并有不少牧羊人照看这些羊。所有这一切瞬间毁于雷电（第 16 节）。也许约伯心中正怨恨示巴人，恨他们的不义和残忍。但下一个坏消息使他立即抬头望天：神从天上降下火来。雷声若是神的声音，那么闪电就是他的火。不过这次闪电尤其不寻常，那是直接冲约伯而来，他所有的羊和牧人不但都死了，而且瞬间就被吞吃，只留下一个牧人传坏消息给约伯。魔鬼为了叫约伯弃掉神，诋毁信仰，这次干得十分漂亮，表现在，（1）约伯特别用来献祭的羊全都丢失了，仿佛暗示神不喜悦他的祭物，要惩处他事奉中所用之物。魔鬼刚刚在神面前谎称约伯是假仆人，为的是阴谋离间天和地，现在又想要约伯误以为神太过严厉，不保护他用来献燔祭的羊。这一切是想引诱约伯说，事奉神是徒然的（玛拉基书 3: 14）。（2）报信之人称这闪电为神降下火来（这样说并非别有用心），但也许撒但故意要他心中这样想，以为神就转作他们的仇敌，亲自攻击他们（以赛亚书 63: 10）。若真是这样，那就比示巴人的挑衅更可怕。他承认（31: 23）因神降的灾祸使他恐惧。直接出自神之手的毁灭性灾难是多么可怕！若是天上降下火来烧尽祭坛上的羊，或者还能说这是神的恩惠。但这火吞吃了草场上的羊，他不得不认为这表明神的不悦。自从所多玛被毁之后，这可是头一回发生。

3. 他有三千骆驼，并有不少仆人照看这些骆驼。所有这一切瞬间毁于加勒底人之手。他们分三队而来，掳去骆驼，杀害仆人（第 17 节）。倘若神的火不是降在正尽责的忠心仆人身上，而是降在正作恶的示巴人和加勒底强盗身上，那么神的审判就如同高山，彰显于世。但是当恶人当道，抢夺财物，义人却瞬间被剪除时，神的公义就如同深渊，不可测透（诗篇 36: 6）。

4. 他最珍惜最宝贵的财产莫过于那十个子女。但噩耗同时传来，说他们在宴乐的时候死于房屋倒塌，正在服事的仆人也死了，只有一人逃脱来报信，这时约伯的悲剧达到了高潮（第 18, 19 节）。这是最惨重的损失，也是最致命的打击，所以魔鬼把它留到最后，若是别的伎俩不管用，这一下必能叫他弃掉神。子女是我们身上的肉，难舍难分，这真是触到了义人的痛处。一瞬间全都死去，多年来的呵护和盼望尽都剪除，真是令人钻心地疼。（1）他们都死了，无一幸免。大卫是有智慧的义人，尚且因一子之死而悲痛万分。何况约伯失去了所有的子女，眨眼成了无后之人，他要忍受的是何等的痛苦啊！（2）他们是瞬间死去。若是因染疾而死，他至少还能事先有心理准备。但他们的死如此突然，事先没有一点迹象。（3）他们在宴乐中死去。若是在祷告中忽然死去，他或许心里会好受些。他当然希望死去的时候正在行善，他也曾担心他们犯了罪，心中弃掉神，若是死亡来得突然，犹如夜间的贼那样，若是他们满脑子的奢华和醉酒，这不得不说是痛上加痛，因为他素来十分关心子女的灵魂，如今他再也不能按著他们众人的数目献燔祭。世上的事临到众人的不都是这样的吗？约伯常常为自己的子女祷告，他们彼此相爱，却竟然如此不到期而死。（4）他们丧命于魔鬼刮起的旋风，他是空中掌权者的首领（以弗所书 2: 2）。但这一切的发生却仿佛出于神的手，仿佛表明神的忿怒。比勒达就是这样认为的（8: 4）：或者你的儿女得罪了他；他使他们受报应。（5）约伯已经蒙受各样的损失，如今在他最需要子女安慰的时候，却失去了所有的子女。被造之人无法真正安慰人。惟有神才是我们在患难中随时帮助（诗篇 46: 1）。

约伯的痛苦和顺服（主前 1520 年）

20 约伯便起来，撕裂外袍，剃了头，伏在地上下拜， 21 说：「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 22 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犯罪，也不以 神为愚妄（或译：也不妄评 神）。

魔鬼在允许范围内尽其所能想叫约伯弃掉神。他夺去了约伯的一切，且留下目击者。这位清晨时分还是东方最富有的人，不到夜晚就已一贫如洗。若是如撒但所言，约伯的财富是他信仰的根基，那么现在他失去了一切，也就必会失去信仰。但这几节经文让我们看到他在苦难之中的敬虔举止，足以证明魔鬼在撒谎，证明约伯是诚实人。

I. 他的行为与苦难中无异。他并非漠不关心，也不是呆若木鸡，对儿女和仆人的死并非无关痛痒。他起来，撕裂外袍，剃了头，这些都是极度悲哀的表示，表明他明白神的手在攻击他。然而他没有发作，情绪也没有失控。他没有晕倒，而是起身，好比勇士上战场。他没有一怒之下扔了外衣，而是严肃地、按着当地的风俗撕裂外袍，或作外衣。他没有疯狂地扯自己的头发，而是刻意剃了头。这一切似乎表明他没有发火，而是在这些挑衅面前勇敢地秉持自己的灵魂。我们能很清楚看到他的情感何时开始表露出来，那就是在他听到儿女噩耗之时，直到那时他才起身撕裂外衣。不信神的属世之人也许会说，“既然肥肉没有了，留着吃肉的嘴也是多余；既然财产没有了，留着儿女也是无用。”但约伯不这么想，若是神放过他的儿女，他当然会心存感恩，虽然他一无所有，但耶和华以勒—神必预备（创世纪 22: 14）。有些解经家因为犹太人常常听见亵渎话的时候撕裂外衣，就猜想约伯撕裂外衣是由于撒但将亵渎的念头扔进他的头脑，试图诱惑他弃掉神。

II. 他的行为正像在苦难中满有智慧的义人，不管外在多么痛苦，他仍是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1: 1）。

1. 他在神的手中谦卑，顺应神的旨意，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腓立比书 4: 12）。神既呼召他流泪哀恸，他就流泪哀恸，就撕裂外袍，剃了头。他仿佛在神面前卑微得象尘土，伏在地上下拜，心中认罪悔改，耐心顺服神的旨意，服了罪孽的刑罚（利未记 26: 41）。他就是这样表达自己的诚心；那心中不敬虔的人积蓄怒气；神捆绑他们，他们竟不求救（约伯记 36: 13）。他这样预备自己，要在苦难中得益处。若感觉不到痛苦，如何从痛苦得益处呢？

2. 他以默想来控制自己的情绪，使自己不因这些事件而烦恼失去理智。他从人之常理的角度设身处地地看问题：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归回（别人也是如此），必归回大地，就是世人共同的母亲怀中，如同一个生病或疲惫的孩子，倒在母亲的怀中。我们原是从土而出的，仍要归于尘土（创世记 3: 19），尘土仍归于地（传道书 12: 7），也必赤身归回，我们原本就是土造的（约伯记 33: 6）。圣保罗也提到了这点（提摩太前书 6: 7）：因为我们没有带什么到世上来，一切都从别人得来，也不能带什么去，都要留给别人。我们赤身来到世上，无名无衣，无助无能，不如别的被造之物那样有遮拦。与生俱来的罪使我们赤身露体，在圣洁的神眼中看为羞耻。我们赤身离开世界。躯体如此，但成圣的灵却有衣穿（哥林多后书 5: 3）。死亡夺去我们一切乐趣，衣服不能温暖死尸，也不能替死尸打扮。想到这些，约伯在惨重损失面前就静默无言。（1）他现在不过是回归到过去。他看自己不过是赤身，并未受害，也没有受伤。他仍是孑然一身，既然一无所有，那就回到自己起初的光景。费利克斯博士曾说：“无人能比出生的时候更贫穷。”人若沦为赤贫，并不一定蒙冤也不一定遭害，因为生下来也是赤贫。（2）他现在不过是与将来的归宿一样，无衣无牵挂，只是比预计的快了一些。若是不到睡觉的时候就脱了衣服，那是有些不便，但若是快到睡觉的时候，那岂不是更方便？

3. 他归荣耀于神，藉此机会表达自己极其敬重神的旨意，谦卑顺服神的计划。我们因约伯的理智而欢喜，因为这正是他的诚实受考验的地方，尽管他自己还蒙在鼓里。魔鬼说他必会在苦难中弃掉神，但约伯却赞美神，这就证明他是诚实人。

（1）他承认自己过去领受许多怜悯都来自神，现在的苦难也来自神：赏赐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必须承认，[1] 一切福分都有神的旨意。他赐给我们身体，我们是他造的，也是属他的（诗篇 100: 3）。他赐给我们财富，我们致富不是由于自己的才能和勤奋，而是神祝福我们的殷勤和努力。他赐给我们能力致富，不但造了万物，还叫我们有分。[2] 一切祸患都有神的旨意。赏赐的那位也就是收取的那位，他岂不能随己意行事吗？让我们看看约伯如何透过表面定睛在第一因。他没有说：“赏赐的是神，收取的是示巴人和加勒底人。神使我致富，魔鬼使我贫乏。”而是说，“赏赐的是他，收取的也是他。”因此他无语，在神的作为面前无言以对。神既然赏赐一切，也可随己意收取，随己意决定何时收取，收取多少。塞内卡（译者注：古罗马哲学家）如此说，“他收取，但他也赏赐。”爱比克泰德（译者注：古罗马哲学家）精辟地言道，“你若遭遇大难，譬如孩子夭折或产业受损，不要说：我失去了；而要说：我物归原主。有人会反驳（他说），掠夺我的必是恶人。他回答说，赏赐的那位用哪只手收回，你如何知晓呢？”

（2）不论是祸是福，他都称颂神。他失去了一切，却仍伏在地上敬拜。注意，苦难不应叫我们离弃信仰，反而应该更催促我们敬拜。流泪不应妨碍撒种，不应妨碍敬拜。他在苦难中不但定睛神的手，也定睛神的名，且归荣耀于神：耶和華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他对神的敬仰仍然一如既往，仍满口称颂他的名。不论神是赏赐还是收取，他都从心底里赞美神。我们应当这样歌唱神的慈爱和公平（诗篇 101: 1）。[1] 他称颂神的赏赐，尽管这些都被收取。人若遭遇患难，应当感谢神曾经赐给我们福分，且叫我们享受福分超过我们应得的。不仅如此，[2] 他还称颂神的收取，心悅臣服地归荣耀于神。他感谢神叫他在苦难中得益处，感谢神在苦难中赐给他满有恩典的扶持，且相信最终必有喜乐的盼望。

最后一点，圣灵为约伯作荣耀的见证，证明他在苦难中的坚忍和善行。他胜过了试探（第 22 节）。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犯罪，也不以神为愚妄，丝毫不怀疑神的智慧。人的不满和不耐烦表明人以神为愚妄。在这一切事上约伯小心谨慎，我们也该如此，应当认识到神是正直的，我们是邪恶的，神以智慧行事，我们却行为愚昧，十分的愚昧。人若在苦难或烦恼中控制自己的情绪，若继续敬仰神且与他相通，不论是否得人的称赞，这人必得神的称赞，好比约伯得神的称赞一样。

约伯记第二章

我们刚才看到约伯带着尊荣通过了神和撒但所约定的试炼。撒但得到允许毁掉他的财产，夺去他一切所有，且相信约伯必会弃掉神。但事实正相反，约伯反而赞美神，证明自己是诚实人，也证明撒但对他的指控是莫须有的。我们也许认为这已经说明一切，没有必要再次质疑约伯的名声。但是约伯既是刀枪不入，于是就又一次成为攻击的目标，要经历新一轮试炼。1. 撒但蓄意再一

次试探，这次要动他的骨头和肉（第 1-5 节）。II. 神为了神圣的目的允许撒但这样做（第 6 节）。III. 撒但用一种极端痛苦难忍的疾病攻击他（第 7-8 节）。IV. 他妻子要他弃掉神，但他拒绝了（第 9-10 节）。V. 朋友们前来安慰他（第 11-13 节）。在这一切事上，这位义人再次成为苦难和坚忍的典范。

撒但再次得允许攻击约伯（主前 1520 年）

1 又有一天，神的众子来侍立在耶和华面前，撒但也来在其中。2 耶和华问撒但说：「你从哪里来？」撒但回答说：「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3 耶和华问撒但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你虽激动我攻击他，无故地毁灭他，他仍然持守他的纯正。」4 撒但回答耶和华说：「人以皮代皮，情愿舍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5 你且伸手伤他的骨头和他的肉，他必当面弃掉你。」6 耶和华对撒但说：「他在你手中，只要存留他的性命。」

撒但是神的死敌，也是义人的死敌，他在这里继续急不可待地迫害约伯。他仇恨约伯，因为神爱他。他曾费尽心机使约伯与神隔绝，在神和约伯之间播下不和的种子，挑拨他们的关系。他挑拨神苦待约伯，又挑拨约伯亵渎神。人们也许觉得他先前的阴谋未能得逞，现必是穷途末路，但是恶念无止境，魔鬼及其帮凶的恶念也是如此。诽谤诬陷义人的可以信口雌黄，然而事实要充分拆穿他们的谎言，到头来他们要自食其果。撒但希望重新审理约伯的案件。他蛮横无理，强词夺理，迫害众圣徒，昼夜在神面前控告他们（启示录 12: 10）。他虽多次被拒，仍不断控告他们，正如他日日控告约伯一样。这里我们看到：

I. 审判席设立起来，起诉人或原告出场（第 1, 2 节），像前面一样（1: 6, 7）。众天使列在神的宝座前，撒但在他们中间。别以为他会上前承认自己恶待了约伯，叫道：“我错了。”别以为他会承认自己诽谤了神所称赞的人，且请求宽恕。他不但不会这样，反而使出新的伎俩攻击约伯。神问了他相同的问题，你从哪里来？他也按先前的回答，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仿佛他并未作恶，尽管他已在迫害那义人。

II. 法官亲自替被告说话（第 3 节）：“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你可曾更用心察看？是否相信他是我忠实的仆人，是否看到他完全正直，仍然持守他的纯正？”这更说明约伯的品性。他不但没有弃掉信仰，没有弃掉神，反而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持守，因为他比平时更需要神。他在逆境中一如既往，比在顺境中更加发自内心地、更加迫切地赞美神，在大动荡中更加坚实地扎根。请看，1. 神斥责撒但控告约伯：“你虽激动我攻击他，无故地毁灭他。”也可理解为，“你激动我攻击他是枉然的，因为我不那样做。”义人可以被打倒，却不至死亡（哥林多后书 4: 9）。幸好世人和魔鬼都不是我们的法官，不然的话他们会不分青红皂白地毁了我们。我们的审判从神而来，神绝不会错判，也绝不徇情。2. 约伯在无端攻击面前表现得十分坚强且受到称赞：“他仍持守正直，这是他的武器，你无法解除。这是他的财富，你无法夺去。你越是试图夺去，他就越持守。他在试探面前不但没有失脚，反而更加坚定。”神说话的语气中带有赞叹和喜乐，因着他自己恩典的能力而满足：他仍然持守他的纯正。就这样，约伯的信念受到试炼，却成就了他的称赞和荣耀（彼得前书 1: 7）。坚忍是正直人的冠冕。

III. 控告仍在继续（第 4 节）。撒但先前阴谋未遂，现在会有什么借口呢？他曾经信誓旦旦，如今如何掩饰自己呢？他竟然这样说，人以皮代皮，情愿舍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这话有一定道理：在人心中，自爱和自卫是强有力的、无可争辩的原则。人爱自己，甚于爱至亲，甚于爱自己的亲生子女。为了活命，人不惜舍去自己的一切。人人都视生命为佳美为宝贵，只要人本身安然无恙，不管失去其它什么，都能不致过于烦恼。我们应当常常这样想，神常常赐给我们生命和健康，叫我们能手脚自如，身体健康，我们就当更好地忍耐其它事物的损失。参考马太福音 6: 25。但是撒但却把这一点当作控告约伯的依据，他狡辩道：1. 约伯丧失人伦，不把子女和仆人的死放在心上，也不顾他们如何皮肉受苦（可以这样说），只顾自身的健康。他如此关心子女的灵魂，但对他们的身体却又如此不屑，诚如鸵鸟一般，恶待自己的后代，不当他们是亲生的。2. 约伯太过自私，只顾自己安逸稳妥，仿佛信仰令他阴郁无情，性格乖僻。这就是魔鬼及其帮凶污蔑神之百姓的惯用伎俩。

IV. 撒但提出新的挑战，要进一步试探约伯的正直（第 5 节）：“你且伸手（我自己的手太短，够不着他，也太弱，伤不了他）伤他的骨头和他的肉（这才是他的致命之处，击打他，使他的伤痕甚重，弥迦书 6: 13）。若是这样，我敢说他必当面弃掉你，必放弃正直。”撒但很清楚，经验也告诉我们，极端的痛楚和身体的摧残是动摇人意志的最佳武器，最能叫人思绪混乱。肉体的感觉最实在。圣保罗因为肉体中有一根刺就坐立不安，若不是来自基督的特别恩典，他连一根刺也忍不住（哥林多后书 12: 7, 9）。

V. 神允许撒但进行试探（第 6 节）。撒但很想让神亲自伸手，但是神并不甘心使人受苦，也不愿意使人忧愁（耶利米哀歌 3: 33），更何况是自己的百姓。既然此事势在必行，撒但就自己去，因为他最乐意做这样的事：“他在你手中，随你如何苦待他，但惟有一件，就是要存留他的性命，可以叫他受苦，但不能要他的命。”撒但最喜欢捕猎宝贵的生命，若是可能必要夺去。他希望死的痛苦能强迫约伯弃掉神。然而此次试探之后神为约伯预备了丰富的怜悯，因此他必须存活，不论受多大的苦，都要存留他的性命。神若不捆绑这吼叫的狮子，他真会瞬间就吞吃了我们！即使神允许撒但和恶人苦待神的百姓，他仍要叫这一切成全他的荣美，成全他百姓的称赞。人的余怒，他要禁止（诗篇 76: 10）。“存留他的性命”意思是“存留他的理智”（有人这样理解），“不能让他失去理智，不然这试炼就不公平。他若是神智不清弃掉神，那不能证明他不正直。那不是他的心里话，不过是神经错乱之言。”约伯被撒但如此苦待，成了基督的预表。最初的预言提到撒但要伤他的脚跟（创世纪 3: 15），于是就发生了，如同约伯被苦待一样。撒但引诱他弃掉正直，弃掉自己的身份（马太福音 4: 6）：你若是神的儿子。撒但进入犹大的心，使他出卖基督，并且（有人这样认为）使基督在客西马尼园中受苦受恐吓。撒但苦待他的骨头和肉身，甚至夺去他的性命，因为基督藉着死要成就约伯所不能成就的事，就是特要藉著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希伯来书 2: 14）。

约伯受病痛攻击；约伯所受之苦（主前 1520 年）

7 於是撒但从耶和華面前退去，击打约伯，使他从脚掌到头顶长毒疮。 8 约伯就坐在炉灰中，拿瓦片刮身体。 9 他的妻子对他说：「你仍然持守你的纯正吗？你弃掉 神，死了吧！」 10 约伯却对她说：「你说话像愚顽的妇一样。噯！难道我们从 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以口犯罪。

魔鬼既得了允许苦待摧残可怜的约伯，就立即行动起来。他是先折磨后试探。他对约伯的亲生子女是试探在先，企图叫他们犯罪，折磨在后，最终使他们丧命。对这位神的孩子他则是折磨在先，试探在后，企图叫他在苦难中犯罪。他的目的是要约伯弃掉神。我们在这里获悉，撒但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不惜从约伯的主观和客观两方面着手，两种手段都是要激怒约伯弃掉神。魔鬼就是这样极尽古蛇的阴险，欺诈试探，其伎俩与试探始祖如出一辙（创世纪第 3 章），目的就是要引诱他弃掉他对神的忠心，夺去他的正直。

I. 魔鬼使约伯浑身長满毒疮，要以此激怒他弃掉神，叫他痛不欲生（第 7, 8 节）。先前的攻击已经十分凶狠，不过约伯没有失脚，而是勇敢地挺过来。如今当他还在煎熬之中，更大的祸患再次降临。雨后云彩反回（传道书 12: 2）。撒但仗着神的允许再施狠手，真是深渊就与深渊响应（诗篇 42: 7）。

1. 约伯骤然染疾十分难熬。撒但击打约伯，使他长毒疮，浑身都是，从头到脚。那是来自邪灵的毒（有人这样理解），也许是很严重的丹毒。长一个疮已然是折磨，给人多少痛苦和不便。而约伯遭遇的是何等之痛苦！他竟然浑身長满了疮，体无完肤。魔鬼极尽所能的煎熬，犹如从地狱里点著的火（雅各书 3: 6）！人若得了天花真是痛苦不堪，那是很可怕的病。但我们知道它最多持续几天就会过去；约伯的病痛却是何等痛苦！他浑身長满毒疮或溃疡，既恶心又饱受折磨，满身都是，坐也不是，卧也不能。我们若是经历疾病之痛楚，千万不要以为自己受到不寻常的苦待，因为神有时也如此对待最优秀的圣徒和仆人。世人受疾病煎熬之时，尤其是神的儿女受疾病煎熬之时，真不知撒但在其中搞了多少鬼（在神的允许之下），不知这空中掌权者播下什么样的传染病，不知这疯狂的古蛇布下什么样的毒。路加福音 13: 16 曾提到一个人被撒但捆绑多年。若是神任凭这吼叫的狮子随心所欲对待我们，那我们真是会惨不忍睹！

2. 约伯在病痛中的举动十分奇特（第 8 节）。

(1) 他不用药膏，而是手拿瓦片，就是坛子的碎片，用来刮身体。这可怜人真是十分痛苦。人在病痛中若得细心服侍照顾，或许稍微容易忍耐一些。穷人遇到这样的境况常会得到富人的施舍惠顾；连拉撒路都有狗来舔他的疮（路加福音 16: 20），能从狗舌得些安慰。但可怜的约伯却无人理会。[1] 无人护理他的伤口，惟有自己动手。儿女和仆人都死了，妻子不贤惠（19: 17），他也没有能力请医生。最令人痛心的是他以往恩待过许多人，如今竟无一人在他痛苦的时候知恩图报帮助他，无人伸出援手为他包扎洗涤伤口。也许因为这病实在太过恶心，也许因为人人害怕受到传染。过去的时代是这样，将来还会是这样，人都是专顾自己，忘恩负义，无亲情（提摩太后书 3: 2, 3）。[2] 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刮身体。伤口没有妥善包扎，没有抹膏油，没有洗涤干净，没有膏药，没有止痛药，没有镇静剂。可怜的病人疼痛不已，难以入睡，也没有兴奋剂止疼。唯一能做的就是将溃瘍刮去，而当溃烂处开始结疤时，他浑身上下全是皮屑，像刚出了天花一样。这么多毒疮要一个个处理，不知何时才能弄完，所以他干脆全身刮个遍。这种疗法也许和病痛本身一样糟糕。[3] 他没有医疗工具，只有瓦片。没有外科大夫的刀具，瓦片只会伤及痛处，痛上加痛，不能减轻半点痛苦。病痛中人需要有旁人监管引导，不然往往不会照料自己。

(2) 他不在温暖的床上安歇，而是坐在炉灰中。也许他的床还在（虽然田产尽失，却没有提到他的屋子被焚或遭抢掠），但他却选择坐在炉灰中。可能因为他厌倦自己的床，也可能因为他如同忏悔中人，在尘土炉灰中厌恶自己（42: 6；以赛亚书 58: 5；约拿书 3: 6）。他就是这样在神的大能之下谦卑，在极端恶劣贫困中苦思。他哀恸自己的肉体以虫子和尘土为衣（7: 5），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创世记 3: 19）。神若要他躺在炉灰中，他就在炉灰中安心躺卧。卑微的心与卑微的环境相称，能叫我们与尘土和好。七十士译本这样写道：他坐在城外的粪堆旁（人们提到约伯的故事时常这样说）。但原文中只说他坐在炉灰中，应该就在家中。

II. 魔鬼借约伯妻子之口催促他弃掉神（第 9 节）。犹太人（自命不凡的一族）说约伯的妻子是雅各的女儿底拿，亚兰文意译本就是这样的。这不太像是真的，但不管是谁，她待约伯就好比米甲待大卫，专门嘲笑他的敬虔。所有能安慰约伯的人都被夺去，撒但却让她存留，为的就是要折磨他，试探他。撒但得到允许能夺去约伯的一切，却留下她来，必有他的用意。借至亲之人的手来试探我们，这是撒但惯用的伎俩，正如他用夏娃试探亚当，用彼得试探基督一样。因此我们必须谨慎，不要因至亲之人的影响、利益或契约而做错事或说错话，特别是那些我们平时十分景仰的人。看看这试探是何等凶狠。1. 她取笑约伯持守信仰：“你仍然持守你的纯正吗？你还是这样死心眼，不可救药吗？你事奉神，但神竟无半点回报，反而乐意见你受苦，叫你遭掳掠，受煎熬。你竟然还这样驯服听话、任凭宰割吗？这样的神还值得你去爱，值得你称颂事奉吗？”布拉克摩男爵有诗曰：

君不见敬虔终成泡影？
君不见祈祷只能换来祸患与痛苦？
你岂不明白自己的利益吗？
仍要这样执着公义、持守良善吗？
看看这些痛苦的毒疮，想想你惨重的损失，
上天是如何对待天下愚昧的圣人。
不可救药的敬虔人哪！
神岂不能用他的杖来修理你那愚昧的德行？

今天撒但仍在拼命叫人离弃神，像他对待我们的始祖那样，叫人对神心生怨恨，仿佛神嫉恨福祉，乐于看着被造之人受苦。这完全是谎言！撒但的另一个伎俩是取笑漫骂人的信仰，叫人心中产生厌恶就弃掉信仰。我们应当警惕这一招，不要像愚昧人那样上当受骗。我们的主亲身经历过这一招，我们也会常常遇到，且更要痛斥毁谤者：“你仍然如此愚昧持守你的不敬虔吗？你岂不应当赞美神而存活吗？”2. 她催促他离弃自己的信仰，要他亵渎神，与神为敌，反正是死路一条：

“你弃掉神，死了吧！别再指望神了，别指望他来救你。你自救吧，自行了断。结果了自己，也就结果了一切痛苦。宁可一死，强如痛不欲生。别指望神来帮助，弃掉他吧，死了吧！”撒但一切的试探伎俩中，这两招是最黑暗最恐怖的，连义人也时时受此攻击。最违背人之良心的莫过于

于亵渎神，最违背人之理性的莫过于自杀。因此亵渎神和自杀这两个念头必是直接来自撒但无疑。主啊，不叫我们遇见试探。不要遇见这样的试探，不要遇见任何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马太福音 6: 13）。

III. 约伯勇敢地拒绝试探且胜过试探（第 10 节）。他立即驳斥她（撒但留下他的舌头，指望他用舌头来咒诅神），表明他决心紧紧抓住神，持守敬虔，不放弃正直。请看：

1. 他如何恨恶这试探。她一提到弃掉神，他就大怒：“你说什么？弃掉神？岂有此理！撒但，退我后边去吧（马太福音 16: 23）！”约伯在别的事上对妻子都是好言相劝，尽管她并不贤惠（19: 17）：我妻厌恶我口中的气味，尽管我恳求她看在孩子的份上不要嫌弃（译者注：这是钦定本 19: 17 的直译）。但是她劝他弃掉神，这使他大为恼火：你说话像愚顽的妇一样。他没有斥责她为愚顽人或无神论者，也没有用无礼的言语表达自己的不满，不像有些人在病中发泄，以为这样做能得到谅解。但他指出她话语中的恶。她说的话像不信神的人，像拜偶像之人。他们饥饿的时候，心中焦躁，咒骂自己的君王和自己的神（以赛亚书 8: 21）。可以想象在这样虔诚的家中，约伯的妻子应该也受到信仰的正面影响。不过这时她不如约伯那样镇定，她不能忍受失去所有的财产和福分。她用恶劣的情绪来影响约伯，这实在令他恼怒，不能自持。注意，（1）人若是恨恶罪孽且视试探为最大的羞辱，若是不能容忍恶人（启示录 2: 2），那就是生气但不犯罪。当彼得成了撒但阻拦基督时，基督明确告诉他，你是绊我脚的（马太福音 16: 23）。（2）我们若视一个人智慧良善，但他却口出狂言，就应该以诚实心责备他，指出他话语中的恶，不要与他一同犯罪。（3）千万不要弃掉神，千万不要容忍此事。若有人劝你弃掉神，就要将他当作你的仇敌。若是与他妥协，那是十分危险的。约伯没有弃掉神，他不会用亚当用过的借口为自己辩护：“你所赐给我的女人（创世记 3: 12），是她叫我干的。”这借口是影射神，影射神的主权。不！你若是瞧不起人，若是骂人，你就得自己承担后果。

2. 他如何以理拒绝试探：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若要责备人就必须努力以理服人。要说明我们为何在遭掳掠之时仍要持守正直，这并非难事。他认为，尽管福与祸是事物的正反两面，其来源却并非不同，两者都出自神的手（以赛亚书 45: 7；耶利米哀歌 3: 38）。因此我们无论是福是祸都必须仰望神，都要因他所赐的福而感恩，且在祸患中不致惧怕。请看他这论点多么有力：

（1）他的论点是什么：人要接受祸患，不能单单忍受祸患。不也受祸吗？意思是，[1] “难道我们不应当接受吗？神既然给我们这么多福分，若有时也叫我们受苦，为何感到惊讶、觉得奇怪？他岂没有告诉我们人有旦夕祸福吗（彼得前书 4: 12）？” [2] “难道我们不应当随时准备接受吗？”这里用的字有接受礼物的意思，表达一种在苦难中的敬虔和顺服，不藐视也不胆怯，将苦难当作礼物（腓立比书 1: 29），当作对自己罪孽的刑罚来接受（利未记 26: 41），且尊重神在其中的旨意（“愿神随己意行他眼中看为良善之事”）。在苦难中调整自己，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腓立比书 4: 12）。人心若是谦卑下来，在神旨意面前谦卑下来，就能领受训诲（西番雅书 3: 2），背起自己的十字架。

（2）他的论点从何而来：“我们既然这许多年来在平安昌盛中度日，既然从神手中领受这么多福分，难道不应该按神的旨意领受祸患吗？”注意，我们过去现在都领受神的怜悯，就该以顺服之心领受苦难。在七个丰收年领受福分，不也当在七个饥荒年领受祸患？常言道：既受福分，就当预备匮乏。我们若是因诸多的福分而满意，为何又因神满意的事而愤愤不平？我们既然领受许多福分，岂不也该领受一些苦难吗？苦难作为福分的陪衬，能使福分显得更加宝贵（怜悯的价值有时在缺乏怜悯的时候显明出来）。苦难能减少福分，令其不那么危险，能保持平衡，使人不会过于自高（哥林多后书 12: 7）。我们若是领受这么多属世的福分，不也当领受属灵的福分吗？即是说，我们藉着一些苦难在神的圣洁上有分（希伯来书 12: 10）。外表虽然忧愁，内心却得益处。因此，但愿我们永不再抱怨，也永不再夸口。

IV. 约伯就是这样持守了自己的正直，胜过了撒但的阴谋：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以口犯罪。他不但说得好，且这时所说的一切都在信仰的管辖之下，都在理智的管辖之下。他在这一切的祸患中没有说错话，我们也有足够理由相信他没有失去自己的理智，尽管心中可能有些败坏的念头蠢

蠢欲动。但恩德占了上风，毒根便不出来扰乱他（希伯来书 12: 15）。他心里所充满的（马太福音 12: 34）都是为了神，于是就产生好果效，能抑制心中的恶，且以良善代之。他若是心中有恶，但却用手捂口（箴言 30: 32），能止住恶念，不让其进一步萌生，就显出他的恩德不仅真实，且是强有力的，是得胜的。总之，他没有失去自己完全正直（1: 1）的品性。就这样，他在如此试探之下，在话语中没有过失（雅各书 3: 2；诗篇 17: 3）。

朋友来访（主前 1520 年）

11 约伯的三个朋友一提慢人以利法、书亚人比勒达、拿玛人琐法一听说有这一切的灾祸临到他身上，各人就从本处约会同来，为他悲伤，安慰他。12 他们远远地举目观看，认不出他来，就放声大哭。各人撕裂外袍，把尘土向天扬起来，落在自己的头上。13 他们就同他七天七夜坐在地上，一个人也不向他说句话，因为他极其痛苦。

这里叙述约伯的三个朋友在他受苦之时好心来看望他。约伯极度痛苦的消息不翼而飞，他既以至大和良善闻名，受的苦也极不寻常。有些人是他的仇敌，因他的苦楚而幸灾乐祸（16: 10；19: 18；30: 1），也许他们还为他作歌。但朋友们却很关心他，要尽力安慰他。朋友乃时常亲爱，弟兄为患难而生（箴言 17: 17）。这里提到了三个人的名字（第 11 节），以利法、比勒达和琐法。在后面我们还会见到第四个，名叫以利户，他似乎整个对话中都在场。故事没有交代他是以前朋友的身份或者以旁听的身份。这三位称为他的朋友，是他的至交，好比大卫和所罗门在宫廷里都各自有一位称为王的朋友（历代志上 27: 33；列王纪上 4: 5）。这三人是出了名的聪明良善，从他们谈吐中似乎能看出这一点。他们是老人，年纪老迈，在知识上享有盛名，在见识上颇受尊敬（32: 6）。可能他们在当时颇有地位，也许是族长。现在让我们来看看，

I. 约伯在富有之时就与他们结交。他们若与他地位相等，他不嫉妒；若地位不如他，他也不轻视，不影响他们之间的密切来往。在顺境中有这样的朋友，真是锦上添花，胜过一切牛羊。他与那些既聪明又有德行的人交往，建立友情，甚是安慰。人若有几位这样的朋友就应当十分珍惜。约伯的三个朋友应该都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即使有些后裔不在特殊圣约之内，也多少因信心之父敬虔的教训而结出一些好果子。以利法是提慢人，提慢是以扫的孙子（创世记 36: 11）。比勒达（有可能）是书亚人，而书亚是亚伯拉罕从基土拉生的儿子（创世记 25: 2）。有些人认为琐法就是以扫的后代洗玻（创世记 36: 11）。这些在应许之约以外的人居然能有这样的智慧和虔诚，真是预示中间隔断的墙在末世被拆毁之时（以弗所书 2: 14）神的恩典要临到外邦人。以扫被拒绝了，但他的许多后裔却要继承上好的福分。

II. 这些朋友在约伯痛苦之时仍能维持与他的友情，其他大多数朋友都已离他而去（19: 14）。他们在两方面表现了对约伯的友情：

1. 在约伯受苦时拜访他，为他悲伤，安慰他（第 11 节）。也许他们在约伯富有之时就是这里的常客。他们不求与他一同狩猎，也不是来参加舞会或牌局，而是来与约伯进行知识性的虔诚交谈，以此造就自己。如今他遭受痛苦，他们就前来与他分担忧愁，正像以往他们前来与他分享福乐一样。这些都是聪明人，他们的心在遭丧之家（传道书 7: 4）。探访苦难中人，无论是疾病还是苦楚，是丧父还是丧子，都是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之人的特点（雅各书 1: 27）。若是本着善意如此行，必得大奖赏（马太福音 25: 36）。

（1）我们探访苦难中人，能得到如下的益处：[1] 提高自己的德行。我们能从别人的苦难学到许多东西，能领受教诲，使自己更有智慧，更庄重。[2] 安慰苦难中人。尊重他们，鼓励他们，对他们说恩言，也许能让他们好过一些。约伯朋友们前来，不是出于好奇想探究他的痛苦和处境的奇特，更不是像大卫的假朋友那样口吐恶言（诗篇 41: 6-8），而是来为他悲伤，与他一同流泪，且以此安慰他。探访急需安慰的苦难中人比较有趣，而探访必须批评定罪的人则不那么有趣。

（2）关于这些访客，请注意看：[1] 他们并非受邀，而是主动前来（6: 22）。卡里尔先生说得好：“主动造访遭丧之家安慰他们而不是等别人来邀请，这是好习惯。”[2] 他们相约而来。注意，良善之人都应相约行善，相互团结，相互帮助，相互鼓励。我们要在一切敬虔的事上团结一致。[3] 他们是有目的而来（我们应当相信这必是善意的目的），为的是安慰他。但事实证明他们并不善于安慰人，没能处理好约伯的事。许多人空有好意却办错事。

2. 对约伯和他的痛苦深表同情。他们远远望去，看见他面容憔悴，浑身是疮，几乎认不出他来（第 12 节）。他的脸因哭泣发紫（16: 16），好比耶路撒冷的贵冑，曾经比红宝玉更红，现在却比煤炭更黑（耶利米哀歌 4: 7, 8）。可怕的病痛，过度的担心忧愁，真是能瞬间改变人的容颜。这是拿俄米吗（路得记 1: 19）？同样地，这是约伯吗？你竟落得如此模样！你的尊荣竟遭如此玷污，如此威风扫地！是神要我们经历如此变化！看见约伯如此潦倒，他们没有因为惧怕或厌恶就离他而去，反而更加可怜他。（1）既然来为他悲伤，他们就情不自禁，用当时的通俗方式表达自己的哀恸。他们放声大哭；约伯看见他们这样（与往常无异）就再生忧愁，也哭了起来，大家嚎啕大哭。他们撕裂外袍，把尘土向天扬起来，表示与朋友同忧愁共患难。（2）既然来安慰他，他们就同他坐在地上，因约伯当时坐在地上待客。他们与约伯同卑同苦同进退，不是要奉承他，而是表达真心的同情。可能在约伯富有之时，他们常常与他一同坐在高位，共进晚宴，共享约伯的喜乐和富足，因此现在也极其愿意与他分担忧愁困苦。他们到访并非短暂停留，不是看一眼就走人，更像是极不愿意离开饱受痛苦的朋友。他们定意要留下来，直到看见他好转或者死去，于是就在他身边住下来。虽然约伯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招待他们，他们情愿自行解决住宿问题。一连七天，他们在约伯以往待客之地与他同坐，如同他患难中的伴侣。常言道，失去财富等于失去朋友，但这些朋友是例外。他们与他同坐，只是一个人也不向他说句话，静静地听他述说自己的不幸。他们无语，如同大惊失色之人。正所谓：小有痛苦，怨声不断，多有痛苦，静默无声。布拉克摩男爵有诗云：

他们长久沉默无语，
对如此巨大的灾祸肃然起敬。

他们对他无语，相互之间私语也是为了商量如何改变这一切。现在无语，后来却多有言语。他们不愿意令他烦恼（4: 2）因为他的烦恼已经够多了，刚开始不愿在他伤口上撒盐。真是静默有时（传道书 3: 7）。可能是因为恶人在我面前，多说只会叫人刚硬（诗篇 39: 1），也可能是说了就是以奸诈待神的众子（诗篇 73: 15）。他们等了七日才开始接下来的严肃对话，可能因为那天是安息日。族长时代的人必定是守安息日的。直等到那日才开始对话，可能因为他们可以像往常那样在那日聚集在约伯家中与他一同讨论，希望约伯能在这对话中得益处。也有可能他们沉默良久，为的是表明后面所说的都是经过深思熟虑、反复推敲的。义人的心思量如何回答（箴言 15: 28）。我们要多思想少说话，在这种情况下更是要如此。思想成熟了，才能说更简练的话，且说在点子上。

约伯记第三章

“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使徒雅各如此说（雅各书 5: 11）。我们听见了，还听见了约伯的不忍耐。前面我们诧异一个人竟能如此忍耐（第 1 章和第 2 章），在这一章我们又诧异这样的义人又如此不能忍耐。他咒诅自己的生日，很有情绪。I. 他埋怨自己不该生下来（第 1-10 节）。II. 他埋怨自己生下来没有立即死去（第 11-19 节）。III. 他埋怨自己在痛苦中苟延残喘（第 20-26 节）。必须承认约伯以口犯了罪。这里所写的不是叫我们仿效，而是叫我们引以为戒。人若以为自己站立得稳，就更应谨慎，免得跌倒。

约伯咒诅自己的生日（主前 1520 年）

1 此后，约伯开口咒诅自己的生日， 2 说： 3 愿我生的那日和说怀了男胎的那夜都灭没。 4 愿那日变为黑暗；愿 神不从上面寻找它；愿亮光不照於其上。 5 愿黑暗和死荫索取那日；愿密云停在其上；愿日蚀恐吓它。 6 愿那夜被幽暗夺取，不在年中的日子同乐，也不入月中的数目。 7 愿那夜没有生育，其间也没有欢乐的声音。 8 愿那咒诅日子且能惹动鳄鱼的咒诅那夜。 9 愿那夜黎明的星宿变为黑暗，盼亮却不亮，也不见早晨的光线（原文是眼皮）； 10 因没有把怀我胎的门关闭，也没有将患难对我的眼隐藏。

约伯心中早有怒气。越是压抑，心中的火就越大。最后他终于开口了，只是不如大卫沉默之后所言：耶和華啊，求你叫我晓得我身之终（诗篇 39: 3, 4）！先知以西结在惊讶中与被掳之人同坐了七日，然后（也许是安息日）耶和華的话临到他（以西结书 3: 15, 16）。约伯和众朋友闷坐着沉思良久，一言不发。众朋友不愿说出自己的想法，免得徒增约伯的烦恼。约伯也不愿意发泄

自己的想法，免得令他们不快。他们为安慰约伯而来，可是看见他的痛苦不同寻常，就开始觉得他不该受安慰，开始怀疑他不敬虔，于是就闭口不言。不过理亏之人往往认为自己可以先发言，所以约伯就首先发泄自己的想法。人若没有什么好的想法，还是不要乱说为好。总之，他咒诅自己的日子，就是生日。惟愿自己从未生下来，一提起自己的出生就愤愤不平。世人庆生常常是兴高采烈，他却认定自己的生日是一年中最不愉快的日子，因为他活得不愉快，而他出生的那日就是一切灾祸的起头。请看：

I. 这真是很糟糕。也许极度苦难和情绪失控可以作为一部分借口，但他说的话绝对是不合理的。他忘记了自己出生所带来的好处。干瘦的母牛吞吃了肥壮的母牛（创世记 41: 4），心中只想惹祸患，惟愿自己从未出生。先知耶利米在表达受苦心境时所用的语言与约伯的没多大区别：我的母亲哪，我有祸了！因你生我作为遍地相争相竞的人（耶利米书 15: 10）。愿我生的那日受咒诅（耶利米书 20: 14）。我们可以猜想约伯在顺境中一定多次为自己的生日赞美神，且将那日当作幸福的日子。可现在却视那日为十分凶险。若是想到我们出生在过犯中，诚然就有足够理由带着悲哀羞愧的心反省自己的生日，也可说人死的日子胜过人生的日子（传道书 7: 1），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罗马书 6: 7）。但若是因为生日开启了苦难的人生而咒诅生日，这就是与自然之神争辩，就是藐视人的尊严，就是放任自己的怒气，一旦冷静下来必然会觉得羞愧。世人可以在任何环境下都荣耀神（除非是人自己的错），都做成自己得救的工夫，都确信在将来的世界里有自己的福乐，绝不该希望自己从未出生，应当说自己的存在必有益处。但我们也必须承认，假如没有将来的世界，没有神的安慰扶持，不仰望将来，那么今生的诸多悲伤烦恼确会令我们感叹，说我们被造要归何等的虚空（诗篇 89: 47），还不如不出生。在地狱里的人会有足够理由希望自己从未出生，譬如犹大就是这样（马太福音 26: 24）。可是在地狱之外，人不该生出如此徒然的愿望来，简直是忘恩负义。约伯咒诅自己的日子，那是他的愚蒙和软弱。必须承认，这是他的过犯。但是义人尽管以恩德扬名，有时也会无力行出恩德来。这是叫我们明白，当他们被称为完全人的时候，其实是说他们是正直人，并非没有过犯。再则，让我们从属灵生命的角度重新思考，虽然不少人咒诅自己的生日，却从未有人咒诅过自己的重生日，也无人后悔得到恩典，得到满有恩典的圣灵。这才是最珍贵的礼物，胜过生命，胜过人的存在，永远不会成为人的负担。

II. 不过这并不如撒但所设想的那样糟糕。约伯咒诅自己的日子，但并没有咒诅神。他厌倦自己的生命，很想撒手而去，但并不厌倦自己的信仰。他仍然坚定地持守着，绝不松手。神和撒但之间的较量焦点不在于约伯是否有过犯，不在于他是否像凡人那样有怒气（人人都有怒气），而是在于他是否假敬虔，是否暗地里恨神，是否在被激怒的时候显出他的恨来。在试探面前，他已经显明他不是那样的人。不但如此，这一切还表明他的坚忍。尽管出言不逊，但他始终表达了自己顺服降伏神的神圣旨意，也懊悔自己的暴躁。他严厉地定自己的罪，因此神就不定他的罪。我们也不该定他的罪，反而应当谨慎鉴察自己，免得我们在类似的场合下犯罪。

1. 约伯咒诅自己的日子，所用的表达方式满有诗词的想象、激情和疯狂，给评论家带来极大的难题，也叫神学家有些莫名。我们不必在此太费周折。他疯狂地表达自己不该出生，他痛恨那一天。

（1）他希望大地忘却那一天：愿那日天没（第 3 节），不入月中的数目（第 6 节）。“不但不用红笔标在日历中，像标君王的生日那样”（约伯确实是王，29: 25），“还要将之删除，永远消失在遗忘中。但愿这个世界无人知晓有我这样的人曾经出世，曾经活过。我竟如此惨不忍睹。”

（2）他希望苍天不喜悦那一天：愿神不从上面寻找它（第 4 节）。“万物诚然都如神所命定的那样。神赐尊荣给那日，那日就有尊荣。神区别对待那日，且冠以恩惠和祝福，如同他祝福七日的第七日那样。但愿我的生日不要得尊荣，让那位预先决定一切的用黑炭标明那是祸患的日子。众光之父指定用大光管理那日，用小光管理那夜，但愿那天昼夜得不到光的益处。” [1] 愿那日变为黑暗（第 4 节）。那日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马太福音 6: 23）！真可怕！若真这样我们岂不要去寻找光？昏暗的天气若代表约伯的光景，他心中的日头在正午就下山了。[2] 愿那夜也得不到月亮星宿的益处，愿那夜被幽暗夺取（第 6 节）。漆黑一团的黑暗，触手可及的黑暗。这黑暗与寂静安宁的夜晚极不相称，只有惊吓和搅扰。

(3) 他希望那日没有欢乐：“愿它成为悲哀孤独的夜晚，而不是莺歌燕舞之夜，其间也没有欢乐的声音（第 7 节）。愿它长夜漫漫，也不见早晨的光线（第 9 节），也就见不到欢乐。”

(4) 他希望那日饱受咒诅（第 8 节）：“愿无人想见它，也无人欢迎它的到来。愿那咒诅日子的咒诅它。若有人要咒诅什么日子，但愿他也咒诅我的生日，特别是那些在丧礼中嚎啕大哭渲染气氛的职业哭手。若有人咒诅某人的死日，也叫他咒诅我的生日。”或是那些勇敢无畏、随时准备惹动鳄鱼的人（这里就是用这个字），他们在将要攻击鲸鱼或鳄鱼时用最狠的咒语来咒诅它们，希望这些咒语可以削弱它们，自己就能胜过它们。可能这里提到的是当地的风俗，诗人以此来作比喻。帕特里克主教说：“愿那日令人厌恶，好比人们为祸患之日而哀哭，如同看见最恐怖的幽灵。”我觉得他和别人一样，把这里的鳄鱼比作魔鬼，认为巫师和魔术师常用咒语召鬼，或者说他们召鬼上来却不会驱鬼。

2. 但为什么约伯要与自己的生日过不去呢？那是因为那日没有把怀他胎的门关闭（第 10 节）。情绪冲动之人是何等愚蒙疯狂！缰绳套在脖子上还说出如此荒唐夸张的话来。这是约伯说的吗？他的智慧不是人人称赞的吗？人听见我而仰望，静默等候我的指教。我说话之后，他们就不再说

（29：21，22）。他的智慧必已离他而去，（1）他费这么大劲表达不愿出生的愿望，最多只是个虚无的愿望，因为已经发生的事是不能逆转的。（2）他所拼命咒诅的那日丝毫不受伤害，也不会因他那些咒语而变得更糟。（3）他希望自己的母亲在足月的时候没将他生下来，这个愿望极其野蛮，因为这只能意味着她的死，且是悲惨的死。（4）他鄙视良善的神赐给他一个全人（如此高贵灿烂的人生，远胜过世间一切被造之物）。他低估了这份礼物，不觉得有什么价值，因为这生命被祸患所限。在享受这么多年的福乐之后，现在这些祸患临到了他。但愿自己的眼从未见光，以致不必看见痛苦，这是多么愚蒙的愿望！倒不如盼望自己的眼能看透痛苦，看到痛苦以外的喜乐！约伯不是相信且盼望他必在肉体之内得见神吗（19：26）（译者注：钦定本以及多种译本将肉体之外译为肉体之内）？若真是从未出生，将来如何享受那样的福祉呢？仅仅是因为眼前所受的皮肉之苦吗？愿神施恩给我们，杜绝这种愚昧害人的冲动。

约伯抱怨生命（主前 1520 年）

11 我为何不出母胎而死？为何不出母腹绝气？ 12 为何有膝接收我？为何有奶哺养我？ 13 不然，我就早已躺卧安睡， 14 和地上为自己重造荒邱的君王、谋士， 15 或与有金子、将银子装满了房屋的王子一同安息； 16 或像隐而未现、不到期而落的胎，归於无有，如同未见光的婴孩。 17 在那里恶人止息搅扰，困乏人得享安息， 18 被囚的人同得安逸，不听见督工的声音。 19 大小都在那里；奴仆脱离主人的辖制。

也许约伯意识到希望自己从未出生是愚蠢的愿望，于是就想出另一个愿望来弥补一番，就是他希望自己夭折，其实这个愿望也不见得好多少，但他在这几节经文中大大渲染了一番。我们的救主在论到极大灾难时似乎认为这样的说法是允许的：不生养的，和未曾怀胎的，未曾乳养婴孩的，有福了（路加福音 23：29）。不过祝福未怀胎与咒诅怀胎是截然不同的！人应当在苦难中力求进取，不应当在怜悯中自暴自弃。我们的原则是只要祝福，不可咒诅（罗马书 12：14）。人通常视生命为善，视死亡为恶，但约伯却十分荒唐地抱怨生命，把所有维系生命的行为视为咒诅和灾祸。他贪图死亡和坟墓，且将之视为最令人向往的大福祉。人以皮代皮，情愿舍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2：4），撒但把这一哲理应用在约伯身上显然是大错特错了。无人像约伯那样如此轻看生命。

1. 他忘恩负义，居然与生命过不去，因自己出生后没有立即死去而发怒（第 11，12 节）：我为何不出母胎而死？看看这里，1. 人刚生下来是何等脆弱无助，生命之线形成之时是何等纤细！我们一出母胎就随时可能死去，一开始呼吸就随时可能咽气。我们与其它动物不同，自身毫无生存能力。若不是有膝接收，必定跌入阴间。若不是有奶哺养，提供新鲜的灯油，生命的灯一经点着，必定自行熄灭。2. 我们刚进入这个世界，神就按他的旨意给我们极大的怜悯和关爱。正因为如此，我们才不至于出母胎而死，不会出母腹绝气。为何我们没有一出生就被剪除？不是因为我们配得存活。野草若刚长出来就被拔除，蛇若在蛋壳里就被碾碎，这都是很正常的。这也不是因为我们有能力照料自己，确保自己的安全：世上没有哪样动物生下来时像人那样无助。我们得以存活，

不是因为我们手中有什么大能大力，而是神的能力。是神的旨意让我们脆弱的生命得以存留，是神的怜悯和忍耐不计较我们满有过犯的生命。正因为如此，才有膝接收我们。自然之神用他的手将自然亲情植入父母心中，使母亲哺养刚出母腹的婴孩。3. 人生是何等的虚空捕风。若是在世上不能事奉神，若是对另一个世界没有指望，一想到自己的有限以及周围的苦难，真希望一出母胎而死，岂不免去许多罪恶和痛苦！诗人云：

若是今日出生，明日死去，
虽失去短暂的欢乐，却可避免长久的悲哀。

4. 焦躁、烦恼、不满，这些都是恶！一旦滋生就叫人变得无理、荒唐、不敬虔、不感恩。人若放任这些恶在心中，就是轻看和低估神的恩惠。我们不论生活多么痛苦，都应当说，“我们没有一出母腹就死去，没有被吞吃，这是神的怜悯。”恨恶生命违背人之理性和情感，也违背自我。别看那些心怀不满的人大声疾呼藐视生命，当死亡真的临到时，他们又舍不得离去。寓言中有一个老人不堪重负，把心一横呼叫死神。死神前来问他要什么，他回答说，“没什么，只需帮助我挑起这重担。”

II. 他情绪激昂，为死亡和阴间喝彩，仿佛爱上了它们。人之死若是为与基督同在，为脱离罪恶，为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哥林多后书 5: 2），那就是恩典的果效和见证。但人之死若为可以静静躺在阴间，为躲避生活中的苦难，那就是败坏的香气。约伯的想法也许有助于我们轻看死亡，好叫我们坦然面对死的权势，但不该作为厌恶生命的理由，不该叫人不堪忍受生命的重担。不管是活是死，顺应自己的境遇是我们的智慧和义务。我们若活著，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罗马书 14: 8）。约伯在这里烦恼之至，惟愿自己一出世立即死去，从母腹直接去往坟墓。1. 他以为若是这样，那就会有上佳的境遇：在第 14 节他说这样就可与地上的君王、谋士同住。他们的傲气、权势和政见都不能叫他们幸免于死，不能使他们远离坟墓，也不能叫他们在坟墓里有别于其它尘土。就连满载金子的王子也不能收买死神，叫他在履行使命时放过他们。尽管他们的房屋堆满银子，终究不得留给别人，自己再也回不去。有人把君王和谋士为自己重造的荒丘理解为他们生前为自己预备墓地和墓碑，如同舍伯那为自己凿坟墓（以赛亚书 22: 16）。他们认为这些王子所拥有的金子以及装满屋子的银子，指的是埋在大人坟墓里的财宝。他们以为这么做可以在另一个世界维系自己的尊严，可以有别于地位较低的人。但这是不可能的：死最不偏待人，将来也是这样。常言道：死亡令金杖与铲子同列。富户穷人相遇（箴言 22: 2）在阴间，还有隐而未现、不到期而落的胎（第 16 节），就是从未见光的婴孩。他们一睁开双眼，因不喜欢这个世界就立即闭上且匆匆离去。他们都温柔安逸地躺在那里，又安全又稳妥，与君王和谋士无异，与装满金子的王子无异。“因此，”约伯说，“我宁可躺在尘土中，也不愿躺在这炉灰里！”2. 他以为若是这样，所得的境遇总比现在强（第 13 节）：“在那里我早已躺卧安睡，现在却不能躺卧，不能安睡，辗转不安。在那里我早已安睡，现在却眼睁睁不得入眠。在那里我早已安息，现在却心神不宁。”生命和永生的问题如今藉着福音显明出来，比以前亮堂清楚得多。良善的基督徒能更好地说明死的益处：“在那里我就能与主同在，就能面对面瞻仰他的荣光，不需要透过昏暗的镜子。”然而可怜的约伯只是梦想在坟墓里休息安静，因为他害怕恶者的攻击，害怕毒疮的骚扰。在那里我早已安睡；倘若他控制自己的脾气，如同前两章里记载的那样，倘若他顺服神的圣洁旨意，或许现在就能安睡。身体还在疼痛中，至少灵魂可以安息（诗篇 25: 13）。请注意他如何细致描述阴间里的安逸，这或许有助于我们胜过它（人的灵魂若在主里安息的话）。（1）现在受搅扰的，在那里就不再受搅扰（第 17 节）：在那里恶人止息搅扰。逼迫人的死后就不再逼迫，他们的恨，他们的嫉妒，早都消灭了（传道书 9: 6）。希律王恨恶教会，可当他成了蠕虫的美食，就止息搅扰。受逼迫的死后就不再有受搅扰的危险。倘若约伯躺卧在坟墓里，就不会受到示巴人和加勒底人的搅扰，他的仇敌就不会给他带来苦难。（2）现在劳苦的，在那里不再劳苦。困乏人得享安息。天堂不只是圣徒灵魂的安息之处，坟墓却是他们身体的安息之地。他们人生的旅程困乏；罪和世界使他们困乏，事奉、受苦和盼望都使他们困乏，但在坟墓里则息了自己的劳苦（启示录 14: 13）。他们在那里很安逸，不需要抱怨；信徒在基督里安息。（3）在这里为奴的，在那里要得自由。死叫囚犯得释放，叫受欺压的得解脱，叫奴隶得自由（第 18 节）：被囚的人同得安逸。虽然不再能随意行走，却也无需工作，无需在监狱里受折磨。他们无需受督工的侮辱践踏，威胁恐吓：不听见督工的声音。在这里注定要

终身为奴、一无所有、连身体都不属于自己的，在那里无需服在命令和管辖之下：奴仆脱离主人的辖制。为此，有权势之人应当慎用自己的权势，而被管辖之人也应当耐心忍受。再等片刻，一切都要过去。（4）在这里地位差异极大的，在那里一律平等（第 19 节）：大小都在那里，都一样，都聚一起，在死人堆中都一样自由。大人物的傲慢与尊贵到了那里就告终，穷人的一切缺乏和潦倒也同样成为过去。在死和坟墓面前人人平等。布拉克摩有诗云：

死亡面前人人平等，征服者和奴隶，
智者和愚人，懦夫和勇士，
人人都躺在坟墓里，浑然不分。

约伯倾诉苦难（主前 1520 年）

20 受患难的人为何有光赐给他呢？心中愁苦的人为何有生命赐给他呢？ 21 他们切望死，却不得死；求死，胜于求隐藏的珍宝。 22 他们寻见坟墓就快乐，极其欢喜。 23 人的道路既然遮隐，神又把他四面围困，为何有光赐给他呢？ 24 我未曾吃饭就发出叹息；我唉哼的声音涌出如水。 25 因我所恐惧的临到我身，我所惧怕的迎我而来。 26 我不得安逸，不得平静，也不得安息，却有患难来到。

约伯觉得惟愿自己未出生或夭折都没有意义，于是就开始抱怨自己生命在延续，没有被剪除。人若是铁了心要辩论，那真是无休无止，败坏的心必定一争到底。他在前面咒诅自己的生日，这里又恋慕自己的死日。冲突和焦躁一旦启动，就如洪水一般滔滔不绝。

I. 从广义来说，他认为无休止的苦难人生极其难耐（第 20-22 节）：受患难的人为何有光赐给他呢？心里的苦加上灵里忧伤，令人生苦不堪言。他为何要赐给光（原文是这个意思）：他指的是神，却没有明说出来，尽管魔鬼曾说，“他必当面弃掉你。”人的福分被挪去，神却叫人仍然活着，他觉得在这件事上神的旨意不公平不仁慈。生命称之为光，给人生带来福乐和益处。生命也称之为烛光，燃烧得越久自身就越短，也越接近底座。这光是赐给我们的，若不是每日都藉着新的恩赐临到我们，早就荡然无存了。但是约伯却认为光对于苦难中人来说既是恩赐又不是恩赐。若没有这恩赐会更好，因为光只能叫人看见自己的苦难。人生就是如此虚空，如此捕风。死的特性如此变幻莫测。虽然世人生性怕死，但有时却又想死。他在这里论到几种人：1. 切望死的人，他们耗尽了自己的福分和益处，在年岁和疾病的重压下，浑身病痛，既贫穷又蒙羞，但死却不临到他们，只临到许多怕死、躲避死的人。人生的延续和寿数都应当按神的旨意，而不是按我们的意思。神从不咨询询问我们要活多久，何时离世。我们的岁月掌握在神的手里，远胜过捏在自己手里。2. 求死胜于求隐藏的珍宝的人，就是宁愿付出一切代价也想善终的人。这似乎表示当时的人从未想过要结果自己的性命，不然想死的人不需要如此大费周折，只需随心所欲寻死就行（如塞内卡所言）。3. 迎接死亡的人，一旦寻见坟墓、看见自己走进去就极其欢喜。若是人生疾苦能叫人逆着本性向往死，而死又是通往来生的通道，那么对永生的盼望和向往岂不更应叫人向往死、叫人不怕死吗？向往死也许是一种罪，但我坚信向往天堂绝不是罪。

II. 从狭义来说，他认为自己的遭遇极其难耐，不能以死来平息自己的痛苦和不幸，也没有别的出路。人若是因为遭遇苦难就不想活了，这不但有违人性，也是对赐生命之神的不敬，是放纵自己的怒气，是轻看将来的世界。我们要尽力为将来世界作准备，同时要将离世的具体安排交给神，随神的旨意行：“主啊！我何时离世，如何离世，都随你的意思。”要有这样淡定的心态，即使神让我们自己定，我们也要坚持由他来定。恩德教导我们，要学会在享受最大的福分时甘愿死，也要在遭受最大的灾祸时甘愿活。约伯如此向往死，理由是他的人生没有安慰，没有满足。

1. 在现今的困境中苦难不断袭来，无法摆脱。他认为自己有足够理由厌倦生命，因为：（1）他的人生没有安慰：我未曾吃饭就发出叹息（第 24 节）。人生疾苦令生命无法维持，使他胃口尽失。哀恸袭来如同一日三餐那么准时，痛苦成了他每日的食粮。他的痛苦和煎熬是如此巨大，以致他连连叹息唉哼：我唉哼的声音涌出如水，如同源源不断的泉水。我们的主也常经忧患，他的光景想必也是这样。（2）他无法展望将来的光景是否会改善：人的道路既然遮隐，神又把他四面围困（第 23 节）。他看不见蒙救赎的路，也不知道该走哪条路。四周都有篱笆围住，找不到出路。参考 23: 8；耶利米哀歌 3: 7。

2. 即使在以往的顺境中，他也时时惧怕苦难临到，所以那时他就谨慎度日（第 25, 26 节）。他十分清楚世间的虚空，当然也明白他为患难而生，知道自己不得安逸，不得安息。但是他不知道自己在顺境中是否有过严重的不慎或懈怠，以致得罪了神，如今要来管教他。这想法令他更加痛苦。

（1）他行事为人从未有过不慎或粗心，总是警醒预备灾难的临到。他曾为筵宴中的儿女们担心，免得他们得罪神（1: 5）。他曾为仆人们担心，免得他们得罪邻舍。他十分注意自己的健康，谨慎料理各样的事。但这些都还不够。（2）他从不懈怠，从不尽情享受安逸舒适的生活。他从不依赖自己的财富，从不认为自己的福分要存到永远。然而灾难来临，要提醒他这个世界的虚空。其实他在稳妥的时候也从未忘记世界是虚空的。他的路就是如此遮隐，实在不知道神为什么与他作对。想到此，他的烦恼也许可以减缓一些而不是加剧。最能减缓烦恼的莫过于自己的良心作见证，在某种程度上证明我们在顺境时尽了自己的责任。人若是预备停当，苦难真的到来之时就不致于惊慌失措。少一分惊讶就少一分恐惧。

约伯记第四章

约伯狠狠地发泄了一通，打破了僵局，令他的众朋友开始严肃地评论这件事。也许他们已经事先交换了意见，对比了各自的笔记，背地里商量好了且达成一致判决，就是约伯之苦一必定说明他不敬虔。只是他们直等到他表达了自己的不满和焦躁，才开始攻击他。他们认为约伯将矛头指向神，只能更加说明他们先前没有看错他的人品。于是他们就十分忧心忡忡地开始抨击他。辩论一旦展开，很快就演变得十分激烈。原告是约伯的三个朋友。约伯自己成了被告。以利户一开始似乎是仲裁者，最后神亲自裁决了这场辩论以及辩论的进程。辩论的焦点在于约伯是不是诚实人，在第一、第二章，神和撒但之间的辩论也是这个焦点。撒但已经作出了让步，承认约伯咒诅自己的生日不构成弃掉神这条罪名。他无法否认约伯仍持守自己的正直。但是约伯的众朋友却认定，假如约伯是诚实人，他不可能遭受如此严厉冗长的苦难，因此他们催促他赶紧承认自己过去声称信神都是虚假的。“不，”约伯说，“我不会这样做。我是得罪了神，但尽管如此，我的心对神仍是正直的。”他仍对自己的正直坚信不疑。以利法很可能是个长者或很有威信的人，在这一章里他先发言。I. 他请求大家要耐心听审（第 2 节）。II. 他称赞约伯，承认他在信仰上的知名度和善行（第 3, 4 节）。III. 他指责约伯在信仰上的虚伪，其根据就是他目前遭受的祸患以及在祸患中的表现（第 5, 6 节）。IV. 他由此得出结论，认为人之恶必定导致神的审判（第 7-11 节）。V. 他用自己得到的一个异象来证明自己的观点。这个异象提醒他，神的圣洁和公义无可争辩，也提醒他世人的卑贱、软弱和罪恶（第 12-21 节）。他希望这番话能叫约伯谦卑下来，在苦难中忏悔忍耐。

以利法发言（主前 1520 年）

1 提幔人以利法回答说： 2 人若想与你说话，你就厌烦吗？但谁能忍住不说呢？ 3 你素来教导许多的人，又坚固软弱的手。 4 你的言语曾扶助那将要跌倒的人；你又使软弱的膝稳固。 5 但现在祸患临到你，你就昏迷，挨近你，你便惊惶。 6 你的倚靠不是在你敬畏 神吗？你的盼望不是在你行事纯正吗？

在这几节经文里，

I. 以利法首先表示歉意，因为他说的话会令约伯烦恼（第 2 节）：“人若想与你说话：人若是说一句责备或劝勉的话，你会厌烦、会不高兴吗？”我们觉得你会不高兴，但不得不说：“谁能忍住不说呢？”请看：1. 他说起自己和自己的意图是何等谦逊。他并不想自作主张，而是低调地邀请众朋友一起参与：“我们会与你交流的。”一心想替神分辩的人总是很起劲，以为若不是他们，神的事就会受亏损。他别无他求，只求能说句话，看看能否提出些中肯的建议帮助约伯。在许多疑难事上我们都不苛求，只希望说些什么或做些什么。许多精彩绝伦的演讲都采用不起眼的“随笔”为题。2. 他说起约伯和他眼前的痛苦是何等温柔：“若是说出我们的看法，你就厌烦吗？会不高兴吗？你会觉得郁闷或觉得被错怪吗？若是我们开诚布公，你会觉得我们太过不仁太过残忍吗？但愿我们不是不仁，希望不是残忍。若是我们的好意被当成了恶意，那就太遗憾了。”注意，我们应当避免使人忧愁，特别是对那些已经忧愁的人，否则就是痛上加痛，如同大卫的仇敌一般（诗篇 69: 26）。若是口中的话会使人忧愁，那就要三思，即使非说不可也要三思。神使人忧愁的时候都是公义的，但即使这样他也不随便使人忧愁（耶利米哀歌 3: 33）。3. 他说起真理和自

己将要说的明智话是何等自信：谁能忍住不说呢？他觉得有必要说出自己的话，这诚然是由于他尊崇神，也因为他对约伯的灵魂大发热心。“神的尊荣受到责难，谁能忍住不分辩呢？你的灵魂有危险，谁能忍住不关心呢？”注意，我们的朋友若是说错话或做错事，但我们却因为担心他们不高兴而不去劝诫，哪怕是正在经受祸患的朋友，那就是愚昧的同情。不论他们是否听得进去，我们都必须用智慧和温柔尽自己的义务，凭良心劝诫他们。

II. 他从两个方面指控约伯：

1. 祸患发生之后的具体表现。他指控约伯软弱怯懦，这项罪名有太多的依据（第 3-5 节）。

(1) 他注意到约伯曾努力为别人谋利益，承认他曾教导过许多人，不但教导自己的子女仆人，还包括许多邻舍和朋友。只要力所能及，他都愿意教导。约伯不但鼓励并称赞专职教师，还替穷人付学费，自己也亲自教导许多人。尽管他地位显赫，但从不以教导为耻（所罗门王就是个传道之人）。他是个事业家，却总是挤出时间来教导，来往于邻舍之间，和他们谈论属灵的事，给他们金玉良言。啊！约伯在这方面的榜样受到许多大人物的仿效！每逢遇到行将犯罪或身陷苦难之人，他就用言语坚固他们，用明智的方法，恰如其分地帮助他们免受试探，忍辱负重，安慰受伤的心灵。他善于说智慧话，说话言语很有分寸，也多行善工。他以得体的睿智和恩言坚固软弱的手，使他们投身于工作、事奉或属灵的争战。他又使软弱的膝稳固，得以支撑旅程中人或负重之人。我们的责任不仅是鼓励自己把下垂的手、发酸的腿挺起来（希伯来书 12: 12），一有机会还要坚固别人软弱的手，尽自己所能使他们软弱的膝稳固。要对胆怯的人说：你们要刚强（以赛亚书 35: 4）。这些经文似乎源自这里。注意，人应当多做属灵的善行。一句话若是得体有智慧，所起的作用也许超过我们的想象。但以利法为什么要说这些呢？[1] 也许他如此称赞约伯过去的善行，好使自己刻意的责备比较容易接受。公平称赞常常是公平指责的序言，有助于消除偏见，表明责备并非出于恶意。保罗在责备哥林多人之前也称赞了他们一番（哥林多前书 11: 2）。[2] 他认为既然约伯过去曾安慰别人，就必指望别人也安慰自己。然而，若是必须批评在前安慰在后，那么他们先批评约伯也在情理之中。圣灵保惠师也责备人（约翰福音 16: 8）。[3] 他这么说也许是出于同情，深深惋惜约伯在极度祸患中不能用安慰别人的话来安慰自己。劝人容易劝自己难，要别人温柔忍耐容易，自己行出来难。健康的人给病人出点子都是容易的。[4] 多数人认为他这么说是指责约伯的不满，用约伯知道的事和以往的善行来指责他，仿佛在说，“你这教导人的，为何不教教自己呀？你给别人开处方抓药，自己却不吃药，这不正说明你虚伪吗？这岂不是自相矛盾、违背自己固有的原则吗？你既是教导别人，还不教导自己吗（罗马书 2: 21）？医生啊，治自己的病吧。”责备人的必须留心自己是否该受责备。

(2) 他指责约伯情绪低落（第 5 节）：“现在祸患临到你，现在轮到你受苦了，苦杯传到你的手里，你就昏迷，挨近你，你便惊惶。”这里，[1] 他太轻看约伯的苦难：“它挨近你。”这个字撒但曾用过（1: 11; 2: 5）。若以利法亲身体会约伯一半的痛苦，他也必定会说，“它击打我，它伤害我。”然而在提及约伯苦难时他只是轻描淡写地说：“它只是挨近你，你竟不能忍受。”别碰我！[2] 他太看重约伯的怨气，要在这上面做文章：“你就昏迷，你竟然失去理智；满口胡言，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我们应当体恤苦难中人的处境，对他们的言语要往好的方面想。若是每个字都较真起来，那就没完没了了。

2. 祸患临到之前的一般品性。他指责约伯恶劣诡诈，这项罪名毫无依据，很不公平。他用约伯的信仰来指责他，仿佛他的信心都是虚无，都是虚伪（第 6 节），这是何等不仁不义！“你的倚靠不是在你敬畏神吗？你的盼望不是在你行事纯正吗？这一切岂不都像是装出来的吗？你若是诚心诚意，神不可能如此折磨你，你也不会苦难中有如此举动。”这就是撒但的用意，要证明约伯不敬虔，诋毁神赐给他的品性。撒但无法在神面前这样做，不得不承认约伯是完全正直的人。但他却转身试图利用约伯的朋友来诋毁他，试图要他承认自己确是不敬虔。若这个阴谋得逞，撒但就会胜了这场挑战。“我要用你自己的嘴来定你的罪。”然而，约伯因着神的恩典仍能持守正直，拒绝接受对他的伪证。注意，人若是鲁莽无情诽谤自己的弟兄，责备他们虚伪，那就是做了撒但的工，不知不觉给撒但谋利益。我不清楚为何这节经文在几种常用的英文圣经译本中有不同的含义。原文（包括所有的古老版本）都把“你的盼望”放在“你行事纯正”前面（译者注：钦定本第 6 节可直译为“难道你就是这样敬畏神吗？这就是你的倚靠、你的盼望、你的行事纯正”

吗？”）。日内瓦版本也是如此，包括大多数近期的翻译本。不过我发现有一个早期的 1612 年的译本，把这句翻译为“难道你就是这样敬畏神吗？这就是你的倚靠、你的行事纯正、你的盼望吗？”聚会所注释本和普尔先生的译本，还有一个 1660 年的译本则是这样翻译的：“难道你敬畏神就是你的倚靠，你行事纯正就是你的盼望吗？”意思是：“难道你所有敬虔的祷告和言行都是因为你盼望致富吗？这岂不是唯利是图吗？”这正是撒但所指控的。布罗顿先生是这样理解的：“难道你的信仰就是你的盼望，你的行为就是你所倚靠的吗？或作，“不是吗？难道你把信仰当成你的庇护吗？你错了！”或作，“难道不是这样的吗？倘若你是真心的，信仰岂不扶持你不致绝望吗？”诚然，你在患难之日若胆怯，你的力量就微小（箴言 24: 10），或作你的恩德就微小。但这并不意味着你就没有恩德，没有力量。人的品性不能单凭一件事下定论。

7 请你追想：无辜的人有谁灭亡？正直的人在何处剪除？8 按我所见，耕罪孽、种毒害的人都照样收割。9 神一出气，他们就灭亡；神一发怒，他们就消没。10 狮子的吼叫和猛狮的声音尽都止息；少壮狮子的牙齿也都敲掉。11 老狮子因绝食而死；母狮之子也都离散。

以利法在这里提出一个新的论据来证明约伯不敬虔，他苦难中的焦躁不仅成了证据，他所受的苦难本身也成了证据，因为这苦难十分沉重，不同寻常，且丝毫没有解脱的迹象。以利法提出两项理论来说明自己的观点，两者听起来都有些道理：

I. 义人从来不会如此灭亡。这一项，他用约伯的观察来佐证（第 7 节）：“请你追想；想想你所看见、所听见，或所读过的，有哪一个无辜的义人会像你那样灭亡，像你那样被剪除？”若是将之理解为在永恒中的终极灭亡，那么这项理论正确。无辜的义人从来不会永远灭亡，惟有大罪人、沉沦之子（帖撒罗尼迦后书 2: 3）才会永远灭亡。若是用在约伯身上，那就错了。约伯并没有灭亡，也没有被剪除：人只有进到地狱里才会没有机会。而若是将之理解为暂时的苦楚，那么这项理论就有问题了。义人死亡（以赛亚书 57: 1），义人和恶人都遭遇一样的事（传道书 9: 2），生和死都一样；最大的区别在于死后。在约伯时代以前（远古时代）就已经有过不少例子足以说明这项理论是错的。义人亚伯是无辜的人，他不也死了吗？不也在英年时期就被剪除了吗（创世纪 4: 8）？义人罗得不也在烈火中失去了房子和栖身之处，被迫退到一个凄凉的山洞里吗（创世纪 19: 30）？义人雅各不也是一个将亡的亚兰人吗（申命记 26: 5）？一定还有其他的例子，只是不一定都记下来。

II. 恶人常常会如此灭亡。这一项，他用自己的观察来担保（第 8 节）：“按我所见，耕罪孽、种毒害的人都照样收割，经常是这样，神一出气，他们就灭亡（第 9 节）。这样的事屡见不鲜，所以既然你如此灭亡，如此消没，我们都有理由相信，不管你如何申明自己的信仰，必定耕了罪孽，种了毒害。我看别人是这样，今天我看你也定是这样。”

1. 他论到普通的罪人，就是公开犯罪之人。他们一心作恶，耕罪孽种毒害，指望能得利益。耕耘之人必有所望，这有什么不对呢？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这些人必从情欲收败坏（加拉太书 6: 7, 8），收灭亡。在愁苦极其伤痛的日子，所收割的都飞去了（以赛亚书 17: 11）。他收的也是什么，意思是他所收的与种子相称。罪人所撒的，不是那将来的形体，而是神给他一个形体（哥林多前书 15: 37, 38），是死亡的形体，因为那些事的结局就是死（罗马书 6: 21）。有人把这这里的罪孽和毒害理解为对别人的不义和伤害。耕不义种伤害的，所收的也必定如此，就是自食其果。挑起祸患的也要遭受祸患（帖撒罗尼迦后书 1: 6；约书亚记 7: 25）。你行完了诡诈，人必以诡诈待你（以赛亚书 33: 1）。掳掠人的，必被掳掠（启示录 13: 10）。他进一步描述罪人的毁灭（第 9 节）：神一出气，他们就灭亡。他们精心策划的阴谋要被挫败，神砍断了恶人的绳索（诗篇 139: 3, 4）。他们自身要灭亡，为自己的罪孽面对公义的审判。他们灭亡，就是要彻底毁灭；他们消没，就是要一点一点地灭没。这都是由于神的气和神的怒，就是说，（1）藉着神的怒气。神一发怒，罪人就灭亡，所以罪人也称为可怒的器皿（罗马书 9: 22）。神的气也称为陀斐特又深又宽（以赛亚书 30: 33）。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诗篇 90: 11）？（2）藉着神的话语。神一发声，事就这样成了，又简单又有效。换句话说，神的灵要消没罪人，用神的话杀戮他们（何西亚书 6: 5）。神从来都是说到做到。主耶稣要用口中的气灭绝罪人（帖撒罗尼迦后书 2: 8）。另比较以赛亚书 11: 4，启示录 19: 21。有人认为以利法将神的气（就是他鼻孔里

的气)与罪人灭亡联系起来,暗指吹倒房屋压死约伯儿女的大风,似乎在说他们比众人更有罪,所以受这害(路加福音 13: 2)。

2. 他还以狮子为喻特别提到凶暴残忍的欺压者(第 10, 11 节)。请注意看,(1)他描述他们凶残和欺压。希伯来语中有五个词形容狮子,这里全都用上了,代表傲气十足的欺压者那种面目狰狞的权势、凶猛和残暴。他们吼叫、撕裂、四处寻找猎物,养育出来的后代也如此行(以西结书 19: 3)。魔鬼是吼叫的狮子,欺压者承魔鬼之本性,行魔鬼之贪婪。他们像狮子那样又强壮又狡猾(诗篇 10: 9; 17: 12),所经之地留下一片荒凉。(2)他描述他们的灭亡,不仅权势灭亡,本身也灭亡。他们要停止伤害,且要因所行的伤害受报应。具体地说,[1]他们不再恐吓。吼叫声要止息。[2]他们不再撕裂。神要解除他们的武装,夺去他们伤人的权势:少壮狮子的牙齿也都敲掉。参考诗篇 3: 7。怒气也要止息。[3]他们不再掳掠致富。连老狮子都要饿死,都要绝食而死。用豪取强夺手段发财的要陷入贫困,最后饿死。[4]他们不再如自己所指望那样有后代:母狮之子也都离散,只好自己出去觅食,不像过去是老狮子替他们捕食。公狮为小狮撕碎许多食物(那鸿书 2: 12),可是现在他们只好自己找吃的。可能以利法在这里含沙射影攻击约伯,仿佛他在东方人中就为至大(1: 3),是靠掳掠、用权势欺压而发家的。如今他终于失去了权势和财富,家人也都散去。若他真是这个意思,神所称赞的人竟受如此侮辱,真是遗憾。

12 我暗暗地得了默示;我耳朵也听其细微的声音。 13 在思念夜中、异象之间,世人沉睡的时候, 14 恐惧、战兢临到我身,使我百骨打战。 15 有灵从我面前经过,我身上的毫毛直立。 16 那灵停住,我却不能辨其形状;有影像在我眼前。我在静默中听见有声音说: 17 必死的人岂能比神公义吗?人岂能比造他的主洁净吗? 18 主不依靠他的臣仆,并且指他的使者为愚昧; 19 何况那住在土房、根基在尘土里、被蠹虫所毁坏的人呢? 20 早晚之间,就被毁灭,永归无有,无人理会。 21 他帐棚的绳索岂不从中抽出来呢?他死,且是无智慧而死。

以利法在前面拼命要约伯承认自己的不满和焦躁是犯罪是愚昧,这里再用上一个他领受的异象。他想用这个异象与约伯挂上钩,好定他的罪。直接来自神的启示,人人都应当敬畏。毫无疑问,约伯也不例外。有人认为以利法是不久前刚得了这默示,是来看约伯之后的事。神赐给他一些话来开导约伯。若他能明白这个默示的用意就好了,也许就能责备约伯的唠叨埋怨,而不是指责他不敬虔。也有人认为他以前就得了这默示,因为在远古时期神常用默示与他的百姓交流(33: 15)。也可能是以利法自己烦躁不满的时候,神差遣使者给以利法传递信息,要他平静下来。注意,我们不但要用神赐给我们的安慰去安慰别人(哥林多后书 1: 4),也要用神使我们所信服的去叫别人信服。在那时,神的百姓没有文字启示可供引用,于是神有时藉着特别启示把普遍真理启示给他们。如今我们有了圣经(感谢神),能依赖更有确据的话语而不是单凭默示和声音(彼得后书 1: 19)。请看这里:

1. 这信息如何传递给以利法,他当时所处的环境。1. 他暗暗得了默示,是秘密进行的。蒙恩之人与神之间最甜美的相通发生在隐密处,除了当事人看得真切,无人能看见。神若要定百姓的罪,若要给他们忠告或安慰,自有他的方法,可以不叫世人看见,虽是微声细语,也能像公开场合的传道那样有能力有果效。神与敬畏他的人亲密(诗篇 25: 14)。邪灵常常从人心里夺去神的道(马太福音 13: 19),照样圣灵有时在暗中把神的道放到人的心中,只是我们不知道。2. 他听到了细微的声音(第 12 节)。世上最良善的人也只知道一点点关于神的事。若比较茫茫的知识海洋,若比较我们到了天堂就明白的,现在我们几乎一无所知。看哪,这不过是神工作的些微(26: 14)! 我们如今所知道的有限(哥林多前书 13: 12)。看看他是多么谦卑低调。他承认自己并未完全明白,只是知道一点点。3. 那是夜中的异象(第 13 节)。当时他远离世界的尘嚣,周围寂静无声。注意,我们越是远离世界,越是远离世上的事,就越适合与神相通。当我们在床上的时候,心里思想,并要肃静(诗篇 4: 4),那就是圣灵与我们相通的最佳时机。世人沉睡的时候,以利法却准备接待来自天上的访客,也许像大卫那样,在床上纪念你,在夜更的时候思想你(诗篇 63: 6)。他正在思想之际,异象出现了。人越是思想神,领受神的启示就越多。当然神也会在夜间出其不意定人的罪(33: 14, 15)。4. 默示临到之前先是惊恐:恐惧、战兢临到我身(第 14 节)。他在听到或看到异象之前似乎浑身颤抖,全身的骨头都在震动,也许他睡的床也在震动。他的心

因畏惧神、敬畏神的主权而震撼，然后就准备迎接来自神的使者。神若要施恩与人，都是先叫人谦卑下来，好使我们带着圣洁的畏惧事奉他，并在战惊中喜乐。

II. 传信息的使者：是一个灵，天使中的一员。天使不但执行神的命令，有时也替神传话。关于以利法看见的幽灵，这里告诉我们（第 15, 16 节）：1. 这个灵是真的，不是梦，也不是幻觉。他眼前出现一个影像：他显然是看见了。起先在他面前经过再经过，又上又下，最后就停住，开始说话。若有人如此无聊要在人前装神弄鬼，或有人如此愚蒙要对自己装神弄鬼，那就只能说明真有鬼神一事，好的坏的都有。2. 这个灵的形象不清楚，看不真切。他不能辨其形状，因此心中不能判断这究竟是何物，更说不清楚是何物。这个灵要唤醒他的心，告诉他一些事，却不能满足他的好奇心。我们对灵界中事知道得很少，无法知道许多，也不适合知道太多。但凡事都各按其时，我们不久都要到灵界去，那时必定知道得多些。3. 这个灵令他惊恐万状，头发都竖了起来。自从人犯罪以来，每逢收到来自天上的快递都胆战心惊，认为这必不是好事。所以幽灵的出现总是伴随着极大的恐慌。即使是好的灵也不例外，哪怕是义人也不例外。神给我们传话，用的是像我们这样的人而不是幽灵，这真是我们的福分。愿神不使惊惶威吓我们（9: 34; 13: 21）！另参考但以理书 7: 28; 10: 8, 9。

III. 所传递的信息。信息传递之前先是静默，深深的寂静（第 16 节）。我们与神交流时，不论是听还是说，都要有一个庄严肃穆的停顿。神从圣山下来，我们要在周围设定界限，不能心急胡言。这信息是通过一个细微的声音传递过来的，内容是（第 17 节）：“必死的人岂能比神公义吗？岂能比永生的神公义吗？人岂能比造他的主洁净吗？岂能以为自己比造他的主洁净？痴心妄想！”1. 有人认为以利法在这里是要证明，约伯蒙受大难正说明他是恶人。必死的人若是用这样的苦难来惩罚管教一个仆人或属下，定会被认为是不公义不洁净，除非这个仆人犯下了大罪：“所以你若不是犯了大罪，致令神如此惩罚你，那岂不是人比神还公义？这是无法想象的。”2. 我认为这不过是责备约伯的抱怨和不满：“人岂能自认为比神更公义更洁净，更真切地明白公道的法则，更严格地遵守公道的诫命？可怜的以挪士是必死之人（创世纪 5: 11），他会如此张狂傲慢吗？那又强壮又显赫的基别（列王纪上 4: 19），真可谓人品出众，他敢与神相比、与神相抗衡吗？”注意，人若是以为有人或自己会比神更公义更洁净，那是十足的褻渎与荒唐。人若是与神的律法相争，若是在神的恩典面前挑毛病，或与神的旨意相抗衡，这无疑是在看自己比神更公义更洁净。与神辩驳的可以回答这些吧（40: 2）。你说什么！罪人哪（人若没有犯罪就不是必死之人）！鼠目寸光的人哪！怎么会自以为比神更公义更洁净呢？神岂不是造人的吗？他岂不是主吗？泥土怎能与窑匠相争？人心中即使有什么公义洁净，那也是神所造的，因此神必然更公义更洁净。参考诗篇 94: 9, 10。

IV. 以利法对这事看法。接下来这几节看起来像是他的评语，但也有人看成是异象的一部分。其实都一样。

1. 他表示天使与神比起来是何等渺小（第 18 节）。天使是神的服役之灵，服事、做工、当仆役（诗篇 104: 4）。尽管他们光鲜蒙福，但神既不需要他们，也不指望他们，神远在他们之上。所以，（1）他不信任他们，不依赖他们，不像人依赖别人那样，一旦离开就不能活了。没有什么事非要用他们不可。只要神愿意，他大可自己去做。神从不视天使为知己，从不当他们是谋士（马太福音 24: 36）。他从不把所有的事都交托他们，而是用自己的眼目遍察全地（历代志下 16: 9）。另参考 39: 11。有人这样理解：“连天使的本性都会变，因此神不信任他们本身就是正直。不然的话，他们全都会不守自己的本位（犹大书 1: 6），如同有些天使那样。他觉得有必要赐给他们超自然的恩典坚固他们。”（2）他责备他们愚昧、虚空、软弱、无能、不完全，不能与自己相提并论。若是世界交由天使管辖，若是诸事都交由天使来处理，一旦犯错，万事就不会像现在那样有最好的结局。天使很聪颖但却是有限的。虽然没有什么大的过犯，却也谈不上有智慧。解经家对刚才那句的理解各不相同。我认为应该理解为两个否定句，这种用法十分普遍：他不信靠他的臣仆，不藉着天使得荣耀或以他们为豪，他们的颂赞和服事都没有给神增添什么。若没有天使神仍是无尽地快乐，这是他的荣耀。

2. 所以他判定，世人相对来说更加渺小，更加不蒙神的信任，更加不能荣耀神。神和天使之间尚且相差甚远，更何况神与人之间呢？看看他谈起人的时候是何等尖酸刻薄。

(1) 人活着的时候实在是卑微不堪(第 19 节)。与圣天使相比,人充其量不过是卑贱的造物,与兽相比也许还算尊荣。诚然,天使是灵,人的灵魂也是灵。但是,[1]天使是纯灵;人的灵却住在土房,这土房就是人的身体。天使是自由的,人的灵却受到限制,身体如密云笼罩阻碍着它,成了灵的牢笼。这是土造的房,既简陋又腐朽。这是土制的瓦器,不久就要破裂,因为它最初不过是窑匠即兴所制。这是茅草房,并非杉木或象牙所造,而是土所造,若不经常维修很快就要倒塌。[2]天使是稳固的,而人所居住的土房,其根基却是在尘土里。土房若是建造在磐石上也许能站立得久一些,但若建造在尘土里,根基不稳只能加速它的倾倒,自身的重量都要将它压垮。人出于尘土,也靠地里出产的为生。若把出产挪去,他的身体就归于尘土。我们站在土堆上,有些人站的土堆高一些,但都是靠大地支撑着,不久都要被大地吞吃掉。[3]天使是不死的,人却很快要被碾碎。这地上的帐棚要拆毁(哥林多后书 5: 1),人死亡而消灭(14: 10),像蠹虫那样被掐死,又快又容易。杀一个人像掐死一只蠹虫那样容易。一点小事就能使人丧命。人在蠹虫面前被毁坏,原文是这样的。若遇上慢性病,如同蚕食的蠹虫,人抵挡不住。若遇上急性病,好像吼叫的狮子,人同样抵挡不住。另参考何西亚书 5: 12-14。这样的造物可靠吗?神既然不信任天使,岂能指望人的事奉?

(2) 人死了以后更要被鄙视,不值得信赖。人是必死的,且正在死去(第 20, 21 节)。**[1]** 对这个世界而言,人死后就毁灭,永归无有。死是人生的终结,也是今生一切功名利禄的终结,他们的原处也不再认识他们(诗篇 103: 16)。**[2]** 人天天都在走向死亡,都在不断衰残中:早晚之间就被毁灭。死在我们里面动工,如同鼯鼠为我们挖掘坟墓。我们无助地躺着,随时会丧命。**[3]** 人生苦短,不久就要被剪除,也许只能从早晨维持到晚上。只有一天的功夫(有人这样理解)。人的生死不过是一天之内的日出和日落。**[4]** 人死后一切尊荣都随之消失。美貌,力量和学问不但救不了他们,而且要与他们一同死去。傲慢、财富和权势都不能随之而去。**[5]** 智慧救不了他们:且是无智慧而死,缺乏智慧而死,因自己的愚昧人生而死,自掘坟墓。**[6]** 人死后常常无人理会,也无人注意到:他们被毁灭无人理会,无人放在心上。人之死常常是别人的笑谈,却极少发人深思。有人认为这里说的不仅是肉体的死,也是罪人要面临的永刑:他们要被毁灭,要被死亡打得粉碎,从早晨到晚上,若是不悔改,就要永归无有(有人这样理解)(第 20 节)。他们永远灭亡,因为他们不理睬神,不理睬自己的责任。他们不思想自己的结局(耶利米哀歌 1: 9)。他们毫无美德可言,死要夺去一切。他们要死,要经历第二次的死,因为他们没有智慧,没有抓住永生。如此卑微、软弱、愚昧、罪恶、将死的造物,岂能自称比神更公义、比造他的主更洁净呢?不!别在为苦难的事争论不休了,还是想想如何远离地狱吧。

约伯记第五章

为了振振有词指责约伯,以利法在前面一章借用了在异象中得到的天上的话,在这一章又搬出历代为神的真理作忠实见证的地上的圣者(第 1 节)。他们要作证: I. 罪人要毁灭在自己的罪孽之中(第 2-5 节)。II. 苦难是世人当受的分(第 6-7 节)。III. 人若是在苦难中,就当仰望神,这是我们的智慧和义务。因为神有能力帮助我们,也随时会帮助我们(第 8-16 节)。IV. 人若耐心忍受苦难就会有好的结局。具体地说,约伯若是态度好一些,也许神会大施怜悯(第 17-27 节)。就这样,以利法发言结束时所用的语气比先前温和了一些。

以利法发言(主前 1520 年)

1 你且呼求,有谁答应你? 诸圣者之中,你转向哪一位呢? 2 忿怒害死愚妄人;嫉妒杀死痴迷人。3 我曾见愚妄人扎下根,但我忽然咒诅他的住处。4 他的儿女远离稳妥的地步,在城门口被压,并无人搭救。5 他的庄稼有饥饿的人吃尽了,就是在荆棘里的也抢去了;他的财宝有网罗张口吞灭了。

约伯和朋友之间的辩论一开始就异常激烈,以利法在这里动了引经据典的念头。通常辩论双方若相持不下,越早这么做也许越好。以利法十分坚信自己代表善的一方,不论约伯找哪一位来仲裁他都不在乎(第 1 节):你且呼求,有谁答应你?意思是,1. “试问有谁像你这样受苦。真正的圣者会像你那样遭受如此大难吗?你能举出一例来吗?神对待爱他名的人从未像对待你那样,所以你一定是例外。”2. “试问有谁像你这样说话。义人会像你这样咒诅自己的日子吗?义人会认

为你的怒气是合情合理、属于神的儿女的？义人中找不到赞同你的，也找不到不赞同我的。诸圣者之中你转向哪一位呢？不管转向哪一位，你会发现他们的观点与我都相同。所有的诚实人都投我的票，都赞同我的观点。”请注意，（1）义人在旧约时代就已称之为圣者，所以我不明白为什么平时我们只是这样称呼新约时代的人（这必是人云亦云）。我们不说圣亚伯拉罕，圣摩西，圣以赛亚，而只是说圣马太，圣马可；不说诗人圣大卫，只说英国主教圣大卫。亚伦曾被明确称为耶和华的圣者（诗篇 106: 16）。（2）本身为圣者的，都与圣者来往，都选择与圣者交往，也听取圣者的意见和建议。另参考诗篇 119: 79。圣者将来要审判世界（哥林多前书 6: 1, 2）。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箴言 2: 20），就是那古道（耶利米书 6: 16），就是羊群脚踪（雅歌 1: 8）。人人都精心选择一些人作为自己的榜样，用他们的品行当作自己品行的试金石。所有真正的圣者也都成为其他圣者的榜样，在别人眼中看为正。（3）有些显而易见的真理，人人都明白，也都相信，凡是圣者都会同意。即便有些事圣者们很遗憾意见不同，但在更多更重要的事上他们的意见完全一致，比方说有关罪恶、世界的虚空、灵魂的价值、圣洁生活的必要性等等。圣者都应当活出自己的信仰，虽然不一定都做得好，但他们都随时会见证这些真理。

以利法在这里坚持两点，并坚信所有的圣者都会同意他的观点：

- I. 罪人犯罪直接导致他们灭亡（第 2 节）：忿怒害死愚妄人，指的是他自己的忿怒，所以人若随意发怒就是愚妄。怒气是烈火，在人的百骨内、在血肉中燃烧起来。嫉妒令百骨腐朽，能杀死嫉妒心重的痴迷人。“你就是这样的，”以利法说，“你与神争辩，其实是害了自己。你因自己受难就发怒，因我们安逸就嫉妒，这些都加重你的痛苦。你去问问圣者们，就知道他们如何把持自己。”约伯在前面称他妻子为愚妄人，现在以利法称约伯为愚妄人，痴迷人。这也可理解为，“人若是灭亡，必是由于自己的愚昧。他们的某些欲望或罪孽要使他们丧命。所以约伯啊，你必是做了什么愚妄的事，才会陷入这样痛苦的境地。”许多人将之理解为神的忿怒与嫉恨。约伯不必因恶人亨通而愤愤不平，世人的奉迎不能使他们躲避神的忿怒。若他们以为躲得过，那就是愚妄痴迷。神的忿怒意味着执迷不悟之人的死，永远的死。什么是地狱？不就是神那永无止境的烈怒吗？
- II. 罪人亨通是短暂的，灭亡却是必然的（第 3-5 节）。他在这里似乎把约伯与恶者相提并论。
 1. 约伯曾经相当富有，貌似地位稳固，安享荣华富贵。愚妄的恶人常常也是这样：我曾见愚妄人扎下根，他们根基稳固，自己这么认为，别人也这么认为，且貌似长久。另参考耶利米书 12: 2；诗篇 37: 35, 36。我们看见世人在地上扎根，寄希望于地上的事，在这些事上得安慰。物质上资产丰盛，地上的根基对灵魂却没有益处。
 2. 约伯现在财富尽失，其他恶人的财富也很快过去。（1）以利法曾用信心的眼光预见到恶人灭亡。人若只看见眼前的事，就欣赏自己的环境，以为自己很快乐，且盼望长久如此，养尊处优。但以利法咒诅这一切，他一看见恶人开始扎根就猛然咒诅起来，他清楚地预见且预言他们的灭亡。他并非祈求神叫恶人灭亡（我没有想那灾殃的日子，耶利米书 17: 16），而是预言如此。他进了神的圣所，思想他们的结局（诗篇 73: 17），听到了神宣判恶人的下场，就是愚昧人背道，必杀己身（箴言 1: 32）。人若信神的话就会看见耶和华咒诅恶人的家庭（箴言 3: 33），不管这家是如何精致稳固，也不管其中有多少宝物。他们能预见这咒诅不久要将一切都吞吃掉，连房屋带木石都毁灭了（撒迦利亚书 5: 4）。（2）现在他终于看见了自己所预见的。他没有失望，眼前的事件就是证明，家庭毁了，财产也毁了。他十分露骨且不公平地将这些指向约伯的灾难。
 - [1] 子女被碾碎（第 4 节）。他们以为在长兄家里很稳妥，但却远离稳妥的地步，因为他们在城门口被压。也许那屋子的门很高大，重重压在他们身上，并无人搭救，只能毁灭。恶人之家遭毁灭，这常被看成是公义的审判，要警示他们归还不义之财。恶人要把财产留给后代，但这不能阻止真正的主人，他要毁灭恶人的后代，藉着法律程序把他们驱赶出去（无人能帮助他们），也可能是借助强制手段（诗篇 109: 9）。
 - [2] 基业遭掳掠（第 5 节）。约伯就是这样的。穷凶极恶的示巴人和加勒底盗贼，抢夺吞吃了他的财产。以利法说他常常在别人身上看到这样的事。掳掠得来之物也照样要被掳掠。主人在四围安上篱笆，以为这样就稳妥。但是围墙根本挡不住掳掠者的贪婪（饥饿能攻破石墙，何况篱笆呢），更挡不住神的咒诅。神要打破一切荆棘蒺藜，把它一同焚烧（以赛亚书 27: 4）。

6 祸患原不是从土中出来；患难也不是从地里发生。 7 人生在世必遇患难，如同火星飞腾。 8 至於我，我必仰望 神，把我的事情托付他。 9 他行大事不可测度，行奇事不可胜数： 10 降雨在地上，赐水於田里； 11 将卑微的安置在高处，将哀痛的举到稳妥之地； 12 破坏狡猾人的计谋，使他们所谋的不得成就。 13 他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诡计，使狡诈人的计谋速速灭亡。 14 他们白昼遇见黑暗，午间摸索如在夜间。 15 神拯救穷乏人脱离他们口中的刀和强暴人的手。 16 这样，贫寒的人有指望，罪孽之辈必塞口无言。

以利法在前面论到约伯财产失去、子女死亡，都是神的公义判决，这诚然揭到了约伯的痛处。这里他又开始鼓励约伯，叫他宽心。他大大地改换口气（加拉太书 4: 20），说出仁慈的话，仿佛为了刚才的直言做一些弥补。

I. 他提醒约伯，苦难不可能凭空发生，也不是世间因果关系的产物：祸患原不是从土中出来，也不是从地里发生，像草长出来一样（第 6 节）。地里出产的都按照万物的相互作用适时而生，苦难的出现当然不是这样。人间祸福不随自然，不像昼夜或春夏秋冬那样均匀分配，而是按着神的意愿和谋略，因神而定。有人将这一句译为，罪恶原不是从土中出来，过犯也不是从地里发生。人若犯错，不应当怪罪于土壤、气候或星辰，而应该怪自己。你若褻慢，就必独自担当（箴言 9: 12）。我们不应把苦难看作是运气不佳，因为苦难从神而来，也不应把自己的罪看作是命运不济，因为罪从自身而来。所以不论遇到什么难处，我们都必须承认一切都是神的作为，都是我们罪有应得：前者说明我们应当在苦难中忍耐，后者说明我们应当在苦难中忏悔。

II. 他提醒约伯，这个世界上苦难在所难免：人生在世必遇患难（第 7 节）。这不是针对所有的人（人若不犯罪就必遇喜乐），而是针对罪人，就是为妇人所生（14: 1）、活在过犯中的人。人在罪孽中生，因此也必遇患难。即便有人为尊荣而生，也难免身受患难。世人早已堕落，犯罪成了自然，而自然的结果就是苦难（罗马书 5: 12）。人生在世若有在所难免的事，那就只有如同火星飞腾的罪恶和苦难。人的过犯好比从原罪的火炉中飞溅出来的火星，称为自从出胎以来的悖逆，难怪人行事极其诡诈（以赛亚书 48: 8）。祸患的发生如同火星飞腾那样自然，又多又密又快，接连不断，这也说明我们肉体的软弱以及一切享乐的虚空。既然如此，苦难若临到，人为何要诧异呢？既然患难在所难免，为何与之争辩呢？人生在世必遇劳苦（有人这样理解），早已被判定要汗流满面才得糊口。这是要叫人习惯于艰苦，更好地忍受苦难。

III. 他教导约伯如何面对苦难（第 8 节）：至于我，我必仰望神。原文是，我一定会这样。1. 这是隐晦地指责约伯不仰望神，反倒与神争辩：“约伯啊，换作是我，必不会这样怒气冲冲。我会顺服神的旨意。”我们很容易说自己在某人的处境会怎么做，但祸患要是真的临到，做起来也许并不容易。2. 这是设身处地的告诫，十分中肯合时：“要是我的话，换作是我，我认为最好的办法就是把事情托付给神。”注意，千万不要给朋友什么建议，除非自己会在同样的境遇中采纳，除非这些建议能叫自己在苦难中得安慰，叫自己在苦难中得益处，叫自己看到好的结局。（1）应当藉着祷告寻求神的怜悯和恩典，仰望神为自己的父，自己的良友。不论他如何与我们作对，也要仰望他为我们唯一的扶持和帮助。当我们失去了世上的一切，就要寻求神的恩惠，仰望他为我们的泉源，是一切良善和安慰之父。你们中间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雅各书 5: 13）。这是心之安慰，痛之良药。（2）应当藉着忍耐把自己托付给神：要把我的事情托付他。把自己的事摆在他面前，求他的旨意。把自己的事放在他脚前，交在他手里。“看哪，我在这里，愿他凭自己的意旨待我（撒母耳记下 15: 26）。”我们的事若是好事，就不用害怕托付给神，因为他既公义又仁慈。人若有什么事想快快成就，就该托付给神。

IV. 他鼓励约伯要这样寻求神，把事情托付给他。这样做绝不会徒然，因为我们的帮助只能从神而来。

1. 他建议约伯多想想神的全能和主权。他行大事（第 9 节）。称之为大事，因为他能做万事，且都是按着自己的旨意。称之为大事，因为他的能力：（1）不可测度，无人能领略，神从始至终的作为人不能参透（传道书 3: 11）。自然之工充满奥秘，再专心的研究也不能完全弄明白，再有智慧的哲学家也承认自己无知。神的谋略更加深不可测（罗马书 11: 33）。（2）不可胜数，无法想象。他行奇事不可胜数；他的能力没有穷尽，他的一切目的最终都要成就。（3）令人惊奇，

感叹不已。若要赞叹神的作为，连永恒本身也觉得不够。以利法要约伯思想这些，为的是：[1] 要证明他与神争辩是错误的，是愚昧的。人不应当自以为聪明评论神的作为，因为神的作为不可测度，远超过我们的想象。人也不应当与造他的主争辩，因为他必定胜过我们，瞬间就能将我们击碎。[2] 要鼓励约伯寻求神，把事情托付于神。人若明白能力都属于神，这岂不是大快人心吗？当我们处于逆境时，神能行大事行奇事拯救我们。

2. 他举例说明神的主权和能力。

(1) 神在大自然中行大事：他降雨在地上（第 10 节），这里代表所有大自然的赐予。他赏赐丰年，叫我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使徒行传 14: 17）。请注意，他以降雨来表明神能行大事。我们很容易把降雨看作小事，因为这十分普遍。但若是认真思考雨水如何生成，思考万物如何藉着雨水而生成，就会明白降雨是小事，是具有能力和良善的大工。

(2) 神在世人的事上行大事，他不但降雨帮助穷人，安慰有需要的人，而且为了叫卑微的人升高，他还破坏狡猾人的计谋。第 11 节应当与第 12 节连起来看。比较路加福音 1: 51-53。那狂傲的人正心里妄想就被他赶散了。叫卑贱的升高，叫饥饿的得饱美食。请看：

[1] 他如何败坏骄傲之人的计谋以及政客的阴谋（第 12-14 节）。有一种超然的能力正管辖着自以为不可一世的人。不管人如何算计，这能力总能成就自己的目的。请注意，第一，心中刚硬的人与神为敌，与神的国度为敌。他们十分狡猾，因为他们是古蛇的后裔，而古蛇素以狡猾闻名。这些人自以为聪明，到头来却是愚昧。第二，与神国为敌的顽固之人用他们的诡计、势力和阴谋来与神国为敌，与神国中忠实的臣民为敌。他们处心积虑，密谋策划，痴心妄想，用心险恶，狼狽为奸（诗篇 2: 1, 2）。第三，神能够轻而易举挫败仇敌的一切计谋，必将战胜他们，叫自己得荣耀。看看亚希多弗（撒母耳记下 15: 31），参巴拉（尼希米记 6: 12），哈曼（以斯帖记 3: 8），神是如何挫败他们计谋的！看看叙利亚和以法莲结盟攻击犹太（以赛亚书 7: 2），看看迦巴勒、亚扪，和亚玛力人结盟攻击神的以色列（诗篇 83: 7），看看世上的君王抵挡耶和华和他的受膏者（诗篇 2: 2），他们的盟约是何等支离破碎！攻击神、攻击教会的手不会如愿，与锡安为敌的武装势力不会常盛。第四，蓄谋毁坏教会的敌人最后常常毁了自己（第 13 节）：他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诡计，叫他们掉在自己所挖的阱里（诗篇 7: 15; 9: 15）。使徒曾引用过这一句（哥林多前书 3: 19），要说明有学问的外邦人如何因自己那徒然的哲学而显出愚昧。第五，神若要迷惑世人，世人就迷惑不堪，哪怕最简单最容易的事也不知所措（第 14 节）：他们白昼遇见黑暗，有人理解为他们因自己的暴力和处心积虑的阴谋，要一头栽进黑暗里。另参考 12: 20, 24, 25。

[2] 他如何恩待贫苦谦卑的人，替他们伸冤。第一，他叫谦卑的人升高（第 11 节）。骄傲之人要碾碎他们，神却将他们举起，把他们安置在稳妥之处（诗篇 12: 5）。心中卑微哀痛的，他要举起来，给他们安慰，叫他们居住在高处，就是磐石的坚垒（以赛亚书 33: 16）。为锡安哀哭的已经受了印记，有了稳妥的记号（以西结书 9: 4）。第二，他拯救受欺压的人（第 15 节）。恶人定计毁灭穷人。他们用口，用手，用剑，不择手段。但神特别保护属神的人，他们贫苦无助就一心赞美神。神救他们脱离诽谤的口，脱离欺压的手，因为神可以随意捆绑恶人的舌头，叫恶人的手枯竭。结果就是（第 16 节）：1. 软弱胆怯的圣者得到安慰。这样，贫寒的人原先失望，现在有指望。一些人经历神，就鼓励另一些人，叫他们在困境中有指望。叫无助之人得帮助，叫无望之人有盼望，这是神的荣耀。2. 狂妄威吓的罪人要被挫败：罪孽之辈必塞口无言，看到穷人蒙奇妙救赎而诧异，看到自己苦待之人蒙天恩而羞愧。他们在失望中受辱，不得不承认神一切作为的公义，不得不哑口无言。人若是欺压神的百姓，若是恐吓他们，苦待他们，作伪证指控他们，都要在神显现的时候哑口无言。另参考诗篇 76: 8, 9；以赛亚书 26: 11；弥迦书 7: 16。

17 神所惩治的人是有福的！所以你不可轻看全能者的管教。 18 因为他打破，又缠裹；他击伤，用手医治。 19 你六次遭难，他必救你；就是七次，灾祸也无法害你。 20 在饥荒中，他必救你脱离死亡；在争战中，他必救你脱离刀剑的权力。 21 你必被隐藏，不受口舌之害；灾殃临到，你也不惧怕。 22 你遇见灾害饥馑，就必嬉笑；地上的野兽，你也不惧怕。 23 因为你必与田间的石头立约；田里的野兽也必与你和好。 24 你必知道你帐棚平安，要查看你的羊圈，一无所失；

25 也必知道你的后裔将来发达，你的子孙像地上的青草。 26 你必寿高年迈才归坟墓，好像禾捆到时收藏。 27 这理，我们已经考察，本是如此。你须要听，要知道是与自己有益。

以利法在发言的最后一段表示，只要约伯不再发怒，顺应苦难，就必能在困境中盼望蒙安慰的结局（其实他自己都不知道如何盼望）。请注意看，

I. 他用合时的话劝诫勉励他（第 17 节）：“你不可轻看全能者的管教。称之为管教，因为管教来自父爱，对子女有好处。称之为全能者的管教，因为与之争辩就是狂妄，只有顺服才是智慧和义务，一切信靠神的人都可在神得到满足（全能这个词有这含义）。不可轻看。”原文中“轻看”这个词的含义十分丰富。1. “不要心中不悦。让恩典战胜人本性中对苦难的厌恶感，在苦难中顺服神的意愿。”我们需要刑杖，也应受刑杖，所以若是受到责罚，不要诧异，也不要怀恨在心。苦口良药对我们有益，不要心生不满。2. “不要起恶念。不要因为眼前的痛楚就拒不接受（当作有害的，无用的，或当作不适合的，无益处的）。”不要以为向神屈服就是丢脸，不要以为被神管教就是羞辱。相反，要明白神这样鉴察试验人，实在是看他为大（7: 17, 18）。3. “不要不当一回事，以为这不过是偶然发生，是因果关系的产物。要重视，要看作是神的声音，来自天上的信使。”还有更多含义：“要敬重神的管教，要谦卑地畏惧他那责打我们的手，在狮子吼叫的时候颤抖（阿摩司书 3: 8）。要顺服神的管教，要思想如何回应，如何产生效应，这样就会敬畏神的管教。”神若是藉着苦难要我们行出一些果效来，我们就应当尊重他的安排，全然接受，全然顺服，在他呼召我们的时候义不容辞。

II. 他用安慰鼓励的话帮助他顺应自己的环境，蒙神的怜悯接受灾祸（如他所说的那样），而不是轻看，以为是不屑一顾的礼物。

1. 若能这样忍受苦难，（1）苦难的本质和属性就会改变。苦难表面看来是人的苦楚，实际上是他的福分：神所惩治的人是有福的，只要他能从这惩治得益。义人虽然受苦仍是有福的，因为不管他失去什么，都不会失去因神而来的喜乐，不会失去天上的名分。更恰当地说，义人有福是因为受苦。受管教说明他有儿子的名分，受管教是成圣的途径。管教治死他的败坏，把他的心从这个世界拉回来，引导他更靠近神，教导他多读圣经，叫他谦卑下来，使他努力，也帮助他努力，通往更超然的永恒的荣耀。因此，神所惩治的人是有福的（雅各书 1: 12）。（2）苦难的结局会很好（第 18 节）。[1] 虽然我们身上长毒疮，内心满有恶念，但神也缠裹，好比熟练细心的大夫，手握精准的手术刀。神令人长疮，这表明他责罚的意念。他替人缠裹，这表现他圣灵的安慰。苦难越多，安慰就越多，为的是平衡苦难，使忍耐苦难的人得到无法形容的满足。[2] 虽然他击伤，但他及时用手医治。正如他扶持自己的百姓，叫他们在苦难中得安慰，照样他及时拯救他们，给他们开一条出路。一切都会好的，他安慰他们，是照著他使他们受苦的日子（诗篇 90: 15）。神常常先击打后医治，先责备人后安慰人，先叫人谦卑后叫人升高。诚如卡瑞尔先生所言，神击打人从来不会太重太深，以致后来无法医治。击打人的手也是医治的手。对于恶者，神要撕裂他们，任凭他们自生自灭（何西亚书 5: 14）。而谦卑悔改之人则可以说，他撕裂我们，也必医治（何西亚书 6: 1）。这是普遍真理，但是，

2. 在接下来的几节经文里，以利法直接对约伯说话，列数许多宝贵的应许。他若在神手中谦卑下来，神会为他行出又大又善的事。虽然当时的人不像我们现在这样有圣经，但以利法从神平时给百姓的良善旨意中获悉这些应许，且对此有十分把握。虽然约伯的朋友们所言并非都出自神的灵（因为他们说的一些关于神和关于约伯的事并不正确），但是他们阐述的普遍教义反映了族长时代的敬虔。圣保罗在圣经正典里引用了第 13 节（哥林多前书 3: 19），第 17 节中的诫命对我们也仍有约束。我们应当将这里的应许视为神的应许，且要接受，并应用在自己身上，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著盼望（罗马书 15: 4）。因此，让我们先努力确保自己在这些应许中有分，然后再来看这些具体的应许，从中得安慰。

（1）这里应许说，苦难和祸患虽一次次临到，但扶持和救赎也满有恩典地一次次临到：你六次遭难，他必救你；就是七次（第 19 节），他也必救你。这意味着只要我们还在世上，祸患就会接连不断，如雨后云彩返回（传道书 12: 2）。六次遭难之后还会有第七次，多次祸患之后还会有更多次。但是神要救赎自己的百姓脱离一切祸患（提摩太后书 3: 11；诗篇 34: 19）。过去的救赎

不会抵消将来的救赎，这与来自人的救赎不同。过去的救赎反而是将来救赎的凭据（箴言 19: 19）。

(2) 这里应许说，不论义人遭受什么祸患，灾祸必无法害他们；意思是灾祸不能真正伤害他们。灾祸的毒性或毒钩要被除去。灾祸可以大呼小叫，却不能伤害（诗篇 91: 10）。那恶者也就无法害神的儿女（约翰一书 5: 18）。他们蒙保守远离罪恶，也蒙保守远离祸患的伤害。

(3) 这里应许说，当审判临到世人时，义人要受特别的保护（第 20 节）。周围许多人要因为缺乏生活所需而丧命，义人却会得到供应。“在饥荒中他必救你脱离死亡；不论别人遇到什么事，你要蒙保守在饥荒中存活（诗篇 33: 19）。你当以他的信实为粮（诗篇 37: 3），在饥荒的日子必得饱足（诗篇 37: 19）。在争战中，成千上万的人在周围倒下，神必救你脱离刀剑的权力。若是神愿意，刀剑不会临到你；即使伤到你，即使杀了你，也不会伤害你。刀剑只能杀死身体，若不是来自上面的权势，连这个也做不到。”

(4) 这里应许说，不管别人如何恶语中伤，都不会影响到义人，不会伤到他们（第 21 节）。“你不但要受保护免遭战争的杀戮，还要不受口舌之害。口舌如蝎子，又苦又痛，却不致命。”再好的人，再与世无争的人，也难免受到无端的诽谤、责难或指控。人自己无法躲过这些，但神能隐藏他，哪怕是最恶毒的诽谤都不影响他，不搅扰他的平安；也不影响别人，不玷污他的名声。神要止住怒气，要阻止恶人的心。口舌的鞭子不能彻底毁坏世上义人的安慰。

(5) 这里应许说，即使在最危难的时候，义人要盼望神信靠神，且以此得到圣洁的稳妥和平安的心。再大的危险临到，他们也会得到安慰，相信自己是稳妥的。他们不怕遭害，即使看见灾殃临到（第 21 节），即使地上的野兽扑过来，或如同野兽一般凶残的人。他们遇见灾害饥谨，就必嬉笑（第 22 节），不是轻看神的管教或嘲笑神的审判，而是以神夸胜，在神的权能和良善里夸胜，向世界夸胜，向世上一切苦难夸胜，在大灾难中不但稳妥，还要欢喜快乐。蒙福的保罗就曾嬉笑说，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哥林多前书 15: 55）？他代表所有圣者藐视这个世代的一切灾难，无论如何不叫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并且要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罗马书 8: 35, 37）。另参考以赛亚书 37: 22。

(6) 这里应许说，既然与神和好，义人就与一切被造之物立下友情之约（第 23 节）。“你在地上行走不必害怕跌倒，因为你必与田间的石头立约，不会碰到石头，田里野兽也不会给你危险，因为他们也必与你和好。”比较何西阿书 2: 18，当那日，我必为我的民，与田野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并地上的昆虫立约。这意味着人若是与造他的主为敌，连低等的受造之物也会群起而攻之。与神和好就是与万物和好。我们与神立约就是与一切受造之物立约。他们不但不会伤害我们，反而会随时帮助我们，对我们有益处。

(7) 这里应许说，义人的家和家人都要安慰他们（第 24 节）。家人的平安敬虔能安慰人。“你必知道你帐棚平安，大可放心，将来也是如此，现在和将来都必亨通。”平安就是你的帐棚（原文如此）。住在神里面就是住在平安里面，就如住在家里一样。“要查看你的羊圈”（就是过问的意思），“你会仔细查看，免得犯罪（译者注：和合本在这里译为一无所失）。”[1] 神要给他的百姓安排一个住处，也许是简陋的，也许是流动的，也许是茅屋或帐棚，但却是稳妥宁静的住处。“免得犯罪”也可理解为“免得流浪”，免得你流离飘荡（这是该隐的咒诅，创世纪 4: 14），住在地上，实实在在，不会到处流浪，必丰衣足食。[2] 家人要受到神的特别保护，为了他们的益处要大大亨通。[3] 他们要确保有平安，且要不断延续。“你会明白，且有说不出的满足，平安定然归于你和你的家人，有神的话担保。”天意可变，但应许不变。[4] 义人将要凭智慧管理自己的家，以明智料理自己的事，使家中井然有序，这里称为查看你的羊圈。家中的主人不是外人，他们时时看顾自己的所有，看顾仆人的所为。[5] 义人要蒙恩以敬虔的方式管理家中各人所需，在各事管理上不犯罪。他们管教仆人不怒，不骄傲，不贪婪，不效法世界。他们处理自己的事不贪心，不疑惑。家人敬虔令家庭的平安和昌盛更加圆满。行事和享乐中的最大祝福莫过于人人都远离罪。当我们出门在外，听到自己的帐棚平安就得安慰。当我们回到家中，看到家中一切顺利，事业有成，心中坦然，不得罪神，于是就得安慰和满足。

(8) 这里应许说，义人的后裔要又多又兴旺。约伯的子女都丧了命。“但是，”以利法说，“如果你归向神，神就会重建你的家，你的后裔将会有许多，比以往的都至大，他们的后裔也要加增发达，如同地上的青草（第 25 节），你必亲眼见到。”神为诚信之人的后裔预备了许多福分，若是他们不自以为是，不以自己的愚昧耗去这些福分，就能领受这些福分。父母看见子女亨通就得安慰，看见他们在灵命上亨通就更是如此。不论他们在世上的地位如何，若是真良善，那就真为至大。

(9) 这里应许说，他们要在合宜的日子死去，要带着喜乐和荣耀走完自己的路（第 26 节）。[1] 人若是日子满足，不致中途就被剪除，这是极大的怜悯。若是神的旨意没有叫我们长寿，但神的恩典却叫我们满足于所定给我们的时日，这就可说是日子满足。人若是做完了自己的工且准备好去另一个世界，这就是日子长久。[2] 人若是愿意死，愿意带着喜乐走向坟墓，而不是像被夺去了灵魂的人那样被迫而死，这是极大的怜悯。[3] 人若是在合宜的日子死去，这是极大的怜悯。如同玉米一旦熟了就被割下来放到仓内。不是等到熟透了，而是一天都不耽延，免得蜕皮脱落。我们的时日在神的手里，这实在是好事，因为他能确保属神的人会在最合宜的日子死。义人的死对我们来说实难预料，但终究是各按其时的。

3. 以利法在最后一节里告诉约伯，（1）这些应许都是诚信的话语，应当坚信不疑：“这理，我们已经考察，本是如此。我们虽藉着传统从父辈领受了这些东西，但并不是盲目相信。我们也曾仔细考察，用属灵的事解释属灵的事。我们也曾致力研究这些事，从自己的观察和经验中坚信，且一致同意这是真的。”真理是值得我们去挖掘的宝库。只有深挖，才会知道如何珍惜它，如何把潜心考究得到的与别人交流。（2）这些应许都是值得领受的话语，可使人得益：你须要听，要知道是与自己有益。光是听，光是明白，都是不够的，我们还要从中得益处，使自己变得更有智慧更好。要牢记心中，顺服其中的权能。要为自己明白（原文如此），要应用在自己身上，要针对自己。“这不但是真的，而且对于我也是真的。”若能这样为自己的缘故去听去明白，就能得益处，如同消化食物吸收养分。这真是一篇好的演讲，对我们有益处。

约伯记第六章

以利法把握十足结束了发言。他相信自己的话又清楚又中肯，简直无可挑剔。然而先诉情由的，似乎有理；但邻舍来到，就察出实情（箴言 18: 17）。约伯不完全认同他的话，仍认为自己埋怨是合理的，并且指责以利法立论不足。I. 他表示如此诉苦是合理的，在任何一位秉公断案的法官面前都无懈可击（第 2-7 节）。II. 他仍激动地盼望自己早早死去，得以解脱所有的苦楚（第 8-13 节）。III. 他责备朋友们对他狠心指责，待他不够宽厚（第 14-30）。必须承认，约伯这些话虽然有一定道理，但却掺杂着怒气和人性的软弱。在这一轮争辩中双方都有错。大多数争辩都是双方都有错。

约伯回答以利法（主前 1520 年）

1 约伯回答说： 2 惟愿我的烦恼称一称，我一切的灾害放在天平里； 3 现今都比海沙更重，所以我的言语急躁。 4 因全能者的箭射入我身；其毒，我的灵喝尽了； 神的惊吓摆阵攻击我。 5 野驴有草岂能叫唤？牛有料岂能吼叫？ 6 物淡而无盐岂可吃吗？蛋青有甚么滋味呢？ 7 看为可厌的食物，我心不肯挨近。

以利法开始的时候语气十分尖锐，但约伯似乎并没有打断他，而是耐心听完。人若要公正判断一段话，就必须先听完然后全面判断。既然听完了，就开始回答。这段话十分感人。

I. 他形容自己遇到的灾难远重于自己所形容的，也重于他们所理解的（第 2, 3 节）。他无法完全形容，他们也无法完全理解，至少他不认为他们会完全理解。为此，他很想求助于其他人，能用公平的砝码与公平的天平来称一称他的悲伤和祸患，公正无私地称一称。他希望他们把他的忧伤和诉苦的话放在天平的一边，把祸患和具体所受的苦放在另一边，他们就会发现（尽管他的忧伤不完全合理）他的责罚比他的唉哼还重（如他自己所言，23: 2）。不论他如何忧伤，他的苦难比海沙更重：难以形容，重重迭迭，像海沙那样数不胜数。“所以（他说）我的言语急躁，”意思是，“所以你们要原谅我的伤感和苦言。若是我的话不像能言善道的演说家那样彬彬有礼，不像

阴郁沉闷的哲学家那样庄重沉稳，不要以为奇怪。不！在这种情形下我不能装作演说家，也不能装作哲学家。我的言语如同我自身那样已经被耗尽。”让我们看一看，1. 他的朋友还未完全明白他的处境，还未完全理解问题的严重性，就胡乱给他开属灵的药方，这令他十分不悦。安逸中人很难确切掂量受苦之人的痛苦。人人都能感觉自己的重担，却很少有人能感觉别人的重担。2. 他在前面用激烈的言词咒诅自己的日子，这里他表示歉意。尽管他意识到自己所言不合理，但他认为朋友们仍不应该如此定他的罪，因为这实在是特殊情况。在一般情况下不允许，但像他眼前这样的痛苦，这也许是可以谅解的。3. 他希望朋友们同情他，希望强调苦难的严重性，使他们不再发怒。受苦人若得同情，痛苦就能减轻。

II. 他感叹最重的苦难莫过于心灵的搅扰和恐惧（第 4 节）。这里他预表基督，在苦难中最感叹灵魂之苦。我现在心里忧愁（约翰福音 12: 27）。我心里甚是忧伤（马太福音 26: 38）。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 46）？可怜的约伯在这里感叹的是，1. 他感觉到全能者的箭射入他身。置他于困惑、贫乏、羞辱和肉体痛楚的不仅仅是祸患而已。一想到他所爱所事奉的神居然如此降灾给他，露出如此不喜悦他的迹象，不由得心如刀割，心烦意乱。注意，心灵之苦是最重的苦。心灵忧伤，谁能承当呢（箴言 18: 14）！不论神有意叫我们在肉身或财物上承受什么样的苦难，我们都可以顺服，只要他仍叫我们有理性，良心得平安。但若是理性或良心受到搅扰，那就真糟糕透顶了。要躲避神的祸患之镖，必得用信德的藤牌抵挡撒但的试探之镖。请注意，他称之为全能者的箭，表明神的能力远超过人的能力，他的箭能射进人的灵魂。造灵魂的能用他的剑刺透灵魂。这些箭的毒或热说是被他的灵喝尽了，因为他的理性受到搅扰，决心受到动摇，精力枯竭，生命受到威胁。因此，他的过激言语虽然不合理，也是情有可原。2. 他所惧怕的事。他看见自己受到神的惊吓，犹如摆开阵势的军队，围困住自己。神用惊吓来攻击他。他反省自己的内心，看不到安慰，仰视苍天，也看不到安慰。神的安慰过去曾多多鼓励他，现在却一点都感受不到，反而还在神惊吓面前大惊失色。

III. 他想起朋友们严厉责备他埋怨，想起他们不能善待他的事。1. 他们的责备毫无道理。他在苦难中确实诉苦了，但他以前亨通的时候从不抱怨，不像那些心神不定之人。他有草时从不叫唤，有料时从不吼叫（第 5 节）。可现在他失去了一切的安慰，若是不发泄一下悲伤之情，就必与木桩或石头无异，连牛或野驴都不如。他被迫咽下难以下咽的食物，穷得连一点盐都没有，也不能使蛋青稍有滋味，这对他已经是上等佳肴（第 6 节）。过去极为讨厌的食物，现在也要当成宝，成了他可厌的食物（第 7 节）。注意，我们自己或儿女在吃喝方面不该过于讲究，因为我们不知道什么时候会衰落，也不知道现在不屑一顾的食物，以后也许不得不吃，这是智慧。2. 他们的安慰毫无作用。有人这样理解第 6, 7 节。他觉得朋友们所给的不能减轻他的痛苦，对他不合适，不能叫他振作起来。他们所给的本身就像蛋清那样乏味，而应用在他身上就更是如同可厌的食物，令人厌恶，令人心烦。我很遗憾他竟然如此回应以利法的精彩言语（5: 8-13）。暴怒中人常常就是这样对待安慰者的。

8 惟愿我得著所求的，愿 神赐我所切望的； 9 就是愿 神把我压碎，伸手将我剪除。 10 我因没有违弃那圣者的言语，就仍以此为安慰，在不止息的痛苦中还可踊跃。 11 我有甚么气力使我等候？我有甚么结局使我忍耐？ 12 我的气力岂是石头的气力？我的肉身岂是铜的呢？ 13 在我岂不是毫无帮助吗？智慧岂不是从我心中赶出净尽吗？

情绪失控的人听到一些责备的话常常会变本加厉。翻腾的海水遇上礁石就掀起大浪。约伯在前面想死，以为死了就一了百了（第 3 章）。以利法为此严厉责备他，但约伯不但不收回自己的话，在这里又说了，而且用词更加激烈。在他所有的言论中，这段也许是最不中听的，写在这里是要作为我们的鉴戒，不是效法。

I. 他仍然很想死，仿佛在这个世界上他不可能再见到好日子，也不可能藉着恩典和敬虔把这些受苦的日子当作好日子。他看不见苦难的尽头，只能看见死，却无耐心等待所命定的死日。他有一事相求，有一事他十分盼望（第 8 节），是什么呢？你也许会觉得这必是“愿神拯救我，使我东山再起。”不是！他的盼望是愿神把我压碎（第 9 节）。“既然神任凭我潦倒，任凭我得病，那就让他再任凭一次，取了我的性命。给我一击致命，给我来个痛快的，”在法国，给垂死之人最后一击称为来个痛快的。有时神降的灾祸使他恐惧（31: 23），但这时他却希望灾祸使他肉体灭

没，使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得救。请注意，虽然约伯很想死，也恼恨死亡迟迟不至，但他从未想过自残，也从未想过自行了断，他只是求神把他压碎。塞内卡的道德律提出，人可以合法地用自杀来解决无法忍受的悲痛。这在约伯时代是闻所未闻的。人若是对神的律法和人性稍有认识，就会对这种道德律感到不齿。灵魂困在身体中无论有多不舒服，也不能自行越狱，必须等待公平的释放。

II. 他把这心愿放在祷告中，求神应允，神若愿意就替他成全。他如此冲动想快快死去，这是犯罪；即使把这心愿呈给神，也是犯罪。不仅如此，原本就错误的意愿，放在祷告里就更加错误，因为我们向神所求的都应该凭信心求，而凭信心求的都应当按着神的旨意求。冲动的祈祷是最坏的冲动言语，人人都应当无忿怒，无争论，举起圣洁的手（提摩太前书 2: 8）。

III. 他相信一击致命的死是有效的解脱，能终止所有的苦楚（第 10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10 节可直译为“我死了就得安慰；我会在痛苦中坚忍：尽管来吧，因我没有违弃那圣者的言语”）：“我死了就得安慰，可现在却没有安慰，直到死后才有指望。”请看：1. 人生的虚空。生命虽美好却十分不稳定，以致世人常视生命为重担，很想摆脱它。但愿我们蒙恩在神呼召的时候乐意离世。不然的话，神还未呼召之时，我们自己都可能想离开。2. 义人死后的指望。若是约伯良心不安，他说到死后的光景不可能这样理直气壮，毕竟死曾叫那富人与拉撒路的位置对调。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倒受痛苦（路加福音 16: 25）。

IV. 他面对死亡毫不惧色。即使他必须经过可怕的剧痛才能死，或必须受折磨才能死，一想到死后的盼望，他绝不会皱一下眉头。“我会在痛苦中坚忍，要开怀迎接死亡之箭，绝不躲避。尽管来吧，我不求减轻死亡之痛，假如这痛能圆满结束这一切的苦难。与其这样活着，干脆让我死吧，尝尝死的滋味。”这些都是冲动的言语，还是不说为好。我们在苦难中应当存温柔的心，好好思想，脸上虽有忧伤之色，温柔的心灵却能得到益处。相反如果我们心中刚硬，就会惹怒神继续降灾。你责备人的时候，显为公义；被人议论的时候，可以得胜（罗马书 3: 4）。若是对神说，尽管来吧，这就是极大的放肆，我们比他还有能力吗（哥林多前书 10: 22）？我们应当求怜悯，若是自暴自弃就不好了。但愿我们像大卫所言：求你宽容我（诗篇 39: 13）。

V. 他坚信死后能得安慰，因为他的良心见证自己在信仰上一向忠心坚定，在某种程度上算是为了神的荣耀替当时的人谋利益：我没有违弃那圣者的言语。请注意，1. 约伯领受了圣者的言语。神的百姓在那时蒙福领受了神的启示。2. 他因没有违弃神的言语而得安慰，意思是他没有徒然领受神的恩典。（1）他没有拒不接受神的言语，而是完全敞开自己，让神的话在自己身上动工，凡事顺服神话语的引领和管理。他没有拒不认罪，没有用不义阻挡真理（罗马书 1: 18），没有阻挠属灵食粮的消化，也没有阻挠属灵良药的功效。但愿我们不要违弃神的话，要永远在光中领受。（2）他没有拒不分享神的言语，而是随时随地与人交流，为别人谋利益。他公开承认神的话就是他行为的法则，且从不以此为耻。他努力叫别人也听神的话，从不懈怠。注意，惟有义人，惟有在生前行义的人才能指望死后得安慰。

VI. 他相信这样求死是合理的，因为他的处境十分糟糕（第 11, 12 节）。以利法在结束发言时要他盼望在苦难中看到好的结局，但可怜的约伯一点都听不进去。他不受安慰，自暴自弃，既聪明又顽固地反驳以利法的勉励话。孤独的心灵常常跟自己过不去。他在回应中表示，1. 他没有理由期待那样的事：“我有什么气力使我等候？你看看我多么软弱无力，多么卑微，无法自控。我有什么理由盼望自己能摆脱这痛苦见到好日子呢？我的气力岂是石头的气力？难道我是钢筋铁骨吗？不，不是的，我不能长期忍受这痛苦，很快就要被压垮了。倘若我有气力能控制自己的情绪，也许还能自持，可是我做不到。我的力量衰弱，因此也就年日短少（诗篇 102: 23）”。注意，我们不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不能指望在这个世界上永远活下去。我们有什么气力？不过是仰仗的气力，是神赐给我们的气力。我们能活着又能动，都是因着他。我们有什么气力？不过是正在衰残的气力，日日都在耗费，且要渐渐耗尽。我们的气力远不足以应付将要遇到的事，病两三天就会浑身软绵绵，还有什么气力可言？不但不能指望长寿，反而应当思想自己能存活至今，是否正飞快地离去。2. 他没有理由向往那样的事：“我有什么结局使我向往长寿（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11 节下半句的直译）？若与死后的安慰相比，我今生还能指望什么安慰？”注意，人若是在恩典中准备好迎接另一个世界，今生就没有什么值得留恋或仰慕的。若神的旨意是要我们活着多事奉他，

更充分更成熟为天堂做准备，那么盼望长寿也许还有目的，且不是首要目的。不然的话，我们赖在这里不走究竟是为何？人活得越久，担子就越愁烦（传道书 12: 1）；活得越久，就越没有喜乐可言（撒母耳记下 19: 34, 35）。我们已经看到这世上最美的，却不知是否见过最恶的。

VII. 他表明自己并非神智不清（第 13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13 节直译为“在我岂是毫无帮助吗？智慧岂是从我心中赶出净尽吗”）：在我岂是毫无帮助吗？意思是，“我岂不是还有理智吗？感谢神，虽然你们不帮我，我还能帮自己。你们以为智慧已经离我而去了吗？以为我精神分裂吗？不，以利法大人，我不是癫狂，我说的乃是真实明白话（使徒行传 26: 25）。”注意，领受恩典且能见证恩典并行出恩典的人，心中都有智慧，这智慧能在最糟糕的时候成为他们的帮助。他们心中有光。

14 那将要灰心、离弃全能者、不敬畏 神的人，他的朋友当以慈爱待他。 15 我的弟兄诡诈，好像溪水，又像溪水流干的河道。 16 这河因结冰发黑，有雪藏在其中； 17 天气渐暖就随时消化，日头炎热便从原处干涸。 18 结伴的客旅离弃大道，顺河偏行，到荒野之地死亡。 19 提玛结伴的客旅瞻望；示巴同伙的人等候。 20 他们因失了盼望就抱愧，来到那里便蒙羞。 21 现在你们正是这样，看见惊吓的事便惧怕。

以利法对约伯的责备十分严厉。他的同伴们虽然还没说上话，似乎也站在他一边。所以约伯在这里埋怨他们不仁，仿佛他们令他更加痛苦，使他更希望死去。原本应该安慰他的反倒折磨他，这个世界上他还有什么指望？

I. 他指出他为何希望他们仁慈一些，这是基于人道的一般原则（第 14 节）（译者注：钦定本以及多种译本第 14 节直译为“那将要灰心的人，他的朋友当以慈爱待他，不然就是不敬畏全能者”）：“那将要灰心的人，就是在苦难中心灰意冷的人，他的朋友当以慈爱待他；不然就是不敬畏全能者。”注意，1. 同情受苦之人应当像欠债那样。安逸中人最起码应当对悲痛苦难中人表示同情，表示诚挚温柔的关心，怜悯他们，关心他们的疾苦，安慰他们的伤痛，聆听他们倾诉，与他们同流泪，安慰他们，尽一切所能帮助他们减轻痛苦。这才像是同一个身体的肢体，感同身受，因为同样的痛苦也可能临到自己。2. 缺乏人道就是不敬虔，就是没有信仰。人若不以慈爱待自己的朋友就是不敬畏全能者（亚兰文意译本这样翻译），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约翰一书 3: 17）？若对苦难中人缺乏同情心，必然对神的杖也缺乏没有畏惧之心。另参考雅各书 1: 27。3. 患难见真情。人在苦难中最能看出谁是真朋友，谁是假朋友。弟兄为患难而生（箴言 17: 17; 18: 24）。

II. 他指出他们对他们是多么失望（第 15 节）：“我的弟兄诡诈，好像溪水。他们应当帮助我才是。”他们相约而来，做足了礼节，就是要与他同悲伤，要安慰他（2: 11）。约伯对这些具备智慧、学问与名声的特别来客寄予厚望。毫无疑问，他们滔滔不绝的演讲，其动机都是为了安慰约伯，要他想起自己过去的敬虔，坚信神对他的恩惠，展望荣耀的将来。然而他们不但没有做到这些，反而野蛮地责备攻击他，指控他不敬虔，且因他的祸患羞辱他。不在伤口上抹油，反而撒盐，竟如此以诡诈待他。注意，背叛友情固然是欺骗诡诈，令朋友失望也是欺骗诡诈。而勾起他们的盼望再令他们失望，就更是欺骗诡诈。还要注意，不要对人有什么指望，这是智慧。对人的指望越少越好，对造物主的指望则越多越好。弟兄尽行欺骗（耶利米书 9: 4, 5; 弥迦书 7: 5），这并不是新事。因此，但愿我们寄希望于永世的磐石而不是压伤的芦苇，寄希望于生命的泉源而不是破裂的水池。世人令我们失望，但神要加倍成就我们的盼望。约伯在这里把自己的失望比作夏天流干的河道。

1. 这个比喻十分生动（第 15-20 节）。（1）他把他们自以为是的神情恰如其分地比作河道。冰雪融化，水源充足，因泥泞而发黑（第 16 节）。（2）他们煞有介事地前来安慰他，勾起了他的指望。他把这指望比作又累又渴的客旅在夏天指望找到水源，在这个季节他们应该能找到充足的水源（第 19 节）。提玛人与示巴人的经商车队，风尘仆仆走在通往阿拉伯沙漠的路上，瞻望等待从这河道里打水上来。“这里打水很难，”一人说，“再走远点，”另一人说，“上次我路过这里看见有许多水。我们应该可以好好歇一歇。”凡过去曾蒙解脱之处，现在在相同的地方很自然会指望再得解脱，但这次却不能。（3）他把自己的失望比作这些可怜客旅的迷茫，原本指望有水的

地方，现在却是一堆堆黄土。冬天不渴的时候，到处都是水。人人都奉迎恭维富足亨通的人。但夏日炎炎之时，需要水的时候却没有水。水已经用完（第 17 节），已经流向别处（第 18 节）。富足高贵之人一旦降为卑，需要安慰之时，那些以前围着他们转、恭维他们的人现在却落井下石。就这样，对被造之物寄予厚望的，在有需要之时会很失望。而信靠神的人则会得到随时的帮助（希伯来书 4: 16）。视金钱为指望的迟早要羞愧，为自己竟然倚靠金钱而羞愧（以西结书 7: 19），越是倚靠金钱就越羞愧：他们因失了盼望就抱愧（第 20 节）。人若盼望虚空之物就是走入迷茫。人若靠在芦苇上，芦苇必要折断。人若把房子建造在沙土上就必倒塌，因为这样的房子经不住暴风雨。若指望它能站立得住，那就只能怪自己愚昧。自欺是真正的受骗。

2. 这个比喻用在约伯朋友身上十分贴切（第 21 节）：现在你们就是这样，没有一点益处（译者注：这是钦定本及多种译本第 21 节上半句的直译）。他们看上去有点用，但说起话来没有一点益处。参考加拉太书 2: 6。他们来看他，却并没有使他变得更有智慧，也没有变得更好。注意，我们对受造之物无论有多大期望，无论有多依赖，无论他们看上去多么伟大，也无论他们对我们有多宝贵，迟早我们会对他们说：现在你们就是这样，没有一点益处。约伯亨通的时候他的朋友们还有些用，他欣赏他们的身份和地位。可现在“你们没有一点益处，惟有神能安慰我。”人若是过去曾经或者将要躺在病床上行将死去，或是心中烦躁不安，这时若坚信受造之物是虚空，不足以给自己幸福，那就是有福的：“现在你没有一点益处。你已经不像从前，不像你应有的样子，不像你自称的那样，也不像我想象的那样，因为你看见惊吓的事便惧怕。你见我高升就与我亲嘴，现在见我潦倒就躲着我。你不愿以仁义相待，怕我大胆有求于你，或向你借钱（比较第 22 节）。你不愿与我太接近，怕有义务帮助我。”也许他们不愿意受约伯的气，也许他们害怕靠太近会闻到臭气。人若是躲着苦难中人，不敢靠近他们，不论是出于傲气还是礼貌，不论是顾及自己的钱包，还是顾及自己的身体，都是很厚道的。苦难也有可能临到他们。

22 我岂说：请你们供给我，从你们的财物中送礼物给我？ 23 岂说：拯救我脱离敌人的手吗？救赎我脱离强暴人的手吗？ 24 请你们教导我，我便不作声；使我明白在何事上有错。 25 正直的言语力量何其大！但你们责备是责备甚么呢？ 26 绝望人的讲论既然如风，你们还想要驳正言语吗？ 27 你们想为孤儿拈阄，以朋友当货物。 28 现在请你们看看我，我决不当面说谎。 29 请你们转意，不要不公；请再转意，我的事有理。 30 我的舌上岂有不义吗？我的口里岂不辨奸恶吗？

可怜的约伯在这里责备朋友不仁不义。他列数几件事要证明自己的义，也要证明他们的恶。若是他们站在公正立场上思考，扪心自问，就不得不承认这些。

I. 虽然他一贫如洗，却并未向他们乞讨，也没有给朋友造成负担。默默无闻的穷人往往比穷极所致不得不乞讨的人更受人怜悯。约伯当然很愿意见到朋友，但他没有说，请你们供给我（第 22 节），也没有说，请你们拯救我。1. 他不希望、也从未叫他们替自己筹款，帮助他重新在世上立足。虽然他大可哀求他们，说他的损失完全是出自神的手而不是自己的错或愚昧所致，说他已经一贫如洗，说他曾经条件优越，当他有钱的时候曾经行善捐输，随时帮助患难中人，说这些朋友们富足，有能力帮助他。但是他没有说，从你们的财物中送礼物给我。注意，义人在苦难中不愿给朋友带来麻烦。2. 他不希望、也从未叫他们替自己重整家业，帮助他从示巴人和加勒底人手中夺回牲口，或去报复他们：“我说过要你们拯救我脱离敌人的手吗？没有，我从未指望你们会替我冒险或替我有什么担当。我不会敲诈朋友，还不如耐心坐下来受苦，自己调养安息。”圣保罗曾用自己的双手工作，为的是不给别人添麻烦。约伯不向朋友们求助，并不表示他们就可以不必伸出援手。他还是有需要的，他们也有能力帮助，但他居然连一点好脸色、一句好话也得不到，这实在表明他们太不仁义。对人哪怕只有一小点指望，人也常常会令我们失望。但是对神哪怕有再大的指望，神也常常会超过我们所求所想（以弗所书 3: 20）。

II. 虽然他与他们看法不同，但并不固执，只要他们能指出他错在哪里，他随时会认错，领受真理（第 24, 25 节）：“若你们不是这样群起而攻之，不是这样含沙射影，而是开诚布公，明确说出你们的教训和论点，有凭有据，我会随时认错，承认自己的不对：请你们教导我，我便不作声。我时常惊喜地发现，正直的言语力量何其大。但是你们的手段不能改变人：你们责备是责备甚么呢？你们的前提大错特错，你们的推测没有根据，你们的立论站不住脚，你们的运用浮躁不仁。”

注意，1. 公理很有说服力，人若是不服输则十分罕见。相反歪理毫无说服力，人若是被激怒或变得更顽固则十分常见。2. 诚实人的一大特点就是愿意纠正自己的过错，愿意明白自己错在哪里。诚实人承认，正确的言语尽管与自己先前的想法格格不入，只要是正确的，就必有说服力且是应当接受的。

III. 就算他有错，他们也不该如此恶待他（第 26, 27 节）：“你们还想要驳正言语吗？用巧妙的手法来驳斥（原文有这个意思）我在绝境中说的一些气话，仿佛这些话成了不敬虔、无视神的铁证。稍有公义怜悯之心的人都不会如此计较，都会凡事往好的方面想。人在突如其来的祸患中说几句气话，难道他的灵命就是用这些气话来衡量的吗？这样的批评公平吗？仁慈吗？合理吗？换作是自己，你们能忍受吗？”有两点说明他们不仁不义（译者注：钦定本第 27 节直译为“你们向孤儿逞威风，给朋友设陷阱”）：1. 向软弱无助的约伯借题发挥：你们向孤儿逞威风，这是一句习惯用语，表示最野蛮最不人道的事。“孤儿无力抵挡侮辱，低劣恶毒之人就更加肆无忌惮，对他们羞辱践踏。你们也这样待我。”约伯沦为无子之父，此时视自己为无父之子，惨遭伤害（诗篇 127: 5），对向他夸胜之人自然十分不满。人若不择手段、视人为孤儿就豪取强夺，应当知道这样做不但丧失人的爱心，也与神的爱心为敌。神永远都是无父之人的父亲，是无助之人的帮助。2. 对约伯假仁假义：“你们给朋友设陷阱。不但对我这个朋友不仁，而且以友情为幌子设陷阱害我。”当他们前来看望他、与他同坐的时候，他以为可以畅所欲言，以为说得越多、越苦，他们就越要安慰他。这让他说起话来比以往更加大胆。大卫虽在恶人面前谨慎言行，但在朋友面前说不定也会发泄一番（诗篇 39: 1）。因他们口口声声说关心他，他才说出心里话。现在反倒成了他们攻击他的把柄，所以他称他们为设下陷阱。头脑发热不慎犯下的错往往被曲解成有意为之。

IV. 虽然他有些口无遮拦，但总的来说他并没有错。所受的苦虽然巨大，也并不能说明他是虚伪邪恶之人。他仍持守自己的义，决不放弃。为了证明这一点，1. 他请他们看看他（第 28 节）：“现在请你们看看我；在我身上有什么癫狂或邪恶的特征吗？看看我的脸，除了忍耐和顺服，你还能看见什么？惟愿我的面貌为我作证，虽然我咒诅自己的日子，却没有咒诅神。”也可这样理解，“看看我流脓溃烂的伤口，就能证明我没有说谎，并非无病呻吟。惟愿你们自己的眼睛作证，我的处境已然十分糟糕，不会因为与神争辩而更加恶化。”2. 他请他们听听他（第 30 节）：“听听我说的话，我的舌上岂有不义吗？岂有你所指责我的那些不义吗？我亵渎神了吗？弃掉神了吗？我的争辩岂不是义正言辞的？你们从我言语中听不出我有能力分辨是非吗？我能看出你们的谬论和错误，若是我有错，我也能看得出来。不论你们怎么看我，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3. 他请他们回心转意（第 29 节）：“请你们转意，摒弃偏见，重新思想，不要指责过犯，不要给出不公平的判决，你们会发现我的事有理，”意思是，“在这事上我是对的；虽然我应该控制自己的脾气，至少我持守了自己的正直。我所言、所行和所受的，无不证明我是诚实人。”正义的案件必须有正义的诉讼，如有必要就应当再诉讼。

约伯记第七章

约伯在这一章继续倾倒苦水，继续辩解自己求死之念。I. 他向自己诉苦，也向朋友诉苦，倾诉挥之不去的苦楚（第 1-6 节）。II. 他转向神，开始求告他（第 7 节直到最后）。1. 他祈求死亡给人生画上的最后句号（第 7-10 节）。2. 他情绪激动地倾诉自己的苦境（第 11-16 节）。3. 他猜想也许是神有意与他作对，于是开始求神宽恕自己的罪，尽快救他脱离苦楚（第 17-21 节）。绝望中人的言语，很难理出头绪来（6: 26）。

约伯回答以利法（主前 1520 年）

1 人在世上岂无争战吗？他的日子不像雇工人的日子吗？ 2 像奴仆切慕黑影，像雇工人盼望工价； 3 我也照样经过困苦的日月，夜间的疲乏为我而定。 4 我躺卧的时候便说：我何时起来，黑夜就过去呢？我尽是反来覆去，直到天亮。 5 我的肉体以虫子和尘土为衣；我的皮肤才收了口又重新破裂。 6 我的日子比梭更快，都消耗在无指望之中。

约伯在这里为自己过分的求死之念找理由。既然结束生命就能结束一切祸患，为什么就不能求死呢？为了强调这一点：

I. 他谈到世人的普遍处境（第 1 节）：“人日子短少，多有患难（14: 1）。人人早晚都有一死，人人早晚或多或少要想死。如今我求死，你们为何当成一宗大罪紧咬不放呢？”也可这样理解，“请不要误解我求死之念，仿佛我想改变神所命定的日子。不！我知道这日子早已命定，我说那样的话不过是倾诉眼前的苦楚。人在世上岂无定期（原文作争战）吗？他的日子不像雇工人的日子吗？”请注意看，1. 世人的所在。他在地上，地，神却给了世人（诗篇 115: 16）。这表明人卑微低下。与高高在上、美妙无比之境地的居民相比，世人实在相形见绌！这也表明神怜悯世人。人还在地上，不在地下；在地上，不在地狱里。我们在地上的日子极为有限，且受困于这块地。但天堂是无可测度的，那里的日子也数不胜数。2. 世人的寿数。人生在世岂不都有定期吗？一定有。而由谁定也是显而易见，就是那造我们且把我们安置在这里的那一位。我们不会永远在这地上，不会呆很久，人人都有定期。我们的定期都在他手里，由他来定。别以为我们被不定的运气所捉弄，我们都活在神那满有智慧的、圣洁的旨意之中。3. 世人生存的光景。人生如争战，如雇工的日子。人人都应当：（1）视自己为当兵的，饱受疾苦，出生入死。我们必须服侍人，必须听从命令。战争结束后都要卸甲归田，不论是荣是辱都要归隐。（2）视自己为雇工人，白日有工要做，晚上还要交账。

II. 他谈到自己此时的处境。他自认为有足够的理由求死，如同可怜的雇工厌倦了工作，盼望夜幕降临，好领取一点工钱然后去安歇（第 2 节）。雇工盼望夜幕如同守夜者盼望黎明（诗篇 130: 6）。大自然的神为雇工预备安息，难怪他们如此盼望。劳碌的人睡得香甜（传道书 5: 12）。有钱人花天酒地，却无法体会劳碌之人得安息时的那种感恩和享受，也无法享受雇工带着工价归来时的那份满足。这里的对比十分鲜明，且运用得简练，又略带晦涩。不过我们若加上一两个字，意思就清楚了：约伯身处这样的环境是很难用词贴切的。“像奴仆切慕黑影，照样我也盼望死去，我也照样经过困苦的日月，等等。”让我们听听他的哀声。

1. 他白昼荒废无用，且已经很久了。他完全不能就业，完全不适合就业。每一天对他来说都是负担，因为他没有行善的能力，什么都做不了。他无法投身到有意义的事上。他称之为虚度岁月（第 3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3 节上半句直译为“我也照样虚度岁月”）。对义人而言，若是身不由己变得如此荒废无用，这无疑加增自己的病痛和岁月的折磨。他并非埋怨没有喜乐的日子，而是埋怨不能行善的日子。因为不能行善，才虚度岁月。然而，即使我们失去了为神作工的能力，哪怕只是为神静静地坐着，也是与神合一，也必蒙悦纳。

2. 他夜间难以入眠（第 3, 4 节）。夜晚解脱白日的辛劳和疲乏，不但对劳碌之人是如此，对受难之人也是如此：病人若能在夜间有片时睡眠，那就很管用，就有康复的指望（约翰福音 11: 12）。不论遇到什么灾祸，睡眠终究能调节人的担忧、痛苦和悲伤，所以睡眠能暂缓人的忧伤。但是可怜的约伯却得不到这样的解脱。（1）他夜间疲乏，不但得不到安息，还辗转不能入睡，疲乏到天明。人若是睡不安稳，不论是身体痛楚还是心灵忧伤，都以为换一边、换一个地方或换一种姿势就能舒服些。但若内因不变，终是无效，不过像焦躁不满足的心灵，翻来覆去，终不得安息。奴仆切慕夜晚，但约伯却害怕夜晚，才躺下不久，就说：黑夜何时过去？（2）这些疲乏的夜间是命定给他的。命定万物的神把这样的夜晚命定给他。我们若在任何时候遇到忧伤之事，要明白这都是命定给我们的，为的是叫我们学会顺服。不但相信这是命定，是不可避免的，也要相信其中必有神圣的原因。我们若夜间睡得安稳，要明白这也是命定给我们的，为的是叫我们学会感恩。许多夜间不得安眠的人都比我们更良善。

3. 他的身体恶臭难闻（第 5 节）。伤口长蛆，伤疤如同尘土，皮肤裂开。这挥之不去的病令人作呕。看看我们的躯体是何等卑劣，有何理由炫耀夸口！人的躯体生来就有败坏的规律：不管今日如何喜爱自己的身体，总有一天我们会厌倦，且希望摆脱自己的身体。

4. 他的生命匆匆逝去（第 6 节）。他觉得自己不久于人世，因为他看着自己飞快衰败下去（第 6 节）：我的日子比梭更快，意思是“我的日子所剩不多，滴漏里的沙不多了，很快就滴完了。”离圆心越近，旋转的速度就越快。约伯觉得自己的日子如飞而去，离死期不远了。他觉得自己年华已逝，已经没有指望恢复过去的荣华。这也适用于一般的人生。我们的日子如梭一般，转眼间就从织布机的这一头抛到另一头，又再抛回来，抛来抛去，直到最终纺线用尽，我们的生命就从机头被剪断（以赛亚书 38: 12）。时光如梭，不能阻拦，一旦过去就不再回来。我们活着，如同

撒种（加拉太书 6: 8），也像织布，每日像飞梭，纺线则留在身后。许多人织出蜘蛛网，就必败坏（8: 14）。若是为自己织出圣洁的外衣和公义的白袍，就有益处。那时我们的工要被查验，人人都是种什么就收什么，织什么就穿什么。

7 求你想念，我的生命不过是一口气；我的眼睛必不再见福乐。 8 观看我的人，他的眼必不再见我；你的眼目要看我，我却不在。 9 云彩消散而过；照样，人下阴间也不再上来。 10 他不再回自己的家；故土也不再认识他。 11 我不禁止我口；我灵愁苦，要发出言语；我心苦恼，要吐露哀情。 12 我对 神说：我岂是洋海，岂是大鱼，你竟防守我呢？ 13 若说：我的床必安慰我，我的榻必解释我的苦情， 14 你就用梦惊醒我，用异象恐吓我， 15 甚至我宁肯噎死，宁肯死亡，胜似留我这一身的骨头。 16 我厌弃性命，不愿永活。你任凭我吧，因我的日子都是虚空。

约伯也许注意到，朋友们虽不中断他却已有厌倦之意。于是他就转向神，开始向神说话。人若是不听我们，神必垂听；人若是不帮我们，神必帮助。他的膀臂必不缩回，他的耳朵也必不发沉。不过我们不要学约伯在这里向神说话的样子。必须承认，他的话语里掺杂着怒气和败坏。但神都不追究他百姓说错话，我们也应当尽量往好处想。约伯在这里求神，若不能减轻他的痛苦，就要了他的命。

1. 他在神面前表现得如同将死的人，正不可避免地且迅速地死去。人在病中想到死或谈到死，那是有益的，因为疾病临到，无非是提醒我们。而人若时时想到死，就会时时想到神，如同约伯在这里那样（第 7 节）：求你想念，我的生命不过是一口气。他在神面前表现得像蒙怜悯蒙慈爱的对象，想到自己不过是脆弱的受造物，在世之日又短暂又无定，离世之日又确定又迅速，回归之日又不可能又无指望。生命不过像风一样（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7 节中“我的生命不过是一口气”译为“我的生命不过是一阵风”），人人生命都那样，也许像风那样喧闹咆哮，到头来却是徒然虚空，瞬间而去，而一旦过去就再也回不来了。神真是怜悯以色列，他想到他们不过是血气，是一阵去而不返的风（诗篇 78: 38, 39）。请注意看，

1. 约伯带着敬虔反省自己的生与死。生命既短暂又虚空，而死亡则既不可避免又不可逆转，这样清楚明白的道理，若是结合自己好好思想，好好谈论，就必有益处。现在就让我们思想，（1）不久我们就要抛下一切可见的短暂之物。要合上肉体的眼睛，再也见不到好处，就是大多数人心仪的好处。他们要呼喊，谁能指示我们甚么好处（诗篇 4: 6）？若是我们愚昧将自己的幸福寄托在可见的好处，那么当这些东西从眼前挪去之时，当我们再也看不见好处之时，那时会怎样呢？因此，我们应当凭着信心活，这信心就是那未见之事的实底和确据（希伯来书 11: 1）。（2）不久我们就要去到一个不可见的世界：在这里观看我的人，在那里他的眼必不再见我。那世界是不可见的（第 8 节）。死将我们心爱的人和朋友挪到黑暗中去（诗篇 88: 18），不久也要把我们挪去。我们在去而不返之地（诗篇 39: 13），要与不可见之物来往，那就是永恒。（3）神可以很容易在瞬间就取去我们的生命，把我们送往另一个世界（第 8 节）：“你的眼目要看我，我却不在了；你可以送我去永恒，也可以送我下阴间，随你喜欢。”布拉克摩男爵有诗云：

你若不喜欢就皱一下眉头，
我就下沉，就死去，好似被闪电击中。

他挪去我们的气息，我们就死去。不仅如此，他看地，地便震动（诗篇 104: 32）。（4）我们一旦被挪去另一个世界，就再也回不到这个世界。常有人从这里过去，但从未有人从那里过来。

“因此，主啊，开恩让我安然死去吧，因为这是永久的安息。我再也不要回到今生的祸患中去。”我们一死就永远离去，再不会回来。[1] 再也不会从地下的居所回来（第 9 节）：人下阴间也不再上来，再也回不到这个世界，直到所有人复活的那日。死亡之工只做一次，因此需要好好做：一旦错了就不能返工。这好比云彩的图案被吹散，而一旦散开就融于空中，再也聚不起来。新的云团会出现，但原来的却再也聚不起来。同样地，世人的新生代兴起，老一代就过去。我们看着貌似巨大的云层，似乎要遮蔽日头，要吞吃大地，却又忽然散去不见，不禁会说，“人生也是如此，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雅各书 4: 14）。[2] 再也回不到地上的家（第 10 节）：他不再回自己的家，不再回到过去的财富和享受，不再回到过去的家业和珍品。由别人占有享受，直到他们也过去并留给下一代人。地狱里的那个有钱人指望拉撒路去他家，因为他知道若是请求

让自己去必是枉然。得尊荣的圣徒再也不必回到过去的担忧、负担和痛苦。被定罪的罪人也不能回到家中的宴席和乐趣。故土不再认识他们，不再认他们，不再与他们有任何关系，也不再受他们的影响。人要确保死后到一个好去处，因为现在这个地方将来不再认我们了。

2. 他从中得出冲动的结论。基于这一切他理当得出更好一些的结论（第 11 节）：我不禁止我口，要发出言语，要吐露哀情。圣洁的大卫在默想人生脆弱的时候正相反（诗篇 39: 9，因我所遭遇的是出於你，我就默然不语）。但约伯见自己行将死去，就急急忙忙诉苦，仿佛他想立下遗嘱或作最后的见证，好像不发泄一下怒气就死不瞑目。人若是只剩下几口气，就应当凭信心和祷告呼出圣洁恩德的香气，而不是罪恶败坏的臭气。宁可在祷告赞美中死去，不在埋怨争吵中死去。

II. 他在神面前表现得好像精神错乱的人，身心两方面都错乱，又痛苦又忧伤。这时他十分恼火，仿佛神虐待他，给他的重担过于他所能承受：“我岂是洋海，岂是大鱼（第 12 节）？我岂是波涛汹涌的大海，需要定好疆界，限制巨浪？我岂是无法无天的大鱼，需要以武力控制，才不至于吞吃海里所有的鱼？我有这么强壮吗？需要费这么大劲抓住我吗？我有这么狂暴吗？需要用这么大的祸患来驯服我、使我就范吗？”人在患难中很容易抱怨神和神的旨意，好像他故意叫我们多受痛苦，孰不知这些苦都很有必要，且从来不会过于我们所当受的。1. 约伯诉苦说他不能在床上安睡（第 13, 14 节）。人若在工作、痛苦或旅途中劳累，床能给人安息：“我的床必安慰我，我的榻必解释我的苦情。睡眠要暂缓我的苦楚。”通常是如此，床确能起到这作用，也曾多次安慰我们，叫我们醒来时重新得力。这时我们就当感恩，但在约伯身上却不是这样：床并没有安慰他，反而惊吓他。榻并没有减轻他的苦，反而加增他的苦。他刚睡着，就被恶梦搅扰，他一醒来，仍有惊恐的幻觉挥之不去。所以他十分厌倦夜间，感叹道（第 4 节）：我何时起身？注意，神若愿意，可以让我们受惊吓，即使我们自以为可得安逸和休息。不仅如此，神可以让我们自己吓自己，好比我们常常因产生不洁净的幻想而染上罪恶，神也可以藉着我们自身的想象力造成许多愁苦，且以此来惩罚我们所犯的罪。约伯的恶梦虽然可能源自他的疾苦（人若发烧或出天花，浑身疼痛，常常夜不能寐），但我们有理由相信撒但在其中搞鬼，因为他很想恐吓那些他无法毁灭的人。只是约伯仰望神，而神又允许撒但这样做（你惊吓我），于是约伯误以为神的惊吓摆阵攻击他（6: 4）。我们真该求告神，叫我们不要在梦中受惊吓，不要受到罪的试探，也不要受恐惧的折磨。保守以色列的神也不打盹也不睡觉（诗篇 121: 4），必要在我们打盹睡觉的时候保守我们，不受魔鬼的伤害。这魔鬼时而是狡猾的古蛇，时而又是在吼叫的狮子。我们若是能安静躺下睡得香甜，不受惊吓，就真该感谢赞美神。2. 约伯希望能在自己的坟墓里安息，在那张床上他不会再辗转不能入睡，也不会做恶梦（第 15, 16 节）。（1）他厌恶生命，一想到生命就恨之入骨：“我厌弃性命；我活够了。我不愿永活，不仅不愿在这种又痛又苦的处境下永活，即使在最安逸最兴旺的日子里我也不愿永活，不愿时时担心沦落到这样的地步。我的日子都是虚空，没有真实的安慰，只有真实的苦楚，我实在不愿意永远活在这风雨飘摇之中。”注意，义人都不愿意（若是可能的话）永远活在这个世界上。不！即使世界向他微笑也不愿意，因为这是罪恶的世界，充满试探的世界。义人都盼望一个更好的世界。（2）他盼望死去，一想到死就十分憧憬：我宁肯噎死，宁肯死亡，胜似留我这一身的骨头。怎么死都好，都胜过这样赖活着。他以为自己是这么想的，其实不过是他的怒气。毫无疑问这是约伯的软弱所在，尽管义人不希望永远活在这世界上，尽管他们像殉道者那样宁可死也不愿犯罪，但神若要他们活，他们就会心满意足地活着，不会去求死，因为生命是我们荣耀神的机会，是我们为天堂做准备的机会。

17 人算甚么，你竟看他为大，将他放在心上？ 18 每早鉴察他，时刻试验他？ 19 你到何时才转眼不看我，才任凭我咽下唾沫呢？ 20 鉴察人的主啊，我若有罪，於你何妨？为何以我当你的箭靶子，使我厌弃自己的性命？ 21 为何不赦免我的过犯，除掉我的罪孽？我现今要躺卧在尘土中；你要殷勤地寻找我，我却不在。

约伯在这里与神理论：

I. 谈到神与人的普遍关系（第 17, 18 节）：人算什么，你竟看他为大？这可以理解为：1. 对于神之公义的过激反应。伟大的神竟与人相争，这未免贬低作贱了自己。“大人物对下人都是不屑一顾，不会对他们的愚昧与恶习指指点点，因为这样做有失自己的身份。但神为何要抬举人呢？为何要亲自来看望他们，试炼他们，生出这么多事来呢？为何要向手无缚鸡之力的人使这么大的劲？

为何要叫人受苦？这苦如同日发疟，像晨光那样准时临到，每时每刻都在试炼人的忍耐。”人若以为神看顾我们这些卑微的被造之物就显得失了尊严，那真是看错了神，误解了他的旨意。这段也可以这样理解：2. 赞叹神的恩典临到世人，就像诗篇 8: 4; 144: 3 那样。他承认神普降恩泽给世人，尽管他仍倾诉自己的苦楚。“人算什么，悲悲切切的人，可怜、卑微、软弱的被造之物！而你，伟大尊荣的神，竟然如此待他们？人算什么？”（1）“你竟赐给他如此尊荣，竟看他为大，竟与他立约，与他相通！”（2）“你竟如此关心他，将他放在心上，当作至宝，以恩慈待他！”（3）“你竟每早鉴察他，以你的怜悯看顾他，如同我们每日都探访一位特殊朋友，好比医生每天清晨看望他的病人！”（4）“你竟时刻试验他，替他把脉，审视他的面色，如此关心他，在乎他！”人不过如地上的虫一般，竟然成了天父的宠儿！我们实在要永远赞美神。

II. 谈到神与他的特别关系。请注意看，

1. 他倾诉自己的痛苦，在这里用三种表达加强语气，如凡人所为，狠狠发泄一番：（1）他成了神的攻击对象：“以我当你的箭靶子（第 20 节）。我的处境十分特别，无人像我那样被攻击。”

（2）他成了自己的累赘，随时会被生命的重担压垮。不论我们为自己积攒多少福分，神可随意叫我们成为自己的累赘。神若执意与我们为敌，我们若不能蒙神的安慰，那么我们还有什么安慰可言？（3）他在苦难中没有喘息的机会（第 19 节）：“你到何时才转眼不看我，到何时才减缓你的责罚，至少让我得以咽下唾沫？”看来约伯的许多烦恼都卡在喉咙里，几乎窒息，连唾沫都不能下咽。他倾诉自己的苦如里衣的领子将他缠住（30: 18）。“主啊，”他说，“你就不能给我一点缓解，一些喘息的时间吗？”参考 9: 18。

2. 他谈到自己的罪（译者注：钦定本第 20 节上半句直译为“鉴察人的主啊，我是犯了罪，我该怎么办呢”）。再良善的人也要认罪，越是良善越是要认罪。（1）他在神面前坦承自己有罪：我是犯了罪。神曾称赞约伯是完全正直的人，但他却说，我是犯了罪。正直人并非不犯罪，真心悔改的人藉着中保蒙悦纳，在福音中得以完全。约伯在朋友面前坚持认为自己并非不敬虔，不是恶人，但在神面前他承认自己犯了罪。人即使不犯大罪，并不等于人就是无瑕疵。再好的人都必须在神面前承认自己是罪人。约伯称神为鉴察人的主，或作保守人的主，可以理解为这更要定他的罪：“尽管神的眼看顾我，要我行善，可我还是犯了罪。”人若在苦难中，就应当认罪，因为罪常常导致苦难。真心认罪可以制止冲动的怨言。（2）他严肃询问如何才能与神和好：“我该怎么办呢？我已经大大得罪了你，该怎么办呢？”我们真觉得自己犯罪了吗？真的承认了吗？若是这样就必然希望做点什么来避免罪的恶果。若是真意识到自己身处险境，就必然愿意尽一切可能，不惜一切代价得到宽恕。于是就问当献上什么（弥迦书 6: 6, 7），该怎么办。这不是问该如何担当神的公义审判（这只有中保才能做到），而是问如何按照福音之约领受他的恩惠。如此询问，就应当视神为保守人的主，拯救人的主，而不是毁灭人的主。我们在忏悔中应当思想神的良善，他不愿意眼看着他所造的人被毁灭，他真心希望人能回转而得生。“你是世人的救主，也做我的救主吧！我把自己交在你的怜悯之中。”（3）他迫切祈求自己的罪得赦免（第 21 节）。他心中火热，一方面多有怨言，另一方面他的祈祷十分动容，十分执着。这里就是一例：“为何不赦免我的过犯？你不是满有怜悯、常常赦免人之罪的神吗？你不是已经领我悔改了吗？为何仍不赦免我的罪，不让我听见那喜乐的呼声？”他指的必不只是除去外在的苦难，也迫切希望神的恩惠重新临到他。他曾埋怨神的恩惠离开了他（6: 4）。“主啊，求你赦免我的罪，赐给我蒙赦罪的安慰，这样我就能忍受痛苦。”参考马太福音 9: 2；以赛亚书 33: 24。神的怜悯赦免我们的过犯，他的恩典也要除去辖制我们的罪恶。神在哪里除去罪恶，就在哪里打破罪的权势。（4）他强调自己很快就要死去，所以他更迫切祈求蒙赦免：我现今要躺卧在尘土中。死会叫我们躺卧在尘土中，会叫我们睡在那里，也许目前不是这样，不久都要如此。约伯曾埋怨夜间不得安宁，睡意离开他（第 3, 4, 13, 14 节）。然而人若在床榻上睡不安稳，不久就要睡在尘土的床上，不必受恶梦的惊扰，也不必辗转难眠：“你要殷勤地寻找我，要给我恩惠，但我却不在；那时就太晚了。若我活着的时候罪不得赦免，我就会沦丧，就永远完了。”注意，人既然不久都要死去，也许会忽然死去，那就更应该殷切盼望自己的罪得赦免，盼望自己的过犯被挪去。

约伯记第八章

约伯的朋友们与那些报信人有点相像：报信人一个接一个给他坏消息，朋友也是一个接一个给他尖酸的责备。两者都不知不觉替撒但办事，前者要叫约伯离弃正直，后者要叫约伯得不到安慰。以利法没有回答约伯的回应，而是将话题留给了比勒达，因为他知道比勒达在这事上与他看法一致。聪明人在聚会中不会抢着说话，只有弱者才会这样。让别人也说说，那先说话的就闭口不言（哥林多前书 14: 30）。以利法在前面指出，既然约伯遭受如此大难，所以他必是恶人。比勒达的看法大致相同，他认定神若非很快出手相救，那约伯必是恶人无疑。在这一章里他试图要约伯承认，I. 他的话太过冲动（第 2 节）。II. 他和他的子女受苦是罪有应得（第 3, 4 节）。III. 他若真心悔改，神必很快拯救他（第 5-7 节）。IV. 神定意要破灭恶人的喜乐与指望，如同约伯的喜乐与指望遭破灭一样，这很平常。所以他们有理由怀疑约伯不敬虔（第 8-19 节）。V. 神若非很快出手相救，他们就十分肯定自己的怀疑是正确的（第 20-22 节）。

比勒达发言（主前 1520 年）

1 书亚人比勒达回答说： 2 这些话你要说到几时？口中的言语如狂风要到几时呢？ 3 神岂能偏离公平？全能者岂能偏离公义？ 4 或者你的儿女得罪了他；他使他们受报应。 5 你若殷勤地寻求 神，向全能者恳求； 6 你若清洁正直，他必定为你起来，使你公义的居所兴旺。 7 你起初虽然微小，终久必甚发达。

在这里，I. 比勒达斥责约伯说的话（第 2 节），要他控制自己的怒气，不过（这太平常了）他自己也许怒气更盛。我们认为约伯许多话很有理智，也很有针对性，道理在他这一边。但比勒达却像个容易发怒的辩士，一句话就把约伯全盘否定：这些话你要说到几时？他认为以利法所言已经足以叫约伯闭嘴，若他再说就是不恰当。责备就是这样（如卡里尔先生所言）常常建立在错误的基础上。人的意思被误解，于是就被横加斥责，如同斥责作恶之人。比勒达把约伯的话语比作狂风。约伯为这一点曾请求原谅，他说自己的言语如同风一般（6: 26），所以他们不该在这一点上大做文章：“不错，但是（比勒达说）他的话如狂风，咆哮威吓，又喧闹又危险，所以我们应当筑起篱笆将他围起来。”

II. 他替神的作为辩解。其实在这个时候他没理由这么做（因为约伯并没有指责神，不像比勒达所想的那样），不然的话他至少不会把约伯的儿女牵扯进去。难道他必须先控告自己的弟兄才能为神辩解吗？1. 比勒达的观点总的来说是对的。神不偏离公平，也从不与既定的公义法则相违背（第 3 节）。他从不那样做，我们也绝不该怀疑他会这样做。神从来不欺压无辜之人，也从来不叫罪人承受过于应当承受的担子。他是神，是审判者，审判全地的主岂不行公义吗（创世纪 18: 25）？神若不公义，怎能审判世界呢（罗马书 3: 5, 6）？他是全能者，是自有的。人有时因为惧怕别人的权势或因为想获得别人的恩惠而偏离公义。但神是全能者，从来不惧怕任何人；他是自有的，别人的恩惠对他没有益处。人的软弱与无能决定了人常常不义，而神的全能决定了他不会不义。2. 但比勒达在应用这些观点的时候显得不公平，不直截了当。他十分确定约伯的儿女（他们的死是约伯的重大灾难）必是作了极大的恶，他们的惨死足以证明他们是罪人，远甚于所有的东方人（第 4 节）。约伯当然也承认神不偏离公平，但这并不意味着他的儿女被神离弃，不等于他们的死是由于什么大的过犯。诚然，我们和我们的子女都得罪了神，不论他如何处置我们和我们的子女，都是公平的。但是重大灾祸不都意味着惩罚重大的罪，有时也可以是极大恩典的试炼。在判断别人之事的时候，我们应当凡事往好的方面想（除非事实正相反），如同我们的主所教导的那样（路加福音 13: 2-4）。这一点比勒达忽略了。

III. 他告诉约伯，若他真如自己所言是正直人，就必有望看到眼前苦难的好结局：“或者你的儿女得罪了他；他使他们受报应（他们死于自己的罪）。可是你若清洁正直，若现在就寻求神，顺服神，且以此证明你的正直，一切都会好起来的（第 5-7 节）。”这可以从两方面来理解：1. 他的目的是要证明约伯是不敬虔人，是恶人。即使不考虑这苦难之大，单单考虑这苦难之久，便足以证明。“你一贫如洗，子女也丧了命。但你若清洁正直，在试炼中证明自己，神必早已怜悯你，在苦难中安慰你。既然他没有这么做，那就证明你并非自己说的那样清洁正直。你若在先前的苦难中做得好，必不会遭受后来的苦难。”这里比勒达说得不对；义人在试炼中不仅可能受大苦，

也可能长久受苦。然而即使是一辈子受苦，与永恒相比也不过是一瞬间。但既然比勒达提到了结局，神就乐意给约伯一个结局，用比勒达的观点来证明他的仆人约伯是诚实之人。不久之后，神大大祝福约伯胜于他先前的福分。也可理解为：2. 他的目的是要引导鼓励约伯，使他不致绝望，自暴自弃。若是走对了路就仍有指望。我更倾向于认为比勒达在这里是想要定约伯的罪，当然也可认为他是希望给他一些劝告和安慰。（1）他好好劝他，也许并不指望他会听劝。这劝告与以利法给的一样（5: 8），就是要寻求神，且要殷勤地寻求神（意思是要快地、认真地寻求），而不是拖拖拉拉、漫不经心地回转忏悔。他劝他不要抱怨，只要祈求，谦卑地凭信心向全能者恳求。心中要有诚意（他怀疑约伯没有诚意），家中有正直（“你要清洁正直”），“你的家必须成为公义的居所，而不是堆满不义之财的地方，不然神不会垂听你的祷告（诗篇 66: 18）。”惟有正直人的祷告才蒙悦纳，有功效（箴言 15: 8）。（2）他要约伯盼望将来会见到好日子，背地里却怀疑他根本不配见到好日子。他要他相信，若是他早点寻求神，神必早已醒来施行拯救，必纪念他，回到他身边。可现在神似乎忘了他，抛弃了他。他要他相信，他的居所若是公义的，就必定兴旺。我们若是回归到神面前尽责，就能指望他必带着怜悯回归。但愿约伯不要以为自己一无所有，不可能再如以前那样兴旺。不，“虽然你所有的不多，坛里只有一点面，壶里只有一点油，神的祝福可以大大加增你的所有。”神就是用这样的方法以恩典和安慰来丰富他百姓的心灵，不是一步到位，而是渐渐成就。开头只有一点，然后逐步走向完美。黎明的曙光渐渐成就正午的光辉，一粒芥菜种长成一棵大树。但愿我们不要轻视一点一滴的日子，也要盼望成就大事的日子。

8 请你考问前代，追念他们的列祖所查究的。 9 我们不过从昨日才有，一无所知；我们在世的日子好像影儿。 10 他们岂不指教你，告诉你，从心里发出言语来呢？ 11 蒲草没有泥岂能发长？芦荻没有水岂能生发？ 12 尚青的时候，还没有割下，比百样的草先枯槁。 13 凡忘记 神的人，景况也是这样；不虔敬人的指望要灭没。 14 他所仰赖的必折断；他所倚靠的是蜘蛛网。 15 他要倚靠房屋，房屋却站立不住；他要抓住房屋，房屋却不能存留。 16 他在日光之下发青，蔓子爬满了园子； 17 他的根盘绕石堆，扎入石地。 18 他若从本地被拔出，那地就不认识他，说：我没有见过你。 19 看哪，这就是他道中之乐；以后必另有人从地而生。

比勒达在这里以华丽的言辞谈到，不虔敬之人和恶人必受可怕的灾难，他们一切指望和快乐必定要终结。他不像以利法那样大胆地说义人必不会这样被剪除（4: 7），但他还是很确信，神的旨意通常会叫貌似虔诚亨通的恶人在世上蒙羞遭毁灭，会终结他们的好日子，且宣告他们的虔诚是虚假的。这是否意味着所有遭如此毁灭的人必定都是恶人呢？他没有明说，但他确实这样想的，且觉得这已经十分明显了。

1. 为了证明他说的是真话，就是不虔敬人的所有指望和快乐都必毁灭，他搬出了古人的遗训，以一切智慧良善之人的共识为证。毫无疑问，若是说到另一个世界，不是今生而是来生，不虔敬的人必丧尽信誉和成就。不管比勒达是不是这个意思，我们都必须相信这点。让我们看看他如何证明（第 8-10 节）。

1. 他并不强调自己的观点，也不强调同伴的观点：我们不过从昨日才有，一无所知（第 9 节）。他看出约伯并不看重他们的能力，认为他们学识浅薄。“我们承认自己才疏学浅，”比勒达说，“承认自己无知，随你怎么想。相比起来我们不过是昨日才有，我们在世的日子短暂，像影儿如飞而去。”（1）“我们不像古人那样熟知神的启示，”（那时神的启示藉着古人传下来）“所以我们应当看看古人是怎么说的，重温一下他们的看法。”感谢神，如今神的话用文字记下来，我们自己可以去查考，不必考问前代，也不必追念列祖所查究的。尽管我们不过从昨日才有，神的话在圣经中却离我们不远，如同离列祖不远一样（罗马书 10: 8）。这是更确的预言，我们必须在这预言上留意（彼得后书 1: 19）。若是学习遵守神的训词，就可以比我的师傅更通达（诗篇 119: 99）。（2）“我们不像古人那样长寿，不能像他们那样观看神的作为，也就不能像他们那样正确判决这种性质的案子。”注意，人生之短直接妨碍我们增长见识，肉体的软弱也是如此。正所谓，人生苦短，学海无涯。

2. 他提到古人的见证，提到约伯自己对古人思想的认识。“请你考问前代，让他们告诉你吧，看看他们在这事上的看法，也看看他们的列祖在这事上的看法（第 8 节）。他们岂不指教你，告诉你（第 10 节），在他们那个时代神一向是审判恶人的。这一点，他们可以从心里发出来，意思是，

他们坚信不疑，深受影响，也希望人人都受其影响。”注意，（1）若要正确明白神的旨意，解开神旨意中的难明之处，就应当把古人的观察和经历与今天的事做比较，这是很有用的，有助于我们对照历史，尤其是圣经中的历史，因为那是最古老的历史，也是完全真实的历史，是为丰富我们学识而写成的。（2）若要从前代获取知识，就应当努力研究，要追念，要殷勤查究。（3）教师发自内心的言语最容易进入学生的内心。从心里发出言语的教学，用亲身经历教导属灵的事而不是靠死记硬背，这样的教学最有果效。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认为比勒达既是书亚人，应该是亚伯拉罕从基土拉生的书亚的后代（创世纪 25: 2）。他在这里引经据典时特别关注神大大祝福信心之父亚伯拉罕的后代（自先祖之后他们在那个地区有很长一段时间继续信奉神），也特别关注神彻底铲除了约伯周围的那些邪恶的东方人（他们在那个地区居住）。于是他坚信神常常这样兴旺义人，而恶人虽暂时得意，终究要被连根拔起。

II. 他用了几个比喻说明这个真理。

1. 不虔敬人的指望和快乐在这里比作蒲草和芦荻（第 11-13 节）。（1）蒲草出自泥泞的水潭。不虔敬人的指望只能来自泥泞之地，且靠淤泥存活，如同蒲草离了泥潭就不能生存。他的指望基于世上的财富，基于冠冕堂皇的信仰表白，基于别人的恭维和自命不凡，这些都不是坚实的根基，都是泥都是水，从这里长出来的指望不过是蒲草是芦荻。（2）蒲草也许乍看起来十分翠绿（长得比一般的草快），但却又轻又空洞，毫无益处。青翠不过是外表，其实毫无用处。（3）蒲草比百样的草先枯槁（第 12 节）。即使尚青的时候，它已经枯干死去。注意，不虔敬人和恶人的下场就是枯干，即使还在绿的时候已经死去。草都是割下枯干（诗篇 90: 6），但芦荻还没有割下就已经枯槁，未长成而枯干（诗篇 129: 6），既无用处，也不长久。凡忘记神的人景况也是这样（第 13 节）。他们的景况与芦荻无异，不虔敬人的指望要灭没。注意，[1] 忘记神是不虔敬的根源，是世人用虚无的指望在不虔敬中自欺的根源。人若不忘神监察人心，查验真理，若不忘神是个灵，看顾我们的灵魂，就不会不虔敬。人若是忘了公义的神不可随便敷衍，就没有指望。[2] 不虔敬人的指望是极大的自欺，虽可发旺一时，最终必定灭没，他们本身也要一起灭没。

2. 不虔敬人的指望和快乐在这里比作蜘蛛网，或作蜘蛛之家（有人这样解释），就是蜘蛛巢（第 14, 15 节）。（1）不虔敬人的指望由自己编织而成，是幻想的产物，不过是自作聪明的一点幻想。蜜蜂所作的工与蜘蛛的工有很大差异。殷勤的基督徒如同勤劳的蜜蜂，从神的话语汲取一切安慰，如同天上的甘露。而不虔敬人则好比灵巧的蜘蛛编织自己的安慰，他们完全错误认识神，以为神与自己差不多。（2）不虔敬人十分喜欢自己的指望，如同蜘蛛十分得意自己的网。他呆在里面洋洋自得，把自己包裹在里面，当成自己的家，且要倚靠它，抓住它。箴言 30: 28 形容蜘蛛为守宫用爪抓墙，却住在王宫。属世之人也是这样拥抱身外之物，以为丰盛稳固。他把这屋子当作王宫，当作堡垒坚固起来，如同蜘蛛在蜘蛛网里，为自己的猎物设下网罗。自称敬虔的人也是这样：他自以为义，以为已经得到救恩，必进天堂，以虚假的信仰欺骗世界。（3）当神要来除去这屋子的时候，不虔敬人的指望必定要被扫除，如同蜘蛛网被扫帚扫除。世人若指望财富带来稳妥与快乐，就必大失所望。他们自以为能抓住自己的家业，但神要从他们手中夺去，那些东西要归给谁呢？对他们还有什么用呢？不虔敬人的自信要落空。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马太福音 25: 12）。建造在沙土上的屋子要在风暴中倒塌，而建造屋子的人还以为能从中得益处。恶人一死，他的指望必灭绝（箴言 11: 7）。他的指望要落空，他会大失所望，那曾经供他炫耀的愚蒙指望要成为无尽的绝望。他的指望就是要这样被剪除，他的蜘蛛网，就是那虚假的避难所，要被扫除，他在里面要被碾碎。

3. 不虔敬人在这里比作发青根深的树，虽然自身不会枯萎，却很容易被砍下来，那地就不认识他。自以为稳妥亨通的罪人不觉得自己像蒲草和芦荻，他以为自己根基稳固。“让他幻想去吧！”比勒达说，“不论他有什么指望，仍要瞬间被砍下来。”这里的形容好比尼布甲尼撒梦见一棵大树（但以理书 4: 10）。（1）看这树枝叶茂盛（第 16 节）像是一棵青翠树（诗篇 37: 35），在日光之下发青，不怕阳光的炙热，仍然郁郁葱葱。他的蔓子得益于园内的肥土，在围墙的保护下爬满了园子。看这树根深蒂固，貌似不怕风暴，因为他的根盘绕石堆，扎入石地（第 17 节），不像芦荻长在泥潭中。恶人也是如此，在世上亨通就以为稳妥，他的财物在他心里犹如高墙（箴言 18: 11）。（2）看这树被砍下来，被遗忘，从本地被拔出（第 18 节），连根拔起，不留下任何痕迹。

那地说，我没有见过你；经过那里的人也是这样说。我寻找他，却寻不著（诗篇 37: 36）。曾几何时这树是何等风光，何等喧嚣，现在却忽然不见了，根本枝条一无存留（玛拉基书 4: 1）。这就是他道中之乐（第 19 节），意思是，这就是恶人之道的结局，就是恶人一切快乐的终结。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诗篇 1: 6）。他以为自己的指望最终能成为喜乐，但这就是结局，这就是他的乐。在愁苦极其伤痛的日子，所收割的都飞去了（以赛亚书 17: 11）。这还是好的，更有甚者，他不是还有家人日后能享受他的财富吗？不，以后必另有人从地而生（并非出自他的根），与他没有亲戚关系，却要取代他，占去他辛苦所得的财产。这些人（与不虔敬之人有着相同的心思，相同的意向）要在他的地方成长，也像他那样觉得稳妥，不顾前车之鉴。他们行的这道本为自己的愚昧，但他们以后的人还佩服他们的话语（诗篇 49: 13）。

20 神必不丢弃完全人，也不扶助邪恶人。 21 他还要以喜笑充满你的口，以欢呼充满你的嘴。 22 恨恶你的要披戴惭愧；恶人的帐棚必归於无有。

比勒达用几句话结束自己的演讲。他把生与死、祝福与咒诅摆在约伯面前，强调什么样的人就会有什么样的景况，而什么样的景况也同样说明怎样的人。1. 从一方面看，若约伯真是完全正直，神必不丢弃他（第 20 节）。虽然眼下神似乎离开了他，但一定会回转，且会渐渐将哀哭变为跳舞（诗篇 30: 11）。安慰要如潮水般涌来，喜笑要充满他的口（第 21 节）。这喜乐大有功效（诗篇 126: 2）。爱他的，要与他同乐。恨他的，在他失足之时幸灾乐祸的，要眼看着他恢复往日的风光，且因自己的傲慢而蒙羞。诚然，神必不丢弃完全人。完全人也许被暂时丢弃，但绝不会被永远丢弃。义人的口要充满喜笑，即使不在这个世界喜笑，必定会在另一个世界喜笑。义人的日头虽落入暮色，但必将重新升起，不再被遮蔽。他们虽然在哀恸中走向坟墓，但这并不能阻拦他们走进主的喜乐中去。诚然，圣徒的仇敌见到他们戴上荣耀的冠冕，就披戴惭愧。但这并不表示，约伯若不能完全恢复以往的兴旺，那就必定不是完全人。2. 从另一方面看，若他是恶人，是做恶之人，神必不会帮助他，只会任凭他在现今的苦难中灭没（第 20 节），他的帐棚必归于无有（第 22 节）。诚然，神确实不会扶助写恶人，因为他们自己跳出了神的保护圈，失去了神的恩惠。神不会搀扶邪恶人的手（有人这样解释），不会与他们相通，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哥林多后书 6: 14）？神不会伸手救他们脱离苦难，他们自己跳进永世的苦难。那时他们伸手求助，却太迟了，神不会伸手相助。在你我之间，有深渊限定（路加福音 16: 26）。诚然，恶人的帐棚必归於无有，迟早会这样。惟有神作我们的居所（诗篇 90: 1; 91: 1），才能永保平安。在神以外另找避难所的必定要失望。罪孽毁人，毁人的家人。但若是仅凭约伯的家人遭丧（我怀疑比勒达有这个意思），仅凭约伯本人目前那么无奈，没有其它迹象就判断他必是不虔敬的恶人，这样的推理十分不公平，也很残忍。所以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哥林多前书 4: 5）。总有一天，人心中的隐情全都显明出来，神旨意中的难解之处完全显明出来，那时神的奥秘就成全了（启示录 10: 7）。

约伯记第九章

这一章和下一章是约伯回应比勒达的发言。他谈到神满有尊崇，谈到自己十分谦卑，谈到自己的苦难则十分动容，却只字不提他的朋友们，不提他们的不仁，也不正面回答比勒达所说的话。他很聪明地抓住自己案情的有利点，不评论指控他的人，也不寻隙攻击他，在这一章里，I. 他坚信神是公义的（第 2 节）。II. 他用神的智慧、能力和主权来说明神的公义（第 3-13 节）。III. 他从几个方面彰显神的公义，1. 承认自己不论在法庭上还是在战场上都不能与神相抗衡（第 14-21 节）。2. 坚持自己的观点，就是人的遭遇不说明人的品性（第 22-24 节）。3. 诉说自己极大的痛苦，极大的困惑，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该做什么（第 25-35 节）。

约伯回答比勒达（主前 1520 年）

1 约伯回答说： 2 我真知道是这样；但人在 神面前怎能成为义呢？ 3 若愿意与他争辩，千中之一也不能回答。 4 他心里有智慧，且大有能力。谁向 神刚硬而得亨通呢？ 5 他发怒，把山翻倒挪移，山并不知觉。 6 他使地震动，离其本位，地的柱子就摇撼。 7 他吩咐日头不出来，就不出来，又封闭众星。 8 他独自铺张苍天，步行在海浪之上。 9 他造北斗、参星、昴星，并南方的密宫； 10 他行大事，不可测度，行奇事，不可胜数。 11 他从我旁边经过，我却不看见；

他在我面前行走，我倒不知觉。 12 他夺取，谁能阻挡？谁敢问他：你做甚么？ 13 神必不收回他的怒气；扶助拉哈伯的，屈身在他以下。

比勒达一开始就责备约伯话太多（8：2）。约伯没有理会他，尽管他大可以反驳比勒达自己话太多。他同意比勒达的观点，也强调神绝不偏离公平。我真知道是这样（第 2 节）。注意，我们与人争论的时候，若是对手提出的是真理，就应当认同，不能因为这是对手提出来的、是硬塞给我们的，就轻视它，甚至抵挡它。我们应当在光中在爱中接受它，不管对手是否应用得当。“我真知道是这样，邪恶叫人灭亡，敬虔人受神的特别保护。这些真理我一向持守，可是人焉能在神面前做义人呢？凡活著的人没有一个义的（诗篇 143：2）。人在神面前怎能成为义呢？有人把这句话理解为约伯的激烈言辞，抱怨神对人太严厉，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不可否认，这一章确有一些激进的言辞用这样的口气。但我觉得这句话应该是敬虔人承认世人的罪，特别是他自己的罪。神若是按着人的过犯来待我们，那么我们必定都要灭亡。

I. 他陈明一条真理，就是人不是造物主的手，不能与之争辩，也不能与之争战。

1. 不能与神争辩（第 3 节）：若愿意与他争辩，千中之一也不能回答，不论是在法庭上还是在辩论中都一样。（1）神能提出一千个令人不解的问题，与他争辩的人或指控他的人都会哑口无言。神在旋风中与约伯说话的时候问了他许多问题（你能晓得吗？你能吗？），约伯一句都回答不了（第 38，39 章）。神可以轻而易举叫自以为有智慧的人显出愚昧来。（2）神能指控我们一千条过犯，能列出一千条罪状，无人能就任何一条为自己辩护开脱，只能承认这些都是事实。无人能辩解说适合，不重要或不真实。无人能抵赖事实称自己无罪，也不能颠倒黑白，为自己找借口。不，我们无法回答他，只好用手捂口（40：4，5），叫喊道：有罪，有罪！

2. 不能与神争战（第 4 节）：“谁向神刚硬而得亨通呢？”答案很简单。胆大妄为的罪人若向神刚硬，若顽固抵挡他，最终无不自寻死路，无不为自己的愚昧付上极大代价。自从创世以来无一例外。这样的罪人不亨通，没有平安，得不到安慰，也一事无成。人与造物主比才干比头衔，有什么益处呢？一切抵挡神的行为都好像在烈火中堆上荆棘蒺藜，既愚昧又无果效，又要遭毁灭（以赛亚书 27：4；以西结书 28：24；哥林多前书 10：22）。大红龙与神争战，最后被扔到地上（启示录 12：9）。恶人向神刚硬，挑战神的智慧，不遵行神的律法，不悔改自己的罪，吃了苦头也屡教不改。他们拒绝神的恩典，抵挡圣灵的感动，无视神的警告，在世上与神为敌。他们兴旺了吗？他们能兴旺吗？不能，这些都不过是为自己积蓄忿怒，等公义审判的日子来到（罗马书 2：5）。这样的人都自取灭亡。

II. 为了说明这条真理，他显明人所面对的是什么样的神：他心里有智慧，人在法庭上争不过他。他大有能力，人在战场上斗不过他。神具有无穷的智慧和能力，他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无人能像他那样有智慧，无人能像他那样有能力。若妄想与他争斗，那简直是最疯狂的想法。魔鬼自认为约伯在苦难的日子会弃掉神，会说神的坏话。但约伯不但没有弃掉神，反而还荣耀神，赞美神。他虽仍在剧痛苦楚之中，可一有机会颂赞神的智慧和能力，一提到这尊贵有益的话题，他就忘了自己的怨言，满怀喜乐，心里涌出美辞。他从几个方面说明神的智慧和能力：

1. 从大自然王国说明神的智慧和能力，自然之神以他无限的权能随己意行事。自然界中的一切秩序和能力都源于他，倚靠他。

（1）神可随己意改变自然常态（第 5-7 节）。按照普遍的自然律，山岭是稳固的，所以称为永久的山（哈巴谷书 3：6）；地是稳固的，不得动摇（诗篇 93：1）。大地的支柱坚固，日头按时升起，众星普照大地。但神若愿意，他不但能突破自然常态，也能将秩序颠倒，改变自然律。[1] 山岭之稳固世间无双。世人用“移山”来形容不可能的事。但神有能力叫山岭挪移本位：他把山翻倒挪移，山并不知觉，就是说神可以挪移群山，不管群山是否愿意。他可以叫群山俯首，可以铲平群山，可以在怒中掀翻群山。不管多高多大多坚硬，他能铺张群山，好像农夫铺张土堆一样。在人看来，翻山越岭实属不易，但神却可随意叫山岭废去。他震动西奈山（诗篇 68：8）。大山踊跃（诗篇 114：4），永久的山崩裂（哈巴谷书 3：6）。[2] 大地在轴心上之稳固世间无双。但神若愿意，可以使地震动，离其本位，使其离开中心，甚至能叫地的柱子摇撼。神若一摇动，大地的支柱本身都需要支撑。神对我们真是忍耐！罪恶深重的人，在这大地上因罪的重担而叹息，

神有能力摇动这大地，将恶人从其中驱逐出来（38: 13）。但他却维系大地，维系其中的人，没有立即吞灭那些叛逆之人。[3] 日出之准时世间无双，所命定的时刻从不错过。但神若愿意，可以叫日头止住。神既能命令日头升起，也能命令日头不升起。日头曾经停留（约书亚记 10: 13），也曾经逆行（列王纪下 20: 10, 11），为的是表明它服在造物主管辖之下。神的能力如此之大，他的良善更大。尽管他能止住日头，却仍叫日头普照世人，也恶人和忘恩负义之人也不例外。创造众星的神也可随己意封闭众星，叫人看不见。有时因地震或火山爆发的缘故，群山挪移，大地摇动。有时在乌云密布的日夜似乎日头不升起，众星也封闭（使徒行传 27: 20）。约伯在这里谈的是神的能力。但若理解为他谈神的具体作为，这些经文也可应用在挪亚时代，那时大地群山摇动，日头众星昏暗。我们相信今天的世界是为将来的审判预备的，那时群山要被火烧尽，大地要在炙热中融化，日头要变为黑暗。

（2）神若愿意，也能维持自然的秩序和规律。创造仍在延续。他独自而为，以一己之力，没有别的帮助，[1] 他铺张苍天（第 8 节），不仅起初铺张苍天，现在仍在铺张（就是说苍天仍在展开）。如若不然，诸天定会像书卷那样卷起来。[2] 他步行在海浪之上；意思是他限制海浪，不再转回遮盖地面（诗篇 104: 9），这成了我们敬畏神、在他面前肃立的原因（耶利米书 5: 22）。他胜过洋海的大浪（诗篇 93: 4; 65: 7）。[3] 他造众星。这里提到三个星系的名字（第 9 节），北斗、参星、昴星，也提到一个统称：南方的密宫。神起初造众星组成星系，安放停当，如今创造仍在继续，就是维护众星，引领它们运转。他叫众星显于世人，激发人心去观察它们。动物没有观察众星的能力。不仅是这些可见、可命名的众星，就连面向另一个半球的、在南极之上的、从未入世人之眼的众星，这里称为南方的密宫，也在神的引导管辖之下。神是多么有智慧，多么有能力！

2. 从神的意愿说明神的智慧和能力，指的是他定意过问世人的事。一想到神如何管理世界，人不仅由衷感叹：他心里有智慧，且大有能力。（1）他行许多大事，又多又大，配得称颂（第 10 节）。约伯在这里说的与以利法说的一样（5: 9），一字不差，并不忌讳重复他的话，尽管他是对手。神真伟大，他行大事，是行奇事的神。他行奇事之多，不可胜数，行奇事之奥秘，不可测度。深哉！他的判断何其难测（罗马书 11: 33）！（2）他所行的事隐而未现（第 11 节）。“他从我旁边经过，我却不看见，我倒不知觉。他的道在海中（诗篇 77: 19）。”人能感觉到世间因果之事，但神在我们周围行事，却是未识之神（使徒行传 17: 23）。世人有限的思想不能测度他的谋略，不能理解他的作为，也无法明白他的手段。我们无法判断神的作为，因为我们不知道他做什么，也不知道他的计划何在。神的奥秘远在世之上，所以我们不能自作聪明妄自菲薄。（3）他的主权无人能挑战（第 12 节）。他随己意取去人的舒适和自信，取去健康、财产、亲人、朋友，也取去生命。不管人失去什么，都是神取了去。不论如何失去，背后都有神的手。他夺取，谁能阻挡？谁能使他转意呢（23: 13）？（有人解释为：谁能叫他逆转）谁能劝告他，叫他改变计划？谁能阻挡他的作为？谁能控制他、质问他？谁能制裁他？谁敢问他，你做什么？也没有人敢问，你为什么这样做（但以理书 4: 35）。神没有义务向我们解释他的作为。现在我们无法明白他用意何在，将来总有一天会明白。神的作为貌似专横，到那时就会显明他的作为具有无穷的智慧，且达到最佳的果效。（4）他行事带有不可抗拒的能力，任何被造之物都无法抗拒（第 13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13 节直译为“神若是不收回他的怒气，褻慢人彼此联手也要在他面前低头”）。神若是不收回他的怒气（神可以这样做，因为他是怒气之主，可以随己意发怒），褻慢人彼此联手也要在他面前低头，意思是，神必定击碎那些互相勾结抵挡他的褻慢人。骄傲的人与神为敌，与神的作为为敌。他们手牵手。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诗篇 2: 2），妄图甩开神的轭，践踏神的真理，迫害神的百姓。以色列人来帮助（使徒行传 21: 28; 诗篇 83: 8）！若是神国的一个敌人在神的审判中倒下，其余的褻慢仇敌就前来相助，以为能施救脱离神的手。这是枉然，若不是神随己意收回他的怒气（他经常收回怒气，因为这是他忍耐的日子），褻慢人彼此联手也要在他面前低头，也要一起倒下。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诗篇 90: 11）？以为自己能帮助别人的，连自己都帮不了。

14 既是这样，我怎敢回答他，怎敢选择言语与他辩论呢？ 15 我虽有义，也不回答他，只要向那审判我的恳求。 16 我若呼吁，他应允我；我仍不信我真听我的声音。 17 他用暴风折断我，无故地加增我的损伤。 18 我就是喘一口气，他都不容，倒使我满心苦恼。 19 若论力量，他真有

能力！若论审判，他说谁能将我传来呢？20 我虽有义，自己的口要定我为有罪；我虽完全，我口必显我为弯曲。21 我本完全，不顾自己；我厌恶我的性命。

约伯在前面谈到世人无力与神相抗衡，这里又联想到自己。他很失望得不到神的恩惠。有人认为这种失望源于他认定神不论对错决意与他作对，令他无法承受。可我认为这是因为他觉得自己不能完全称义，也因为他在现阶段十分担忧神不喜悦他。

I. 他不敢与神争辩（第 14 节）：“既然褻慢人彼此联手也要在他面前低头，何况是我（不过是又穷又弱的被造物，不但不能助人联手，还得不到帮助），怎敢回答他？神所作的，我能说什么呢？若是与他理论，他必定发怒，我承受不住。”若是窑匠拿一团泥做成卑贱的器皿（罗马书 9:21），或把做好的器皿摔得粉碎，这团泥或器皿的碎片能跟他理论吗？世人回答神或认为可以与神理论商量，那是何等荒唐！但愿一切血肉之躯在神面前都闭嘴！

II. 他在神面前不敢认定自己是义人。虽然他在朋友面前申辩自己的正直，不承认如他们所言是不敬虔的恶人，可在神面前却不敢仗着自己的义来恳求。“我断不敢申诉自己无罪，也不敢作无罪的申辩。”约伯十分了解神，也十分了解自己，因此不敢在神面前自称为义。

1. 他十分了解神，所以不敢在他面前听讼（第 15-19 节）。他知道如何应对那些朋友，认为自己有能力应付他们。可虽然案情审理得还不错，他仍十分清楚与神争论是无益的。（1）神了解他胜于他了解自己，所以（第 15 节），“我虽有义，自认为有义，良心也不责备自己，但神比我的心大（约翰一书 3:20），他知道我那些隐而未现的、连自己都不知道的错误和过犯，他可以用那些过犯来指责我，因此我不回答他。”圣保罗的说法很相像：我虽不觉得有错，没有意识到有什么恶在心中辖制我，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哥林多前书 4:4）。“我不敢强调这点，免得神用我尚未发现的过犯来指责我。”因此约伯放弃这个念头，只向那审判他的恳求，意思是只求神的怜悯，不求用自己的义来开脱。（2）他觉得自己无法求得神的悦纳或与神和好，觉得自己没有什么值得一提的事，只能完全仰赖神的恩典和怜悯。我们还未呼吁，神就应允我们，不是因为我们呼吁他才应允。他满有恩典地回应我们的祈祷，也不是因为我们祈祷了他才回应（第 16 节）：“我若呼吁，他应允我，成就我所呼吁的事。我的祈祷再漂亮，也不过是又软弱无力又残缺不全。我不信他真听我的声音。其实他应允我，用右手拯救我（诗篇 60:5）纯粹都是为了他自己名的缘故。”帕特里克主教这样解释：“神若是成就了我们所祈求的，千万不要以为是我们的祷告成就了这事。”你们要知道，我这样行不是为你们（以西结书 36:32）。（3）虽然约伯为人正直，但神仍叫他受这些苦楚。这使约伯更加体会到神在这个世界上处理安排世人境遇时的主权。虽然神从不亏待人，但也并非对所有人在今生就完全公平相待（就是说，好人不都得好报，恶人也不都得恶报），因为他将最终的赏罚存留到将来的世界。约伯不知道自己有过什么特别的罪行，却仍落入极度的苦难中（第 17, 18 节）。人人都不可避免遇上风浪，但约伯却被暴风折断。人人都不可避免被荆棘和蒺藜划破，但约伯却受损伤且多处受伤。人人都不可避免遇上不顺心之事，偶尔还要尝到苦杯，但可怜的约伯却是大难当头，没有喘息的机会，满心苦恼。他还觉得这些都是无故的，这样的大祸不是惹出来的。迄今为止我们一直努力把约伯的话往好处想，与许多善意评论家的判断不符。但这一次，毫无疑问他是用嘴说了急躁的话（诗篇 106:33）。他说神不容他喘一口气（可是他仍有理性，仍能如此说话），这是责备神的良善。他说他受苦是无故的，这是责备神的公义。不过话说回来，有许多人犯下的大罪远过于人性的普遍软弱，却并不承受人生的普遍疾苦。也有许多人所受的苦远过于人生的普遍疾苦，却不觉得自己所犯的罪过于人性的普遍软弱，这也是事实。（4）他完全无力向神申辩（第 19 节）。[1] 不能用武力。“我不敢向全能者叫阵。若论力量，企图以力量取胜，他真有能力！他远胜过我，必定将我击败。”凯撒曾说，将军面前无道理可言。更何况这位统管天使天军的神。到了我惩罚你的日子，你的心还能忍受吗（就是你的勇气和意志）？你的手还能有力（以西结 22:14）保护自己吗？[2] 不能用辩术。“我不敢陈明自己的案情。若论审判，若是坚持自己的权利，谁能将我传来呢？再没有更高的权力机构容我上诉，也没有最高法院重新听讼。神是至高无上的，人的判决都从他而来，我不得不服从。”

2. 他十分了解自己，所以不敢在神面前听讼（第 20, 21 节）。“我若声称自己有理，若申辩自己有义，这申辩本身就会成为我的过犯，不但开脱不了自己，反而自己的口要定我为有罪。”义人

明白自己心中有诡诈。他们嫉恶如仇，常常发现心中隐而未现的过犯，于是就更加警惕自己的恶，不敢在神面前称义。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约翰一书 1: 8）。不但自欺，还得罪神，因为这是指责圣经在撒谎，因为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加拉太书 3: 22）。“我若声称自己完全，若申辩自己无罪，认为神指控我是莫须有，这话本身就显我为弯曲、傲慢、无知、自以为是。我虽完全，意思是即使神要称我为义，我却不顾自己，意思是我已经不愿意在这充满苦楚的生命里苟延残喘。”也可理解为：“虽然我未犯大罪，虽然良心没有责备我犯什么大罪，但我还是信不过自己的心，不能强调自己无辜，也不值得拿自己的生命与神较劲。”总之，与神相争是愚蠢的，人应当顺服神，拜倒在他脚前，这是智慧，也是我们的责任。

22 善恶无分，都是一样；所以我说，完全人和恶人，他都灭绝。 23 若忽然遭杀害之祸，他必戏笑无辜的人遇难。 24 世界交在恶人手中；蒙蔽世界审判官的脸，若不是他，是谁呢？

约伯在这里简单提到了他与朋友们之间争论的焦点。他们认为义人在世上必然亨通，惟有恶人才会受苦受难。约伯正相反，他坚持认为恶人亨通很常见，义人受苦也很常见。这是他与朋友们之间的主要分歧。既然他们无法证明自己的观点，他就坚持自己的观点：“我已经说了，现在再说一遍，世人的遭遇都一样。”看这里，1. 必须承认，约伯这里所表达的有相当一部分是事实。今世的审判一发出，落在恶人头上，也落在义人头上。毁灭的天使很少区分（尽管有一次他确实区分了）以色列人的家和埃及人的家。当所多玛受审判之时，称之为永火的刑罚（犹大书 1: 7），神绝没有将义人与恶人同杀，将义人与恶人一样看待（创世纪 18: 25）。但在今世的审判中，义人常常也遭难，有时甚至遭大难。刀剑或吞灭这人或吞灭那人，没有一定的（撒母耳记下 11: 25），也吞灭约西亚，也吞灭亚哈。照样，完全人和恶人，他都灭绝，两者都不能幸免。义人与恶人都被掳到巴比伦（耶利米书 24: 5, 9）。若忽然遭杀害之祸，将所有人都击倒，神很乐意叫祸患毁灭恶人，同时也试炼无辜之人和他们的信心，就可得著称赞、荣耀、尊贵（彼得前书 1: 7；诗篇 66: 10）。布拉克摩男爵有诗云：

全能者的箭射向义人，
因为他喜悦无辜之人受试炼，
要他们显出恒久与敬虔之心，
不致被苦难击碎，反而被炼净。

惟愿神的儿女在苦难中坚忍。苦难只是试炼，是为了他们的尊荣和益处。若神喜悦，愿神的儿女不要不喜悦。若是他戏笑无辜的人遇难，因为他知道这是何等荣耀的事，愿神的儿女在遇见灾害饥馑时也嬉笑（5: 22），并且胜过灾害，宣告说，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哥林多前书 15: 55）？另一方面，恶人远未受到神的审判，连世界都交在他们手中（第 24 节）（他们有钱有势，随心所欲，为所欲为）。世界交在那恶者手中（原文用单数）。魔鬼就是那恶者，称之为世界的神（哥林多后书 4: 4），宣称世界交付在他手中（路加福音 4: 6）。也可理解为：世界交在一个恶人手中，意思是（帕特里克主教和聚会所注释本是这样猜的）在当时那个地区有一个出名的暴君，约伯和朋友们都知道此人作恶之大，财富之多。世界交在恶人手中，但天堂却交在义人手中。你要天堂不要大地，还是要大地不要天堂？神随己意叫恶人当道，他蒙蔽审判官的脸，就是那些有能力当审判官、又有智慧又良善、能管理国家之人。他使他们默默无闻，也许还忍心叫他们被践踏被定罪，允许那些掌管世界的恶人蒙起他们的脸如同罪犯。我们常常看到这样的事。若不是神如此行，会是谁呢？除了那位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但以理书 4: 32），谁能行这样的事呢？不过，2. 必须承认约伯在这里说的话带有不少情绪，不少怒气。他谈到神叫人受苦时不该说，完全人和恶人，他都灭绝。他谈到神乐意试炼无辜人时不该说，他戏笑无辜人遇难，因为神从不以世人受苦为自己的乐趣。人若因辩论或情绪而头脑发热，就更应当检点谨慎自己的嘴唇，得以在论及神的时候端庄得体。

25 我的日子比跑信的更快，急速过去，不见福乐。 26 我的日子过去如快船，如急落抓食的鹰。 27 我若说：我要忘记我的哀情，除去我的愁容，心中畅快； 28 我因愁苦而惧怕，知道你必不以我为无辜。 29 我必被你定为有罪，我何必徒然劳苦呢？ 30 我若用雪水洗身，用硷洁净我的手， 31 你还要扔我在坑里，我的衣服都憎恶我。 32 他本不像我是人，使我可以回答他，又使我们可

以同听审判。33 我们中间没有听讼的人可以向我们两造接手。34 愿他把杖离开我，不使惊惶威吓我。35 我就说话，也不惧怕他，现在我却不是那样。

约伯的牢骚越来越多，这一章的结尾不像开头那样敬畏神的智慧和公平。人一旦陷入抱怨情绪就会口无遮拦，说出不检点的话，甚至说出不敬虔的话。纷争的起头如水放开，所以，在争闹之先必当止息争竞（箴言 17: 14）。人若遭遇患难，可以如诗篇的作者那样向神诉苦，但千万不能像约伯那样埋怨神。

I. 他抱怨自己亨通的日子一去不复返。这还说得过去（第 25, 26 节）：“我的日子（就是我的好日子）已然过去，一去不复返，在不知不觉中倏然而去。我的安慰逝去，送快递的人飞奔快跑（像古示人和亚希玛斯，撒母耳记下 18: 19-22），出海的船快快归家，扑食猎物的鹰迅猛异常，都及不上好日子如飞而去。好日子过去，不留下一点痕迹，如同鹰击长空、船行大海不留下痕迹一般（箴言 30: 19）。”看看这里，1. 时光过得飞快，张开双翅，急速飞向终点，从来不等人。时光逝去，飞快前往永恒，难道我们还需要什么消遣来打发时间？岂不应该好好珍惜时间？2. 及时行乐是多么徒然！时光还在继续，行乐却可随时终止。也许我们不会一辈子都兴旺发达。亨通的日子一过，不留下一丝痕迹。日后若想起自己曾尽了自己的责任，心里就喜乐。但若只是想起曾经拥有但却全都散尽，心里就没有喜乐。“急速过去，不可追回，不见福乐，不留痕迹。”

II. 他抱怨自己处境艰难。这还情有可原（第 27, 28 节）。1. 他仿佛极力想克制自己，如同朋友们劝他的那样。他尽力要做这些：要忘记自己的哀情，要赞美神，要除去自己的愁容，要心中畅快；预备好自己与神相通，与人相通。但是他做不到：“我因愁苦而惧怕。我越是与患难争战，患难就越折磨我，实在招架不住！”在这种处境下，知道该怎么做起来容易，做起来则难。知道该有什么心境容易，而具备这样的心境，且持守这样的心境就难了。劝说苦难中人要坚忍，叫他们不要抱怨，要心中畅快，这些都很容易，但做起来则要难得多。惧怕与忧愁都是专横跋扈的，想要它们归顺在信仰和理智之下并非易事。

III. 他埋怨神不通情理，不可撼动，这是不可原谅的。这是败坏的言语。他自己都知道，换作平时他绝不会对神如此出言不逊，只是现在他心灵破碎于是就口出怨言。义人并不常说义人的话，神也顾念他们的软弱，知道他们在试探中挣扎，允许他们日后忏悔自己的狂言，不追究他们的过犯。

1. 约伯似乎在这里说，（1）尽管他能证明自己的正直，他已经不指望神会减轻他的苦楚：“我知道你必不以我为无辜。我的痛苦持续如此之久，苦楚加深如此之快，我不指望你会还我清白，救我脱离苦楚，让我再过上好日子。不论对错，我都成了恶人。朋友们仍这么认为，神也仍叫我受苦，令朋友们更加以为我是恶人。我何必徒然劳苦呢？何必费力洗刷自己、持守正直呢（第 29 节）？”案子既已预先判决，再说也无益。无辜之人在人前自我辩护常常是徒劳的，虽证据十足，仍被定罪。不过在神面前则不同，神顾念被欺压的无辜人，公义的案子交给神绝不会徒劳。约伯不但不指望蒙解脱，还认为自我辩护只会招致更大的指责（第 30, 31 节）：“我若用雪水洗身，若证明我的正直，也是无益，判决仍不利于我。你还要扔我在坑里（有人理解为毁灭之坑，应该是污秽的沟渠或下水道），四周的人都嗤之以鼻。连我的衣服都憎恶我，我也厌恶自己，连碰都不想碰。”他认为他的苦难从神而来。这些苦难让他在朋友眼中蒙羞。正因为如此，他抱怨这挥之不去的苦难不但毁了自己的安慰，也毁了自己的名声。不过我们可以从这些话得到好的教训。即使我们在人前拼命为自己申辩，想维护自己的声誉，即使我们远离显而易见的恶罪，但神是鉴察人心的，他能查出我们许多隐而未现的罪，脱去我们纯洁无辜的伪装，叫我们看到自己在圣洁的神眼中是何等污秽。保罗在做法利赛人的时候就努力不犯罪。可是当律法来到，照明他心中的隐情，叫他知罪，就将他扔在坑里。（2）他已经不指望神会给他公平的听讼，这太难了。[1] 他埋怨自己与神的较量不公平（第 32 节）：“他本不像我是人。我有胆量与像我一样的人较量（瓦片可与地上的瓦片争战）。但神高高在上，我岂敢向他叫阵？若是向他挑战，必定给扔出去。”注意，第一，神不像我们是人。再了不起的君王，我们也能说，“他们像我们一样是人。”但对神却不能这么说。他的意念和道路都远远高过我们，人不能以自己的标准来衡量神。人又愚蠢又软弱，又脆弱又无常。神不是这样。我们是不能自主的、将死的被造物，神却是自有永有的造物主。第二，我们既然想到这点，就应当在神面前谦卑闭口。但愿人不要妄想与神同等，应当时时仰望神在高天之上。[2] 他埋怨自己与神之间缺乏断定是非的仲裁者（第 33 节）：我们中间没有

听讼的人。这句怨言实际上是一个愿望，希望有仲裁者出现，所以七十士译本是这样说的：但愿我们之间有中保！约伯很愿意叫中保来断定是非，但受造之物中无人有这个能力，于是他只好请神自己来仲裁，只好听凭神的判决。我们的主耶稣是赐福的中保，他在天地之间为中保，染指于神人之间。父神已将审判的事交给他，我们也要听凭他的审判。不过，基督的福音在当时还没有显明出来。现在既已向我们显明，我们就不应再有这样的怨言。[3] 他埋怨神使他惊恐万状，语无伦次，不知该说什么，以往亲近神时所具备的信心如今荡然无存（第 34, 35 节）。“神高高在上，拒我于千里之外。他这样对我，令我十分沮丧。愿他把杖离开我。”他指的不单是外在的苦楚，更是内心的重担，担心神向他发怒。这才是他的惊惶所在。“愿神的忿怒远离我，使我重新得蒙他的怜悯，别叫我只看到他的怒气。若是这样，我就说话，在他面前陈明我的案情。现在我却不是那样。乌云并未散去，神的忿怒仍在，折磨我的心灵，有增无减。我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办。”

2. 但愿这一切能激发我们：（1）敬畏神，畏惧神的忿怒权势。义人尚且如此惊慌失措，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将有何地可站呢（彼得前书 4: 18）？（2）怜悯那些心灵受伤的人，迫切为他们祈祷，因为他们在那种环境不知道如何祷告。（3）时时思想神的良善，不要心怀恶念，不然会导致许多伤害。（4）感谢神没有叫我们陷入像可怜的约伯那样的绝境，感谢神让我们在主的光中行。让我们快乐，当存战兢而快乐（诗篇 2: 11）！

约伯记第十章

约伯承认他十分困惑（第 15 节）。心里困惑，言语自然也困惑：他不知道该说什么，甚至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在这一章里，I. 他埋怨自己的苦楚（第 1-7 节），而后又自我安慰，说自己在造他的神手中，并求告造他的主（第 8-13 节）。II. 他再次埋怨神待他太严厉（第 14-17 节），而后又自我安慰，觉得死能了结自己的苦难（第 18-22 节）。

约伯回答比勒达（主前 1520 年）

1 我厌烦我的性命，必由著自己述说我的哀情；因心里苦恼，我要说话， 2 对 神说：不要定我有罪，要指示我，你为何与我争辩？ 3 你手所造的，你又欺压，又藐视，却光照恶人的计谋。这事你以为美吗？ 4 你的眼岂是肉眼？你查看岂像人查看吗？ 5 你的日子岂像人的日子，你的年岁岂像人的年岁， 6 就追问我的罪孽，寻察我的罪过吗？ 7 其实，你知道我没有罪恶，并没有能救我脱离你手的。

这里我们看到，I. 他情绪激动，执意诉说（第 1 节）。他惧怕神的主权，不敢在他面前诉说自己的案情，于是就发泄怒气，以求好过一些。他一开口就满有怒气：“我厌烦我的性命，厌烦这个躯体，忍无可忍，不愿再活，不喜欢生命，活够了，真想死。”他心里软弱，竟然逆着人性求死。我们若要行为像圣徒，就要首先像凡人。我们凭着信心和忍耐，不应当厌烦生命（有人解释为“不恶待生命”）。即便神叫我们活得疲惫不堪也要忍耐，因为厌烦生命就是厌烦神的管教。约伯既厌烦生命不得解脱，就定意抱怨，定意说话。他不是用过激行为，而是用过激言语来发泄内心的苦。失意的人往往觉得自己最有发言权。失控的脾气犹如失控的胃口，令人无法自持，狂飚一番。智慧与恩德有什么用呢？不就是管好自己的舌头吗？约伯在这里言语败坏，不过也流露出一些恩德。1. 他抱怨，却是述说自己的哀情。他没有指责神，没有责怪神不义或不仁。虽然他不清楚神到底为什么与他作对，也不知道他如何作对，可总的来说他还是认为原因在自己身上，也愿意承担一切罪责。2. 他说话，却是因为心里苦恼，并非带有成见。我若是说错了话，就不是我做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做的（罗马书 7: 17）。他说的不是心里话，而是倒苦水。

II. 他谦卑地祈求神。他要说话，但第一句却是祈祷。我觉得这是善意的祈祷（第 2 节）。1. 他祈求自己蒙拯救，脱离苦难的毒钩。苦难的毒钩就是罪：“不要定我有罪，不要永远离弃我。虽然我身处苦痛之下，不要叫我身处咒诅之下。虽然我被父的杖所击打，不要叫我被审判者的剑所剪除。你管教我，我尽量忍受，但请你不要定我有罪！”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虽然受苦却不定罪（罗马书 8: 1），这是他们的安慰。不但如此，他们乃是被主惩治，免得他们和世人一同定罪（哥林多前书 11: 32）。因此人在苦难中，千万不要被定罪。“主啊，不论你如何待我们，不要定我有罪。朋友们定我有罪，但请你不要。”2. 他祈求神能告诉他苦难的真正原因，而苦难的原

因也是罪：主啊，要指示我，你为何与我争辩？神叫我们受苦，那就是与我们争辩；而他与我们争辩，就必有原因。神从来不会无故发怒，人才会无故发怒。我们应当明白其中的原因，使自己能悔改，能治死罪，远离罪，与神和好。找出其中的原因，我们的良心就可诚心诚意行使自己的职能，好比创世记 42: 21 所记载的一样。

III. 他言辞激烈地论及神如何待他。他说的话诚然是发泄，但也有一点埋怨神的公义。

1. 神施重手对待被造之物，超过他所能承受，约伯认为这不符合神的良善，不符合神怜悯的特性（第 3 节）：你欺压，这事你以为美吗？不，当然不是。神不喜悦人做的事（耶利米哀歌 3: 34-36），自己当然也不会做。“主啊，你这样待我，好像在欺压自己的臣民，藐视自己手中的工，站到了仇敌一边。主啊，这是什么意思？就你的本性而言，你必不喜悦这样做。就你的名而言，这样做必不能得荣耀。既然如此，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呢？我被害流血，有什么益处呢（诗篇 30: 9）？”约伯从未想过神冤枉了他，但他实在看不出神的旨意和公义仍不冲突。义人常常看不出这点，只能等到显明的那一天。但愿我们现在不要心存歧见，因为到时候就会明白，我们的歧见是没有道理的。

2. 神将罪犯置于刑架上，严刑逼供，约伯认为这不符合神无所不知的特性（第 4-6 节）。（1）他十分确定神不像人那样要去发现或推断：他没有肉眼（第 4 节），因为他是个灵。肉眼在黑暗中看不见，但黑暗却躲不过神的眼。肉眼每次只能看一个地方，只能看一段距离；但神的眼目无处不在（箴言 15: 3），他的眼目遍察全地（历代志下 16: 9）。许多事能躲过肉眼，连最敏锐的眼光也能躲过。矿中的路鹰眼也未见过（28: 7）。但任何事都躲不过神的眼目，在神眼中万物都是赤露敞开的（希伯来书 4: 13）。肉眼只能看外表，且可能被幻觉所蒙骗，但神看见的都是事实。他的眼目不会被蒙骗，因为他看人的内心，见证人的心思意念。肉眼只能逐步发现事物，看见一件事，就看不见另一件事，但神纵观万物。肉眼会疲倦，每夜都要合起来，但保护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觉（诗篇 121: 4），他的眼目也从不衰败。耶和華不像人看人（撒母耳记下 16: 7），就是说他不用人的方法判断人。人无非是通过状纸或证词来判断，通过事物的表面而不是根据事物的实质，且常常受到情感、怒气、偏见与利益的影响。但我们知道神必照真理审判人（罗马书 2: 2）。他了解事实真相不是道听途说，而是亲自观察。人若要发现隐秘之事，就细心调查，盘问证人，比较证物，推测证据，极尽诱骗或逼供之能叫人承认。但神不需要这些，他不像人看人。（2）他十分确定神不像人那样近视，也不像人那样年岁有限（第 5 节）：“你的日子岂像人的日子，又短少又凶险？岂是像人日复一日，变幻不测？不，绝不！”人经历得多就越来越有智慧，观察得多就越来越有学识。对人而言，真理犹如时间之子，必须花时间研究，一次实验失败就重新再来。神不是这样。对神而言，没有过去，没有将来，万物都是现在。时间衡量人的寿数，但时间相对永恒而言却是无有，神的寿数在于永恒。（3）所以他觉得很奇怪，神居然任凭他受折磨，要他不断挣扎在苦难中，不给他听讼的机会，也不拯救他，仿佛他需要花时间追问他的罪孽，需要采取措施寻察他的罪过（第 6 节）。约伯不觉得神故意寻隙折磨他，但神的做法似乎有失尊荣，让人觉得他像个凶狠的主子。“主啊，就算你不屑给我安慰，请你顾及自己的尊荣吧！求你为你名的缘故，不辱没你荣耀的宝座（耶利米书 14: 21）。”

3. 神明知他是无辜的，仍将这可怜的囚犯困在牢笼，只因无人能从自己手中救他出去，约伯认为这仿佛是滥用自己的无穷大能（第 7 节）：你知道我没有罪恶。他已经承认自己是罪人，在神面前有罪。这里他强调自己并非恶人，并没有故意犯罪，没有与神为敌，没有离弃自己的信仰，未曾作恶离开神（诗篇 18: 21）。“但并没有能救我脱离你手的，所以我是没有指望了。我不得不静静躺在这里，等候你的定期，仰望你的怜悯，顺服你的旨意。”看看这里，（1）与无所不能的神相争是徒然的。因此我们在遇到苦难时不应该发怨言。（2）若能像约伯那样祷告，就必得大安慰：“主啊，你知道我没有罪恶。我不敢说我什么都不缺，也不敢说我并非软弱。但藉着恩典我敢说：我没有罪恶。这你是知道的，因为你知道我爱你（约翰福音 21: 15）。”

8 你的手创造我，造就我的四肢百体，你还要毁灭我。 9 求你记念—制造我如抔泥一般，你还要使我归於尘土吗？ 10 你不是倒出我来好像奶，使我凝结如同奶饼吗？ 11 你以皮和肉为衣给我穿上，用骨与筋把我全体联络。 12 你将生命和慈爱赐给我；你也眷顾保全我的心灵。 13 然而，你待我的这些事早已藏在你心里；我知道你久有此意。

在这几节经文里我们可以观察注意到：

I. 约伯如何视神为造他的主，维系他的主。神不但造了他，还维系他的存在。这是第一件需要明白思考的事。

1. 我们是神所造，不是父母所造。父母不过是神的器皿，是神用他的能力和旨意造了我们。我们是他造的（诗篇 100: 3）。你的手创造我，造就我的四肢百体，且把各体联络起来（第 8 节）。因我受造，奇妙可畏（诗篇 139: 14）。使身体运行自如的灵也是神赐给的。身体和灵魂，约伯在这里都提到了。（1）神造人如抟泥（第 9 节），捏成形，如同窑匠按照自己的手艺和意愿将泥土做成瓦器。我们是土造的瓦器，本身卑微不堪，不久也会摔成碎片，回归泥土。但愿受造之物不要对造他的说：「你为甚么这样造我呢？」（罗马书 9: 20）。不要夸耀自己的身体，因为身体的物质本出于土。也不要瞧不起自己的身体，因为模子和形状来自神的智慧。这里用了一个生动的比喻来形容人体在母腹中形成（第 10 节，你不是倒出我来好像奶，使我凝结如同奶饼吗），也用了一些具体的形容手法（第 11 节）。虽然我们赤身来到这个世界，但身体却是有衣有装备的。皮与肉为衣，骨与筋为盔甲，不是攻击的装备，而是防卫的装备。最重要的部分，就是心和肺，也是包裹着的，是不可见的保护，不致伤害。人体的奇妙结构说明了造物主的智慧、全能与良善。而令人惋惜的是，人的身体本该成为圣灵的殿，但却成了不义的器皿！（2）（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12 节上半句译为“你将生命和恩惠赐给我”）灵魂就是生命，就是人本身，是神赐给我们的：你将生命赐给我，将生命之气吹进我的鼻孔。若不是因为这口气，身体不过是毫无价值的尸体。神是灵魂之父：他造出活的灵，赐给我们思维能力。他将生命和恩惠赐给我们。生命是一种恩惠，是极大的恩惠，远胜于食物和衣裳。这是十分特别的恩惠，有了这恩惠，我们就有能力承载其他的恩惠。这时的约伯心情好了一些，不像先前那样抱怨生命像重担，也不质问自己为何不出母胎而死（3: 11）。这里的生命和恩惠也可理解为人生以及人一生的福分，指他过去的好日子。那时他行走在神恩惠的光中，如同大卫那样，以为他的江山能藉着这恩惠而稳固（诗篇 30: 7）。

2. 我们的生活所需由神供给。他点燃生命的灯，并未任凭它燃烧殆尽，而是不断添加灯油：“你也眷顾保全我的心灵，使我存活，保护我不致丧命，尽管死亡常常发生，危险也无处不在。你赐福给我，赐我一切生活所需，赐我每日的生活供应。”

II. 约伯如何祈求神。他恳请神记念（第 9 节）：求你记念，是你制造我。为何要这样恳求呢？1. “你造了我，所以你必然十分了解我（诗篇 139: 1-13），不必用惩罚来检验我，也不必把我置于刑架上查验我的内心。” 2. “你行使主权造了我，如同捏泥土。可你能否再次行使主权把我捏回原来的样子呢？若是可以，我必顺服。” 3. “你会毁灭自己所造的工吗？” 圣徒常常这样祈祷：我们是泥，你是窑匠（以赛亚书 64: 8）。你的手制造我，建立我（诗篇 119: 73）。这里也一样，你创造我，你还要毁灭我吗（第 8 节）？你还要使我归于尘土吗（第 9 节）？“难道你不可怜我吗？难道你不放过我，不帮助我，不扶持你手所造的吗（诗篇 138: 8）？你造了我，知道我有多大能耐，你就忍心看着我受苦过于我能忍受吗？我被造就是要受苦的吗？我得以苟延残喘，只是为了受这些灾祸吗？”若是这样祈祷为的是更好地尽自己的责任，“神造了我，供给我日常所需，所以我要事奉他，顺服他，”就可这样祈祷求神的怜悯：你造了我，全新的我。我是属你的，求你救我（诗篇 119: 94）。约伯不知道如何将神过去的恩惠与现在的怒气联系起来，但他断定（第 13 节），“你待我的这些事早已藏在你心里。必定都是按照你的旨意，所以毫无疑问是一致的，尽管看起来不像。”神若是令人费解地改变他的道路，我们虽不明白，也应相信他心中必有美意，不久必会显明出来。我们不该胡乱猜忌，也无法猜忌，但我知道你久有此意。神很清楚自己的作为。

14 我若犯罪，你就察看，并不赦免我的罪孽。 15 我若行恶，便有了祸；我若为义，也不敢抬头，正是满心羞愧，眼见我的苦情。 16 我若昂首自得，你就追捕我如狮子，又在我身上显出奇能。 17 你重立见证攻击我，向我加增恼怒，如军兵更换著攻击我。 18 你为何使我出母胎呢？不如我当时气绝，无人得见我； 19 这样，就如没有我一般，一出母胎就被送入坟墓。 20-21 我的日子不是甚少吗？求你停手宽容我，叫我在往而不返之先—就是往黑暗和死荫之地以先—可以稍得畅快。 22 那地甚是幽暗，是死荫混沌之地；那里的光好像幽暗。

这里我们看到，

I. 约伯满腹牢骚。他在这根艰难愁闷的弦上弹奏许久，虽不通情理，却也能够理解。他并非无病呻吟，不像那些发怨言的以色列人，他抱怨是有原因的。若是我们觉得他出言不逊，那就更应当告诫自己不要动怒。

1. 他埋怨神的审判太重，对他下手太重，神的公义近乎严厉。他千方百计攻击他：“我若犯罪，你就察看我（第 14 节）。（1）我若走错一步，说错一个字，或看走一个眼神，我就必被传讯。我的良心（也就是你的帮手）必声讨我，对我说这绞痛、这剧痛都是为了惩罚我的过失。”神若真是这样计较我们的过犯，那我们就都完了。必须承认事实正相反，虽然我们犯罪，神并未用激进方式对付我们。（2）他埋怨神用尽一切机会攻击他：你并不赦免我的罪孽。他在苦难中得不到蒙赦免的安慰，听不见喜乐的声音。人若是总盯着神脸上的不悦和手中的杖，就不容易看见他心中的爱。（3）不管约伯是义人还是恶人，毕竟他仍身处困境（第 15 节）。[1] 他若是恶人，到了另一个世界必定要灭亡：我若行恶，便有了祸。注意，人若陷于罪孽之中就是处于祸患之中。这一点我们都应当如约伯那样相信，且要应用在自己身上：“我若行恶，便有了祸，不管现今如何兴旺快乐。”有些人尤其要受到双倍的祸患。“我若知道这一切，若声称自己信神，若常常许下重誓，若有过许多承诺，若出身于义人家庭，若蒙福受过好的教育，若在义人家中长大，若长期享受恩典之福，我若行恶，便有了祸，且是千倍的祸。”[2] 他若是义人，也不敢抬头，不敢像以往那样回答（9：15）。他被痛苦彻底压垮，不能抬头，没有安慰，没有信心。皮肉剧痛不堪，内心又满有惧怕。内在与外在都十分艰难，不仅因为降卑蒙羞，因为朋友的指责，也是心灵的艰难。我受你的惊恐，甚至慌张（诗篇 88：15）。

2. 他埋怨这刑罚太难熬。他觉得神不但惩罚他每一个过失，还十分严厉地惩罚他（第 16，17 节）。（1）痛苦，太痛苦，不可思议，太不可思议。神像狮子那样追捕他，像凶猛的狮子追捕猎物那样。神对他不仅十分陌生，还在他身上显出奇能，将他置于不寻常的痛苦中，叫他成为传奇，为世人所瞩目。人人都惊讶神竟然叫人如此受苦，惊讶约伯竟然能如此忍受。令约伯痛上加痛的是他在苦难中感觉到神的恼怒，这使他的苦难更加苦涩，更加沉重。苦难似乎证明神要攻击他，证明神不喜悦他。想到此，皮肉之痛伤到了内心。（2）他所受的苦仍在加增，越来越重。他多次盼望苦难会逐渐减少，事实上却越来越重。苦难在加增，神的恼怒也在加增。他觉得自己没有好起来，也无法好起来。神要攻击他的迹象不断出现，若是一次定不了他的罪，再来一次必能定罪。如军兵更换着攻击他。神即使有什么改变，也不会减轻他的痛苦，仍要与他刀兵相见。只要我们还在这个世界上，雨后就会有云彩返回（传道书 12：2），也许最痛苦最严酷的试炼还在后头。神与他为敌，这是一个极大的改变。他对此很不习惯，也使他的痛苦更重更离奇。神通常对自己的百姓仁慈有加。如若在任何时候不是这样，那就是非常的工，就是他奇异的事（以赛亚书 28：21），他这样做是为了显明他的奇能。

3. 他埋怨自己的生命，埋怨自己为患难所生（第 18，19 节）：“若这一切都注定是我的分，我为何要出母胎呢？为何不在母胎里窒息或生下来就夭折呢？”这是他的气话，先前他已犯过这样的罪，现在又来了。他刚刚称生命为恩惠（第 12 节），可现在又称之为负担，且质问神为何要给他生命，为何要把生命强加给他。卡里尔先生为约伯说了几句好话，他说：“我们可以本着爱心假设，约伯担心自己的困境已经妨碍了他活着的主要目的，这个目的就是荣耀神。约伯的琴挂在柳树上，若要赞美神必定走调。不仅如此，他还担心自己的苦难会给神抹黑，使仇敌乘机亵渎神。若是这样，还不如当时气绝。敬虔人活着若不能赞美荣耀神，就会觉得活着没有意义。”如果他真是这个意思，那就是建立在一个错误的认知上：因为我们可以火光中荣耀耶和华（以赛亚书 24：15）（译者注：钦定本将以赛亚书 24：15 上半句译为“你们要在火光中荣耀耶和华”）。不过若真有这想法也有益处，可以使我们不要太迷恋生命，因为即使是智慧良善的人有时也难免埋怨生命。为何要惧怕气绝呢？为何要出人头地呢？有时我们不也希望早点气绝，希望无人得见吗？为何要过度哀恸孩子夭折呢？他们不就如没有一般，一出母胎就被送入坟墓吗？有时我们不也希望这是自己的分吗？

II. 约伯谦卑祈求。1. 他祷告神能眼见他苦情（第 15 节），能明白他的案情，能发发慈心。大卫如此祷告说（诗篇 25：18）：求你看顾我的困苦，我的艰难。我们在苦难中也要这样求告神。神

知道我们的心灵受煎熬，这是给我们的安慰。2. 他祷告神能减轻他的疾苦。即使不能完全除去苦难，能不能给他一点喘息的机会？“主啊，惟愿我不要总在刑架上，不要总在极度煎熬中：求你停手宽容我，叫我可以稍得畅快（第 20 节）。让我休息一下吧，给我片刻呼吸的时间，一点安乐。”他把这当成极大的恩惠。常处于安乐而又不感恩的人应当明白，人若是常受疾苦，那么短暂的安逸将是何等宝贵！他祈求两件事：（1）生命和生命之光都十分短暂：“我的日子不是甚少吗（第 20 节）？是的，确实很少，十分短暂。主啊，求你别叫我的日子满有愁苦，多有祸患。我存活的日子不多，让我有生之年得一些安慰吧。”约伯在祷告中紧紧抓住神的良善本性。一想到神的良善，受苦的心灵就蒙安慰。另外，既然我们以此来祈求神的怜悯（“我的日子不是甚少吗？主啊，求你怜悯我”），那就更应当以此来勉励自己尽责：“我的日子不是甚少吗？那就应当抓紧时间，抓住机会，能做的就尽力去做，为没有穷尽的永恒作准备。”（2）死亡和死亡的幽暗十分长久（第 21, 22 节）：“主啊，在我死以前给我一些安逸吧，”意思是，“免得我在痛苦中死去。”大卫如此祷告说（诗篇 13: 3）：免得我沉睡至死。“那时再指望解脱就太晚了；你岂要行奇事给死人看吗（诗篇 88: 10）？让我死前得一些安慰，使我能平安离开这个世界，不至于像现在那样艰难。”我们应当这样迫切祈求恩典，应当这样求告，“主啊，求你更新我的内心；主啊，求你在我死前洁净我，不然就没有机会了。”看看他这里如何形容死亡的情形。[1] 那是永远的去处，人不能再回来过现在的日子（7: 10）。人死了，就是对这个世界永别了。身体要安葬在此，灵魂在被判定的去处要存到永远。人人都要认真对待这事关永恒的、一次性的事。[2] 那是凄惨的去处，在人看来是这样。圣洁的灵魂死后会去一个光明的去处，那里没有死亡，但身体却要留在黑暗和死荫之地。约伯在这里用了一连串形容词来表达他与其他人一样，很自然惧怕死亡与坟墓。若不是他身处极度痛苦，绝不会想死。让我们往坟墓里看一眼，就能发现，第一，那里没有秩序：是混沌之地，永恒的夜晚，没有白昼。人人都躺在同一个层面，君王与百姓没有分别，但奴仆却要脱离主人的辖制（3: 19）。人被带到坟墓不按某个顺序，不按年龄排序，也不按贫富排序。人人都按着命定的时日前来，那是生命之主所命定的时日。第二，那里没有光。坟墓里漆黑一团，伸手不见掌，然而享受生命之光的人不需惧怕。坟墓里没有知识，没有安慰，没有喜乐，没有赞美声，没有机会做成得救的工夫，也没有光。约伯羞于自己的疮伤暴露在人前，害怕看见自己的伤疤，所以才企盼坟墓的黑暗遮蔽这一切。黑暗迟早会临到，因此我们要趁着有光努力作工。既然坟墓是幽暗之地，若能合上眼被带去那里，那就再好不过，那是万物归一的所在。对人来说，坟墓是幽暗之地，人一旦前去就被认为是进入黑暗里（诗篇 88: 18）。但对神来说并非如此，圣徒的身体虽归于尘土，虽散落在各处，虽与别的尘土混杂在一起，却丝毫都不会丢失，因为神的眼目看顾一切，在大而可畏的日子就要用上了。

约伯记第十一章

可怜的约伯伤口还在流血，毒疮还在流脓不止，朋友中却无人给他膏油或镇痛剂。第三个朋友琐法与另外两个朋友一样，也在约伯伤口上撒盐。I. 他高声责备约伯这样的申辩既是傲慢又是谬论（第 1-4 节）。II. 他求神来定约伯的罪，求神来攻击他（第 5 节），好叫约伯明白：1. 神的智慧永远正确，神的公义不可侵犯（第 6 节）。2. 神的完美不可测度（第 7-9 节）。3. 神的主权不容挑战，神的权能无人能驾驭（第 10 节）。4. 神知道世人的一切（第 11-12 节）。III. 他要约伯明白，若是他悔改（第 13, 14 节），神必定恢复他以往的昌盛和安逸（第 15-19 节）。但若继续作恶，就休想指望以往的昌盛（第 20 节）。

琐法发言（主前 1520 年）

1 拿玛人琐法回答说： 2 这许多的言语岂不该回答吗？多嘴多舌的人岂可称为义吗？ 3 你夸大的话岂能使人不作声吗？你戏笑的时候岂没有人叫你害羞吗？ 4 你说：我的道理纯全；我在你眼前洁净。 5 惟愿 神说话；愿他开口攻击你， 6 并将智慧的奥秘指示你；他有诸般的智识。所以当知道 神追讨你比你罪孽该得的还少。

在激烈的争论中，即便是智慧良善之人有时也难免发火，这真是可惜。琐法就是一个例子。以利法刚开始还十分温和（4: 2），比勒达对约伯有一些冲动（8: 2），但琐法则全然没有怜悯，还口吐恶言：多嘴多舌的人岂可称为义吗？你夸大的话岂能使人不作声吗？他就是这样安慰约伯的吗？不仅安慰不了他，也说服不了他。替神说话、为神的公义辩护之人，说这样的话合适吗？属

天之人的心胸岂能容得下这样的怒气？争论中人很难控制自己的脾气。一切的智慧、谨慎和决心都不足以制止他们口吐恶言，我们在这里看到的琐法就是明证。

I. 他完全曲解了约伯（第 2, 3 节）。他认为约伯的言语毫无根据，无礼莽撞，认为他只说不听。他认为他夸大其词，称他为戏笑者，所以看来他受管教是天经地义的。人若与弟兄争吵并且撕破了脸，就会想方设法污蔑他们，不论对错，都要置他们于死地。在前面几章经文里我们读过约伯发言，觉得他说得合情合理，基本上说到了点子上。他的原则正确，论据十足，许多用词也颇有重点且不无节制。即使有一些激动和怒气，我们只需一点包容与爱心就能原谅他，不予计较。但琐法却在这里诽谤他：1. 说他出言不逊，随口胡言，说许多的话争吵不休，替自己分辩，拒绝别人对他的责备：这许多的言语岂不该回答吗？诚然，有时事情并非一定要争个明白；驳斥鲁莽之人的最佳方法也许是沉默，以此表现最大的蔑视。不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箴言 26: 4）。但若一定要回答，那就用理性和恩德来回答，不要用傲慢和怒气。多嘴多舌的人岂可称为义吗（意思是只会发声的人）？话多了就有理、就可不受责备吗？不，多言多语难免有过（箴言 10: 19）。他有理吗？话多就是雄辩吗？言辞华丽就能取胜吗？不，神不会悦纳他，智慧之人也不会接受他，因为他用许多重复话（马太福音 6: 7）。2. 说他说话不凭良心，说谎话，妄图用无知的谎话叫对手闭嘴（你夸大的话岂能使人不作声吗）。说他是戏笑之人，讽刺世人，抹黑一切，把自己的意念强加在人头上，且不以为耻：你戏笑的时候岂没有人叫你害羞吗？我岂不该扭转这疯狂的势头吗？约伯并不癫狂，他说话仍真实温和，却被如此曲解。以利法和比勒达已经回应了他且狠狠羞辱了他。而琐法对这位多受骚扰之人仍然不依不饶，实在是不仗义。三人联手攻击一人。

II. 他指控约伯说了错误的言语，其实他根本没说过（第 4 节）：你说，我的道理纯全。即使他说了又怎样？约伯的确信仰纯全，判断纯正，说起神来比他的朋友们都振振有词，这是事实。即使他言语不当，并不说明他的道理有问题。然而他指责他说这样的话：我在你眼前洁净。约伯并没有说过这话：他确曾说过：你知道我没有罪恶（10: 7），可他也说过，我是犯了罪（7: 20），他从不自称完美无瑕疵。他确曾申辩自己不像他们所指控的那样伪善，可若只是凭这点就说他不承认自己的罪，未免太过不公平。我们对自己弟兄的言语行为应当尽量往好处想。但争竞者往往凡事往坏处想。

III. 他祈求神，希望神能出面斥责约伯。他十分肯定约伯的不是，恨不得神立即出现叫他闭口，定他的罪。我们在争论时常常自认为是为了神的利益，自信只要神说话，他必定站在我们一边为我们说话。琐法在这里就是这样的：惟愿神说话！他必定开口攻击你。孰不知神说话的时候是为约伯开口，是站在他三个朋友的对立面。我们真的应当请神来判断我们一切纠纷，确信神必照真理审判（罗马书 2: 2）。想求神来审判自己对手的人，并非个个都有道理。琐法很失望自己不能说服约伯，于是就求神来说服他以下两点。人人都应当好好思想这两点，且在苦难中满怀喜乐承认这两点：

1. 神的意念深不可测。琐法自己做不到，于是就求神自己向约伯显明神智慧的奥秘，好叫他相信神有诸般的智识（第 6 节）。注意：（1）神的智慧中有奥秘，那是最高机密。神的道在海中（诗篇 77: 19）。密云和幽暗在他的四围（诗篇 97: 2）。神的奥秘我们无法测度，也不要去看探。（2）未知的远多于已知的，隐藏的远多于显露的（以弗所书 3: 9）。（3）要经常称颂神的意念深不见底，这有助于在神给我们的苦难中安下心来。（4）神知道我们心中的恶，远比我们自己清楚，有人这样理解。当神让大卫看清自己的罪时，他说：你在我隐秘处，必使我得智慧（诗篇 51: 6）。

2. 神的作为绝对公平。“所以你要知道，不管你所受多严厉的管教，神追讨你比你罪孽该得的还少，”或作（有人这样理解）“他只清算了你的一部分罪孽，并未清算你所有的罪孽。”注意：（1）责任之债若不还清，惩罚之债就要追讨，这十分公平。（2）我们必须承认，在这个世界上不管受到什么惩罚，都比我们罪孽该得的少。所以，不要抱怨自己的疾苦，应当感恩没有下地狱。参考耶利米哀歌 3: 39；诗篇 103: 10。

7 你考察就能测透 神吗？你岂能尽情测透全能者吗？8 他的智慧高於天，你还能做甚么？深於阴间，你还能知道甚么？9 其量比地长，比海宽。10 他若经过，将人拘禁，招人受审，谁能阻

挡他呢？ 11 他本知道虚妄的人；人的罪孽，他虽不留意，还是无所不见。 12 空虚的人却毫无知识；人生在世好像野驴的驹子。

琐法在这里说了一些相当不错的话，论到神和神的伟大与荣耀，论到人和人的虚空与愚昧：这两样若放到一起加以比较，仔细思想，能对我们产生巨大的影响，使我们顺服在神的旨意面前。

I. 看看他如何形容神，愿神得着称赞。

1. 神无法测度，无限远大，其本质与完美远超过我们有限的思维所能理解，其意念与作为远非我们所能判断。我们对神的本质知之甚少，无法判断他的旨意。若是评论他的作为，那就是不懂装懂。我们无法寻见神，岂能妄谈他的错处？琐法在这里表示，（1）神的本性远超过我们的理解范围：“你能考察神吗？能测透神吗？不能！你还能做什么？你还能知道什么（第 7，8 节）？你这又可怜、又软弱又无远见的被造物，地上的虫，不过昨日才有。你虽很想知道神，费尽心机要寻见他，却不敢去找，你敢大着胆去找吗？我们寻求神，或许可以揣摩而得（使徒行传 17: 27），但他若定意隐藏，我们就决不能知道。我们惧怕神，却不明白他。我们知道他存在，却不知道他是什么。肉眼能看见大海，但看不见大海的全貌。我们若是谦卑、努力且凭着信心寻求，或许能发现一些有关神的事，却不可能完全发现。我们也许明白一些，却不能全然明白，也不知他自始至终的作为（传道书 3: 11）。注意，神是深不可测的。他永恒的年岁无法尽数，他无限的广大不可测度。他深奥的智慧无法领会，他权能的作为不可限量。他荣耀的光辉无法形容，他良善的珍宝无可言表。正因为如此，我们在神面前应当心存谦卑谨慎，千万不要向他发号施令，也不要与他争论。正因为如此，我们对神所显明给我们的事应当心存感恩，应当向往去到能完全看见他的地方（哥林多前书 13: 9，10）。（2）神的本性远超过天地的界限：他的智慧高于天（有人这样理解），比地长，比海宽，被造的天地至今还有许多事未被发现，在约伯时代未被发现的就更多了。我们没有能力明白神的本性。这样的知识奇妙，是我不能测的（诗篇 139: 6）。我们无法理解神的意念，也无法明白他的作为。他的判断极为深远。保罗把这无法测度的特性归之为神的爱，琐法在这里归之为神的智慧，却要我们明白。以弗所书 3: 18，19 说：叫你们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

2. 神满有主权（第 10 节）（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10 节译为“他或剪除，或拘禁，或聚集，谁能阻挡他呢”）：他若剪除（有人理解为：他若有所改变，死对人是一种改变；他若改变国家，若改变家庭，若改变我们的处境），他若将人拘禁在监狱，或将人拘禁在患难中（诗篇 66: 11），他若擒获被造之物如同猎人擒获猎物，若将之聚集起来（帕特里主教这样解释），谁能使他逆转呢？也可理解为，他把稗子聚集起来焚烧，或他若将灵和气收归自己（34: 14），谁能阻挡他呢？谁能不服判决或拒不受刑呢？谁能控制操控他的全能或指控他的智慧和公义呢？若这位从无有造出万有的神，现在想再叫万有归于无有，或归于起初的混沌，若这位起初叫光和暗分开、叫干地和海分开的神，现在想再叫一切重新聚拢，若这位造物主拆毁一切被造之物，谁能阻挡他，谁能改变他的想法，谁能阻止他的手，谁能抵挡他的作为呢？

3. 神严厉且公正地观看世人（第 11 节）（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11 节译为“他本知道虚妄的人：他查看奸恶，岂不留意吗”）：他本知道虚妄的人。我们对他知道得很少，他对我们却了如指掌。他查看奸恶，不是赞同而是谴责（哈巴谷书 1: 13）。（1）他查看虚妄的人。人人都虚妄（各人最稳妥的时候，真是全然虚幻，诗篇 39: 5），他都知道。他知道虚妄之人的阴谋盘算，且能败坏他们的阴谋，败坏他们愚蒙的幻想。他坐在高天嗤笑世人。他知道虚妄的人（有人认为这指的是他们暗中的罪），知道他们的虚妄意念与虚妄言语，知道他们在良善的事上不稳固。（2）他查看恶人。他知道恶人的奸恶，在暗处的或巧妙掩盖的罪他都知道。恶人所有的恶在神全能的眼里都是赤露敞开的：他岂不留意吗？他一定会的，必要清算他们的恶，尽管他似乎暂时沉默。

II. 看看他如何形容人，但愿世人能谦卑下来（第 12 节）。神看虚妄的人本应有知识却毫无知识，在世好像野驴的驹子，愚昧不堪，无可救药。看看人是什么。1. 人是虚妄的被造物，是空虚的人（原文是空的意思）。神造人，给人丰盛，人却倒空了自己，落得贫乏，沦为无有之人。2. 人是愚昧的被造物，变得像死亡的畜类一样（诗篇 49: 20; 73: 22）。人痴呆，生来像野驴，也就是最愚蠢的动物，像野驴的驹子，未能派上用场。即使将来能派上用场，也都是因为基督的恩

典，他在得胜的日子曾骑着驴驹。3. 人是任性的被造之物。驴驹也许有点用，但野驴的驹子无法驯服，它不听驾车之人的吆喝。另参考 39: 5-7。世人以为自由自在，可当自己的主人，如同野驴惯在旷野（耶利米书 2: 24），放纵自己的情欲。4. 人是自以为是的被造之物。他本应有知识却毫无知识，他自以为有尊崇有智慧，却不愿顺服于智慧的法则之下。人想得到智慧，如同始祖要伸手摘智慧的禁果，试图僭越神的律法，却因为分别善恶树而失去了生命之树。这样的被造之物岂能与神抗衡？岂能与神理论？人若是更多明白神，更多明白自己，就会知道如何在神面前规范自己。

13 你若将心安正，又向主举手； 14 你手里若有罪孽，就当远远地除掉，也不容非义住在你帐棚之中。 15 那时，你必仰起脸来毫无斑点；你也必坚固，无所惧怕。 16 你必忘记你的苦楚，就是想起也如流过去的水一样。 17 你在世的日子要比正午更明，虽有黑暗仍像早晨。 18 你因有指望就必稳固，也必四围巡查，坦然安息。 19 你躺卧，无人惊吓，且有许多人向你求恩。 20 但恶人的眼目必要失明。他们无路可逃；他们的指望就是气绝。

琐法与另两位朋友一样，都说若是约伯能控制自己的脾气，就能指望有好日子。

I. 他给约伯忠告（第 13, 14 节），像以利法那样（5: 8），也像比勒达那样（8: 5）。他要约伯悔改归向神。看看这里列出的归向神的步骤。1. 要省察内心，改变思想。要将心安正，一切悔改之工都由心发出。这个词的意思是：要除去远离神的心思，洗涤被罪所污秽搅扰的心，重新归正，坚立摇晃动荡的心。人心若能痛下决心且坚持不懈，就能归正，就能寻见神。2. 要仰望，向主举手，意思是要决心抓住神，迫切祷告，随时祷告，殷勤祷告，盼望领受怜悯和恩典。向主举手意味着顺服主，与他立约（历代志下 30: 8）。约伯应当如此行，且要将心安正，方能做到。约伯也曾祈祷，但琐法要他更好地祈祷，不要像上诉那样，而要像请愿，谦卑哀求。3. 要弥补言语的过失，不然祈祷不会有功效（第 14 节）：“你手里若有罪孽（意思是，若是你仍在犯罪）就当远远地除掉，要厌恶罪，带着圣洁的义愤除掉罪，痛下决心，永不回头，永不再犯。参考以西结书 18: 31；何西亚书 14: 9；以赛亚书 30: 22。若手里还有不义之财，还有藉着诡诈欺压而得的财富，要坚决归还（如同撒该那样，路加福音 19: 8），要摆手不受贿赂（以赛亚书 33: 15）。”因犯罪所得之财若没有退回，罪就不能除去。4. 还要尽全力改造自己的家人：“不容非义住在你帐棚之中，不容家中窝藏恶人、恶行或不义之财。”他怀疑约伯的家缺乏妥善管理，人数虽多，恶人也多，他家人的死去就是神对恶的惩罚。因此若他盼望神归向他，就必须悔改一切过失。若有恶进入他的帐棚，就要毫不留情，不能容恶住进来（诗篇 101: 3）。

II. 他向约伯保证，若是听他的忠告就必得安慰（第 15 节）。若悔改，他就毫无疑问会变得安逸快乐，一切都会好起来。琐法也许暗示，神若不尽快救他脱离困境，他和朋友们都会坚信约伯信神是假的，在神面前是伪善之人。不过这里阐明了一个伟大的真理，就是公义的果效必是平安，公义的效验必是平稳（以赛亚书 32: 17）。诚心归向神的人：

1. 对神满怀圣洁的信心：“你必仰起脸来毫无斑点；你可以勇敢地来到施恩宝座前，不必恐惧战惊（9: 34）。”良心若不责备自己伪善顽固，那么我们就有信心来到神面前（约翰一书 3: 21）。受膏者若向我们仰脸，我们沮丧的脸就能仰起来，我们这污秽的脸，蒙基督的血洗净，必仰起来毫无斑点。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著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希伯来书 10: 22）。有人将这句理解为在人前洗刷冤屈（诗篇 37: 6）。我们若与神和好，就能满怀喜悦坦然来到朋友面前。

2. 自己内心得到圣洁的坚固：你也必坚固，无所惧怕。心既坚定，必不怕凶恶的信息（诗篇 112: 7）。约伯现在满有困惑（10: 15），他视神为敌且与他争论。琐法则向他保证，他若是顺服谦卑，内心就必镇定，必能除去搅扰他的恐惧之心。恐惧之心越少，内心就越镇定，自然就越有能力事奉，越有能力应付苦难。

3. 心存安慰回想过去的苦难（第 16 节）：“你必忘记你的苦楚，如同母亲忘记生产之痛，欢喜迎接婴孩降生。你必完全摆脱苦难给你带来的阴影，就是想起也如流过去的水一样，或如器皿里倒出来的水，无味无色，与别的液体无异。你目前的伤痛必得完全医治，不但没有伤疤，也不再疼痛。”约伯曾努力忘却自己的怨言（9: 27），但却做不到，他心中仍记得如茵陈和苦胆的困苦窘

迫（耶利米哀歌 3: 19）。但琐法在这里教他如何忘却，叫他凭信心藉着祷告将一切忧虑担心带到神面前，卸在他面前，这样就能彻底忘却。人若心中满有罪恶感，就会轻看苦难。我们若是记得自己是罪人，就会相对忘却自己的苦难，而若能在带有印记的赦免和带有确据的平安中得享安慰，就更是如此。人若罪孽得赦免，就必不说：我病了（以赛亚书 33: 24）。他们不再纪念自己的病痛。

4. 心存安慰展望将来的平安。约伯曾说了诸多失望的话，似乎他已不指望能在今世再见到好日子。琐法在这里想用这点能使约伯振作起来：“你可以的，”他说，“不仅有好日子，还会有好的夜晚。”他要约伯盼望蒙福的改变。

（1）虽然现在他的光昏暗，但必会再次发光，且比以前更亮堂（第 17 节）。就尊荣与喜乐而言，他的日落要比正午的太阳更加明亮，他的夜晚要像清晨那样清澈无云。他的光就必在黑暗中发现（以赛亚书 58: 10），乌云在那喷薄而出的日头面前最多不过是陪衬。在年迈的日子他仍要发光，祸患的日子要变为美好的日子。注意，人若真正归向神，就开始发光；他们的道路如同与日俱增的光，在世的日子要成就这光。他们的夜晚在这个世界，清晨则在那更美的世界。

（2）虽然现在他恐惧战惊不断，但必会在圣洁的安息中存活，必定寻见长久的稳妥安逸（第 18 节）：你因有指望就必稳固。注意，人不论在今世经历什么难处，若藉着恩典对神对天堂满有盼望，就必平安，必安然稳妥。人若走正直的路就必不左脚，虽然路上有苦难危险，但他却有盼望，最终一切都会好的。盼望如同灵魂的锚（希伯来书 6: 19）。你必四围巡查，坦然安息，意思是你必安然无恙，如同军队四面都有战壕那样。人若顺服神的管教，必定蒙神的保护，白昼夜晚都会平安。[1] 白昼出门作工：“你四围巡查，坦然安息，你和你的仆人都如此，不会再受到掳掠者的攻击，不会在耕作的时候丧命（1: 14, 15）。”既有这带着应许的将来，就不可懒散，应当有使命感，竭力进取，作工的时候会得到神的保护。你要作工而稳妥，而不是掳掠而稳妥，也不是狂欢而稳妥。尽责的道路通向稳妥。[2] 夜晚在家中休息：你必坦然安息（劳碌的人睡得香甜，传道书 5: 12），虽有黑暗也不惧怕。白昼有云柱，夜晚有火柱；“你躺卧（第 19 节），不会被迫流浪，不会没有枕头的地方，不会睡卧不安，不必随时怕被攻击。你会安然躺卧，不致伤害，无人惊吓。”注意，幽静的夜晚，不受搅扰的睡眠，这些都是恩典。听得见打仗声音的人都这么说。人若想要安静，就当寻求神，住在他的爱里。回归安息（以赛亚书 30: 15）的人无所惧怕，因为他们以神为家。

（3）虽然现在他被人轻视，但必会受到尊重：“有许多人向你求恩，许多人会觉得与你为友对他们有益。”有名望，有智慧，富足或有权势，这样的人会受到追捧。琐法了解约伯，不论现在环境多么恶劣，只要他扭转自己的命运，必定重新奋起，重新成为人心目中的宠儿。殷勤求恩于神的人，也许有一天别人会向他们求恩，如同愚拙的童女向聪明的童女求恩一样：请分点油给我们（马太福音 25: 8）。

III. 琐法结束的时候简短提到恶人的结局（第 20 节）：但恶人的眼目必要失明。他似乎觉得约伯不会听他的忠告，所以在这里告诉他后果将会如何，把生与死都摆在他面前。看看那些坚持行恶拒绝悔改的人会有什么下场。1. 他们以为能得到的好处，在今世和来世都得不到。他们的命运就是绝望，就是羞辱和永刑。他们所指望的，直到眼目失明也不会临到。恶人一死，他的指望必灭绝（箴言 11: 7）。他们的指望如同一口气（有人这样解释），瞬间散去，永不回归。也可理解为他们的指望将要灭没，像人死去交还自己灵魂那样。在最需要的时候，最以为能实现的时候，他们的指望要落空，要逝去，叫他们惊恐无言。2. 他们逃脱不了平时所恐惧担忧的祸患。他们无法逃避已经被判定的刑罚，不可抗拒，不可逃脱。人若不奔向神，就无法逃脱神的审判。

约伯记第十二章

这一章和接下来的两章是约伯对琐法的回应。与先前一样，他先是与朋友讲理（参考 13: 19），后来就转向神，求告神，一直到最后都是如此。这一章里，I. 他指责他们所说的话，指责他们论断自己的品性（第 1-5 节）。II. 他们说这个世界上的恶人要毁灭，约伯不同意这个说法，他告诉他们恶人常常昌盛（第 6-11 节）。III. 他们谈到关于神的智慧、能力与主权，以及他掌管世人和世人的事，这点他表示同意。他不仅肯定了这点，还大大发挥了一番（第 12-25 节）。

约伯回答琐法（主前 1520 年）

1 约伯回答说： 2 你们真是子民哪，你们死亡，智慧也就灭没了。 3 但我也聪明，与你们一样，并非不及你们。你们所说的，谁不知道呢？ 4 我这求告神、蒙他应允的人竟成了朋友所讥笑的；公义完全人竟受了人的讥笑。 5 安逸的人心里藐视灾祸；这灾祸常常等待滑脚的人。

约伯在这里严厉责备他的朋友们。不管他说的有没有理，这都可看作是责备那些自命不凡的人，要显出他们的愚昧来。

I. 他指责他们自命不凡，自以为十分有智慧，其实十分无能，只能被藐视。1. 他指出他们垄断智慧（第 2 节），讽刺他们说：“你们真是子民哪；你们以为自己能在人前指手划脚，以为自己的判断就是标准。你们衡量论断所有的人，好像除了你们，无人能辨别真假，判断善恶。似乎人人都要在你们面前俯首，不论对错，都要附和你们。你们三人成了多数派，有投票决定权。”注意，人若以为自己比别人都聪明，自以为是，口出狂言，专横跋扈，那是十分愚蠢的，简直是犯罪。不但如此，他还说：“你们不但以为前无古人，连将来都不会有人比你们更有智慧。你们若死了，智慧也就灭没了，整个世界就要成为愚人世界。你们日落之日，整个世界就要昏暗了。”注意，人若以为自己一死就会是无可弥补的损失，或以为自己不可替代，那就是愚昧，因为神能兴起比我们更能干的人来做他的工。智慧良善的人若死了，智慧与良善不会跟他们一起死去，这实在令人慰藉。有人认为约伯在这里是针对琐法把他和其他人（他以为是这样）比作野驴的驹子（11: 12）。“是啊，”他说：“我们都是驴，只有你们才是人。”2. 他替自己申辩，声称自己在智慧这份礼物上也有分（第 3 节）：“但我也聪明（也有心），与你们一样，并非不及你们。我也能判断神旨意的法则和意义，也能分析其中难明的部分，像你们一样。”他这么说并非夸耀自己。“我也有聪明与你们一样”，他说这话并不过分，一点也不。若说“我也明白这事，与你们一样”也不过分。明白这显而易见的事有什么值得夸耀呢？“你们所说的，谁不知道呢？你们所说的都是显而易见的道理，都是老生常谈，许多人都能像你和我这样振振有词。”他这么说是要他们谦卑下来，叫他们不要像主治医师那样自命不凡。注意，（1）我们理应意识到有许多人与我们一样有知识，也许比我们更有知识更有价值。这能避免夸耀自己的知识。（2）当我们严厉抨击那些与我们有分歧或跟我们争辩的人，也理应意识到他们与我们一样有知识，有判断自己的能力，也有判断自己的权利。不仅如此，也许他们并不比我们差，反而比我们更强，也许他们是对的，我们是错的。因此不可论断别人，不可轻视别人（罗马书 14: 3），也不要自以为是师傅（雅各书 3: 1），其实我们都是弟兄（马太福音 23: 8）。我们与人谈话，与人争论，都起码要视他们为有理性的人，与我们一样。

II. 他指责他们态度轻蔑。自以为清高的人常常讥消践踏周围的人。约伯觉得这些朋友就是这样，至少他这么认为（第 4 节）：我竟成了所讥笑的。我觉得这指控有些欠妥：我们不能怀疑约伯的朋友们设计陷害或别有用心，他们无非是想说服他，想用适当的方法安慰他。但他却大叫道：我竟成了所讥笑的。注意，我们常把善意的责备当成恶意，把别人的劝言和训诫当作讥笑。这样的怒气是愚昧，对自己对朋友都是伤害。然而我们也不得不承认这个指控有一定道理：他们本当安慰他，结果却令他烦恼，本当给他劝告鼓励，结果却没什么有效的想法。所以他才觉得他们在讥笑他，无疑加增了他的忧愁。人若是一落千丈，又再被踩在脚下，再蒙受羞辱，这必定是再忧愁不过的事。而他们的所作所为，实在令人心生怀疑。请注意看：

1. 什么事让他倍加忧愁。有两件事：（1）（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4 节上半句译为“我竟成了这求告神、蒙他应允的邻舍所讥笑”）他们是邻舍，是朋友，是伙伴（这个词有这含义），这样的讥笑往往最恶毒，最令人发指。原来不是仇敌辱骂我，若是仇敌，还可忍耐；不料是你；你原与我平等（诗篇 55: 12, 13）。（2）他们自称是有信仰的人，是求告神且蒙神应允的人，有人认为这短句是修饰讥笑人的人。“这些是通往天堂的人，要在天堂里有分，对他们的祈祷我本当欢喜感恩，对他们的善言我本当仰慕，所以来自他们的指责尤其令人忧心。”注意，求告神的人竟讥笑自己的弟兄，这实在令人痛心（雅各书 3: 9, 10），义人若被心目中的好人横加猜忌，必定愁苦万分，不过这样的事并不新鲜。

2. 什么力量能在这种环境下支撑他。(1) 神会听他申诉。有人认为这短句是修饰被讥笑的人，是他求告神蒙他应允；这与 16: 20 相吻合：我的朋友讥诮我，我却向神眼泪汪汪。朋友若不听我们诉苦，神不会不听；朋友若定我们有罪，神知道我们正直；朋友若视我们为恶，神却视我们为义；朋友若向我们口吐恶言，神却向我们说恩言。(2) 这样的事并不特别，是很平常的：公义完全人受了人的讥笑。许多人讥笑他公平正直，对人诚实，对神敬虔，这些品德被当成是愚蠢。愚昧人自然不愿受约束，仿佛信仰是个笑话，只能当作笑谈。更多的人因为他一点点过犯软弱而讥笑他，不顾他公平正直，丝毫不顾及使他得尊荣的事。注意，诚实的义人受轻视遭愚弄，这是他们的分，不是新事，不要以为奇怪（彼得前书 4: 12）。既然是分，就不要觉得难受。在你们以前的先知，甚至族长时代的圣徒，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马太福音 5: 12），我们岂能指望比他们更好过吗？

3. 他猜想这其中的真正原因，简单说来，就是他们自己富足安逸，于是就轻看他这落魄之人。世上的事就是这样，比比皆是。世人追捧发达之人，对潦倒之人则说，“去你的吧。”滑脚的人陷入困境，虽过去像明灯闪耀，如今也要被视为将残的烛光，被扔在地上，再踩上一脚，被安逸的人心里藐视（第 5 节）。即使是公平正直的人，即使在当时是闪耀的明灯，一旦陷入试探（诗篇 73: 2）或被乌云笼罩，就被人藐视。看看这里：(1) 人在顺境中常犯的错误。他们吃饱喝足，安逸嬉笑，于是就轻看那些挣扎在贫乏、痛苦和忧愁中的人。他们藐视他们，无视他们，不把他们放在心上。参考诗篇 123: 4。酒政大碗喝酒，却忘了还在受苦的约瑟。没有恩德的财富常使人傲慢，不关心贫穷的邻舍。(2) 人在逆境中的共同命运。贫困令他们暗淡无光。虽是明灯，但若离了金灯台，装进瓦器里，像基甸那样，就无人像过去那样看重他们，生活在安逸中的人就会轻视他们。

6 强盗的帐棚兴旺，惹 神的人稳固， 神多将财物送到他们手中。 7 你且问走兽，走兽必指教你；又问空中的飞鸟，飞鸟必告诉你； 8 或与地说话，地必指教你；海中的鱼也必向你说明。 9 看这一切，谁不知道是耶和华的手做成的呢？ 10 凡活物的生命和人类的气息都在他手中。 11 耳朵岂不试验言语，正如上膛尝食物吗？

约伯的朋友们都异口同声坚持一条法则，就是恶人在世不会长久兴旺，某种不同寻常的审判会忽然临到他们：琐法下结论说恶人的眼目必要失明（11: 20）。约伯不同意这条法则，他坚持认为神按自己的主权决定人间的事，且把奖赏和惩罚留到将来的世界。

I. 他强调恶人可以在世长久发达，且常常发生（第 6 节），强调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即使是大罪人也可能兴旺至大。请注意：1. 他如何形容罪人。他们是强盗，是惹怒神的罪魁，是亵渎之人，是逼迫者。可能他指的是示巴人和加勒底人。他们掳掠他，以抢夺为生，可他们却兴旺。世人都看见他们兴旺发达，眼见为实。有事实根据的事强过一切的假设推测。也可能他在这里泛指所有趾高气扬的欺压者、强盗和海盗。伤害人通常被认为是惹怒神，因为神秉持公义，庇护世人。人若僭越公义的界限，打破信仰的义务，那就难怪他们也抵挡神，惹怒神，甚至还不当一回事。2. 他如何形容罪人发达。那是极大的兴旺：(1) 甚至连帐棚都兴旺，指的是与他们同住的人，跟随他们的人以及他们的后代。仿佛他们家人满有福分，不义之财有时还存留给子孙后代。(2) 他们极为稳固，不仅不受伤害，还无所畏惧，不担心命运的惊吓，也不担心良心的责备。但惹怒神的人从来不会如此稳固。(3) 神多将财物送到他们手中。他们所得的，过于心里所想的（诗篇 73: 7），不但生活所需之物，也包括许多奢侈品，不但他们自己，也包括别人，不但现在，也包括将来，而且这一切都出自神的手。神给他们极为丰富。因此，我们不能按财富来判定人的虔敬，也不能按人手中的来判定人心里的。

II. 他甚至搬出低等的受造之物来证明这点：走兽，飞鸟，树林，甚至大地。去问它们吧，它们会告诉你（第 7, 8 节）。我们可以从这些受造之物学到许多，可是它们教给我们什么呢？

1. 低等的受造之物告诉我们，强盗的帐棚兴旺（有人这样理解），因为 (1) 在动物世界，大的吞吃小的，强壮的捕猎弱小的，而人不过如海里的鱼一样（哈巴谷书 1: 14）。若是罪没有进入世界，被造之物中的秩序不会混乱，豺狼与绵羊要同卧。(2) 受造之物为恶人服务，恶人以此来炫耀自己的财富。你去问牲畜牛羊，它们是属于谁的。它们会告诉你，它们的主人是这个强盗或那

个欺压者。鱼和飞鸟会告诉你，它们摆在罪人的餐桌上，充当他们的奢华。大地为他们出产各种果实（9：24），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罗马书 8：22）。注意，一切受造之物被恶人所滥用，充当他们的食物，满足他们的欲望，但总有一天要证明他们的不是（雅各书 5：3，4）。

2. 我们从受造之物学到神的智慧、权能和良善。在他辖管万物的主权下，一切复杂的受造之物被安排得简单明了。琐法将之视为深不可测（11：7）。“正相反，”约伯说：“我们该知道的，甚至能从低等的受造之物学到。看这一切，谁不知道呢（第 9 节）？人人都能从受造之物这本教科书上学到，这都是耶和华的手做成的，”意思是：“有一位满有智慧的神，他正按着人所不明白也无法判断的法则引导管理一切受造之物。”注意，神按他的主权管理一切受造之物，我们应当学会顺服神主导管理人世间的万务，即使他的作为与我们的意愿相反，也应当顺从。

III. 他强调这一切都是由于神绝对恰当地掌控万物（第 10 节）：凡活物的生命和人类的气息都在他手中。一切受造之物，特别是人，都是从他而来，都是因着他才有了存在，都倚靠他而存活，都在他的恩典之中，都在他的引领管辖之下，都在他的完全掌握之中，也都要在他命定之时交还生命。所有的生命都是他的，他岂不能随意安排属于自己的东西吗？这里用了耶和华这个词（第 9 节），这个词在约伯与朋友的对话中就出现了这一次。在那个时代，人常用另一个名字称呼神，就是全能者。

IV. 第 11 节中“耳朵岂不试验言语，正如上膛尝食物吗”这句可以理解为上一段的结尾，也可理解为下一段的开头。所说的话若是条理清晰，人的思维就有能力辨别真伪，如同人的味觉能辨别何为甜、何为苦一样。所以约伯希望他的朋友允许他自己来判断他们所说的话，也希望他们自己来判断他所说的话。不仅如此，他还希望人人都站在公正的立场评判这场争论。不要听一面之词，就知道他是对的。注意，耳朵首先必须试验言语，然后方可接受，方可听信。这好比亲尝食物能判断食物对人体是否有益，照样藉着辨别是非的灵，我们能判断教训是否正确，是否可口，是否完全（哥林多前书 10：15；11：13）。

12 年老的有智慧；寿高的有知识。 13 在 神有智慧和能力；他有谋略和知识。 14 他拆毁的，就不能再建造；他捆住人，便不得开释。 15 他把水留住，水便枯干；他再发出水来，水就翻地。 16 在他有能力和智慧，被诱惑的与诱惑人的都是属他。 17 他把谋士剥衣掳去，又使审判官变成愚人。 18 他放松君王的绑，又用带子捆他们的腰。 19 他把祭司剥衣掳去，又使有能的人倾败。 20 他废去忠信人的讲论，又夺去老人的聪明。 21 他使君王蒙羞被辱，放松有力之人的腰带。 22 他将深奥的事从黑暗中彰显，使死荫显为光明。 23 他使邦国兴旺而又毁灭；他使邦国开广而又掳去。 24 他将地上民中首领的聪明夺去，使他们在荒废无路之地漂流； 25 他们无光，在黑暗中摸索，又使他们东倒西歪，像醉酒的人一样。

这是约伯的一段著名演讲，论及神的智慧、权能和主权，论及神按自己的意愿谋略安排处理世人的事，无可争辩，不可抵挡。若暂不考虑约伯和他朋友们激烈的争辩，单论口才，他们都相当不错。只是在争辩中，我们有时不知该如何看待他们。智慧良善的人即使在小事上有分歧，若能在看法相同的大事上和平相处，且视之为他们的尊荣和安慰，视之为对别人的造就，那该多好啊！约伯谈到这个题目时恢复了原来的自己。这里没有冲动的抱怨，没有怒气，只有高昂的风范，大人物的风范。

I. 他强调神的智慧深不可测，神的能力无法阻挡。世人固然也有智慧和知识（第 12 节），但只有少数人能如此，就是年老的，蒙福活了许多岁月的人，他们长年累月积累智慧。而一旦得到智慧，自己也就丧失了体力，不能将智慧行出来。但神却又有智慧又有能力。他有智慧作出最佳的计划，又有能力成就自己的计划。他不需要经过研究观察才得谋略或知识，不像人那样，因为智慧知识永远在他里面（第 13 节）。年老的有智慧，但与亘古的智慧相比又算得了什么！我们知道的甚少，能行出来的更少，但神万事都能做，他的旨意不能拦阻（42：2）。以神为神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与无穷的智慧和能力相关联。与神为敌的人既愚昧又无果效（第 14 节）：他拆毁的，就不能再建造。注意，人绝不能与神的旨意相争，也绝不能破坏神旨意的成就。正如约伯在前面所言（9：12）：他夺取，谁能阻挡？这里他也是这样说。神的话不可否定，神的作为不可逆转。神若要拆毁，无人能重建。看看巴别塔，造塔的人无法继续。再看看所多玛和蛾摩拉的荒凉，无人能修复。

参考以赛亚书 25: 2; 以西结书 26: 14; 启示录 18: 21。神若要判人永远监禁，无人能获释放。他若以疾病捆住人，若叫人潦倒，若叫人在所作的事上蒙羞，人便不得开释。神若关闭阴间，就无人能打开封上印的门。神若关闭地狱，以黑暗为锁链，就无人能跨过所限定的深渊（路加福音 16: 26）。

II. 他以自然界为例说明这条法则（第 15 节）。神能命令众水，如同包在衣服里（箴言 30: 4），能用手心量诸水（以赛亚书 40: 12），也能用于旱或洪涝来惩罚世人。既然人不遵守道德律，不走道德的阳关道，却走两个极端，时而不足时而过剩，神就用极端来管教他们，不给他们怜悯的阳关道。1. 干旱有时是大审判：他把水留住，水便枯干。天上若是铜，大地便是铁；若不下雨，泉水枯干，溪水断流，田地荒凉，颗粒无收（阿摩司书 4: 7）。2. 洪涝有时是大审判。他发出大水，水就翻地，连同地里出产的以及地上的房屋一起毁坏。特大的雨被形容为冲没粮食（箴言 28: 3）。神有许多办法对付罪恶的世人，夺去被他们挥霍滥用的怜悯，而世人在神面前则毫无还手之力。这节经文若顺序颠倒一下，就能很恰当用来指挪亚的洪水，神的能力得到彰显，真是永世难忘。那时神在忿怒中发出大水，大水就漫过全地；神又施怜悯把水收起来，关了天上的窗户和大地的深渊，于是过不了多久水就干了。

III. 他列举许多例子，说明神管辖世人大有能力。他败坏他们的计谋，借世人的手成就自己的旨意，推翻世人的谋略，战胜他们的企图，挫败他们的抵抗。神叫世人疲于奔命，忙于招架，是何等轻而易举，又是何等出人意料！

1. 概括地说（第 16 节）（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16 节中的“被诱惑的与诱惑人的”译为“被欺骗的与欺骗人的”：在他有能力和理性（有人这样翻译），在他有能力和恒久：原文中这个用词十分漂亮。在他有智慧的精华和提炼。又有人理解为：在他有能力和全部。他自有永有，万物都藉着他而存在，也都在他里面而存在。既有这能力和智慧，他知道如何用人，不但用那些智慧良善的人，用那些愿意事奉他、且有心事奉他的人，也用那些愚昧的恶人，尽管我们以为这种人不可能为神所用：被欺骗的与欺骗人的都是属他。被欺骗的再愚昧，神也不会视而不见；欺骗人的再狡猾也无法凭自己的狡猾逃脱神的眼目。这个世界充满诡诈，不是欺骗人就是被欺骗。神容忍至今，因为他最终要在这两者身上彰显自己的荣耀。欺骗人的利用被欺骗的，但这两种人都为大而可畏的神所用。他要作工，无人能抵挡。他有智慧和能力管理世上所有的愚蒙人和诡诈之人，尽管愚蒙人软弱，诡诈之人邪恶，但神知道如何用他们来成就自己的旨意。雅各用骗术得了祝福，却成就了神恩典的计划；亚哈受假先知之骗在战场上送了命，也成就了神的计划。这两件事说明被欺骗的和欺骗人的都在神的掌握之中。另参考以西结书 14: 9。神若是不知道如何控制这两种人，若是不能在这两种人身上彰显自己的荣耀，就不会容忍欺骗人的犯罪，也不会容忍被欺骗的人吃苦。哈里路亚！因为主—我们的神、全能者就这样作王了（启示录 19: 6）。他作王真好，不然的话，世人如此缺乏智慧与诚实，早就混乱不堪，早就灭没了。

2. 接下来列出具体的例子，说明神在列国列邦的兴衰中彰显自己的智慧和能力。这里他用列邦来说明而不提神在个人或家庭上的作为，因为人的地位越高越显著，就越突出他们经历的巨变，自然神的旨意就越能藉着他们显明出来。神既能轻而易举将地上的大人物翻转玩弄，抛在宽阔之地，好像抛球一样（如同先知所言，以赛亚书 22: 18），更何况是小人物呢！既然列国列邦都要顺服于他，那么与他抗衡就必是疯狂之举。有人认为约伯在这里指的是强国被颠覆，例如利乏音人、苏西人、以米人和何利人（在创世记 14: 5, 6 以及申命记 2: 10, 12 中提到），也许特别注意到这些民族莫名其妙地衰败了。若果是这样，那这里的用意就是说不管列国出现什么事，都必是神的作为，所以我们必须服从他的主权，连那些自以为最强大、最有谋略、最至高无上的也不例外。比较一下以利法所言（5: 12）。我们可以归纳一下这里列出的巨变，就是神行使在人身上的巨变，为的是毁灭列国，并在原来的地方兴起别的国家，或为了推翻一个政权，并在原来的地方兴起一个能给王国带来祝福的新政权。我们见证了二十年前在我们国土上发生的那场伟大革命（译者注：指十七世纪中叶发生的英国内战），那是对约伯这段演讲的最好诠释。（1）聪明人忽然变得迟钝，我们不得不承认神的手在其中（第 17 节）：他把谋士剥衣褫去，他向他们夸胜，夺去他们用智谋得来的尊贵与财富，夺去他们受人称赞的聪明，败坏他们自以为是的计谋。神的谋略才是真谋略，这些人的计谋都要归于无有，都要落空，神且要夺去他们的满足感，夺去他们的

智慧名声。他使审判官变成愚人。他只需在他们头脑里动一动，就夺去他们从事审判的能力，变成真正的愚人。神随己意干涉他们的事，叫他们的计谋行出来与原先预计的完全相反，使他们丑态百出。亚希多弗的计谋（撒母耳记下 15: 31）变成了愚拙，应验了这句经文，他的名字意思就是愚人的兄弟。再看以赛亚书 19: 13，琐安的首领都变为愚昧；挪弗的首领都受了迷惑。当埃及支派房角石的，使埃及人走错了路。但愿智慧人不要夸耀自己的智慧。但愿能干的谋士和审判官不要以自己的地位为豪，要谦卑地倚靠神不断赐给他们才干。老年人满以为自己的智慧既来自勤奋努力就必能持定，他们虽理所当然大有智慧，却可能会失去智慧，且经常如此，在年迈之时常常比孩童还要愚昧：他夺去老人的聪明（第 20 节）。人人都指望老人给自己出主意，到头来都要失望。我们在传道书 4: 13 读到过一位又老又愚昧的王。（2）有权有势的人忽然被推翻，变得贫乏，沦为奴隶，是神使他们降卑（第 18 节）：他放松君王的绑，夺去他们管理臣民的能力，也许还叫他们沦为奴隶，受人管辖。他夺去他们一切尊荣和权柄，夺去他们独裁统治的一切支柱，解开他们的腰带，佩剑掉下来，王冠也跟着从头上坠落；随后立即用带子捆他们的腰，这是为奴的象征，因为奴仆常常扎着腰作工。他就是这样夺去君王赖以自娱自傲的能力和财富（第 19 节）。注意，君王在神的管辖范围内没有豁免权。他们在世人面前像神一样，但在神面前不过是人，也要经历人生的诸般变化。（3）强壮的忽然变得软弱，是神使他们软弱（第 21 节），使有能的人倾败（第 19 节）。强壮的身体因年迈多病而变得软弱，强大的军队要崩溃，归于无有，他们的力量都不能叫他们逃脱被颠覆的命运。在无所不能的神面前，没有人能站立得住，歌利亚的大力也无济于事（撒母耳记上第 17 章）。（4）能言善道、抛头露面的人忽然闭口不言，无话可说（第 20 节）：他废去忠信人的讲论，令他们不能像以往那样信口开河，滔滔不绝，只能错误百出，毫无意义。也许他们想说的说不出，如同巴兰，被王招来咒诅以色列，却反倒祝福以色列（民数记第 22 章）。但愿演说家不要为自己的口才而自豪，也不要滥用口才，免得造人之口的神将口才挪去。（5）受尊重受景仰的人忽然受奇耻大辱（第 21 节）：他使君王蒙羞被辱。他任凭他们行拙劣的事，或改变别人对他们的看法。君王若是不尊敬神，藐视神，若是侮辱践踏神的百姓，他们就会被轻视，神就使他们蒙羞被辱。参考诗篇 107: 40。人若得势之日高傲傲慢，失势之时就常常作践自己，也被别人所侮辱。（6）隐藏的事忽然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第 22 节）：他将深奥的事从黑暗中彰显。隐密的阴谋要被发现且要被挫败；暗中作的恶即使巧妙掩盖也要被发现，罪人要接受严厉惩罚：暗中叛乱（传道书 10: 20），暗中谋杀，暗中奸淫，都是一样。君王的幕僚谋士都在神的眼中（列王纪下 6: 11）。（7）王国有起有落，有兴有衰，两者都出于神（第 23 节）：他有时使邦国兴旺，拓宽他们的疆界，叫他们在列国中独树一帜；但不久又因不可见的原因，神使他们毁灭穷困，人口锐减，甚至被剪除，使他们成为邻国的笑谈，最先进的沦为最落后的。参考诗篇 107: 38, 39。（8）勇敢的、不惧危险的忽然变得胆小懦弱。这也是神的作为（第 24 节）：他将地上民中首领的心夺去（译者注：钦定本将“聪明”一词译为“心”），这些人都是领袖，是统帅，以军威大业而闻名著称。但在关键时候却胆小怕事，树叶摇动都会令他们惊慌逃命（诗篇 76: 5）。（9）有主见的人忽然心中疑惑，不知所措，不知身在何处，也不知该做什么。他们的计划飘忽不定，行动也迟疑不稳，时有时无，时左时右，好比人在荒废之地漂流一样（第 24 节），如同摸黑而行，酒后踉跄（第 25 节）。参考以赛亚书 59: 10。注意，神可以叫城府最深的谋士困惑无策，叫最有智慧的人江郎才尽，为的是显明这点：不管人如何骄傲，神永远在世人之上。

世上的王国就是这样在神的旨意之下。天地都震动，但神所立的王却要永远作王，在他将要有一个不能震动的国（希伯来书 12: 28）。

约伯记第十三章

约伯在这里把前一章说的话具体应用出来，但口气则不如前面那么温和，因为，I. 他对朋友们十分坦率，虽然蒙受羞辱，却仍把自己与朋友相比（第 1, 2 节）。他指责他们说假话，胡乱论断人，表面上为神辩护，实际上却满有偏见和诡诈（第 4-8 节）。他警告说神要审判他们的所为（第 9-12 节），他希望他们不要再说话（第 5, 13, 17 节），并把眼光投向神（第 3 节）。II. 他对神十分坦率。1. 有些词句表现出大胆的信心，却没有过界（第 15, 16, 18 节）。但是，2. 有些词句则

显露过分的怒气，他与神分辨自己的可悲处境（第 14, 19 节），倾诉自己不知所措（第 20-22 节），不知道哪里得罪了神惹出这些祸患，且埋怨神对他下手过重（第 23-28 节）。

约伯回答琐法（主前 1520 年）

1 这一切，我眼都见过；我耳都听过，而且明白。 2 你们所知道的，我也知道，并非不及你们。 3 我真要对全能者说话；我愿与神理论。 4 你们是编造谎言的，都是无用的医生。 5 惟愿你们全然不作声；这就算为你们的智慧！ 6 请你们听我的辩论，留心听我口中的分诉。 7 你们要为神说不义的话吗？为他说诡诈的言语吗？ 8 你们要为神徇情吗？要为他争论吗？ 9 他查出你们来，这岂是好吗？人欺哄人，你们也要照样欺哄他吗？ 10 你们若暗中徇情，他必要责备你们。 11 他的尊荣岂不叫你们惧怕吗？他的惊吓岂不临到你们吗？ 12 你们以为可纪念的箴言是炉灰的箴言；你们以为可靠的坚垒是淤泥的坚垒。

约伯在这里对朋友的不仁表示愤慨。

I. 他表示自己跟他们一样知道如何辩论，不需要他们来教（第 1, 2 节）。他不得不夸耀自己的知识，如同保罗被哥林多人所迫那样，不是为了炫耀，而是为了证明自己。他先前所说的一切，都是亲眼看见，有许多例子可以证明，是亲耳听见，有许多权威人士可以作证。他十分明白自己所说的，也知道如何应用。亲眼看见、亲耳听见、且能明白神的伟大、荣耀和主权，这样的人有福了。他认为这能印证自己先前所说的话（12: 3），这里又重复一遍（第 2 节）：“你们所知道的，我也知道，以致我不需要向你们讨教。在智慧上我并非不及你们。”注意，争论中的人很容易陷入夸耀自己、过分诋毁弟兄的试探中；因此我们要谨慎，祈求神阻止我们骄傲的念头。

II. 他把眼光投向神（第 3 节）：我真要对全能者说话。他仿佛在说：“跟你们说话得不到满足。我多么希望能与神理论！他绝不会像你们那样苦待我。”君王也许比仆人更谦和、耐心、屈尊，更愿意聆听一个可怜人的请求。约伯宁可与神理论，也不想与朋友说话。看看这里，1. 人若心中没有诡诈虚伪，对神就大有信心。他们能谦卑坦然地来到神面前，向他申诉。2. 人若受邻舍无端指控，会从神得到极大安慰。虽不指望邻舍给他们公平的听讼，却能对全能者说话。他们能坦然来到神面前，蒙神悦纳。

III. 他指责他们待他不公平，没有爱心（第 4 节）。1. 他们编造谎言指控他，这十分不义：你们是编造谎言的。他们编出一套错误的假设，曲解神的旨意，似乎神只会叫世上的恶人受苦，由此误判约伯，认为他必是虚伪之人。他认为这个卑劣的错误不管是理论还是实际，都是编造的谎言。撒谎固然恶劣，而蓄意编造谎言就更加恶劣，再无辜、再优秀的人也不能保全自己不受这样的冤屈。2. 他们卑劣地欺骗他，这十分不仁。他们以医生自居，自认为要替他治病，实际上却是无用的医生，“都是庸医，像庸人一样毫无用处。”他们是没有价值的医生，不明白他的病因，也不知道开什么药，仅凭经验出发，自以为能做大事，实际上却毫无用处。他们说了这么多，却并没有使他更聪明。对于破碎的心灵和受伤的良心来说，若没有基督，一切被造之物都是毫无价值的医生，即使花尽所有的也不见好转，病情反倒更重了（马可福音 5: 26）。

IV. 他求他们不要说话，耐心听他说（第 5, 6 节）。1. 他认为他们说得太多了，不说反倒好：“惟愿你们全然不作声，这就算为你们的智慧。若不说话，你们的无知和恶意就不会显露出来，可现在全都显露出来了。”他们说他们忍不住要说（4: 2; 11: 2, 3），他却告诉他们，若能叫自己闭嘴，也许更能顾及自己的名声。若说漫无目的的话，不荣耀神的话，使弟兄忧愁的话，还不如什么都不说。愚昧人若静默不言也可算为智慧（箴言 17: 28），因为这样不会显出他的愚昧。再则，闭口不言不光是智慧的表现，也是智慧之道，因为静默能给人时间思考，使人聆听。2. 他认为听他说话就是公平：请你们听我的辩论。虽然他们没有打断他的话，但他们可能显得十分不耐烦，没有专心听。于是他请求他们不但听，还要认真听。注意，在任何情况下若对人产生了成见，就应当十分乐意地听他们辩解。有许多人若能得到公平的听讼，就会公平地无罪释放，即使原先想要定他们罪的人也会不定他们的罪。

V. 他们想替他祈求，而约伯想说明这么做并不荣耀神（第 7, 8 节）。他们自命清高，要替神辩解，自认为是神的盟友，竭力为神开脱，为神向约伯施重手而开脱。他们还自以为是神的谋士，不但要法庭上的人都听他们的，还自认为手握最终审判权。可是约伯明确告诉他们，1. 神不需要

这样的盟友，神的案子也不需要这样的谋士：“你们要为神争论吗？是不是神的公义不清楚，需要你们澄清一番？还是神不知道说什么，需要你们来替他说话？你们这又软弱又冲动的人，竟然想要辩护神的案子吗？”善工不应当落入恶人手中。你们要为神徇情吗？人若在法庭上理亏，就企盼法官偏心恩待他。但神的案子十分公正，不需要任何徇情。他是神，能够为自己辩护（士师记 6: 31）。即使你们永远静默，诸天自会传扬神的公义。2. 神的案子因他们而受到亏损。他们表面上在替神申辩，实际上却煞有介事地定约伯的罪，指控他虚伪，是恶人。他说：“这是说诡诈的言语（没有爱心是恶，吹毛求疵也是恶，是大恶；错怪弟兄就是得罪神）。这是欺哄人，你们指控一个人，心里却不得不承认他是无辜的。你们的原则错误，你们的论点荒谬。单单说一句‘这是为神说的话’，能成为你们的借口吗？”不能，好意不能作为坏话或恶行的借口，更不能叫坏话或恶行成为圣洁。神的真理不需要人欺哄人，神的案子也用不着人的恶谋或恶念。人的愤怒不能成就神的义，也不能作恶以成善（罗马书 3: 7, 8 节）。外表敬虔内心诡诈（有人这样称呼）就是不敬虔的欺骗；表面上虔诚实际上迫害就是对神之名的最可怕的亵渎，如同那些恨恶弟兄、赶出弟兄的曾说：愿耶和華得荣耀（以赛亚书 66: 5；约翰福音 16: 2）。

VI. 他希望他们惧怕神的审判，就可稍稍收敛。别以为能把自己的意思强加给神，好像强加给与他们一样的人，也不要以为假装为神和神的荣耀大发热心，自己的恶行就能得到神的赏识。“一个人可以用献媚话来讽刺另一个人，你以为可以这样讽刺欺骗神吗？”人若以为能欺骗神，最终必定是欺骗自己。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加拉太书 6: 7）。尽管他们不一定会这样与神开玩笑，不一定会这样侮辱神，但约伯希望他们想想神，也想想自己，这样就不会来论断他。

1. 应当思想神到底是什么样的神，自己如此全心事奉，实际上却是有损无益。应当查验自己的行为能否给神带来益处。要思想，（1）神要仔细查验他们（第 9 节）：“他查出你们来，这岂是好吗？神若查验你们指责人的法则，若追根问底起来，你们能承受得了吗？”注意，人人都该认真思考，神若查验我们的内心，这对我们是否有益处。正直人若真心诚实，神查验起来当然是好事，所以他求神来鉴察：神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诗篇 139: 23）。无所不知的神就见证他的诚实。但是人若心持两意，神查验起来并把他的愚昧公诸出来，那就不好了。（2）神要严厉责备他们（第 10 节）：“你们若暗中徇情，尽管只是在心里暗中徇情，他必要责备你们。你们表面上好像为神申辩，实际上却这样诽谤我。为此神非常不喜悦，他要大大发怒，如同君王或大人物发怒，因为有人打着他的招牌，表面上为他谋利益，实际上干的却是卑鄙的勾当。”注意，人若是有过犯，不管是多么隐蔽的过犯，都迟早要受到谴责。（3）神的尊荣多么可畏，若是他们有一点敬畏之心，就不会做任何事惹他的怒气（第 11 节）：“他的尊荣岂不叫你们惧怕吗？你们既然知道这么多关于神的事，声称自己信神敬畏神，又岂敢如此说话？岂敢如此胆大妄为？你们行事不当敬畏我们的神吗（尼希米书 5: 9）？他的惊吓岂不临到你们吗？你们岂不胆战心惊吗？”我认为约伯这么说，表明他自己十分明白可畏的神，且时时敬畏他，尽管他朋友们不这么认为。注意，[1] 神的尊荣十分可畏。他是最有尊荣的本体，所有的尊荣都在他里面，远超过一切被造之物。神的尊荣本身是可敬可爱的。他是最美的本体。但由于人本性远离神，因犯罪而堕落败坏，就更应当敬畏神的尊荣。神的能力、圣洁、公义，也包括他的良善，都是可畏的尊荣。人应当敬畏神，敬畏神的良善。[2] 我们在这可畏的尊荣面前应当心存敬畏，应当惧怕。敬畏神能唤醒顽固不化的罪人，领他们悔改。敬畏神能叫所有的人谨慎殷勤，讨他的喜悦，不敢得罪他。

2. 应当思想自己远远及不上伟大的神（第 12 节）：“你们以为可纪念的箴言（就是你们指望在死后赖以成名的学问）是炉灰的箴言，又无力又无价值，只能被践踏，随风而去。你们以为可靠的堡垒是淤泥的堡垒，被捏成瓦器却归于无有。你们以为身后有人会纪念，但后人的纪念要像炉灰一样与你们肉身一起成为黄土。”注意，常常思想自己的卑微和短暂，能叫自己不敢得罪神，能使自己不轻看、不践踏自己的弟兄。帕特里克主教对这节经文有另外的解释：“你们代表神给我的劝诫如同尘土，你们堆砌起来的论点如同土堆。”

13 你们不要作声，任凭我吧！让我说话，无论如何我都承当。 14 我何必把我的肉挂在牙上，将我的命放在手中。 15 他必杀我；我虽无指望，然而我在他面前还要辩明我所行的。 16 这要成为我的拯救，因为不虔诚的人不得到他面前。 17 你们要细听我的言语，使我所辩论的入你们的耳中。 18 我已陈明我的案，知道自己有义。 19 有谁与我争论，我就情愿缄默不言，气绝而亡。

20 惟有两件不要向我施行，我就不躲开你的面： 21 就是把你的手缩回，远离我身；又不使你的惊惶威吓我。 22 这样，你呼叫，我就回答；或是让我说话，你回答我。

约伯在这里重申自己的正直，定意不松手，也决不允许别人夺去。他在这点上的坚定值得称赞，而他激烈的言辞则可以原谅。

I. 他叫朋友们不要烦他，不要打断他要说的话（第 13 节），要认真听（第 17 节）。他要郑重说明自己的观点，除了神和他自己，无人明白他的内心。“你们要安静，不要再让我听到你们说话。要认真听我说，用我的誓言结束这场争论。”

II. 他坚持认为自己的良心可以见证自己的正直；虽然朋友们认为这是顽固，但这不能动摇他的信心：“我要为自己辩护，无论如何我都担当（第 13 节）。任凭你们怎么想，把我想象得多么坏；我只希望神不要像你们那样，把我这很有必要的申辩视为过犯。他要称我为义（第 18 节），然后一切都会好起来。”注意，人若正直且坚信自己正直，就能坦然面对任何事。无论发生什么事，他们都预备好。他决心要辩明他所行的（第 15 节）。他决不放弃与神同行的满足感。虽然他无法为自己说过的每一句话申辩，但总的来说他走的是义路，且守住了自己的正直。既然这是他在目前处境下的极大支持，他岂不应该像希西家那样呼叫：耶和華啊，求你記念我在你面前怎样存完全的心（列王紀下 20: 3）？他不但不放弃自己的案子，还要公开发誓证明自己诚实，因为（第 19 节）“我若缄默不言，若不为自己申辩，我的沉默就要成为永远的沉默，我就必气绝而亡。我若不能洗刷罪名，至少让我一吐为快，”像以利户那样（32: 17, 20）。

III. 他抱怨自己所受的痛苦太过严重（第 14 节）：我何必把我的肉挂在牙上？意思是，1. “我为何要忍受这样的痛苦？神明知我不是恶人却仍给我如此重担，真是难以理解。”他在极大的痛苦中不但撕裂衣服，连自己的肉都要撕裂，因为他看见自己在死亡线上，生命捏在手里。朋友们无法指出他什么大罪，他自己也没有发现什么问题，难怪他十分困惑不解。2. “我为何要竭力申辩自己无辜？”人若是强忍着话不说，就会咬紧嘴唇。他说，“既然不说话就会心中烦恼，痛苦加增，危及生命，那么我何不一吐为快？”注意，人若失去了一切，若得不到良心的安慰（应得的安慰），若没有好名声，再有耐心的人也会心中烦恼。

IV. 他仍以神为自己的安慰，仍坚定地倚靠神。看看这里，

1. 他倚靠神想得到什么：称义和救赎，这两点正是我们盼望藉着基督得到的。（1）称义（第 18 节）：我已陈明我的案，从整个案子来说，我知道自己有义。他知道这点因为他知道他的救赎主活着（19: 25）。人若在神面前存正直的心，若随从圣灵而不随从肉体，就能确定自己藉着基督不会被定罪，不论受何等指责，都将要称义，且知道自己会被称义。（2）救赎（第 16 节）：这要成为我的拯救。他指的不是今世的救赎（他对此没有多大指望），而是永世的救赎，他十分确信神不仅是赐福的救主，也是他的救赎。仰望救赎是他的福分，救赎成就也是他的福分。他之所以倚靠神的救赎是因为不虔诚的人不得到他面前。他知道自己并非不虔诚，而唯有不虔诚之人，神才会弃绝，因此他认定自己不会被弃绝。诚实是福音的成全；人只要诚实就不会灭亡。

2. 他倚靠神有多坚定：即使他要杀我，但我对他仍有指望（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15 节上半句的直译）。这表达一种信心的高度，人人都当竭力达到这个高度：即使神要杀我们，仍对神有指望，意思是我们必须与神为友，即便他似乎要与我们为敌。参考 23: 8-10。即便表面上万事都不顺利，也应当相信最终都为了使我们得益处（耶利米书 24: 5）。即使付上一切代价，甚至生命，也必须坚持不懈走当走的路（希伯来书 11: 35）。即使通往应许的路都关闭，仍要仰望所应许的临到（罗马书 4: 18）。若世间万物无以为乐，我们就以神为乐，即使眼前看不见安慰也要倚靠他。即使行将死去也要从他得到生的安慰。这就是“即使他要杀我，但我对他仍有指望”。

V. 他盼望能在神面前分辩自己的案子，只要他先允准几件事（第 20-22 节）。先前他曾盼望与神理论（第 3 节），现在仍这么想。他不会躲开神的面，意思是他不会拒不出庭，也不会害怕诉讼的结果，但有两个先决条件：1. 身体不再受如此剧痛的折磨：“把你的手缩回吧；我在极度痛苦之中无法受审。我可以尽力对付我的朋友，但却不知道如何跟你说话。”若要与神对话，就必须打起十分精神，尽量远离所有令自己不安的事。2. 内心不再受到神极大尊荣的惊吓：“不使你的惊惶威吓我。愿你显现如平常人，或愿你使我在你面前不至于惊慌失措。”连摩西都在神面前发

抖，以赛亚和哈巴谷都不例外。神啊，你从圣所显为可畏（诗篇 68: 35）。约伯说，“主啊，我已经身受重创，不要再叫我心惊胆战。不然我一定会输了这场官司，一无所有。”人若是非要等到自己重病在床才愿意悔改，这是多么愚蠢！在病痛的煎熬下或在死亡的恐惧中，连义人都无法与神理论，不能在神面前称义，更何况是恶人呢？到了这种时候再想要悔改，那是很糟糕的。而若是已经悔改了，那就可得安慰，好像约伯那样，若他只剩下一口气，他也可以（1）听神对自己说话，他只需回应：你呼叫，我就回答。（2）藉着祷告向神说话，且能得到回应：或是让我说话，你回答我（第 22 节）。比较 9: 34, 35，意思是一样的。总之，眼前恶劣的处境令他十分沮丧，束手无策。要不是这样的话他必定十分确信自己的案子，且毫不怀疑一旦眼前的乌云过去，最终必有胜算。但愿正直人能带着这样的圣洁胆量来到施恩座前，不要疑惑，必能在那里蒙怜悯。

23 我的罪孽和罪过有多少呢？求你叫我知道我的过犯与罪愆。 24 你为何掩面、拿我当仇敌呢？ 25 你要惊动被风吹的叶子吗？要追赶枯干的碎秸吗？ 26 你按罪状刑罚我，又使我担当幼年的罪孽； 27 也把我的脚上了木狗，并窥察我一切的道路，为我的脚掌划定界限。 28 我已经像灭绝的烂物，像虫蛀的衣裳。

在这里，I. 约伯想知道自己到底犯了什么罪，祈求神明白告诉他。他仰望神，求问自己犯罪的数量（我的罪过有多少）和具体的罪过：求你叫我知道我的过犯（第 23 节）。他的朋友们很愿意告诉他，这些罪过又多又严重（22: 5）。“但是，”他说：“主啊，请你亲自告诉我，因为神必照真理审判人（罗马书 2: 2），人却不会。”这可以理解为：1. 他言辞激烈，埋怨自己受到苦待，因某些过犯受到惩罚却不知道是什么过犯。也可理解为：2. 他因为受到朋友们的攻击而明智地求告神。他渴望自己所有的过犯都公诸于世，因为他知道这些过犯并不多，也不大，不像朋友们所怀疑的那样。也可理解为：3. 他敬虔地求告，就像以利户向他指出的那样（34: 32）：我所看不明的，求你指教我。注意，真心悔改的人很愿意知道自己所犯的大罪是什么，我们也都应当知道自己的过犯，以致我们认罪的时候可以具体一些，将来不至于再犯。

II. 他哀恸神离他而去（第 24 节）：你为何掩面？这里指的必是超过肉体痛苦层面的事。失去家产、孩子或健康，其中都可能神的爱；若仅仅是这些，他就称颂神的名。但他的心也大大地惊惶（诗篇 6: 3），这才是他发出哀声的原因。1. 全能者的恩惠不见了。神掩面不看，形同陌路，不喜悦他，远离他，不理睬他。2. 全能者的惊恐临到他，且形影不离。神以他为敌，向他射箭（6: 4），把他当作靶子（7: 20）。注意，有时圣灵会拒绝施恩给世上最善最亲密的圣徒，且会惊吓他们。属灵生命的出生期是如此，成长期也是如此。属天的异象不明确，与神相通被打断，受惊吓于神的忿怒，盼望神的安慰却迟迟不至（诗篇 77: 7-9; 88: 7, 15, 16）。这些对蒙恩的心灵来说无疑是沉重的担子，因为他们视神的慈爱甚于生命，心灵忧伤，谁能承当呢（箴言 18: 14）？“你为何掩面”，约伯的这句问话教导我们，不论在何时若感觉到神离我们而去，就应当找出原因：我们犯了什么罪致使他管教我们，他要为我们带来什么益处。约伯受苦预表基督受苦，不但世人掩面不看（以赛亚书 53: 3），连神见到十字架四周的黑暗都要掩面，因此基督在十字架上大声喊道：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 46）？若是绿树都不能幸免于此，枯树就可想而知了。他们要永远被离弃。

III. 他谦卑地承认自己完全无力站在神面前（第 25 节）：“你要惊动被风吹的叶子吗？要追赶枯干的碎秸吗？主啊，你把已经倒地的人踩在脚下，把完全无力抵挡你的人打得粉碎，难道这是为了你的荣耀吗？”注意，我们应当坚信神的良善和怜悯，相信他绝不会折断压伤的芦苇（马太福音 12: 20）。

IV. 他哀恸地诉说神对他过于严厉。他承认神如此与他为敌是因为他犯了罪，但他觉得以下几点实在令人难以理解：

1. 他以前犯下的罪，现在神想起来要来清算（第 26 节）：你按罪状刑罚我。苦难是极苦的事。罪状写下来表示要过堂，要定罪，所写下的是行刑的命令。这也表示痛苦将继续，因为一旦写下来就会存留，而且“你又使我担当幼年的罪孽，”意思是，“你因为我幼年的罪孽现在惩罚我，要想起那些罪来，重新悔改。”注意，（1）神有时会叫最良善最亲密的圣徒和仆人受苦，包括皮肉之苦和内心之苦，包括身体之痛和心灵之痛，为的是叫他们降卑，为他们作见证，最终使他

们得益处。(2) 幼年所犯的罪孽常常是经久的伤痛，不论是内心的伤痛（耶利米书 31: 18, 19）还是外在的疾苦（20: 11），都是这样。时间不能冲淡罪恶感。(3) 神若是叫我们受苦，他的本意是叫我们明白自己的过犯，不忘记自己的过犯。他要带领我们悔改，脱离这些过犯。他的罪过得除掉的果效，全在乎此（以赛亚书 27: 9）。

2. 他现在的过犯瑕疵，神居然如此看重，如此苛责（第 27 节）：“你把我的脚上了木狗，不但叫我吃苦，令我蒙羞，不让我逃脱你忿怒的责打，还紧盯着我的一举一动，仔细查验我的每一步路。每走错一步都要管教，连一个错误的眼神或一句错话都不放过。啊！你为我的脚掌划定界限，记下我一切过犯，且要追究这一切。我一旦走错路，尽管只是一点点错，就立即为此而吃苦。一有了过犯，惩罚就接踵而至。老账与新帐都一起算，造成了我今日的灾祸。”看看这里，(1) 神并没有如此虐待他。神从来不会这样对我们的过犯处以极刑。不然的话，哪里还有我们容身之地（诗篇 130: 3）？他不会这样，不会按我们所应得的来赏罚，不会按我们显明出来的罪，也不必暗中查验我们的罪。所以这是约伯在哀恸时的言语，他的内心从来没有把神当作难伺候的主。(2) 不过我们应当时时这样查验自己的脚步，查验过去的罪，避免将来的罪。要修平我们脚下的路（箴言 4: 26），这大有益处。

V. 他发现自己神的重手下速速衰残下去（第 28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28 节中将“我”译为“他”）。他（指世人）已经像灭绝的烂物，本身就会腐烂，像虫蛀的衣裳，渐渐衰残。也可理解为：他（指神）吞吃我像虫蛀之物。参考何西亚书 5: 12，我使以法莲如虫蛀之物，使犹大家如朽烂之木。另参考诗篇 39: 11。注意，世人再好也会消磨殆尽，尤其在神的责备下，人很快要过去。心灵无一完全，难怪肉体也无一完全（诗篇 38: 3）。

约伯记第十四章

前面约伯觉得与朋友们讲理毫无意义就转向神，这里他继续向神说话，也向自己说话。前面他提醒朋友们，他们不过是脆弱之人，是将死之人（13: 12），这里他提醒自己，其实都一样，惟有求助神减轻他的痛楚。这里有一段：I. 对人之生的描写：1. 短暂（第 1 节）。2. 愁苦（第 1 节）。3. 罪恶（第 4 节）。4. 被限定（第 5, 14 节）。II. 对人之死的描写：死亡终结人的一生，不能回头（第 7-12 节）。死亡使人免受人生的灾祸（第 13 节），使人的希望破灭（第 18, 19 节），使人远离生前的事业（第 20 节），叫人对生前的亲人一无所知，不论曾对他们有多关心（第 21, 22 节）。III. 约伯说这些的用意：1. 他认为神对他太过严厉（第 16, 17 节），求神体恤他的脆弱，不要为难他（第 3 节），给他一些喘息的机会（第 6 节）。2. 他开始为死亡作准备（第 14 节），鼓起勇气来盼望死会给他安慰（第 15 节）。这章经文适用于葬礼。认真严肃思考人之生死能叫我们藉着死去的人得益处，也为自己的死做好准备。

人生的短暂与脆弱（主前 1520 年）

1 人为妇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难； 2 出来如花，又被割下，飞去如影，不能存留。 3 这样的人你岂睁眼看他吗？又叫我受审吗？ 4 谁能使洁净之物出於污秽之中呢？无论谁也不能！ 5 人的日子既然限定，他的月数在你那里，你也派定他的界限，使他不能越过， 6 便求你转眼不看，使他得歇息，直等他像雇工人完毕他的日子。

这些经文叫我们想起：

I. 人生的起源。神就是起源，因为他将生气吹在人鼻孔里（创世纪 2: 7），我们也都在神里面活着。只是人生从出生那天开始算，也从出生那天开始就成了脆弱，受到污染。1. 脆弱：人为妇人所生，所以日子短少（第 1 节）。这可以指第一个女人，名叫夏娃，因为她是众生之母（创世纪 3: 20）。她受试探被骗，成了第一个有过犯的人。我们都是从她生的，也就从她沾染了罪恶败坏，以致我们日子短少且满有忧患。这也可以指人之生母。妇人是相对软弱的器皿，我们也都知道子以母贵的道理。但愿强壮之人不要夸耀自己强壮，也不要夸耀父亲强壮，要记住自己是从妇人所生。神若愿意，可以叫强壮之人勇力衰尽，好像妇女一样（耶利米书 51: 30）。2. 受污染（第 4 节）：谁能使洁净之物出於污秽之中呢？人既然从有罪的妇人所生，怎么可能不犯罪呢？妇人所生的怎能洁净（25: 4）？不洁净的父母不可能生出洁净的子女，好比不洁的泉源不可能流出净水，

如同荆棘中长不出葡萄。人的败坏本性来自父母，根深蒂固。我们的血不但生来有罪，而且带着遗传的病根。主耶稣成了我们的赎罪祭，称作为女子所生（加拉太书 4: 4）。

II. 人生的性质：人生如花，如影（第 2 节）。花儿凋谢，容颜顷刻凋零，一去不复返。影儿逝去，转眼不再，消失在夜幕中。花儿影儿都不值得我们一提，也不值得我们倚靠。

III. 人生的短暂与无定：世人日子短少。这里提到的人生不是以月或年来数算，而是以天来数算，因为我们不确定哪一天成了自己的末日。人生的日子短少，比我们想象的少，与古时族长的日子相比要少得多，与永恒相比更是少得可怜，对未能长大成人的人来说那就更少了。有些人刚一出生就被剪除，刚出母胎就死于襁褓，刚进入社会从事工作就匆匆离去。即便没有被立即剪除，他也是飞去如影，从不存留，不会一成不变。这个世界是这样，世上的人生也是这样（哥林多前书 7: 31）。

IV. 人生的祸患。人生不仅短暂，还满有苦难。世人虽日子短少，若能在有限的时日欢乐度日倒也不错（对一些人来说，短暂而欢快的日子已是十分难得），但事实并非如此。世人时日有限，还要多有患难。不光有患难，还要多有患难，劳苦愁烦，忧虑惊恐。无一日没有烦恼，无一日没有焦躁或动乱。贪爱世界的人真是够受的，人生满有喧闹。日子既少，就产生一种挥之不去的搅扰和不安，总是惦记还能活多久，总是担心会死。事实上，既然人生多有祸患，日子短少应该是好事，灵魂就不必长期被困于身体，不必永远与神隔绝。到了天上，人的日子就会长久，就会完全脱离祸患。而眼前能与今生的愁苦相抗衡的惟有信、望和爱。

V. 人生的罪孽，来自人性中的原罪。有人把第四节的反问句“谁能使洁净之物出于污秽之中”理解为“污秽的实体怎么能行出洁净的事呢”？注意，人的罪行是人性败坏的自然产物，之所以称为原罪，是因为这是一切罪的起源。圣洁的约伯在这里感叹人生的罪孽，如同所有圣洁的人一样，他们要追根寻源（诗篇 51: 5）。有人觉得他的用意在于祈求神的怜悯：“主啊，不要过于计较我的罪，这都是人性软弱所致，你知道我的软弱。请你记念我不过是肉体！”亚兰文意译本对这节经文的解释很有意思：人已经受到罪的污染，谁能使他洁净呢？真没有人能吗？指的是神。或作：除了神，谁能拯救人呢？神以他全能的恩典能改变古实人的肤色，也能改变约伯的肤色，尽管他以蛀虫为衣。

VI. 人生的定数（第 5 节）。

1. 这里肯定了三件事：（1）人生必有终点。人生在世的日子并非不可数，不是没有穷尽。不！人的日子是可数的，不久就会数完（但以理书 5: 26）。（2）一个人活多久，什么时候死，都在神的谋略和诚命中早有定数。我们的岁月在神手里，在他全能的掌握中，人无法控制，在他全知的看顾中，人无法作假。神对我们的一生早有安排；我们的日子在他手中。自然的力量倚靠他，也在他管辖之下运行。我们在他里面存活运动。疾病是神的使者；他杀戮，他也救治。世上没有偶然的事，没有，万物的运行不是随机的。神的预知早有定论，他的一切作为都是预知的。不论做什么都由他定。他也顾及既定的自然规律（目的与过程一起定），顾及既定的道德规范，要在世上惩恶扬善。我们不受制于斯多葛的盲目宿命论，也不受制于依壁鸠鲁的盲目乐天论（译者注：两者都是主前 300 年左右出现的古希腊哲学体系）。（3）神为我们设立的界限人不能僭越。他的谋略从不改变，他的远见从不落空。

2. 约伯说这些是要说明：（1）为何神不该对他的失脚和过失如此较真（第 3 节）：“既然我内在如此本性败坏，外在又常受试探，常经患难，这样的人你岂睁眼看他吗？岂能过分计较他的过失吗？另参考 13: 27。你的眼目如此敏锐，再细小的过失你也能查验。你如此圣洁，再细小的过失你也嫉恨。你如此公义，再细小的过失你也要定罪。你如此有能力，再细小的过失你也要惩罚。而对我这毫无价值的蛀虫，你也要亲自提审吗？”想到自己无法与神相争，想到自己的过犯和软弱，我们就更当祈求说：主啊，求你不要审问仆人（诗篇 143: 2）。（2）为何神不该对他下如此重手：“主啊，我在世的日子不多。不久我就要离去，所剩的日子也是满有祸患。求你给我几天安宁的日子吧（第 6 节）。不要让一个可怜的受造物吃这样的苦，让他有片刻的安宁，给他一点喘息的时间，直等他像雇工人完毕他的日子。我的死日早已命定，请让它早早到来，我就不必在死亡线上不住地徘徊，如同死了一千次。让我的生命如同雇工人的日子，只受一天的劳苦。我

很愿意过完这一天，很愿意担当一般的人生疾苦，担当这一天的重担和炎热。但不要叫我担当这非同寻常的折磨，不要叫我的人生过得像犯人的日子，过受刑不止的日子。”我们在极大的苦难中也许能这样求神的怜悯，他知道我们的光景，体恤我们的光景，也体恤我们的疾苦。

死是早晚的事（主前 1520 年）

7 树若被砍下，还可指望发芽，嫩枝生长不息； 8 其根虽然衰老在地里，干也死在土中， 9 及至得了水气，还要发芽，又长枝条，像新栽的树一样。 10 但人死亡而消灭；他气绝，竟在何处呢？ 11 海中的水绝尽，江河消散干涸。 12 人也是如此，躺下不再起来，等到天没有了，仍不得复醒，也不得从睡中唤醒。 13 惟愿你把我藏在阴间，存於隐密处，等你的忿怒过去；愿你为我定了日期，记念我。 14 人若死了岂能再活呢？我只要在我一切争战的日子，等我被释放（或译：改变）的时候来到。 15 你呼叫，我便回答；你手所做的，你必羡慕。

我们读到约伯如何谈论人生，现在让我们看看他如何谈论死。既然他在病痛中，自然就多多想到死。健康之时想到死不能算不合时宜，但人若是已经被死神盯上了，却仍以为死离自己甚远，那就是不可饶恕的疏忽。约伯在前面已经指出死亡将要临到，死日早已命定。这里他表示：

1. 死就是永远离开这个世界。这一点他在前面提到过（7: 9, 10），现在又提一次。虽然这是无需证明的事实，却应当时时思想，以便做好应对准备。

1. 人死不能复生，而树被砍下来则可以再生。他用生动的语言描述树的指望（第 7-9 节）。若是树身被砍下来，只剩树墩在地里，虽然看上去已然枯死，但还会发出嫩枝，如同新种植的一般。地里的水分和天上的雨水能滋润树墩，使它复生。但死人的尸体却无法吸收水分，不能复生。在尼布甲尼撒的梦中，树被砍倒象征他将会失去理智，而树墩留在地内，并用铁圈和铜圈箍住，让天露滴湿（但以理书 4: 15）则代表他将要恢复理智。但人却没有复生的指望。植物的生命低微平常，一点水分就能再生。有些昆虫和飞鸟的生命也能在日头的热气中恢复。但有理智的灵魂则太过伟大，太过高贵，一旦逝去，自然界中没有任何力量能使它回转。它超出日头或雨水的力量范围，除了无所不能的神，无人能叫人起死回生。人死亡而消灭；他气绝，竟在何处呢（第 10 节）？这里用了两个字代表人：第一个的意思是全能的人，虽有全能却仍要死亡；另一个是红土，属土之人因为属土所以要气绝。注意，人是将死的受造物。这里形容的是：（1）人死前的光景，称为消灭。人处在不停的消磨中，天天都在死去，天天都在耗费生命的能源。疾病和衰老都消磨人的肉体、力量和容颜。（2）人死时的光景，称为气绝。灵魂离开肉体，回到赐灵魂的神，就是众灵之父。（3）人死后的光景，竟在何处呢？他不在原处，原处已经不认识他。有人将这句理解为“是否无处可寻”。人当然会去一个所在。气绝之人今何在？自己气绝的时候栖身何处？想到这些不由令人心生惆怅。人会去到灵界，进入永恒，再也回不到这个世界。

2. 人一旦躺进坟墓就再也不能起身（第 11, 12 节）。我们每夜躺下睡觉，早晨醒来起身。可一旦死去躺进坟墓，在这个世界上就再也不能醒来起身，再也无法回到现今的光景，直等到天没有了。诸天是时间的忠实伴侣，天没有了，时间也就终止，被永恒所吞噬。人生好比洪水滔滔，十分壮观，但也十分浅薄，一旦与江海隔绝，就不再汹涌澎湃，只能衰退枯干，原处也不认识它。人生的洪水很快蒸发消失。人的身体犹如其中的一些水，渗入大地，葬在那里。人的灵魂好比另外一些水，蒸发向上，与空气中的水混在一起。学识渊博的布拉克摩男爵也提到这不同之处。大水入夏则枯干，但冬天还会回来；人生却不会再回来。用他自己的话来形容：

奔腾的河，静静的湖，
抛弃干枯的堤岸，赤裸的湖边；
众水蒸发，向上漂浮，
离开河道，随云而去；
一旦入夏，就能回归，
恢复过去一切所失。
人啊！你的生命溪流
若离弃紫色的河道，若亏负心脏，
新鲜的养分就不再提供，

也不再能感觉到生命的回潮。

II. (译者注：钦定本与其他多种英文译本均将第 12 节译为：人也是如此，躺下不能起来，在诸天废去以前不得复醒，也不得从睡中唤醒)但是在末日，在天废去的时候，人要在另一个世界复生。那时人要复醒，要从睡中唤醒。约伯对死人复活显然深信不疑，19: 26 也似乎表达了这个意思。看来约伯在这里注目复活的日子，且因着这样的信念，我们看到三点：

1. 谦卑地请求在坟墓里藏身(第 13 节)。他之所以希望死，不仅因为他十分厌倦今生，也因为他十分确信更好的来生，那时他将复活。惟愿你把我藏在阴间！阴间对神的百姓来说不但是安息之地，也是藏身之地。神掌握着阴间的钥匙，叫人现在进去，复活的时候出来。他把人藏在阴间，如同我们把财宝藏在隐密安全的所在。惟有藏财宝者才知道这隐密处，万无一失。“啊！惟愿你把我隐藏，不只是为了躲避今生的暴风骤雨，也为了预备来生的辉煌荣耀！让我躺在阴间，为不朽坏的将来所预备，躲过这个世界，却不躲过你，你在地深处将我的形体联络，你的眼早已看见我的体质(诗篇 139: 15, 16)。”让我在那里躺卧，(1) 等你的忿怒过去。只要圣徒的身体还躺在阴间，只要忿怒之子尚存，只要他们仍在罪的影响之下。但是在复活的日子，一切都要过去。那时，死这最后的仇敌要被彻底毁灭。(2) 等到所定的日期，那时我要蒙记念，如同挪亚在方舟里蒙记念(创世纪 8: 1)。神不但叫挪亚躲过旧世界的毁灭，还为新世界作预备。圣徒的身体在阴间不会被遗忘。总有一日，在所命定的日期，神要顾念他们。在这个世界上，我们也许无法透过眼前苦难的黑暗看清苦难之后的好日子，但我们可以像约伯那样，用信心的眼光透过阴间的黑暗看到另外一边的好日子，就是那更好的将来世界。

2. 敬虔的决心，不论是死是复活，都耐心遵从神的旨意(第 14 节)：人若死了岂能再活呢？我只要在我一切争战的日子，等我被改变的时候来到。约伯的朋友们无法安慰他，他就定意自己安慰自己。环境很恶劣，他就指望改变。我认为这里的意思不是说他指望在这个世界上恢复自己的地位。他的朋友们确曾要他对此有指望，但他自己却从未有过这样的指望。建基在不确定之事上的安慰最多只能是不确定的安慰。毫无疑问这里指的必是确定的事。他所等待的改变应当理解为：(1) 复活之时的改变，那时卑贱的身体要改变(腓立比书 3: 21)，那是伟大而荣耀的改变。这时“人若死了岂能再活呢”这个问题应当理解为颂赞。“真神奇！这些枯干的骨头居然要活过来！既是这样，在灵体分离的日子里，我的灵魂要等待，直到改变来到，那时灵魂就要与身体结合，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诗篇 16: 9)。”也可理解为：(2) 死时的改变。“人若死了岂能再活呢？不能，现在的日子不会重现。所以我要耐心等待死的改变，那时一切的祸患都要过去。所以我一直迫不及待地盼望死的到来。”这里要注意，[1] 死是很严肃的事，本身是一种工。死是一种改变，形体的改变是可见的，外表变了，所有的动作都停止。但灵魂的改变更大，灵魂离了身体，去到灵界，完成了试用期，接受赏罚。这改变将要发生，且是终极的改变，不像物质转换那样还会回到原来的状态。我们都会死去，不会再像今生那样活着。死只有一次，只做一次的事应当好好做。若是做错了，那将是致命的，永久的，不可逆转的。[2] 人人都有责任等待这改变，且在所命定的日子里持续等待。人一生的时光是命定的，这时光以日来计算，人且应在等待改变中度日。这意味着，第一，要知道这改变来到，多多思想。第二，要盼望这改变来到，盼望与基督同在。第三，要愿意耐心等待这改变来到，相信神所命定的是最好的。第四，要殷勤预备这改变来到，使之成为我们的祝福。

3. 欢喜盼望这改变所带来的福祉和满足(第 15 节)：到那时，你呼叫，我便回答。眼下他在乌云之下，不能回答，也不敢回答(9: 15, 35; 13: 22)；但他坚信总有一日神要呼叫他，他就回答。那时，(1) 指复活的时候，“你要把我从阴间呼召出来，藉着天使长的声音，我要回答，响应你的呼召。”身体是神手中的工作(以赛亚书 64: 8)，神十分希望叫它得荣耀。也可理解为，(2) 指死的时候：“你要呼叫，把我的身体送入坟墓，把我的灵魂召唤到你身边，我便回答。我准备好了，主啊，我来了，来了。”蒙恩的灵魂满怀喜乐迎接死的召唤，接受死的传票。他们的灵魂无需强取(不像路加福音 12: 20 所说的那样)，而是甘心乐意交出来。地上的帐棚无需强拆，而是自愿拆卸，因为他们确信，“你手所做的，你必期待。你为我预备了怜悯，你不但随意造了我，还要藉着你的恩典再造；”创造他们的不会不怜恤他们(以赛亚书 27: 11)。注意，

灵魂是神手中的工作，他必不离弃（诗篇 138：8），而是十分希望在另一个世界成全，且赐以无尽的荣耀。

第 16-22 节：约伯的怨言（主前 1520 年）

16 但如今你数点我的脚步，岂不窥察我的罪过吗？ 17 我的过犯被你封在囊中，也缝严了我的罪孽。 18 山崩变为无有；磐石挪开原处。 19 水流消磨石头，所流溢的洗去地上的尘土；你也照样灭绝人的指望。 20 你攻击人常常得胜，使他去世；你改变他的容貌，叫他往而不回。 21 他儿子得尊荣，他也不知道，降为卑，他也不觉得。 22 但知身上疼痛，心中悲哀。

约伯在这里又重新抱怨起来。虽然他对将来的福祉仍有盼望，他还是觉得眼前的困境太难熬。

I. 他感叹神的审判十分严厉，令他经受这样的痛苦（第 16, 17 节）。所以他才这么想去另一个世界，在那里神的忿怒将成为过去。而现在他只能空想，好比一个孩子在严厉责打之下盼望赶快长大成人。“我的改变何时能临到？但如今你数点我的脚步，窥察我的罪过，将我的过犯封在囊中，如同妥善保管的判决书，将来要用来定犯人的罪。”参考申命记 32：34。“你欺负我；所有的旧账都翻出来，每一个过失都追究，一走错路就立即责打。”在这里，1. 约伯承认自己因犯罪和过犯而受罚，承认他罪孽深重，所受的苦并不为过。因为他不论在哪里都有罪，而这些过犯若是都追究起来，足以使他灭亡。他从不觉得自己会含冤而死。就这一点来看，他能够正确对待神的审判。但是，2. 他认为神对他的处罚过于严厉，小题大作。在这一点上，他不能正确对待神的审判。在 13：27 他也是这个意思。说这样的话有欠考虑，所以我们不能认同。我们所有的罪，神诚然都看见了。他鉴察百姓的罪，但他处罚我们并不严厉，律法也从未故意与我们为难，我们受责罚远小于所当受的。对于死不悔改之人的过犯，神诚然要封存，直到那忿怒的日子；但对于他百姓的罪，神却像密云遮盖。

II. 他感叹世人的衰败光景。我们生活在一个将死的世界。谁晓得神怒气的权势？我们因神的怒气而消灭，因神的忿怒而惊惶，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神震怒之下（诗篇 90：7-9, 11）。神要责罚，谁能当得起呢（诗篇 39：11）？

1. 我们看到大地本身在衰败之中。（1）地上之物再坚固也在衰败（第 18 节）。一切都要过去，连高山也要变形，也要归于无有。高山要像叶子那样枯萎坠落，磐石要被持续不断的海浪所淘尽。水流消磨石头，不是因为水势凶猛，而是经久不断，水滴石穿。在这个世界上万物都在衰变。光阴吞吃万物。属天的形体则不是这样。（2）世上大自然的产物在衰败。地里出产之物，貌似根深蒂固，也可被大雨冲走（第 19 节）。有人认为他这是在祈求神解脱他的痛苦：“主啊，我无法再忍耐；连磐石高山最终都要倒塌。所以请你收手吧。”

2. 既是这样，世人在地上衰败就不奇怪了，因为人属地，属土。约伯开始觉得自己的处境并不是孤立现象，他应当与普通人相认同。我们通过许多例子看到，（1）指望今世的欢愉是多么徒然：“你灭绝人的指望，”意思是，“你终结人一切的谋算和一切的自信。”人的指望建基在世俗的自信和世俗的安慰上，死要毁灭所有这样的指望。但人若在基督里有指望，盼望天堂，那么死只会成就这样的指望，不会毁灭这样的指望。（2）与死相争是多么徒然（第 20 节）：你攻击人常常得胜。注意，人不是神的手。神若是与人争战，最终必然得胜，永远得胜，人必永不能抬头。还要注意，死亡的击打不可阻挡；与之相争毫无益处。神战胜人，人死去，神却永存。看看将死的人吧：[1] 外表要改变。你改变他的容貌，通过两种方法：第一，肉体的疾病。人若生几天病，容貌就大变！而若是死了几分钟，变化就更大。富丽高贵的容颜变得低俗可鄙，可爱可敬的容貌变得异常可怕。埋葬我的死人，使他不在我眼前（创世纪 23：4）。可爱的美貌在何处？死改变人的容颜，将人赶出这个世界，从此不再回来。第二，心灵的慌乱。注意，死亡一旦逼近，再勇敢的人也要惊慌失色，再欢愉的面容也会变得阴郁沉闷，再坦然无惧的脸色也会变得苍白胆怯。[2] 原先牵挂家中之事，现在变得漠不关心。人若是落入死神手中，可能是瘫痪或是中风，可能是高烧不退神智不清，或挣扎在死亡线上，若是告诉他有关子女的大好消息或是痛苦消息，对他来说都一样，他不知道，也不觉得（第 21 节）。这些事在今生极大地影响他，但是在将要去的世界里，这些事对他完全是陌生的。想到这点，但愿我们减轻对子女和家人的牵挂。即便我们离世，神知道他们的将来。所以应当把家人交托给神，求他照看他们，免得自己作出无谓无用的牵挂。

[3] 死亡之痛是多么可怕（第 22 节）：只要还有肉体（可以这样理解），指世人极不情愿放弃的肉体，就会有疼痛；只要还有灵魂，指世人极不情愿放弃的灵魂，就会有悲哀。注意，人之将死十分难熬，死之痛往往是剧痛。人若一定要等到躺在等死的床上才肯悔改，等到什么都做不了的时候才来做最有必要做的事，这是愚昧。而若是在基督里与神和好，问心无愧，以致在死亡临到的时候，神的安慰能扶持我们，帮助我们解脱痛苦忧伤，这就是真智慧。

约伯记第十五章

约伯也许很确信自己站在正义一方，即使不能说服那三个朋友，至少能叫他们闭嘴。但事实正相反：在这一章里他们开始了第二轮攻击，一个接一个发出新的指控，气势与先前一样凶猛。世人多顾及自己的情感，多固执己见，不愿意让步，这是很自然的。以利法在这里坚持自己的观点，I. 他责备约伯自以为义，且以极不公平的推测把许多恶事强加在他头上（第 2-13 节）。II. 他劝约伯要谦卑在神面前，要自觉羞愧（第 14-16 节）。III. 他向约伯朗诵一段很长的演讲，内容有关心里刚硬的恶人所面临的祸患以及为他们所预备的审判（第 17-35 节）。他简单明了的责备和刚正有理的教训对我们都有益处，只是两者都错用在约伯身上。

以利法第二次发言（主前 1520 年）

1 提幔人以利法回答说： 2 智慧人岂可用虚空的知识回答，用东风充满肚腹呢？ 3 他岂可用无益的话和无济於事的言语理论呢？ 4 你是废弃敬畏的意，在 神面前阻止敬虔的心。 5 你的罪孽指教你的口；你选用诡诈人的舌头。 6 你自己的口定你有罪，并非是我；你自己的嘴见证你的不是。 7 你岂是头一个被生的人吗？你受造在诸山之先吗？ 8 你曾听见 神的密旨吗？你还将智慧独自得尽吗？ 9 你知道甚么是我们不知道的呢？你明白甚么是我们不明白的呢？ 10 我们这里有白发的和年纪老迈的，比你父亲还老。 11 神用温和的话安慰你，你以为太小吗？ 12 你的心为何将你逼去？你的眼为何冒出火星， 13 使你的灵反对 神，也任你的口发这言语？ 14 人是甚么，竟算为洁净呢？妇人所生的是甚么，竟算为义呢？ 15 神不依靠他的众圣者；在他眼前，天也不洁净， 16 何况那污秽可憎、喝罪孽如水的世人呢！

以利法对约伯十分恼火，因为他与自己 and 同伴所说的背道而驰，不如他所设想的那样听从或认同自己的话。傲慢的人常常这样，若不能专横跋扈、发号施令，就指责别人无知顽固，要全盘否定不同意见。以利法在这里指责约伯几宗大罪，唯一的理由是他不承认自己是不虔敬之人。

I. 他责备约伯愚昧荒唐（第 2, 3 节）。虽过去以智者闻名，现在却威名扫地。人人都会说智慧离他而去，因为他说话如此狂妄，如此漫无目的。比勒达率先这样指责他（8: 2），琐法也响应（11: 2, 3）。人在争论中一旦发怒，就常常这样过分贬低对方的言辞，斥之为无礼荒唐，却忘记了骂自己弟兄为拉加为魔利的（马太福音 5: 22）不会有好下场。诚然，1. 世上有许多徒然的知识，妄称之为科学，实际上却毫无用处，毫无价值。2. 世人常常妄自尊大，过分夸耀自己的成就。3. 人在头脑中不论有什么徒然的知识，若要做智慧人就不要夸耀，让那些知识与自己一起悄悄死去。4. 没有益处的话就是恶言。在大而可畏之日，我们不但要为自己说过的坏话受审判，也要为无谓的话受审判。因此，没有益处的话，不能事奉神或事奉邻舍的话，没有公义可言的话，不能造就人的话，最好都不要说。像风那样又轻飘又空洞的言语，尤其是像东风那样又伤人又有害的言语，不论是灌满自己还是灌满别人，都是十分有害的。5. 对智者而言，徒然的知识或无益的言语尤其应当受到责备和劝诫，因为这与智慧大相径庭，也会因坏榜样而造成极大恶果。

II. 他责备约伯不敬虔，没有信仰（第 4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4 节译为“你废弃敬畏之心，在神面前阻止祷告”）：“你废弃敬畏之心，不再敬畏神，不再当他作神。在他面前阻止祷告。”信仰的真谛是什么？就是敬畏，就是祷告。前者是最有必要的原则，后者是最有必要的行为。不敬畏神就没有良善，没有祷告的生活必是心中无神的生活。人若不祷告，就说明他不敬畏神。而人若不寻求神的恩典，必然就不敬畏神的权能，不惧怕他的忿怒，也不在乎自己的灵魂和永恒的事。不祷告的人就是不敬畏神的人，就是没有恩典的人。人若废弃敬畏之心，什么罪都会进来，等于给所有的亵渎行为大开方便之门。尤其糟糕的是有些人原来还有敬畏之心，后来废弃了，原来常常祷告，现在制止祷告。这样的堕落，这样失去起初的爱心，真是可惜！似乎有一种权势临到他们，敬畏之心要内住，却被废弃；祷告之言要说出口，却被制止，结果在这两件事上都进退

两难。阻止祷告就是省略、限制或草草了事，就是压制祷告的灵，剥夺自己尽责的自由。这已经够糟糕的，而若是阻止别人祷告，若是像大利乌那样（但以理书 6: 7）禁止或不许别人祷告，那就更糟糕了。让我们看看这里：

1. 以利法这样责备约伯，（1）可能指的是约伯的行为。他觉得约伯与神说话的口气如此胆大妄为，仿佛与神平起平坐，如此情绪激动指责神虐待他，如此挑战神给予公正的审判，这简直就是废弃了信仰。这样的指控当然是错的，却并非一无是处。我们不但应当坚持祷告敬畏神，也应当警惕，不要叫人寻隙质询我们对信仰的真诚和恒久。（2）也可能指的是他所坚持的观点会给别人负面影响。以利法想，“若这是真的（就是约伯所言，义人也可能受如此之大难），那么谁还会持守信仰呢？谁还会祷告敬畏神呢？若是世事对众人都一样，最好的人在世上也可能遇到最坏的事，人们就会说，事奉神是徒然的，遵守神所吩咐的，有甚么益处呢（玛拉基书 3: 14）？我实在徒然洗手表明无辜（诗篇 73: 13）。若是强盗的帐棚兴旺，谁还会持守诚实呢？参考 12: 6。神若是不赦免（7: 21），谁还会敬畏他呢（诗篇 130: 4）？神若是戏笑无辜的人遇难（9: 23），若是接近神如此困难（9: 32），谁还向他祷告呢？”注意，在激烈的辩论中有一种极不公平的做法，就连智慧良善之人也常常会这样做，就是将某些观点强加在对手身上并加以驳斥，而实际上这些不但不是他们的观点，甚至还是他们所厌恶的事。这本不该是我们所为。

2. 以利法含沙射影指控约伯不敬虔（第 5 节）：你的罪孽指教你的口，原来这个词的意思是指教罪孽。“你不但自己对神对信仰心生恶念，还教别人这样。”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是犯罪，而教训人这样做（马太福音 5: 19）就更是犯罪。我们若是心中有恶念，最好捂住自己的口（箴言 30: 32）不要说出来。如若不然，那就无异于为恶念颁发出版许可，亏缺神的荣耀，也伤害他人。请注意看，人若是废弃敬畏之心，若是阻止祷告，就会口吐罪孽。人若不再行善，很快就会行恶。人若没有神的恩典来装备自己，什么罪孽都抵挡不了，这样的人除了作恶还会做什么呢？你选用诡诈人的舌头，意思是，“你口吐罪孽，却还装作敬虔，好话坏话混为一谈，如同商人叫卖商品一样。”有了诡诈的舌头，口吐罪孽才会有如此大的伤害。古蛇就是用诡诈令夏娃犯罪的。另参考罗马书 16: 18。诡诈的舌头言语中带着阴谋，所以说这样话的人被称为是选用，就是选用能达到自己目的的话，而不是正直的话。然而到了最后都要显明惟有诚实话才是最好的话。以利法在第一次发言的时候只是猜想约伯不敬虔（4: 6, 7），可现在却从约伯的言语中得到了证据（第 6 节）：你自己的口定你有罪，并非是我。但他应当思想，是他和他的同伙惹怒约伯说那些话的，如今又拿约伯的话来大做文章，这实在有欠公平。若要定人的罪，最有效的方法就是让他们定自己的罪（提多书 3: 11；路加福音 19: 22）。有许多人不必劳烦他人，自己的舌头就能责备自己。

III. 他责备约伯太过狂妄自大。约伯曾经公平合理而且谦逊地说道（12: 3）：我也有聪明，和你们一样。看看他们是如何寻隙攻击他。他们完全误解他的话，觉得他自以为比别人更有智慧。约伯不允许他们独占智慧，他们就认定约伯自己想独占（第 7-9 节），认定他以为自己在以下两方面都胜于其他人：1. 在世长久，处世经验丰富：“你岂是头一个被生的人吗？岂是比我们年长、岂是更有能力谈论远古之事、评论最早、最有智慧、最纯洁的时代吗？你比亚当还早吗？”可以这样理解。“他不也犯罪了吗？你受如此大难，难道还不承认自己犯罪吗？你受造在诸山之先吗？如同智慧在诸山之先那样吗（箴言 8: 23）？神的谋略如同大山（诗篇 36: 6），像永存的山岭坚不可摧，难道也要听从你的意见，也要臣服于你吗？你了解这个世界比我们都多吗？不，你不过是昨日才有，与我们一样（8: 9）。”2. 与神关系密切（第 8 节）：“你曾听见神的密旨吗？你以为自己是天上的内阁成员，比别人更善知神的作为吗？”神有隐密之事不为人知，因此人不应自以为明白，不然就是自以为是。以利法还把约伯说成是：（1）以为自己具备别人所没有的知识：“你还将智慧独自得尽吗？除你以外再没有智慧人了吗？”约伯曾说（13: 2）：你们所知道的，我也知道。现在他们用不耐烦的辩论家惯用的伎俩回击他，以为抬高自己是理所应当：你知道什么是我们不知道的？在激烈争论中说这样的话是多么自然！而若是事后回味一下就会发现这些话是多么愚昧无知！（2）逆远古教训的潮流，这教训乃是值得敬重的，辩论各方都要努力以此遮荫：“我们这里有白发的和年纪老迈的（第 10 节）。我们这边有父辈，所有远古的学者学派都站在我们一边。”说倒容易，要证明却难。一旦证明了，事实往往不如大多数人所料想的那样。大卫信奉神的话语甚于古人的教训（诗篇 119: 100）：我比年老的更明白，因我守了你的训词。

也许约伯的朋友中有一两个比他年长，或者三人都比他年长（32：6），于是他们就认为他应该承认他们一定正确。辩论者居然可以仗着岁数毫无意义地争吵一番。若是比对方年长，就说对手尚未出生自己已经知道什么事，这样的傲慢并不表明自己有理，因为最年老的不表示最有智慧（32：9）。

IV. 他责备约伯藐视朋友给他的劝诫和安慰（第 11 节）：神用温和的话安慰你，你以为太小吗？1. 约伯不看重朋友给他的安慰，不把他们的话当真，不当一回事，这让以利法很恼火。他们有些话确实说得不错，只是应用在约伯身上就显得他们实在不会安慰人。注意，我们往往自以为说的话十分了得，而别人看来渺小平常。保罗认为那些有名望的，并没有加增他什么（加拉太书 2：6）。2. 以利法认为约伯这样的态度是轻看神的安慰，似乎神的安慰对他来说不重要，这实在是冤枉。若是他不看重神的安慰，就不会在苦难中如此坚忍了。注意，（1）神的安慰本身并非小事，而是大事，因为这是直接来自神的安慰，特别是在主里的安慰。（2）神的安慰本身既不是小事，但若被我们看作小事那就不好了。这是对神的大不敬，显明人心的堕落，不珍惜属灵的乐趣，藐视喜乐的地土。“什么？”以利法说：“难道你还有什么秘密吗（译者注：钦定本在第 11 节后有这句，其它译本无）？难道你有什么秘方可以依赖，或有什么无人知晓的秘密吗？”也可理解为：“难道你心中深藏什么不可告人的罪，使你不能接受神的安慰吗？”惟有背地里贪爱世界贪爱肉体，才会轻看神的安慰。

V. 他责备约伯与神为敌，与信仰为敌（第 12，13 节）：“你的心为何将你逼去，竟然说出这样不属灵的话来？”注意，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雅各书 1：14）。我们若是离弃神，离弃自己的责任，一头栽进罪孽中，那都是出于自己的私欲。你若褻慢，就必独自担当（箴言 9：12）。有一种暴力，一种无法控制的力，在人的灵魂深处；败坏的心牵引着人，昧着良心硬把他们掳去。“你为何皱眉头？为何对我们的话如此无动于衷，如同半睡的人？为何对我们的话如此不屑一顾，好像不值得你思考？我们说了什么让你如此轻慢、让你的灵反对神？”人心若离弃神是犯罪，若抵挡神那就更是犯罪。然而离弃神的人很快也会公开与神为敌。以利法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你说出这样的话，埋怨神，埋怨神的公平和良善。”恶人的口亵渎上天（诗篇 73：9），这是他们的特点，也清楚表明他们的灵抵挡神。他以为约伯的灵对神不满，因此离了原来的所在，转而怨恨神对他的作为。以利法缺乏坦率与爱心，不然的话，面对这样一位曾享有敬虔的盛名而如今正落在试探中的人，他不会对他说的话如此吹毛求疵。这实际上是帮了撒但的忙，就是认定约伯正如撒但所说，已经当面弃掉神了（1：11）。

VI. 他责备约伯自以为义，竟然不承认自己不过是凡人，也有败坏受污染的人性（第 14 节）：人是什么，竟算为洁净呢？意思是人竟然自以为洁净，或竟然指望别人视他为洁净。妇人所生的是什么，竟算为义呢？不过是犯罪的妇人所生。注意，1. 义是洁净的，能使人蒙神悦纳，也能使自己安心（诗篇 18：24）。2. 世人堕落，因此不能自以为洁净，不能在神面前称义，不能在神的审判面前自称无罪，或自以为可蒙恩惠。3. 人被宣判为不洁不义，因为人是妇人所生，承继了败坏的本性，就是他的罪孽和污染。以利法以为能用这些浅显的道理来说服约伯，其实他自己刚刚才说过类似的话（14：4）：谁能使洁净之物出於污秽之中呢？但这能否说明约伯是虚伪的恶人，只是不承认而已？绝不。人为妇人所生固然不洁，但若是为圣灵所重生就必然洁净。4. 这里他进一步说明，（1）被造之物再辉煌，在神面前也是不完全不纯洁的（第 15 节）。神不信靠圣徒和天使。他使用他们，但若不常给他们力量和智慧，就不会把事务完全交托给他们，因为神知道他们本身不足以胜任，惟有依靠恩典方能行事。神也不把诸天放在眼里。天对我们来说是何等皎洁，但在神眼里仍是满有斑点瑕疵：在他眼前天也不洁净。卡莱尔先生说，若是众星在日头面前暗淡无光，那么日头在神面前能有什么光呢！另参考以赛亚书 24：23。（2）世人更是如此（第 16 节）：更何况那污秽可憎的世人呢！圣徒尚且如此，更何况罪人呢！诸天如神所造尚且不洁，更何况堕落的世人！不但如此，世人在神眼中污秽可憎。人若是悔改了，自我反省也觉得污秽可憎，所以就厌恶自己。罪发出臭气，令人憎恶。罪恶的身体就是如此，所以称为死尸，是可憎之物。人若吃猪食或喝可憎之物，岂不是污秽、令人恶心吗？人的污秽在于他贪婪地喝罪孽（就是神所憎恶的东西），还兴高采烈，好像口渴之人喝水那样。这是他常用的饮料，罪人犯罪习以为常。罪能填满人的肚腹，却不能满足人。这好比水肿之人喝水。人越犯罪就越想犯罪。

17 我指示你，你要听；我要述说所看见的， 18 就是智慧人从列祖所受，传说而不隐瞒的。 19（这地惟独赐给他们，并没有外人从他们中间经过。） 20 恶人一生之日劬劳痛苦；强暴人一生的年数也是如此。 21 惊吓的声音常在他耳中；在平安时，抢夺的必临到他那里。 22 他不信自己能从黑暗中转回；他被刀剑等候。 23 他漂流在外求食，说：哪里有食物呢？他知道黑暗的日子在他手边预备好了。 24 急难困苦叫他害怕，而且胜了他，好像君王预备上阵一样。 25 他伸手攻击 神，以骄傲攻击全能者， 26 挺著颈项，用盾牌的厚凸面向全能者直闯； 27 是因他的脸蒙上脂油，腰积成肥肉。 28 他曾住在荒凉城邑，无人居住、将成乱堆的房屋。 29 他不得富足，财物不得常存，产业在地上也不加增。 30 他不得出离黑暗。火焰要将他的枝子烧干；因神口中的气，他要灭亡（原文是走去）。 31 他不用倚靠虚假欺哄自己，因虚假必成为他的报应。 32 他的日期未到之先，这事必成就；他的枝子不得青绿。 33 他必像葡萄树的葡萄，未熟而落；又像橄榄树的花，一开而谢。 34 原来不敬虔之辈必无生育；受贿赂之人的帐棚必被火烧。 35 他们所怀的是毒害，所生的是罪孽；心里所预备的是诡诈。

以利法斥责了约伯的回答以后，在这里开始了一番演讲来捍卫自己的理论，他指控约伯所用的就是这个理论。他认为作恶之人必定遭灾，由此得出遭灾之人必定作恶，所以约伯必是恶人。请注意看，

I. 郑重的前言，要提请约伯注意听。其实他没理由这样要求，因为约伯说话的时候，他自己就没怎么留心听，也十分不重视（第 17 节）：“我指示你，很值得听。我不像你那样尽说些毫无益处的道理。”人就是这样，在谴责别人理论的同时也标榜自己的理论。他要教导他，1. 用自身的经历和观察来教导他：“我要述说所看见的，要举例说明。”若能留心观察神对世人的旨意，这是很有用的，能叫人学到许多好功课。我们所看到的，不但对自己有益处，也要随时与人交流，叫别人也得益处。所以要把所看见的勇敢地宣扬出来。2. 用古人的智慧教导他（第 18 节）：就是智慧人从列祖所受。注意，现代人的智慧和学问有相当一部分来自古人。良善的子女向良善的父母学习良善；向先祖所学的也应当传给后代，而不是向后辈们隐藏。另参考诗篇 78: 3-6。若是经过许多代传递的知识因一代人的贻误而中断，没有好好保持其纯洁和完整，那么将来的人就会越来越糟。以利法所仰仗的权威果然是权威，是有头有脸的人（第 19 节），这地唯独赐给他们，所以可以想象他们是天之娇儿，最有能力观察地上的一切事。口传智慧由所罗门那样有权有势的人传下来，但也有一些智慧，有权有位的人没有一个知道（哥林多前书 2: 7, 8）。

II. 演讲本身，目的是要表示：

1. 智慧良善的人通常在世上兴旺发达。这一点他在第 19 节只是暗示一下。他们的心思与他的一样，由大地赐给他们，唯独赐给他们。他们彻底且平安地享用，没有外人从他们中间经过，没有外人分享，也没有外人骚扰。约伯曾说，世界交在恶人手中（9: 24）。“不是这样的，”以利法说：“世界交在圣徒手中，按着他们的信心而运作。圣徒不会被外人或仇敌所掳掠，不会被他们所侵袭，不会像你那样被示巴人和加勒底人攻击。”神的许多百姓在世上都兴旺发达，譬如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因此可以断定像约伯那样穷困潦倒的人必然不是神的百姓。

2. 作恶之人，尤其是欺压人和残暴的统治者，必惊吓不断，定无安宁之日，必凄惨地死去。他在这一点上继续发挥，表明那些胆敢无视神审判的人，最终也不得不惧怕，且会感觉到神的审判。他这里用的是单数：那个作恶之人，有人认为指的是宁录（创世纪 10: 8）或基大老玛（创世纪 14: 9），或某一位骁勇的猎户。我怀疑他指的是约伯本身，因为这里形容既残暴又胆怯，这点他都曾公开指责约伯（22: 9, 10）。他觉得这太明显了，就如镜子一样，约伯应该能在这样的话语中看见自己的影子。

（1）现在让我们看看他如何形容这些凄惨的罪人。他在前面没有提到，而是在后面说出他们的下场（第 25-28 节）。这不是一般的罪人，而是大罪人，是强暴人（第 20 节），是亵渎神、逼迫人的（提摩太前书 1: 13），不惧怕神，也不尊重世人（路加福音 18: 4）。[1] 他抵挡神，抵挡神的权柄和权能（第 25 节）。你把神的律法与人的责任告诉他，他却要打破一切约束，不愿意造他的主控制或管辖他。你把神的忿怒和威严告诉他，他却藐视全能者，任意妄为，无视神的旨意，无视律法和良心，无视将来的审判。他伸手攻击神，抵挡神，抵挡神忿怒的权势。大罪人虽远非

神的手，但仍要伸手抵挡神，仿佛他若有本事，就必不让神为神。这里指一些胆大妄为的罪人，他们其实是怨恨神的（罗马书 1: 30），其属世的心思不但与神为敌，也与自己为敌（罗马书 8: 7）。然而，罪人的恶又无能又愚昧，他能做什么呢？他以骄傲攻击全能者（有人理解为，他十分骁勇顽固）。他以为凭自己那异常专横的能力就能改变节期和律法（但以理书 7: 25），就能不顾神的旨意，终日抢掠，不受良心的责备。注意，自以为是的罪人敢与无所不能的神叫阵，那是极大的狂妄。祸哉，那与造他的主争论的（以赛亚书 45: 9）！第 26 节通常可理解为进一步形容罪人胆大妄为：他向全能者直闯，直接针对神，直接与他作对，直接对抗神的诫命和旨意，甚至挺着颈项，如同发疯的斗士，看见自己不是别人的对手也直扑过去，死于剑锋之下或盾牌的尖钉之下。罪人往往躲避神的面，但自以为是的罪人则罪大恶极，胆敢直扑过来与神较量，与神为敌，结果可想而知。[2] 他把自己包裹在安逸享乐之中（第 27 节）：他的脸蒙上脂油，指的是他终日宴乐以致身体浮胖，也指他心里刚硬无视神的审判。注意，人若只顾满足肉体需要，吃喝至极，往往会伤害自己的灵魂，伤害自己的利益。人怎会忘记神、轻慢神呢？不就是因为把肚腹当成了神、把快乐寄托在肉体享乐吗？人若终日灌满酒和烈酒，必定离弃严肃的事，满以为明日必和今日一样（以赛亚书 56: 12）。在锡安安逸无虑的人有祸了（阿摩司书 6: 1）！另参考路加福音 12: 19。脂油蒙在脸上，使他看上去胆大骄横，脂油蒙在肚腹，使他躺卧舒适，没有感觉，但这决不能抵挡神忿怒的箭头。[3] 他因抢掠周围的人而致富（第 28 节）。他所住的城荒凉，因为他把当地的居民驱赶出去，自己独居境内（以赛亚书 5: 8）。骄傲残暴的人住在断壁残垣，住在自己亲手拆毁的城邑（诗篇 9: 6），也有一种莫名的快乐。既然不能占为己有，就把城邑变为乱堆的房屋，叫居民惊吓逃离。注意，人若想称霸世界，独揽一切，必得不到安慰，在一切事上必苦不堪言。残暴之人如何达到目的，成为这些满有古迹的城邑的主人呢？第 35 节告诉我们，他用的是既狠毒又虚假的手段，这是彻头彻尾的说谎之人和谋杀之人惯用的手段。他们所怀的是毒害，进而预备诡诈，阴谋征服别人但表面却装出要保护别人，结和平的盟约，为的是更有效地发动战争。神要从这样的恶人手中救出义人。

（2）现在让我们看看恶人将来面临的下场，就是永世的审判和今世的审判。

[1] 恶人心中总是揣揣不安。周围的人看他很安逸，于是就羡慕他，希望自己也能像他那样。但是知道人内心的那位告诉我们，恶人心中没有安慰没有满足，别人应当可怜他而不是羡慕他。第一，他的良心责备自己，使他心痛欲裂，一生之日劬劳痛苦（第 20 节）。一想到自己的残暴，想到手上沾满了血，心中就十分不安。所犯的罪无时不在眼前晃动。罪的意识令人惊慌失措。第二，担心自己的财富和权势不能持久：强暴人一生的年数向他们隐藏（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20 节下半句的直译）。不论如何伪装，他很清楚自己的年数不会永存，也不会持久，于是就害怕。第三，他常常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他的烈火（希伯来书 10: 27），这使他不断陷入恐惧惊愕之中，与该隐同住在挪得之地（创世纪 4: 16），好像巴施户珥那样，要称为玛歌珥·米撒毕（就是四面惊吓的意思）（耶利米书 20: 3）。惊吓的声音常在他耳中（第 21 节）。他很清楚天地都向他发怒，神向他发怒，整个世界都恨恶他。他不与神和好，也不与人和好，于是就以为凡遇见他的必杀他（创世纪 4: 14）。也可理解为他像个躲债之人，觉得人人都向他追债。起初惧怕因罪而生（创世纪 3: 10），直到现在，惧怕仍因罪而来。即使兴旺发达，也惧怕随时会毁灭。也许是神要差遣毁灭的天使追讨他的悖逆，或是他所伤害的臣民自己来寻仇。曾在活人之地使人惊恐之人，必与下坑的人一同被杀（以西结书 32: 25）。一想到此，他们就心惊肉跳。这点在第 22 节进一步得到发挥：他在惊恐中被刀剑等候，因为他知道用刀杀人的，必被刀杀（启示录 13: 10）。良心中的罪恶感对罪人来说，如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创世纪 3: 24），令人无法安宁。第 23 节又说：他知道黑暗的日子（更确切地说是黑暗之夜）在他手边预备好了，就是早已命定，不能无视，且飞速前来，不能延迟。这黑暗之日是死后的事。主的日子对所有恶人来说就是黑暗无光之日，他们注定要在那日跌入永远的漆黑之中。注意，有些恶人看似稳妥，心中已经接到死刑的判决，就是永死，已经清楚看见地狱正向他们张开大口。因此接下来说（第 24 节），急难困苦（就是内心的患难，就是罗马书 2: 8, 9 提到的患难困苦，是神的忿怒恼恨催动他们的良心）叫他害怕，害怕将来还有更糟糕的。内心的地狱比眼前的地狱更加可怕。尽管他千方百计想要摆脱惧怕的缠绕，想要在吃喝嬉笑中忘却，却是枉然。急难要胜了他，要征服他，好像君王预备上阵一样，势不可挡。人若想要平安，首先要在良心上平安。第四，他在急难中没有指望（第 22 节）：他不

信自己能从黑暗中转回，只能在无尽的黑夜中彻底放弃。义人在夜晚盼望光明（撒迦利亚书 14:7），盼望光从黑暗里照出来（哥林多后书 4:6）。然而人若不愿意从罪的黑暗中转回，又岂能指望从急难的黑暗中转回呢？注定灭亡的罪人知道他们永不能从完全黑暗中转回，也不能跨越所设定的深渊。第五，挥之不去的焦虑困扰着他，即使未遇到饥荒也是如此（第 23 节）。他十分担心贫穷，担心家产丧尽，于是就想象自己已经漂流在外求食，要为日常所需而乞讨，说，哪里有食物呢？那富人家产万贯却喊着说：我该怎么办呢（路加福音 12:17）？也许他装作贫乏，试图掩盖自己的贪婪，最终真的落到极端贫穷的地步。经上记着说，素来饱足的，反作用人求食（撒母耳记上 2:5）。这罪人却不会这样。他不能劳动，太胖（第 27 节），乞讨又怕丢脸。参考诗篇 109:10。大卫从未见过义人被弃，也未见过他的后裔讨饭，因为他们以神的信实为粮（诗篇 37:3, 25）。恶人却要缺乏，且不能指望得粮。无怜悯之人焉能指望怜悯？

[2] 恶人外表的兴旺很快要终结，所有的自信和安慰都要随之终结。神要攻击他，他怎能兴旺呢？有人这样理解第 26 节。神要攻击，人必被撞倒；神要审判，无人站立得住。看看神的审判如何废弃世上恶人的一切盘算、指望和计谋，使他加倍凄惨。第一，他指望得着，却不得富足（第 29 节）。贪婪之心使他从未真正富足。人若不满足就不富足，而不觉得富足就不满足。惟有满足才是真正的富足。神故意叫一些人不富足，挫败他们的生意，败坏他们的伎俩，叫他们拮据。许多人以诡诈不义的手段敛财却不能致富：钱财来得容易，去得也容易，因犯罪而来的钱财也因犯罪而去。第二，他指望囤积所得之物，却是枉然：他的财物不得常存，要渐渐衰残，归于无有。神要将它烧尽，一夜之间得来的要在一夜之间毁灭。不劳而得之财必然消耗（箴言 13:11）。有些人亲眼看见自己的不义之财遭毁灭；即使没有亲眼看见，继承这些家产的也必受咒诅。俗话说，不义之财不过三代。恶人为自己和后代囤积产业，有什么意义呢？他的产业在地上也不加增，意思是他的财富所带来的信誉和舒适不能持久，一旦失去就没有意义了。诚然，万物都是过眼云烟，都要过去，我们在地上能指望什么呢？第三，他指望在身后把财富都留给后代。但却不能；他指望自己的后代存活繁荣，享有盛誉，但家族的枝子要毁灭。他的枝子不得青绿（第 32 节），火焰要将他的枝子烧干（第 30 节），要像还未结果的花那样凋零，像葡萄树的葡萄未熟而落（第 33 节）。他们要夭折，不能长成。有多少人的家毁于自己的过犯！第四，他指望自己好好享受一番，但却仍是不能。1. 也许他要离去（第 30 节）：因神口中的气，他要灭亡，不得不将财产留给他人。神的忿怒如一股硫磺火使他著起来（以赛亚书 30:33），将他吞灭。神口中的气也可理解为神的话。他话语一出，立即成就。今夜必要你的灵魂（路加福音 12:20），恶人在所行的恶上必被推倒（箴言 14:32），属世之人也要在属世的财富上被推倒。2. 也许财富要被夺去，如鹰飞向天边：他的日期未到之先，这事必成就（第 32 节），意思是，他仍要存活，但却要失去财产，眼睁睁看着被夺去。第五，他指望脱离急难（却不指望如何吸取教训），这也是枉然（第 30 节）：他不得出离黑暗。一旦开始坠落，如同哈曼那样，所有的人都齐声喊道：“打倒他！”前面说到（第 22 节）他不信自己能从黑暗中转回。他惧怕自己的灾难要成为永远，神也必拣选迷惑他们的事，使他们所惧怕的临到他们（以赛亚书 66:4），如同当年他待以色列民那样（民数记 14:28）。神要叫恶人的担忧和绝望成为现实。第六，他指望同伙得稳妥，希望与他们结盟自己也就稳妥，但这也是枉然（第 34, 35 节）。不敬虔之辈，就是恶人的整个联盟，包括他们和他们的帐棚，都要成为荒凉，必被火烧。这里指出他们是不敬虔之人和受贿赂之人，就是以诡诈对神对人，以宗教为幌子得罪神，以公义为外衣得罪人。这样的人惟有死路一条。他们虽然作恶多端，虽然联手，必不免受罚（箴言 16:5）。

(3) 这一切如何应用在世人身。自以为是的罪人既然有如此凄惨的下场，那么世人（第 31 节）就不要倚靠虚假欺哄自己。别人所受的难，但愿能成为我们的借鉴。别人徒然倚靠的芦苇，但愿我们自己不要靠上去。[1] 人若倚靠犯罪敛财就是倚靠虚假，而虚假必成为他的报应，因为他们所指望的将要落空。他们的伎俩要欺哄自己，甚至要在今世毁了他们。[2] 人若倚靠所得的财富，尤其是不义之财，就是倚靠虚假，因为这不能给他们满足。其中的罪恶感要叫他们不能享用。在风中撒种，要在旋风中收割，最终要在极大的困扰中不得不承认，心中昏迷，使他偏邪，不过是用右手中的虚谎欺骗自己（以赛亚书 44:20）。

约伯记第十六章

在这一章约伯开始回答以利法在前一章的发言；其实这是约伯同一首挽歌的第二部分，音调同样十分凄凉。I. 他指责朋友们对他不仁（第 1-5 节）。II. 他形容自己的处境可悲可叹（第 6-16 节）。III. 他仍持守自己的正直，且以此仰望神的公义审判，驳斥朋友们的不义指控（第 17-22 节）。

约伯回答以利法（主前 1520 年）

1 约伯回答说： 2 这样的话我听了许多；你们安慰人，反叫人愁烦。 3 虚空的言语有穷尽吗？有甚么话惹动你回答呢？ 4 我也能说你们那样的话；你们若处在我的境遇，我也会联络言语攻击你们，又能向你们摇头。 5 但我必用口坚固你们，用嘴消解你们的忧愁。

约伯和他的朋友们都采用了辩论家惯用的方法，就是贬低对手的逻辑、智慧和手法。争论之锯拉得越久就越热。纷争的起头如水放开，所以，在争闹之先必当止息争竞（箴言 17: 14）。以利法把约伯的话视作荒唐无益，毫无目的。约伯在这里也把以利法的话视作荒唐无益。随便指责别人的必定受人驳斥。这太容易了，也会无休无止。这有什么益处呢？这样只会挑起人的怒气，不会说服对方，也不能说清真理。约伯在这里指责以利法：1. 说许多没有必要的重复话（第 2 节）：“这样的话我听了许多。你说的我都知道，刚才都说过了。你的话毫无新意，只是不断重复一样的事。”约伯觉得这是在试炼他的耐心，简直与他的苦难一样难以忍受。对手反复灌输同样的观点实在令人生气，令人厌恶。但若是教师反复教导，则往往很有必要。学生不该如此厌烦，定要命上加命，律上加律（以赛亚书 28: 10）。有许多好东西我们听过了，再听一次也很有益，可以更明白，更容易记住，更能为之所动。2. 处理不当。他们来访的目的是安慰他，但却做得很糟糕，一经手约伯的案子就搞砸了：“你们安慰人，反叫人愁烦，不但没有帮我减轻痛苦，还加增我的痛苦。”药物若成了毒药，医生若成了最大的病因，那真是病人的大不幸。约伯在这里所言不但适用于他的朋友，也适用于所有的人。我们常常见到这样的事，不得不承认世人若与神相比，都是不会安慰人的。人若被定罪，若受良心的严责，或面对死亡的恐吓，惟有赐福的圣灵能给予安慰。若不是圣灵的工作，其他人都不會安慰人，不过是对伤心的人唱歌（箴言 25: 20），毫无作用。3. 粗鲁无礼。约伯宁愿他们停止虚空的言语（第 3 节）。言语若是虚空，最好不要说出口，既说出，则最好立即停止。人若有智慧说精炼的话，就必有智慧在说话的时候适可而止。4. 无端固执。有什么话惹动你回答呢？人若指责别人某些罪状却不能提供证明，若根据表面现象论断别人的属灵光景，若重申已多次被反驳的论点，像以利法那样，这就是极大的、不可理喻的自信。5. 违背友情的神圣法则，不以朋友之道对待朋友。这是尖锐的批评，十分有力（第 4, 5 节）。（1）他很希望朋友能换位思考，将心比心，假设他们像他那样受苦，他也像他们那样安逸。这并不是荒唐无聊的假设，而是很可能成为现实的。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奇怪、突然、变幻莫测，生命的轮子就是这样转动，瞬间就能变换位置。弟兄不论遇到什么忧愁，我们都应当带着同情心视作自己的事，谁知道何时这些事真的临到我们呢？（2）他表示若他们像他那样受难，他会如何做，且以此指出他们的不仁行为：我也能说你们那样的话。践踏已经倒地之人，对极度痛苦中之人吹毛求疵，这些都十分容易：“我也会联络言语攻击你们，就像你们攻击我一样。若是这样，你们会怎么想呢？你们能忍受吗？”（3）他告诉他们他会怎么做，以此说明他们应当怎么做（第 5 节）：“我必坚固你们，尽量说一些能减轻你们苦楚的话，绝不说加增你们苦楚的话。”受苦之人很自然会想，若是一切颠倒过来自己会怎么做。不过也许我们心中自欺，其实并不知道自己会怎么做。人在受益于诫命的时候比较容易明白诫命的合理性和重要性，而在尽责履行诫命的时候就不那么容易明白诫命了。看看我们在弟兄受难的时候应当如何尽责。[1] 所言所行都要为了坚固他们，给他们出主意要恰当，勉励他们信靠神，扶持他们低沉的心灵。受苦之人的力量在于信心和耐心，这些恩德能坚固发酸的腿。[2] 要化解他们的忧愁，最好化解他们忧愁的原因，至少要化解他们心中的烦恼。善言不用花钱，然而对忧愁中人来说十分有益，不仅能让他们因朋友的关心而得安慰，也能提醒他们想起在极度痛苦中容易忘记的事。虽然人常说，恶言无损人心，但恩言也许能使忧伤的灵喜乐。人若知道怎样用言语扶助疲乏的人，就是有受教者的舌头（以赛亚书 50: 4）。

约伯的苦楚（主前 1520 年）

6 我虽说话，忧愁仍不得消解；我虽停住不说，忧愁就离开我吗？ 7 但现在 神使我困倦，使亲友远离我， 8 又抓住我，作见证攻击我；我身体的枯瘦也当面见证我的不是。 9 主发怒撕裂我，逼迫我，向我切齿；我的敌人怒目看我。 10 他们向我开口，打我的脸羞辱我，聚会攻击我。 11 神把我交给不敬虔的人，把我扔到恶人的手中。 12 我素来安逸，他折断我，掐住我的颈项，把我摔碎，又立我为他的箭靶子。 13 他的弓箭手四面围绕我；他破裂我的肺腑，并不留情，把我的胆倾倒在地上， 14 将我破裂又破裂，如同勇士向我直闯。 15 我缝麻布在我皮肤上，把我的角放在尘土中。 16 我的脸因哭泣发紫，在我的眼皮上有死荫。

约伯的怨声仍十分苦涩，实在不知是应该发泄还是应该抑制不说话。发泄也好，抑制也好，都是减轻苦楚的方法，视各人的性情或环境而定。但对约伯而言这些都不管用（第 6 节）。1. 有时发泄一番能令人舒坦，但“我虽说话，忧愁仍不得消解，”约伯说：“我倒出苦水，心里却仍不轻松。不仅如此，你们还误解我的话，加增我的忧愁。” 2. 有时闭口不言能减轻痛苦，使人遗忘，但约伯说“我虽停住不说，忧愁就离开我吗？”若是倒苦水，别人说他过于冲动；若是闭口不言，别人说他过于沉闷。若是持守自己的正直，别人说他有罪；若是不理会他们的指控，沉默就被认定是默认有罪。

这一段悲哀地描述约伯的苦楚。啊！我们不必这样诉苦，真应该赞美神！他感叹的是：

I. 家人失散（第 7 节）：“但现在神使我困倦，懒于说话，懒于忍受，懒得见朋友，甚至懒得活着。世上的旅途如此艰难，我真是厌倦了。”这真是十分困倦，无人陪伴，孩子仆人被杀，一大家子中仅剩的也都散去。原先常有义人聚在家中敬拜神，如今都散去了，只剩他孤身一人在静默中守安息日。他并非没有人陪伴，但他宁可不要这些人陪伴，因为他们似乎对他的逆境幸灾乐祸。亲友若是远离我们，应当看见其中有神的手，应当承认是神叫我们处境荒凉。

II. 身体在病痛中日渐消瘦，使他骨瘦如柴（第 8 节）。他满脸皱纹，不是因为年纪，而是因为疾病（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8 节中的“又抓住我”译为“你使我满脸皱纹”）：你使我满脸皱纹。毒疮令他身体消瘦，体内的骨头突出来，原来看不见的骨头现在都突了出来。参考 33: 21。这些称为作见证攻击他，意思是证明神不喜悦他，也成了朋友们要证明他是恶人的证据。也可理解为：“这些成了我的见证，证明我并非无病呻吟。”也可理解为：“这些都证明我是将死的人，不久必要离去。”

III. 敌人太可怕，他们威胁恐吓，紧盯着他，显出极大的愤怒（第 9 节）：他发怒撕裂我。这敌人是谁呢？ 1. 是以利法。他对约伯十分不耐烦，也许这里提到的是他话语中那些怒气的特征。至少他说的话撕裂约伯的好名声，向他咆哮恐吓，尖刻的眼目要查验他的不是，合伙虐待约伯，十分凶残。也可理解为： 2. 是撒但。他逼迫约伯，与他为敌。仗着神的允许用幽灵恐吓他，如同恐吓我们的救主（有人这样认为），在客西马尼园里置他于痛苦之中；这么做无非是要他弃掉神。这里的敌人指撒但，这并非不可能。也可理解为： 3. 是神。这样理解若是正确的话，他的用词实在十分鲁莽。神并不恨恶受造之物，但约伯的悲哀也实在表现了他对全能者的惧怕：义人最怕的莫过于神与自己为敌。若是君王的烈怒意味着死到临头，那么万王之王的烈怒就可想而知了！

IV. 周围的人都苦待他（第 10 节）。他们张着口扑过来要吞吃他，恨不得将他活活吞下去。他们的恐吓何其惊恐，他们的行为何其轻蔑。他们把所有的怒气都撒在他身上，甚至还打他的脸，还要结盟攻击他。他们聚会攻击我，聚集下流人攻击我（诗篇 35: 15）。为此许多古人认为约伯预表基督。这些词句都曾用来预言基督受难：它们向我张口（诗篇 22: 13）；他们要用杖击打以色列审判者的脸（弥迦书 5: 1），在马太福音 26: 67 完全应验了。与他作对的人何其之多！

V. 神不但没有像约伯所盼望的那样拯救他脱离这些人的手，反而把他推向他们（第 11 节）：神把我交到恶人的手中。若不是上头来的能力，恶人绝没有能力对付他。于是他不再关注这些人，而是注目在神身上，因为神允许他们这么做。大卫遭到示每辱骂的时候也是这样（撒母耳记下 16: 13）。他只是觉得奇怪，也十分不能理解，攻击他的竟然是神的敌人，也是他自己的敌人。神有时会用恶人作为攻击恶人的利刃（诗篇 17: 13），也会用恶人作为管教自己百姓的杖（以赛亚书 10: 5）。约伯在这里又一次预表基督，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恶人，他们就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使徒行传 2: 23）。

VI. 神不但把约伯交到恶人手中，还把他捏在自己手中，这真是十分可怕的事（第 12 节）：“我素来安逸，素来蒙神丰富的恩赐，从不惊慌不安，不像有些人在富足的时候那样。这些人惹怒神，财富就被夺去。可现在他折断我，置我于煎熬之中，一片一片将我撕去。”神叫他受苦的同时，1. 仿佛显得异常愤怒。虽然神并非发怒，但约伯以为神怒气冲冲，因为他掐住他的颈项，如同壮士发怒抓住孩童一样，把他摔碎，且很得意自己具有无可抗拒的能力可以随心所欲待他。2. 仿佛很偏心。“他从万人中偏偏把我挑出来苦待。他立我为他的箭靶子，万箭齐发，瞄准我射过来，并非偶然。他瞄准我，好像我是东方人中的罪魁，好像要单挑我出来杀一儆百。”神若立他为箭靶子，弓箭手就四面围绕他。神有许多弓箭手可以调动，他们必能射中神所设立的箭靶。不论谁是我们的敌人，我们都要把他们看作是神的弓箭手，要明白是神在指挥他的箭。这是出于耶和華，愿他凭自己的意旨而行（撒母耳记上 3: 18）。3. 仿佛很严厉，他的怒气毫不留情，他的权势不可阻挡。他好像故意要触动我最软弱的地方，破裂我的肺腑，使我痛不欲生。也许那是肾脏之痛，是肾结石。他好像没有一丝怜悯为他预备，所有极端的做法都用上了。他仿佛定意要他死，且在最痛苦的折磨中死去：他把我的胆倾倒在地上，如同擒获野兽，将它捕杀，开膛破肚，带着厌恶之心把胆汁倒在地上。他觉得自己的血被倒出来，不但一点都不值钱，简直就是令人作呕。4. 仿佛审判起来蛮不讲理，令人不满（第 14 节）：“他将我破裂又破裂，旧伤未愈，新伤又来。”他的祸患就是这样开始的，送信人一个接一个传来噩耗。现在仍是这样，日日都长出新的毒疮，不知祸患何时过去。他觉得神如同勇士向他直闯，他根本无法抵挡；如同上古的巨人荡平周围那些可怜的邻国。注意，人在极大祸患中，应当好好思想，不要对神心生恶念。连义人也不例外。

VII. 他所有的尊荣与安慰都被剥夺，穷于应付注定临到他的苦难。有些人在苦难中咽下苦水，抬头挺胸，装作若无其事。但约伯做不到：苦难留下深深的疤痕，他像一个真正忏悔忍耐的人，在神的手里谦卑下来（第 15, 16 节）。1. 他摘下所有的金银细软，穿着不求舒适豪华，而是把麻布缝在皮肤上，觉得一片麻布就足以遮蔽他那污秽卑贱的身躯。他觉得丝绸盖在这样的疮疤上极为不合适；麻布更适合自己。人若因疾病或年迈，或如约伯那样满脸皱纹，身体消瘦（第 8 节），却仍不愿放弃绫罗绸缎，那就真是贪恋锦衣。约伯不仅穿上麻衣，还缝在皮肤上，表明他定意谦卑自己，直到苦难过去。2. 他放下所有的尊荣，在叫人卑微的神面前谦卑自己：他把他的角放在尘土中，放弃以往所得到的尊荣、权力和显赫。注意，神若是叫我们处境艰难，我们的内心也要谦卑下来。宁可把角放在尘土中，千万不要悖逆神的旨意，不要高高举起自己的角，不然就会被打破。以利法把约伯说得十分高傲，在苦难中不谦卑自己。“不是这样的，”约伯说：“我更清楚，现在最适合我的是尘土。”3. 他认为嬉笑是最不合时的，自己只能在泪中撒种（第 16 节）：“我的脸因哭泣发紫，为自己的罪常常哀哭，因为神不喜悦我，也因朋友待我不仁而哀哭，这造成了在我的眼皮上有死荫。”他在哀哭中不但容颜憔悴，差点把眼珠都哭出来了。在这一点上他又一次预表基督：基督是哀恸之人，他常常流泪，且宣告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马太福音 5: 4）！

良心的见证；约伯因心中正直而得安慰（主前 1520 年）

17 我的手中却无强暴；我的祈祷也是清洁。 18 地啊，不要遮盖我的血！不要阻挡我的哀求！
19 现今，在天有我的见证，在上有我的中保。 20 我的朋友讥诮我，我却向 神眼泪汪汪。 21 愿人得与 神辩白，如同人与朋友辩白一样； 22 因为再过几年，我必走那往而不返之路。

约伯的处境十分凄惨，难道他真的没有倚靠没有安慰吗？有，这里他告诉我们，他的安慰是什么：

I. 他的良心证明自己行事正直，从未犯下大罪。无人像他那样愿意承认自己的过犯，但仔细想来，他实在不知道自己有何大罪，居然要比别人受更大的苦（第 17 节）。

1. 他一向持守清洁的良心，（1）对人是如此：“我的手中却无强暴，从未得过不义之财。”以利法把他说成是凶暴的欺压者。“不，”他说：“我从未恶待人，一向蔑视不义之财。”（2）对神也是如此：我的祈祷也是清洁。手中若有不义，祈祷就不会清洁（以赛亚书 1: 15）。以利法指责他的信仰虚假，这里他特别提到祈祷这一信仰的大事，特别声明自己的清洁。尽管并非毫无过犯，却从未故意犯罪。这不是法利赛人的祈祷，他们祈祷只是为了叫人看见，那是别有用心。

2. 他发誓自己是正直的，庄严宣告自己若不正直，宁肯蒙羞（第 18 节）。（1）他手中若有不义，惟愿不要被遮掩：地啊，不要遮盖我的血，指的是“我若流了无辜人的血，就不要遮盖起来。”谋杀者终败露。“让它败露吧，”约伯说：“如果我真有罪的话”（创世纪 4: 10, 11）。总有一天，地也必露出其中的血（以赛亚书 26: 21），但义人决不会惧怕那日。（2）若他在祈祷中有什么不洁之词，惟愿神不要悦纳：叫我的呼求无处藏身（译者注：这是钦定本及多种译本对第 18 节后半句的翻译）。他甘愿服在这条法则之下：我若心里注重罪孽，主必不听（诗篇 66: 18）。这句话可能还有一种解释，就是他似乎把自己的死归在那些粗暴指责他、令他心碎的朋友头上，他控诉他们流他的血，求神为自己伸冤，他的血要呼喊，无处埋藏，要直冲天庭，神要过问，要听见他的呼声。

II. 他可以祈求无所不知的神见证自己的正直（第 19 节）。若不是天上的神为我们作见证，人自己心中的见证就是枉然。因为神比我们的心大（约翰一书 3: 20），我们不该论断自己。所以约伯能夸口的就是：在天有我的见证。注意，义人虽受弟兄指责，但神在天上知道他的正直，迟早要为他正名，这对义人来说是无可言表的安慰。另参考约翰福音 5: 31, 37。这样的见证胜过一千个见证人。

III. 他可以来到神面前倾心吐意（第 20, 21 节）。看这里，1. 他与朋友之间的关系。在他们面前他无所适从，不指望公正的听讼，也不指望公正的待遇。“我的朋友讥诮我（他们自称为朋友）；他们不但公然与我作对，还要叫我体无完肤。他们阴谋攻击我，用尽各种手段（这个词有这含义）把我打倒。”来自朋友的讥诮令人心伤，远胜于来自敌人的讥诮，我们仍要有心理准备。2. 他与神之间的关系。（1）他坚信神现在看到了他的忧伤：我却向神眼泪汪汪。他在前面说自己流泪哭泣（第 16 节），这里他描述自己怎么哭，向谁哭。他的忧伤不是属世的，而是带着敬虔，是在神面前哭泣，献上自己破碎的心为祭物。注意，若在神面前成圣，连眼泪都能安慰忧伤的灵。即使世人轻看我们的忧伤，有一点能安慰我们，就是神必不轻看。（2）他坚信他迟早能证明自己的清白（第 21 节）：愿人得与神辩白！他若是有幸能出现在神的审判台前，如同人出现在审判官台前，他坚信必能赢下这场官司，因为审判官自己要见证他的正直。这里的语气很像以赛亚书 50, 7, 8: 我知道我必不致蒙羞，因为称我为义的与我相近。有人认为这节经文带有福音的含义，原文确是如此：他要替人向神代求（就是说，有一位要替人代求），就是人子为朋友为邻舍代求。人若向神眼泪汪汪，即使由于距离遥远或由于自身的瑕疵而无法替自己祈求，也会有一位朋友替他们代求，那就是人子。因着他，我们满怀盼望，必蒙神悦纳。

IV. 他可以盼望死去，了结一切苦难。他对神有如此信心，以致他想到死的临近就满怀喜乐。到那时他要被带到指定的永世，那里必是好得无比：因为再过几年（就是命定给我的年数），我必走那往而不返之路。注意，1. 死就是走那往而不返之路。死就是旅途，漫长的旅途，永远的旅途，通往另一个国度，离开肉体的世界，进到灵的世界。死是通向我们永远的家；不再回到这个世界，在另一个世界也没有改变。2. 人人都必须踏上死的旅途，很快都要踏上。义人想到此就得安慰，因为这是他们持守正直的冠冕。

约伯记第十七章

在这一章，I. 约伯回想朋友们对他的严厉指控。他看自己如将死之人（第 1 节），就祈求神快快显现，替他申冤，因为他们冤枉了他，他无法替自己申冤（第 2-7 节）。虽然义人看见他如此受难会十分不解，他希望这不会成为他们的绊脚石（第 8, 9 节）。II. 他回想朋友们施舍给他那些徒然的指望，说他必能见到好日子。他表示自己的日子将要穷尽，所有的指望都会和肉体一起埋进尘土中（第 10-16 节）。朋友疏远他，令他忧伤，他就亲近死亡和坟墓，且得到一些安慰。

约伯的凄凉处境；苦难有增无减（主前 1520 年）

1 我的心灵消耗，我的日子灭尽；坟墓为我预备好了。 2 真有戏笑我的在我这里，我眼常见他们惹动我。 3 愿主拿凭据给我，自己为我作保。在你以外谁肯与我击掌呢？ 4 因你使他们心不明理，所以你必不高举他们。 5 控告他的朋友、以朋友为可抢夺的，连他儿女的眼睛也要失明。 6 神使我作了民中的笑谈；他们也吐唾沫在我脸上。 7 我的眼睛因忧愁昏花；我的百体好像影儿。

8 正直人因此必惊奇；无辜的人要兴起攻击不敬虔之辈。 9 然而，义人要持守所行的道；手洁的人要力上加力。

约伯这番话好像有些凌乱，从一件事跳到另一件事，这对苦难中人来说很平常。我们可以从这段理出三条头绪来：

I. 可怜的约伯形容自己眼下的凄凉处境，进一步指责朋友的不仁，也解释自己如此埋怨是有道理的。让我们看看他的处境。

1. 他是将死的人（第 1 节）。他在前面说（16: 22）：“再过几年，我就要踏上不归之路。”可在这里他又更正自己。“我何必再等几年呢？啊！我已经出发，已经准备好交出自己，离世的时候随时可以临到。我的心灵消耗，或作心灵破碎。我已心力交瘁，与死人无异。”人人都应当看自己如将死的人，这很有益处，当我们在疾病中更应如此。我们是将死的人，就是说，（1）生命正在流逝，生命之气正在呼出。鼻孔里不过有气息（以赛亚书 2: 22），这生命之气就是从鼻孔进来的（创世纪 2: 7）。这气不过一息尚存，随时会离去。可能约伯的疾病让他呼吸困难，而人若呼吸急促，则很快会没气。愿耶和华的受膏者成为我们鼻中的气（耶利米哀歌 4: 20），愿属灵生命的气息吹向我们，永不消耗。（2）我们的日子快要过去：我的日子灭尽，像蜡烛快要熄灭。这蜡烛从一开始就不断燃烧融化，渐渐烧尽自己，也可能在各种突发事件中熄灭。这就是生命。所以我们要爱惜光阴，要花时间预备那永不灭没的永恒日子。（3）永远的故乡在等待我们：坟墓为我预备好了。（译者注：钦定本中“坟墓”一词为复数）为什么是多个坟墓？一个不够吗？他这里说的是他要归到列祖的坟墓里（历代志下 35: 24）：“列祖的坟墓也为我预备，”成群的坟墓，死人的聚会所。人不论在何处，离坟墓都不过一步之遥。人纵有万事尚未预备好，坟墓却总是预备好的，那是即将铺好的床。既然坟墓已为我们预备，我们也应当预备好进入坟墓。坟墓为我，这说明他不但准备死，还很期待死。“这个世界我已经活够了，我不再有别的愿望，只想进坟墓。”

2. 他是遭蔑视的人（第 6 节）（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6 节译为“他使我作了民中的笑谈，在从前我像手鼓一般”）：“他”（有人说这里指以利法，其实应该指神，因为约伯一向认为他所有的灾祸都是神造成的）“使我作了民中的笑谈，成了坊间的闲聊，众人的笑料，万众瞩目的焦点。在从前（或作在众人面前）我像手鼓一般，人人都可随意玩弄。”他的故事编成了民谣，他的名字用在谚语中。现在仍是如此，若要形容一个人可怜，我们就说“可怜如约伯”。“他使我作了民中的笑谈，”现在人人都责备我，但从前我昌盛的时候，人人却把我当成手鼓，众人面前的宠儿，人见人爱。富贵时受尊崇，贫穷时就受蔑视，这十分常见。

3. 他是忧愁的人（第 7 节）。他连眼睛都快哭瞎了：我的眼睛因忧愁昏花，另参考 16: 16。世上的忧愁是黑暗死亡之工。他如此忧愁，身体消瘦，只剩皮包骨：“我的百体好像影儿。我如此消瘦已经不成人样，只能算作人影。”

II. 朋友们如何错误看待他的苦难。他们践踏侮辱他，指责他虚伪，只因他遭受如此的痛苦。这真是岂有此理！让我们看看：

1. 约伯如何形容他们的恶意，从他们的言语中得出什么结论。他觉得自己受到了卑劣的侮辱。（1）他们用无端的指控侮辱他，认定他是恶人，认为他如此受苦受蔑视，是罪有应得（第 2 节）。

“他们嘲笑我，嘲笑我的祸患，因我降卑就侮辱我。他们如此待我，当面侮辱我，装作朋友身份来访，实则来伤害我。我摆脱不了他们，他们不断撕裂我，不断迫害我，不讲道理，没有怜悯。”

（2）他们用许多承诺来侮辱他，嘲笑他。他觉得（第 5 节）他们就是向朋友说谄媚话的人（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5 节译为“向朋友说谄媚话的，连他儿女的眼睛也要失明”）。他们前来与他一同哀哭。以利法开始的时候还恭维了一番（4: 3）。他们承诺说，只要约伯听他们的话就必有喜乐。这些他都视为谄媚，只会令他更加烦恼。这些他都说成是“惹动我”（第 2 节）。他们设法惹怒他，然后因他发怒就定他的罪。他觉得自己情有可原，却仍见他们惹动他。他们不断惹动自己，他不能无视。注意，人若践踏、嘲笑或侮辱苦难中的朋友，这种不仁足以试炼人的耐心，甚至忍无可忍，连约伯也不例外。

2. 他如何驳斥他们的恶意。(1) 这说明神使他们心不明理(第 4 节), 说明他们在这事上昏了头, 连起码的智慧都没有了。智慧是神赐的礼物, 他把智慧赐给一些人, 又从另一些人收回智慧。他有时赐予, 有时收回。人若没有怜悯, 就必没有智慧, 若缺乏温柔的心, 就谈不上聪明。(2) 他们要长久受责备, 遭蔑视: 所以你必不高举他们。心中没有智慧就必得不到尊荣。神使人昏了头, 也必使他降卑。不明白神处事法则的人必不能断是非! 惟有明白事理、性情温和的人才能断是非, 后面将要出现的以利户就是一个例子。(3) 这会使咒诅临到他们的家人。人若如此违背友情的法则, 必得不到友情的益处, 不但自己是这样, 还会祸及后代: “连他儿女的眼睛也要失明, 后代想要从自己的朋友和父辈的朋友那里得安慰, 却是枉然, 像我那样。他们要大失所望, 正如我对你们大失所望那样。”注意, 恶待邻舍的人到头来也不自觉恶待了自己的子女。

3. 他如何转向神(第 3 节): 愿主拿凭据给我, 自己为我作保。意思是: “愿神给我凭据, 证明他要亲自听讼, 亲自判定我的案子, 我没别的愿望。但愿有人把这事呈给神。”问心无愧的人就是这样仰望神, 带着谦卑、信靠的胆量求神鉴察试炼自己。有人认为约伯在这里似乎看见基督为中保, 因为他求神给他凭据, 若没有凭据他就不敢出现在神面前, 也不敢在审判台前受审。虽然朋友们对他的指控完全是无中生有, 但他若没有中保也不敢在神面前称自己有理。我们的英文版注释本有这样的含义: “我祈求你指定我的凭据, 与你在一起的凭据, 就是与神一起在天上的基督, 他要作我的凭据。叫他为我辩护, 站在我这边。若是这样, 谁还能与我击掌呢?”意思是, “谁还敢与我争竞呢? 若是基督为我说话, 谁能控告我呢?”参考罗马书 8: 32, 33。基督是更美之约的凭据(希伯来书 7: 22), 是神指定的凭据。有他为我们作保, 什么事都不必惧怕。

III. 义人应当正确看待约伯的苦难。这些苦难来自神, 来自他的仇敌, 也来自他的朋友(第 8, 9 节)。看看这里:

1. 他如何形容圣徒。(1) 他们是正直人, 真实诚信, 凭原则做事, 眼目单一。约伯就是这样的人(1: 1), 也许他提起这样的正直人感到特别亲切。(2) 他们是无辜的人, 虽并非完全无罪, 但却是他们努力追求的目标。诚信就是在福音里不犯罪, 正直人就是称为免犯大罪的人(诗篇 19: 13)。(3) 他们是义人, 走义人的路。(4) 他们是手洁的人, 远离罪的污染, 一旦有了污点就立即洗手表明无辜(诗篇 26: 6)。

2. 约伯的苦难对圣徒有什么影响。毫无疑问, 他们会询问这件事, 人人都会谈论他, 谈论他的事。义人应当如何看待呢?(1) 他们会惊讶: 正直人因此必惊奇。他们十分诧异, 像约伯这样的好人居然在身体、名声和产业等各方面蒙受这样的大难, 神居然对他施以这样的重手, 本当安慰他的朋友居然这样加增他的苦楚, 如此有名的圣徒居然沦为这样出名的受难者, 如此有益于他人的人居然被这样抛在一边! 我们能说什么呢? 正直人虽然一般来说很满意神在各样事上的智慧和圣洁, 但有时也不得不对神的旨意表示惊讶。这样的矛盾心理恐怕要到神的奥秘完全显明才能释怀。(2) 他们要奋起。不但不因这位神的忠心仆人遭受大难就在事奉中沮丧灰心, 反而要更加勇敢向前, 坚持不懈。圣保罗所关心的也就是约伯所关心的, 就是义人不会被诸般患难摇动(帖撒罗尼迦前书 3: 3), 不偏离自己的圣洁, 不失去自己的安慰, 不心生恶念或怀疑神的工。圣保罗所得的安慰也就是约伯的安慰, 就是那在主里的弟兄多半因我受的捆锁就笃信不疑(腓立比书 1: 14)。他们要奋起: [1] 抵挡罪恶, 斥责恶人因约伯之苦而得出的败坏险恶的结论。恶人认为神已经抛弃了这个世界, 认为事奉神是徒然的, 诸如此类。无辜的人要兴起攻击不敬虔之辈, 不要容忍恶人(启示录 2: 2), 要当面斥责恶人, 要奋起探讨神的旨意, 研习这些难明的经文, 使自己十分熟悉这些经文, 捍卫信仰的正义, 免遭仇敌的伤害。注意, 褻渎之人如此大胆攻击神, 更应激发神之百姓的勇气和决心。当摩西在营门大声宣告: 凡属耶和华的, 都要到我这里来(出埃及记 32: 26), 义人当受到激励。恶行猖獗之时, 美德不该因为惧怕而躲避。[2] 坚守信仰。义人要持守所行的道, 而不是看见这可怕的一幕就后退或开始后退, 或踌躇不前, 不知进退(如撒母耳记下 2: 23 所描述的一样)。要持之以恒, 勇往直前。“义人见到我虽然联想到捆锁和苦难也会临到他, 但却不要以性命为念(使徒行传 20: 24)。”人不论遇到什么困难或逆境, 只要把天堂看作自己的终极目标, 就能保守自己的脚步行在信仰的路上。[3] 在恩典中成长。不但要持守义人的路, 还要力上加力。通过其他义人的试炼, 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 要更加积极地尽责, 更加火热, 满有爱心, 下更大的决心, 更加不惧怕。别人越来越怕, 义人却要越来越勇敢。别人在苦难中沮丧,

义人却更加壮胆。刺骨的寒风能使旅途中人裹紧外衣，束紧腰带。真正智慧良善的人会不断变得更加有智慧更加良善。信仰的诚信表现在信仰的成熟。

约伯斥责他的三个朋友；世界上的指望是虚空的（主前 1520 年）

10 至於你们众人，可以再来辩论吧！你们中间，我找不著一个智慧人。 11 我的日子已经过了；我的谋算、我心所想望的已经断绝。 12 他们以黑夜为白昼，说：亮光近乎黑暗。 13 我若盼望阴间为我的房屋，若下榻在黑暗中， 14 若对朽坏说：你是我的父；对虫说：你是我的母亲姊妹； 15 这样，我的指望在哪里呢？我所指望的谁能看见呢？ 16 等到安息在尘土中，这指望必下到阴间的门那里了。

约伯的朋友们表面上安慰他，想让他觉得有希望重新富强起来。他在这里却表示：

I. 说这样的话表明他们的愚昧（第 10 节）：“可以再来辩论吧！你们实在大错特错，让我来说服你们吧。你们中间我找不著一个智慧人，无人能解释神旨意的难明之处，无人能善用神的应许来安慰人。”我们若是叫受苦之人寄希望于在世上重新崛起，那就是没有按智慧的法则安慰人。虽然重新崛起并非无望，却也是十分不确定。若是没有崛起（这是很有可能的），安慰也就破灭了。因此，我们在苦难中若要安慰自己或安慰别人，应当寄希望于永不衰败的事，那就是神的应许，神的爱和恩典，以及满有根基地盼望永生。

II. 若是把他们的话当真，那就更是愚昧，因为：

1. 所有的办法都已用尽，他早已一筹莫展（第 11，12 节）。他承认自己在鼎盛期曾多有谋算，也多有盼望；可现在这些已经过去，已经画上句号，所有谋算都已破灭，所有希望都已粉碎。他曾想扩充地土，添加牲畜，曾盼望子女成家立业，也多有敬虔的想法，希望在当地领人信主，救助受苦人，改造衰废人，解救贫苦人，筹款做爱心之用。可现在他觉得这一切心中的谋算都已经过去，再也无法实现。注意，人的日子一旦过去，在这个世界上的所有谋算和希望也随之过去。然而人若全心全意倚靠神，死亡就不能叫人与神分开。朋友们灌输给约伯的谏言令他深感不安（第 12 节）：他的心所想望的已经断绝，他们却仍以黑夜为白昼，说亮光近乎黑暗。有些人虚度岁月，以黑夜为白昼，白昼为黑夜；但约伯却在患难和心灵煎熬中以黑夜为白昼。（1）夜里睁着双眼不能入睡，夜晚如白昼一样折磨他，辗转不能入眠令他如白昼一样受苦。（2）白昼没有欢乐。“晨光固然是好，但内心既黑暗，晨光带来的安慰也随之而去，白昼对我来说如同漆黑的夜晚一样凄凉。”参考申命记 28: 67。如今我们健康安舒，能迎接夜晚的黑影也能迎接早晨的日光，这是多么值得感恩的事！

2. 他在世上的一切盼望很快都要与他一起进坟墓，若还如他们所言去梦想那些远大的事（5: 19; 8: 21; 11: 17），那简直是开玩笑。“啊！你简直是愚弄我。”

（1）他眼看自己正迅速向坟墓迈进。合意的家，舒适的床，融洽的家人，世上的这些东西令人满足，约伯却不指望这些。他在地上所感所见，都是不喜悦不融洽的事，惟有到了地下才能指望得到这些。[1] 他只能巴望着在阴间有一个家（第 13 节）：“我若是等待，若是指望能有一个舒适的地方，那必是阴间无疑。我若是指望跳出这苦海，那不过是自欺，除非我死了。这是最确定不过的事。”注意，人在顺境中要常常想到死。不论发生什么事，死是必然要临到的。死能叫人的许多指望都落空，但却没有一件事可以叫死落空。我们看到约伯不但看淡死亡，还想往死：“那是我的家。”坟墓是家。对恶人来说那是受捆绑之地（24: 19, 20），对敬虔人来说那是回家路上的歇脚之地。“那是我的家，祖传给我的家，生下来就注定要去的家，是我父的家。”人人都免不了要去这个家，而智慧人为此作好准备。但愿我们常常想到自己会离开这个世界，回到永远的家。[2] 他只能巴望着在黑暗中能有安静的床。他说：“我已在黑暗中铺好了床（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13 节下半句的直译）。那床已经铺好，我正在前去的路上。”坟墓是一张床，人在世上的日子夜幕降临，就在这床上安息。而当永恒的清晨来临，人又从这床上起身（以赛亚书 57: 2）。义人应当思想这点且坦然面对死亡。死不过是上床睡觉，人生又疲倦又困乏，该睡觉了。父亲召唤的时候为什么不愿意离去呢？“不但如此，我已经铺好了床，意思是我已经准备好，已经尽力把这床铺得舒适，问心无愧，看见基督躺在这床上，将之变为铺满没药的床，且透过这床看到复活。”[3] 他只能巴望着在坟墓里遇到融洽的家人（第 14 节）：我对朽坏说（人的躯体会在

坟墓里朽坏)：你是我的父(因为人的躯体出自泥土)。对虫说，你是我的母亲姊妹，我与你为友(人就是虫)，与你交往，因为我们要被虫遮盖(21: 26)。约伯感叹亲友疏远他(19: 13, 14)，既然地上的亲友不认他，他就在这里声明要与别的亲友交往。注意，第一，人人都与朽坏和虫有亲戚关系。第二，常在默想中与它们对话交往，这对我们有益处，能帮助我们不至于过分贪爱生命，过分惧怕死亡。

(2) 他眼看自己所有的指望都随着自己向坟墓迈进(第 15, 16 节)：“既然我不久就要离世，我的指望在哪里呢？我甚至都不指望活着，哪里还能指望富强起来？”他并非毫无指望，只是他的指望不像他们所说的那样。他若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哥林多前书 15: 19)。“不，至于我的指望，就是能安慰我、扶持我的指望，谁能看见呢？我的指望是眼不能见的，不是可见的、属世的，而是不可见的，是永恒的。”他会在后面把这指望告诉我们(19: 25)：我所寻求的不是可朽坏的，而是要存到永远。“然而，你们所扔给我的救命稻草般的指望却要与我一起坠入到阴间里去。你们是将死的人，无法履行你们所承诺的。我是将死的人，无法享受你们所承诺的。既然我们都要一起在尘土中安息，那就让我们把今世的想法放在一边，把心思放在另一个世界。”我们不久都要归于尘土，因为我们本是尘土，是阴间里的尘土，在阴间的门闩下，牢牢地拴在那里，不得脱身，直到最后复活的日子。但我们要在那里安息，要一起在那里安息。约伯和朋友们在今世意见不一，但在坟墓双方都要闭口不言。坟墓里的尘土不久就要封住他们的口，了结他们的争论。但愿争吵中人都能预先看到这点，就可消除怒气，缓解争竞。

约伯第十八章

在这一章里比勒达展开了对约伯的第二轮攻击。他在第一次发言中(第 8 章)曾鼓励约伯盼望一切都会好起来，这次却不再有鼓励的话。他的怒气上升，约伯讲的道理不但没有说服他，反而使他更加生气。I. 他尖刻地指责约伯傲慢、激动，指责他顽固不化(第 1-4 节)。II. 他进一步讲述在前面提过的观点，就是恶人必遭殃，必遭毁灭(第 5-21 节)。他似乎老是紧盯着约伯在苦难中的怨言，感叹自己身处黑暗，束手无策，困于网罗，恐惧战惊，匆匆离世而去。比勒达说，“这是恶人的光景，所以你必是恶人。”

比勒达第二次发言(主前 1520 年)

1 书亚人比勒达回答说： 2 你寻索言语要到几时呢？你可以揣摩思想，然后我们就说话。 3 我们为何算为畜生，在你眼中看作污秽呢？ 4 你这恼怒将自己撕裂的，难道大地为你见弃、磐石挪开原处吗？

在这里，比勒达那些苦毒的言语像箭一样射向可怜的约伯。他虽是智慧良善之人，却不知在这件事上他正在替撒但做事，加增约伯的痛苦。

I. 他指责约伯满口胡言，与以利法在前面所言如出一辙(15: 2, 3)：你寻索言语要到几时呢(第 2 节)？这里他不但指责约伯，也可能责备其他各方(也许认为以利法和琐法没有把意思表达清楚)，或责备其他在场的人。这些人可能站在约伯一边，偶尔说一两句支持他的话，只是没有记录下来。比勒达不想再听别人说话，他急不可待地要发言，这实在不敢恭维，因为人应当快地听，慢慢地说(雅各书 1: 19)。辩论中人常常垄断智慧，以为只有自己说的才是智慧。人人都知道这种行为十分不恰，但当事人却很少意识到。曾几何时，约伯在所有辩论中都是一锤定音(29: 22)：我说话之后，他们就不再说。那时他有权有势，现在却贫困落魄，竟然连发言的资格都快没有了。过去他说话被人追捧，现在说话却受人诽谤。所以，这世界上智慧和产业并好(传道书 7: 11)。贫穷人的智慧被人藐视，因为他穷，他的话就无人听从(传道书 9: 16)。

II. 他指责约伯无视别人说的话：你可以揣摩思想，然后我们就说话。所说的话即使很有意义，若非对方揣摩思想，也会变得没有意义。愿主提醒我的耳朵，使我能听，像受教者一样(以赛亚书 50: 4)。只有这样，受教者的舌头才能发挥好作用。听众若认真听讲，这对传扬神的人来说是极大的鼓励。

III. 他指责约伯态度傲慢，鄙视朋友，鄙视他们给他的帮助(第 3 节)：我们为何算为畜生？这简直是诽谤。约伯确曾称他们为讥诮者，确实视他们为不智不仁，缺乏的人理性和温柔，但他从未

视他们为畜生。但比勒达却这么说，1. 因为他心中傲慢，十分恼恨约伯的话，视之为极大的侮辱。骄傲之人总是误以为别人鄙视自己。2. 因为他心中恼火，很想找理由恶待约伯。人若想恶待别人，总是误以为别人先恶待自己。

IV. 他指责约伯脾气粗暴：你的恼怒将自己撕裂（第 4 节）。他也许指的是约伯所说的（13: 14）：我何必把我的肉挂在牙上？比勒达说：“这是你的错。”也可能指的是约伯在 16: 9 说的方法责怪神的话，或如有些人认为，那是责怪以利法的话：主发怒撕裂我。比勒达说：“不是这样的，你必须自己承当。你这恼怒将自己撕裂的。”注意，怒气是一种罪，怒气本身就是刑罚。怒气冲冲的人撕裂折磨自己。你这撕裂自己灵魂的人（原文有这含义）。凡是犯罪，都伤及人的灵魂，都撕裂，都伤害自己（箴言 8: 36）。失控的怒气尤其是这样。

V. 他指责约伯狂妄傲慢，发号施令，甚至对神也是这样：“难道大地为你见弃？当然不。个人的脾性不能改变大自然的轨迹，也不能违反既定的管理法则。约伯啊，你以为世界没有你就不能成立了？你若是毁了，整个世界也要跟着你一起毁灭遭弃吗？”有人认为这是指责约伯为自己辩护，错误地暗示约伯必是恶人，如若不然我们只好违背天意，只能假设神已经弃掉大地，历代的磐石已经挪开。其实这是对约伯过激怨言的正当责备。我们与神争论时常常忘记，不论什么事临到我们，1. 都符合神永恒的意旨和目的。2. 都符合圣经上的话。圣经上说我们在世上会有苦难。圣经上说因为我们每日犯罪，所以就必须要经历苦难。3. 都符合常规和习俗，天意如此，都是人所常见的。人若是指望神改变谋略，变动法则，指望神的话会落空，那无疑是荒唐的，是不合理的，这就好比人指望大地为我们见弃，磐石挪开原处。

恶人的可悲光景（主前 1520 年）

5 恶人的亮光必要熄灭；他的火焰必不照耀。 6 他帐棚中的亮光要变为黑暗；他以上的灯也必熄灭。 7 他坚强的脚步必见狭窄；自己的计谋必将他绊倒。 8 因为他被自己的脚陷入网中，走在缠人的网罗上。 9 圈套必抓住他的脚跟；机关必擒获他。 10 活扣为他藏在土内；羁绊为他藏在路上。

比勒达在余下的发言中以华丽的言词形容恶人的凄惨光景，其中不乏真理，若是善加思想，能给人极大的益处。人在罪孽里诚然十分凄惨，人在过犯中若不悔改就必致灭亡。但这个世界上，并非所有的恶人都明显公开地落入凄惨的光景中。同样在这个世界上，落入极大痛苦灾难中的人若没有别的证明，也不一定就是恶人。因此，虽然比勒达认为这应用在约伯身上十分恰当，实际上既不妥当也不公平。这几节经文，

I. 预见并预言恶人要毁灭，以黑暗为喻（第 5, 6 节）：恶人的亮光必要熄灭。即使是他最明亮的部分，就是他的灯，也要熄灭，即使是令他欢欣的事也要令他失望。也许这里是回应约伯埋怨自己所受的极大痛苦，感叹自己很快就要在黑暗中铺床。“好啊！”比勒达说：“那你去铺吧。你昏暗狭窄，凄惨可怜，没有指望，因为恶人的亮光必要熄灭，你的亮光也必然熄灭。”请注意看这里，1. 恶人也许暂时有一些光，内心有乐趣、欢乐和指望，也有外在的财富、荣誉和权势。但他的光不过是一闪而过（第 5 节），很快要熄灭。那不过是蜡烛（第 6 节）（译者注：钦定本第 6 节下半句译为“他的蜡烛也必熄灭”），一旦烧尽就必熄灭。那不是神的光（神的光是日光），而是他们自己的火焰，自己的火把（以赛亚书 50: 11）。2. 恶人的光最终必要熄灭，要完全熄灭，不会留下一点火星，也不会引发另一堆火。即使恶人还在帐棚里，还在被称为灵魂之帐棚的躯体里（哥林多后书 5: 1），他的光也必暗淡。他得不到真实的安慰，得不到令人满足的喜乐，也没有赖以倚靠的指望。人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马太福音 6: 23）！当死亡把恶人赶出帐棚的时候，他的蜡烛也必熄灭。生命终结就意味着他一生年岁的终结，一切的指望都要化为无尽的绝望。恶人一死，他的指望必灭绝（箴言 11: 7）。他们必躺在悲惨之中（以赛亚书 50: 11）。

II. 用比喻形容恶人正走向灭亡，如同野兽或飞鸟陷于网罗中，好比罪犯被逮捕归案（第 7-10 节）。1. 撒但要葬送恶人（译者注：钦定本第 9 节下半句译为“强盗必胜过他”）。撒但就是那必胜过他的强盗（第 9 节），他从一开始就是谋害人的，也是掳掠人的。他要试探人，在罪人的路上布下网罗，不论他们去哪里，他都胜过他们。他使罪人像他那样犯罪，也必使罪人像他那样凄惨。

他猎取人宝贵的生命（箴言 6: 26）。2. 恶人要葬送自己。他既继续犯罪，就为自己积蓄忿怒（罗马书 2: 5）。神弃绝他；他是罪有应得，他也不想远离神，仰仗自己的计谋，孰不知他的计谋必将他绊倒（第 7 节）。罪恶的计谋和追求使自己陷于困境，被自己的脚陷入网中（第 8 节），加速自己的灭亡，被自己手所做的缠住了（诗篇 9: 16），被自己的舌头所害（诗篇 64: 8）。恶人犯罪，自陷网罗（箴言 29: 6）。3. 神要叫恶人灭亡。罪人犯罪好比堆积燃料，神的忿怒好比烈火。看这里，（1）罪人如何昏了头，自投罗网。神若叫人灭亡，也必叫他昏了头。（2）罪人如何蒙羞：他坚强的脚步，指他那些不可一世的计谋和恶行，必见狭窄，阴谋不能得逞，越是想脱身就越受羁绊。恶人的光景要越来越糟。（3）罪人如何注定逃脱不了神的审判。圈套必抓住他的脚跟。他逃脱不了神的忿怒，如同被擒获之人无法逃脱抓获他的人那样。主知道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等候审判的日子（彼得后书 2: 9）。

11 四面的惊吓要使他害怕，并且追赶他的脚跟。 12 他的力量必因饥饿衰败；祸患要在他旁边等候。 13 他本身的肢体要被吞吃；死亡的长子要吞吃他的肢体。 14 他要从所倚靠的帐棚被拔出来，带到惊吓的王那里。 15 不属他的必住在他的帐棚里；硫磺必撒在他所住之处。 16 下边，他的根本要枯干；上边，他的枝子要剪除。 17 他的纪念在地上必然灭亡；他的名字在街上也不存留。 18 他必从光明中被撵到黑暗里，必被赶出世界。 19 在本民中必无子无孙；在寄居之地也无一人存留。 20 以后来的要惊奇他的日子，好像以前去的受了惊吓。 21 不义之人的住处总是这样；此乃不认识神之人的地步。

比勒达在这里形容恶人在另一个世界将要面对的毁灭。从某种程度来说，这毁灭也常在这个世界临到他们。让我们来看看罪人在那时会落得何等凄惨的光景。

I. 因着心中的罪恶感，因着惧怕神的忿怒，他日日惊恐万状，胆战心惊（第 11, 12 节）：四面的惊吓要使他害怕。内心的恐惧令他惊吓，永无安宁之日。不论去哪儿，惊恐都随着他；不论将眼光投向何方，惊恐都正面盯着他。看见整个受造世界都与他为敌，天堂向他发怒，地狱向他张开口，大地也厌恶他，这些都使他浑身颤抖。人若常受内心的责备和折磨，必定处处受惊吓。他会坐立不安，如同罪犯意识到自己的罪，就跳起来逃命，恶人虽无人追赶也逃跑（箴言 28: 1）。只是快跑也救不了他，只能加速跌入网罗中（第 9 节）。罪人根本无法胜过无所不能的神，也无法逃脱无所不知的神（阿摩司书 9: 2, 3）。难怪罪人十分沮丧，恐惧万分，因为，1. 他看见毁灭已经临近：祸患要在他旁边等候，公义的审判一声令下，他就要被抓住，那时他转眼之间就成了何等的荒凉（诗篇 73: 19）！2. 他看见自己完全没有招架之力，无法逃脱，也无法承受。他过去曾仰仗的力量（诸如财富、权势、傲气、朋友，或心中的刚硬）必在关键时候因饥饿衰败，意思是这些东西不再起作用，如同忍饥挨饿之人无法工作无法打仗那样。这就是他的处境，难怪他成了自己的惊吓。注意，罪人的路是恐惧的路，这条路通往无尽的恐惧。心中的不洁不平所引起的惊恐就是明证，该隐和犹大就是这样的。

II. 他要凄惨地死去，要被吞没。恶人的死实在凄惨，不管他生前如何稳妥作乐。1. 看他如何在死亡的长子手里死去（指某种疾病或近乎死亡的中风，在哥林多后书 1: 10 称为极大的死亡，指带有极大力量和恐惧的死亡使者），如何在吞吃他肢体的死亡面前虚弱，意思是他的骨头要溃烂，要被吞吃。他要从所倚靠的帐棚被拔出来（第 14 节），意思是他一切所仰赖的都要被夺去。他要无处安身，连自己的帐棚都不留。他所仰赖的是自己的灵魂，但他的灵魂将从身体的帐棚连根拔出，如同地上的树一样。“今夜必要你的灵魂（路加福音 12: 20）！”2. 用信心的眼光看恶人的下场。（1）他被带到惊吓的王那里。他活着的时候被惊吓所包围（第 11 节），死就是一切惊吓之王。这惊吓奉死之名与罪人开战，而罪人就是因为一生怕死而为奴仆的人（希伯来书 2: 15），最终要被带到一辈子都惧怕的王面前，如同俘虏被带到征服者面前。人生性怕死，我们的救主自己也祷告说，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约翰福音 12: 27）。而对恶人而言，死更是惊吓的王，因为死要终结他们宴乐的今生，死也是他们去往永远痛苦之来生的通道。这样看来，圣徒是何等喜乐，真应当感谢主耶稣。藉着主，死亡得以废去，死亡的特性得到改变，惊吓的王成了朋友，成了仆役！（2）他必从光明中被撵到黑暗里（第 18 节），被撵出世界的光，从昌盛的环境进入到黑暗中，指坟墓的黑暗，地狱的黑暗，漆黑一团，永不见光（诗篇 49: 19），一点光都看不见，也不再指望能看见。（3）他必被赶出世界，虽极不情愿，也要被死亡的使者急急拽出，如

同亚当被逐出乐园。世界就是他的乐园。这里暗示他很想留在这里，极不愿意离开，却不得不离开。整个世界都厌恶他，都要将他逐出去，都要除掉他。这就是恶人之死。

III. 他的家人要沉沦，要被剪除（第 15 节）（译者注：钦定本将第 15 节上半句译为“死必住在不属于他的帐棚里”）。神的忿怒和咒诅不但要烧毁恶人的头和心，还要烧毁他的房屋，连同木石一同烧尽（撒迦利亚书 5: 4）。死要住在恶人的帐棚里，既将他逐出，就占据他的屋子，惊吓毁灭他的家人。恶人的住处要因主人的缘故被毁灭：硫磺必撒在他所住之处，从天而降，好像所多玛一样，这里似乎暗指所多玛毁灭。有人认为比勒达在这里说的是天火烧尽约伯的羊和仆人，且以此训斥他。这里提到为何恶人的帐棚要毁灭：因为这不属于他，意思是，这帐棚是豪取强夺而来，所以恶人不应指望在此得安慰，也不应指望能长久。他的子女要灭亡，也许与他一起灭亡，也许在他身后（第 16 节）。下边他的根本（指他自己）要枯干，上边他的枝子（指他的子女）要剪除。耶罗波安、巴沙和亚哈的家就是这样被剪除的；他们的后代无人存活。扎根在地的人也要这样枯干，惟有扎根在基督里的，连叶子都不会枯干，枝子更不会被剪除。人若真心看重自己的家人，若真心为自己的枝子着想，就不会故意犯罪使枝子枯干。第 19 节又一次提到罪人的家人要灭亡：在本民中必无子无孙，无后裔承继产业光宗耀祖，在寄居之地也无一存留。罪是留给后代的咒诅，父辈的过犯常常会遗留给子女。这里比勒达有可能暗指约伯子女和仆人的死，以此证明约伯是恶人。圣经中提到的没有后裔的人并非都是无德之人。有一个名号，比有儿女的更美（以赛亚书 56: 5）。

IV. 他被埋葬，无人纪念他，他要遗臭万年。他将被遗忘或被人嗤之以鼻（第 17 节）：他的纪念在地上必然灭亡。而一旦灭亡，就完全灭亡，不像圣徒的名那样记在天上（路加福音 20: 20）。他一切的尊荣都要遗弃在尘埃中，或染上永恒的污点，他的名字在街上也不存留，无人纪念。神的审判这样随着他，表明他死后的灵魂在受苦，也印证当审判之日他要复活面对永远的耻辱和轻蔑。义人的纪念被称赞；恶人的名字必朽烂（箴言 10: 7）。

V. 世人见他坠落都惊讶（第 20 节）。看见的人都要惊吓，这变化太突然，这刑罚太可怕，周围的人都倍感震惊：后人听见也都诧异不止。他们的耳朵嗡嗡作响，心怦怦直跳，喊道：神啊，你的作为何等可畏（诗篇 68: 3）！一个人或一个地方被彻底毁灭，在圣经中称为令人惊骇（申命记 38: 37；历代志下 7: 21；耶利米书 25: 9, 18）。可怕的罪孽招致可怕的惩罚。

VI. 这一切在族长时代已得到充分证实，这都是基于他们认识神，察看神的旨意（第 21 节）：不义之人的住处总是这样，此乃不认识神之人的地步（地步也指他们的光景）！看看在这个邪恶的世界上，邪恶是如何开始，如何终结。1. 邪恶始于不认识神，指的是故意不认识神，因为神向世人所显明的足以叫人无可推诿。他们不认识神，于是就犯罪。法老不认识神，所以不听从神的话。2. 邪恶终于彻底毁灭。不义之人的住处总是这样，就是这样凄惨。神要报应那不认识神的人（帖撒罗尼迦后书 1: 8）。不荣耀神的，神要亲自审判。但愿我们敬畏神，不要犯罪，否则必将面临痛苦的结局。

约伯记第十九章

在这一章，约伯回答了比勒达在前一章的发言。尽管他满心忧愁且颇有怒气，而比勒达也是火气十足，可约伯还是让他把该说的都说出来，没有中途打断他。可他一旦说完，约伯就直接回答他。

I. 他埋怨他们待他不仁。他对以下几点十分不满：1. 本当安慰他的反倒加增他的苦楚（第 2-7 节）。2. 神直接造成他的苦难（第 8-12 节）。3. 家人和朋友见他受苦就都远离他（第 20-22 节）。II. 虽然在这个世界得不到安慰，但他坚信另一个世界的福祉，且以此安慰自己。他庄严申明自己的信心，渴望能记录下来证明自己的正直（第 23-27 节）。III. 最后他希望朋友们不要继续攻击他（第 28, 29 节）。约伯在苦难中多有怨言，也许我们在苦难中抱怨几句也无不可，但他对将来世界的乐观，却使许多基督徒羞愧。我们实在不该抱怨，至少要适可而止。

约伯回答比勒达（主前 1520 年）

1 约伯回答说： 2 你们搅扰我的心，用言语压碎我要到几时呢？ 3 你们这十次羞辱我；你们苦待我也不以为耻。 4 果真我有错，这错乃是在我。 5 你们果然要向我夸大，以我的羞辱为证指

责我，6 就该知道是 神倾覆我，用网罗围绕我。7 我因委曲呼叫，却不蒙应允；我呼求，却不得公断。

约伯的朋友们十分严厉地指责他为恶人，因为他受到如此巨大的苦难。他在这里告诉他们，他十分厌恶这样的指责。比勒达两次发言都以“要到几时呢”开场（8：2，18：2），所以约伯现在既特别针对他，也就以同样的话开场（第 2 节）。人若不喜悦某件事，往往会觉得此事经久不断。约伯有足够理由认为他们攻击他太久，而他们觉得他为自己辩护太久，却实在理由不足。真理若在我们这边，就应当据理捍卫自己，但不要因为真理在自己这边就出口伤人。看看这里，

I. 他如何形容他们对他的不仁。1. 他们搅扰他的心，这比肉体的煎熬更加痛苦（诗篇 6：2，3）。他们是朋友，既前来安慰他，本当给他出主意，却俨然以智慧和敬虔自居，定意要夺去他仅剩的一点安慰，就是他还有善良的神，还有良心，还有好名声。这实在搅扰他的心。2. 他们用言语压碎他，那必是十分残忍的言语，足以把人碾碎：他们苦待他，压碎他。一切攻击基督和他百姓的恶毒言语，日后都要清算（犹大书 1：15）。3. 他们羞辱他（第 3 节），污蔑他的人格，用莫须有的罪名控告他。对天真无邪的人来说，羞辱如同刀割。4. 他们疏远他（译者注：钦定本第 3 节下半句译为“你们疏远我也不以为耻”），看他遭灾就远离他，装作不认识他（2：12），不像过去他在顺境时那样待他。人若疏远苦难中的朋友或神的朋友，那就是受属世的灵所辖制，而不是本着尊荣和爱的原则行事。俗话说，真爱永不改变。5. 他们不但疏远他，还向他夸大（第 5 节），不但对他不屑一顾，还耀武扬威羞辱他，抬高自己打压他。这样践踏跌倒的人实在是卑鄙恶劣。6. 他们以他的羞辱为证指责他，就是说，他们以他受苦为证据攻击他，要证明他是恶人。他们本应证明他的正直，帮助他在苦难中得安慰，使他不受羞辱（如同圣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1：12 说的那样）。但他们不但没有这样做，反而以他的羞辱为证否认他的正直。这不仅是不仁，还是不公。人若是不体面就被当作依据受攻击，那么世上还有诚实人吗？

II. 他如何强调他们的不仁。1. 他们多次羞辱他（第 3 节）：你们这十次羞辱我，意思是多次（参考创世记 31：7；民数记 14：22）。他们已经发言五次，每一次发言都是双倍的羞辱。约伯说话的语气仿佛在数算他们的攻击，知道一共有多少次。这样做有些冲动，且不友好，让人觉得是设谋报复一样。人若忘却别人的伤害和不仁，若不记恨，就能心中平安。2. 他们继续不断侮辱他，似乎定意要置他于死地：“你们这样做要到几时呢（第 2，5 节）？我知道你们夸大其词，不管我如何分辩都没有用。”话多的人不会觉得自己说够了。头脑发热的人口一张开，耳朵就关闭了。3. 他们不以自己的做法为耻（第 3 节）。如此恶待人，心中刚硬，如此恶待义人，缺乏爱心，如此恶待朋友，心中诡诈，本该感到羞耻。但他们有没有感到羞耻呢？没有，虽然约伯一次次说他们应该羞耻，他们仍不脸红。

III. 他如何回应这些严厉的指责。他说明他们指控他的那些事都是情有可原的，他们应当考虑到这点。1. 他若判断失误是可以原谅的（第 4 节）：“果真我有错，如果出于无知或失误我犯了错。”人都会犯错，义人也不例外。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我们都应当愿意认自己有错。若觉得自己无过，那就是愚昧。“但尽管如此，”约伯说：“这错乃是在我，”意思是，“我说的话都经过深思熟虑，都是肺腑之言，并非虚情假意。”也可理解为，“如果我真有错，就自己承担，不会像你们那样推到别人头上。我说的话只证明自己和自己的行为，不会干涉别人，不教训别人，也不论断别人。”人犯错若能自己承担而不是强加于人，那就是可原谅的。你有信心，就当在神面前守着（罗马书 14：22）。有人这样理解这句话：“如果我真有错，也是自作自受，不需要你们关心。我要为之受苦，为之受极大的苦。不需要你们指控，令我雪上加霜。”2. 考虑到他受如此巨大的痛苦，脾气失控虽不能算为义，却是可以原谅的。“你们若是斤斤计较我每句怨言，无限夸大，吹毛求疵攻击我，那就在下结论以前好好掂量一下我抱怨的原因：就该知道是神倾覆我”（第 6 节）。他要他们考虑三点：（1）他的苦难极大。他被倾覆，不能自持，被困于网罗，无法脱身。（2）是神造成这些苦难，所以他是与神争战：“是神的手倾覆我，是神的网罗困住我的。所以你们不必如此攻击我。神不喜悦我，已经使我疲于奔命，但愿我不必再来应付你们。让我先了结与神的争论，再来与你们辩论。”神所击打的，他们就逼迫；神所击伤的，他们戏说他的愁苦（诗篇 69：26），这简直是野蛮行径。（3）他没有丝毫指望能脱离苦难（第 7 节）。他倾诉自己的痛苦，却不得解脱；他祈求知道苦难的原因，却不得而知；他祈求神的裁决，还他清白，却得不

到听讼的机会，更谈不上判决：我因委曲呼叫，却不蒙应允。神仿佛转身不听他百姓的呼声，仿佛向他们发怒不听他们的祈祷。在这种情形下，若是神的百姓多有埋怨，那是情有可原的。神若是攻击我们，我们就有祸了！

约伯抱怨神不喜悦他；抱怨他的朋友（主前 1520 年）

8 神用篱笆拦住我的道路，使我不得经过；又使我的路径黑暗。 9 他剥去我的荣光，摘去我头上的冠冕。 10 他在四围攻击我，我便归於死亡，将我的指望如树拔出来。 11 他的忿怒向我发作，以我为敌人。 12 他的军旅一齐上来，修筑战略攻击我，在我帐棚的四围安营。 13 他把我的弟兄隔在远处，使我所认识的全然与我生疏。 14 我的亲戚与我断绝；我的密友都忘记我。 15 在我家寄居的，和我的使女都以我为外人；我在他们眼中看为外邦人。 16 我呼唤仆人，虽用口求他，他还是不回答。 17 我口的气味，我妻子厌恶；我的恳求，我同胞也憎嫌。 18 连小孩子也藐视我；我若起来，他们都嘲笑我。 19 我的密友都憎恶我；我平日所爱的人向我翻脸。 20 我的皮肉紧贴骨头；我只剩牙皮逃脱了。 21 我朋友啊，可怜我！可怜我！因为 神的手攻击我。 22 你们为甚么彷彿 神逼迫我，吃我的肉还以为不足呢？

比勒达别有用心地歪曲约伯的怨言，视之为恶人的可悲下场。但约伯却在这里重复自己的哀声，要打动他们的同情心，激发他们的善心，如果他们还有善心的话。

I. 他感叹自己的处境象征神的不悦，苦难如苦艾和苦胆混在一起。他的哀声是何等悲哀！“他的忿怒向我发作（第 11 节），真是惊心动魄，煎熬难忍。”何为地狱之火？不就是神的忿怒吗？无良知的人不惧怕神的忿怒，日后就会经历到。有良知的人惧怕神的忿怒，日后就不会经历到。约伯的苦衷在于他以为神以他为敌人，却不知神爱他，要因他得荣耀，视他为忠心的朋友。人若以为神叫人受苦就必是与他为敌，那就是极大的误会，也是常有的误会。事实正相反，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希伯来书 12: 6），这是管教自己的儿子。而约伯不论怎么看，所看见的尽是神的不悦。1. 他若回顾过去的辉煌，就看见神的手亲自断送了他的过去（第 9 节）：“他剥去我的荣光、财富、尊荣、权势以及我所有行善的机会。儿女曾是我的荣耀，但我却失去了他们；他夺去我头上的冠冕，置我的尊荣于尘埃中。”看看世间荣耀的虚空，不久都要被夺去。不论如何夺去，我们都应看见其中有神的手，都必须顺服神的旨意。2. 他若查看眼前的苦难，就看见神允许这些苦难轮番攻击他。这些苦难好比神的军旅，在神的指挥下四围安营（第 12 节）。苦难如军旅临到他，这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这些都是神的军旅，仿佛代表神以他为敌，要置他于死地。神的军旅在他帐棚的四围安营，如同战士围困坚固城，切断供给，不断发动攻势，约伯的帐棚就是这样被围困。曾几何时，神的使者四围安营保护他：你岂不是四面圈上篱笆围护他吗（1: 10）？可现在正相反，他们包围他，惊吓他，四围攻击他（第 10 节）。3. 他若展望蒙救赎的日子，就看见神剪除他一切指望（第 8 节）：“神用篱笆拦住我的道路，使我不得经过。现在我走投无路，无法脱离苦难，也不得安宁。我若是稍稍挪动，想要脱离苦难，就发现篱笆拦住我的道路，无法脱身。不仅如此，即使想象一下日后脱离苦难，聊以自慰，也是不能，不但不可及，也不可见：神使我的路径黑暗，无人告诉我这灾祸要到几时（诗篇 74: 9）。”他得出结论（第 10 节）：“我完了，在这个世上我算是彻底完了。他将我的指望如树拔出来，被连根拔起，再也不能生长了。”今生的指望都会过去，但义人的指望即使在今世被拔出来，也要像一棵树移植到主的园中。神若把我们的指望从沙土挪到磐石，从短暂挪到永恒，我们有什么可抱怨的呢？

II. 他感叹亲朋故友的不仁。在这一点上他也承认是神的手造成的（第 13 节）：他把我的弟兄隔在远处，意思是：“他叫我受苦，吓得他们都离开我，远远地看着我受苦。”这都是世人所犯的罪，并不是神造成的，是撒但叫人心疏远受苦的弟兄。然而诚如约伯的苦难，亲朋的不仁也是神所命定的，要全面试炼约伯。我们受仇敌的伤害，要看见神的手在其中（是神吩咐示每咒骂大卫，撒母耳记下 16: 11）。我们受朋友的轻视不仁，也要看见神的手在其中，这能帮助我们更好地忍耐。世间万物如何待我们（不论是仁慈还是不仁，是安慰还是没有安慰），都是神所命定的。不过这并不能洗刷约伯的亲朋好友对他不仁不义的罪名。约伯怪罪他们也是有道理的，很少有人能像他那样容忍他们。他提到几种人的不仁不义，1. 远亲、旧相识、邻舍以及过去熟悉的朋友。他们曾按着社交或友情的惯例关心他，探访、问候、尽力为他效劳，可现在却全然与他生疏（第 13 节）。他们不再关心他，视他为陌路人。远亲在他昌盛的时候拼命与他拉关系，如今却令他失望。他们

过去满口友情为重，现在应以仁义待他，但却都令他失望。连他平时十分关照的好友也将他遗忘。他们忘了他过去的友情，也忘了他今日的苦楚：他们听说他在受苦，本打算来看看他，但最后还是忘记了，毫无恻隐之心。不但如此，他最要好的朋友，就是平时最亲密最知心的密友，他们不但不纪念他，还要厌恶他，远远躲着他，因为他现在穷困潦倒，不能像过去那样款待他们，因为他遍体鳞伤，面目可憎。他所爱的这些人简直还不如税吏。他既在苦难中，他们就不爱他，不但离他而去，还要反过来落井下石，想尽一切办法令他发臭，以致疏远他，自己就可心安理得（第 19 节）。世间的友情多么不可靠！但若以神为友，在关键时候他必不叫我们失望。但愿世上之人不要像约伯的朋友们那样对待自己的朋友。不论是出于人道也好，是出于基督信仰也好，都是一样。患难见真情。2. 家中的人和亲属。我们有时会惊讶地发现朋友胜于弟兄，但一家之主通常应当受到家庭其他成员的照顾和关心。即使他由于肉体或心灵的软弱被旁人瞧不起，家人也不能瞧不起他。但可怜的约伯却被家人所不齿，最与他作对的人竟然是他家里的人。他没有提到自己的子女，他们都死了，可以想象其他亲人的不仁令他更加哀恸子女的死：“若是他们还活着，”他想：“他们必会安慰我。”至于眼下在他周围的人，（1）仆人轻慢他。他在病痛中，使女不来照顾，而是以他为外人（第 15 节）。其他仆人也并不关心他。若是呼唤他们，也无人前来，都装作没听见。若是问他们一件事，也无人搭理，都不回答（第 16 节）。约伯曾是良善的主人，从不藐视不听他们的情节（31: 13），可现在他们却非常狠心，在他有求之时藐视他的光景。人若善待别人但却遭别人恶待，不必觉得奇怪。虽然他病得奄奄一息，却并未对仆人发脾气，不像其他许多人那样专横。即使有发号施令的权柄，但仍好言相劝。可他们对他却十分无理，不仁也不义。注意，病痛中人常常诸事不顺眼，受不得一点怠慢，别人稍有不慎他就耿耿于怀。约伯在痛苦中时，他仆人不理会他，令他心烦。（2）你或许会想，即使众人都抛弃他，心爱的妻子总该待他好一些吧？不然，因为他拒绝她的劝告，没有弃掉神，没有死。他满身发臭，连妻子都不愿接近他，也不愿听他说话（第 17 节）。虽然他向她说话的语气中没有权威，只有丈夫的体贴，没有命令，只有伉俪之情。他们共同的子女就是夫妻之爱的凭据，但她却不关心他。有人这样理解：“虽然我为子女而哀恸，”意思是，“为我亲生骨肉的死而哀恸，”这对她同样是极大的苦难。看来魔鬼没有要她的命，不但要用她试探约伯，还要用她折磨约伯。她原先说，“你弃掉神，死了吧！”看来她并不怎么信神。人若不敬畏神，若不受自己良心管辖，岂能指望他行出仁慈与良善？（3）甚至生在他家里的小孩也藐视他，也与他顶嘴（第 18 节）。这些人是仆人的孩子，生来就是他的仆人。虽然他与他们说话很友善，虽然他有权柄检点他们的行为，但他们要他明白，他们并不怕他，也不爱他。

III. 他感叹身体衰败，容颜力量具已逝去。周围的人虽轻视他，只要自己身体健康，或许还能自娱。然而不但别人不喜悦他，连他自己也不喜悦自己（第 20 节）：我的皮肉紧贴骨头，以前是包着肉的。这使他满脸皱纹（16: 8），只剩皮包骨，活像一具骷髅。啊！连他的皮都快没有了，只剩牙皮还在，指牙肉或嘴唇，其余的部位都长满毒疮。看看人放纵肉体是多么不应该！无论如何护理，也要被体内发出的疾病消磨殆尽。

IV. 他说这些，归根到底是希望激发朋友的同情心，责备他们的严酷。从这一段对他凄惨光景的形容，我们可以看出：1. 他们应当可怜他（第 21 节）。他用最动人的语气请求他们，连铁石心肠都能融化：“我朋友啊，可怜我！可怜我！即使你什么都不做，至少可以可怜我，表示一点关心。可怜我，因为神的手攻击我。我的光景十分糟糕，因为我落入永生神的手里，我的心尝到了他忿怒的滋味，这是最可怜的灾难。”注意，友情之道就是在患难中彼此怜悯，而不是铁石心肠。2. 他们不应当逼迫他。即使不施以怜悯减轻他的苦楚，至少不该如此残酷无情，不该指控责备他，加重他的苦楚（第 22 节）：“你们为什么仿佛神逼迫我？神的管教已经够我受的，何必在他给我的苦杯里加上苦艾苦胆呢？这苦杯已经够苦了。神对我有绝对主权，我悉听尊便。但别以为你们也可这样！”不能，我们应当效法神的至圣至怜，却不应以至高至大而自居。神独行其事，我们应当管好自己的事。他们若是喜欢看 he 受苦，看他受皮肉之苦也就够了，可他们还以为不足，非要伤他的心灵，毁坏他的名声。对苦难中人应当施以温柔怜悯，对心灵受伤的更应该如此。

约伯申明自己的信心；蒙救赎之人的喜乐（主前 1520 年）

23 惟愿我的言语现在写上，都记录在书上； 24 用铁笔镌刻，用铅灌在磐石上，直存到永远。 25 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著，末了必站立在地上。 26 我这皮肉灭绝之后，我必在肉体之外得见神。 27 我自己要见他，亲眼要看他，并不像外人。我的心肠在我里面消灭了！ 28 你们若说：我们逼迫他要何等地重呢？惹事的根乃在乎他； 29 你们就当惧怕刀剑；因为忿怒惹动刀剑的刑罚，使你们知道有报应（原文是审判）。

约伯和朋友们之间的所有对话中，要数这段话分量最重，最发人深思。谁能料到，这些经文关乎基督，关乎天堂。说这样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希伯来书 11: 14, 16），像古时的族长们那样。这是约伯的训词，是他的信心宣言。他过去常常申明自己信神，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宣告信仰的原则。这里我们看到他对神的启示并不陌生。虽然蒙应许的后裔和蒙应许的产业在那时看起来不过像黎明的曙光，但约伯却受教于神，相信有一位永生的救赎主，展望死后复活，盼望永世的到来。毫无疑问，他这里说的一定是这个意思。这些就是他得安慰的事，也是他期盼的事，并非如有些人所说是期盼脱离今世的苦难，恢复今世的福祉。他这里用的词句，诸如救赎主末了必站立在地上，得见神，亲眼要看他等等，若是理解为今生得赎，那实在很牵强。再则，他很明显早已不指望今世能回归富强，因为他刚刚才说过神用篱笆拦住他的道路（第 8 节），他的指望如树拔出来（第 10 节）。不仅这些，他在后面也表达了对今生的失望（23: 8, 9; 30: 23）。因此我们应当把这段理解为他的灵魂蒙救赎，脱离阴间的权柄，被接到荣耀中去，正如诗篇 49: 15 提到的。我们有理由认为赐福的圣灵在这时特别感动约伯，将他提出身外，给他亮光，赐他话语，出乎他自己意料之外。有人注意到在这以后，约伯的言语不再像先前那样冲动暴躁，那样不合时宜，也不再埋怨神和神的旨意。有了这样的盼望，他就镇定下来，风暴平息，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希伯来书 6: 19），从此刻开始他的内心就得以坚固。让我们注意看：

I. 约伯此时宣告自己的信心有什么意义。再没有别的事比他的宣告来得更合宜，目的更明确。1. 他正被人控告，这是他的申诉表白。朋友们指责他虚伪，侮辱他为恶人。但他以自己的训词、信心、盼望和良心为证。这些不但判他无罪，还因蒙福复活的盼望而给他安慰。这不是鬼附之人所说的话（约翰福音 10: 21）。他期盼救赎主的到来，盼望离开这场争论，来到审判台前。审判的事全交与子（约翰福音 5: 22），他必还他清白。一想到主的日子要来到，我们被别人论断就以为极小的事（哥林多前书 4: 3, 4）。我们若仰望救赎主在末后的日子与蒙救赎的人一同在荣耀中显现，若仰望我们在那时名声得赎，身体得赎，那么就能轻易忍受别人不公平的诽谤和指控。2. 他正在受苦，这是他的良药。当他被逼得走投无路时，这时表白信心能叫他不致灰心丧胆。他相信自己能在活人之地得见耶和华的恩惠（诗篇 27: 13），而不是这个世界，因为这是将死之地。

II. 宣告之前的引言是何等庄严（第 23, 24 节）。他忽然停止抱怨，为的是夸耀自己所得的安慰，不只是为了自己，也为造就别人。事实证明周围的人都不把他的当一回事，于是为了后代的缘故，他盼望能把自己的话记录下来。惟愿我的言语现在写上，就是我接下来要说的话！他仿佛说：“我承认我说了许多不中听的话，但愿这些话无人记得，对我没有好处，对别人也没有好处。然而我现在要郑重说的话，盼望能公诸于世，为后代存留，永作纪念。所以要清楚记录下来，用大字写出，人人都能看懂。不要用碎纸，要装订成书。为避免朽坏，要用铁笔镌刻，用铅灌在磐石上，如同碑文一样。但愿雕刻家精心雕琢，存到永远。”神满有恩典地成全了约伯在这里的迫切祈求。他的话记录了下来，写到神的书中，不论在何处有人读此书，就会纪念约伯的故事。他因这信，仍旧说话（希伯来书 11: 4）。

III. 他宣告什么，希望写下什么话。这些话出现在第 25-27 节。让我们认真看看。

1. 他相信救赎主的荣耀，相信自己与他有分（第 25 节）：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著，意思是他是真实的，是我的生命。末了必站立在地上，或作必在末后的日子或末世的时候站立在地上。他要被高举，或作他必在末世的时候（就是说在日期满足的时候：福音的日子称为末世因为那是最后的时代）站在地上：这指的是他道成肉身。也可理解为，他要从地上被举起（指的是他钉十字架），或被高举离开地上（指的是他的复活）。或如我们通常理解的，在末世他要显现在地上，要驾云降临！众目要看见他（启示录 1: 7），要来到地上。他将要站在尘土之上（这个词的原意），站在仇敌之上，将仇敌踩在脚下，向他们夸胜。看看这里，（1）神为堕落的世人预备了救赎主，耶

耶稣基督就是救赎主。这里用的词原意是至近的亲属。按照摩西律法，至近的亲属有权赎回弟兄所卖的产业（利未记 25: 25）。我们天上的产业被罪所卖，我们自己完全无力将其赎回。基督是我们至近的亲属，有能力赎回产业。他替我们付出代价，成就了神的公义，因而除去罪债，重新确立产业。我们自身也无法自救。我们被卖于罪中，被卖于罪的权势之下。主耶稣为我们带来了救赎，宣告替我们赎罪，宣告为我们预备救赎，所以他是真正的救赎主。（2）他是活着的救赎主。我们被永生的神所造，也被永生的救赎主所拯救。主是全能的神又是存到永远的神，所以才能救我们到底。有为他作见证的说，他是活的（希伯来书 7: 8；启示录 1: 18）。我们将死，但他是活的，且向我们保证，因为他活著，我们也要活著（约翰福音 14: 19）。（3）人若藉着恩典得以与这位救赎主有分，就能坦然称他为自己的救主。约伯失去了一切财富和朋友，却没有与基督分离，也没有剪断与基督的关系：“他仍是我的救赎主。”当所有的亲戚都离他而去时，这位至近的亲属仍与他在一起，使他深得安慰。（4）我们与这位救赎主有分，这件事人人都当知道，且当以此夸口，得以在苦难中得安慰：我知道（注意他说这话带着何等肯定的语气，真是信心十足），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着。朋友们多次指责他无知或所学的知识都是枉然，然而若知道基督是他的救赎主，那就已经足够，已经十分管用。（5）总会有末日的那天，就是末后的日子，不再有时日了（启示录 10: 6）。我们天天都当思想那一天。（6）我们的救赎主在那天会站在地上，遍察全地，将死人从坟墓里呼唤出来，决定他们将来的命运，因为所有的审判权都赐给他了。到那日当大地被烈火焚烧成灰，他仍要站立在灰尘之上。

2. 他相信蒙救赎之人的喜乐，相信自己在那喜乐中有分。当基督再来的时候，信徒要被提到荣耀中去，在神的异象和所成的工夫中完全蒙福，他相信这事必成就在自己身上。（1）（译者注：钦定本第 26 节上半句直译为“虽然在皮肉之后虫子还要灭绝这个躯体”）他知道自己的身体要在坟墓里朽坏。提起这躯体，他带着不屑一顾的神情：虽然在皮肉之后（这皮肉已经消磨殆尽，只剩牙皮，第 20 节）它们还要灭绝（指的是命定要灭绝躯体的，就是前面提到的坟墓和虫子，17: 14）这个躯体。“躯体”这个词是翻译者加上去的：“虽然它们灭绝这个，这具骷髅，这个影儿（17: 7），就是手可触摸的，”也可理解为（也许指自己日渐消瘦的手脚）“就是可见的，叫什么都行。不久这都要成为虫子的盛宴。”基督的身体不见朽坏，我们的身体却要朽坏。约伯提到这点，为的是使他所相信且盼望的那复活的荣耀发出更耀眼的光芒。注意，人若常常思想肉体的死亡将至，思想肉体将要在坟墓里灭绝腐化，这是有益处的。但这却不应使自己失去复活的盼望，因为起先用尘土造人的那位，要以同样的权能将人从尘土中举起来。人所爱惜顾念的身体不久会灭绝。连我的心肠（约伯说）在我里面也要消灭（第 27 节），指人的内脏，也许那部分要先溃烂。（2）他所盼望且大得安慰的福乐在死亡和阴间的另一侧（译者注：钦定本以及多种常用译本将第 26 节中的“肉体之外”译为“肉体之内”）。有一种解释是：我醒过来以后，虽然这皮肉要灭绝，但我必在肉体之外得见神。[1] 灵魂和身体要再次结合到一起。在坟墓里灭绝的身体要重新举起来，就是那荣耀的身体：但我必在肉体之内得见神。与肉体分离以后的灵魂自有眼睛得见神，就是心中的眼睛。但约伯在这里说的是用肉体的眼睛见到神，在肉体之内得见神。死了的身体要复活，那是真正的身体，也是荣耀的身体，是为将来世界预备的身体，因此是属灵的身体（哥林多前书 15: 44）。所以让我们用自己的身体荣耀神，因为如此大的荣耀为我们的身体预备。[2] 约伯和神要再次结合到一起：我必在肉体之内得见神，指的是荣耀的救赎主，就是神。我必得见神在肉体之内（有人这样理解），神的儿子以肉身的形象显现，使人的肉眼得以看见。虽然人体在坟墓里朽坏凋零，而若得见神，身体就得尊贵喜乐。约伯虽埋怨不能得见神（23: 8, 9），却盼望不久能见到，且不再失去他。经历了眼前的黑暗和阻隔，那时得见神必是好得无比。注意，蒙福之人得见神，得见神的真像，得以面对面而不是透过模糊不清的镜子，那是他们的福分。看看圣洁的约伯带着何等喜乐憧憬这一切（第 27 节）：“我亲眼要看他，”意思是，“要看见他且满怀喜乐，得到那无以言表的安慰和满足。我要看见，要亲眼看见，那是我的神。”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启示录 21: 3）。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约翰一书 3: 2）。第一，“我要看见他，不是看替身，也不是看他的影像，而是他的真体。”荣耀中的圣徒十分确信自己没有被假象所骗，不是幻觉。第二，“我要看见他，不是别人替我看见。虽然我的肉身要被吞吃，但我不需要替身。我要亲眼看见他。”这就是约伯所盼望的，这就是他迫切渴望的，有人认为后面那句就是这个意思：我的心肠在我里面消灭了，就是说，“我一切的渴望就在于此，这要成就

我一切的盼望。但愿我能得见神，除此以外别无所愿。这就足够了，这是我渴望的全部。”耶西的儿子—大卫的祈祷完毕（诗篇 72：20）。

IV. 他的信仰宣告在他朋友身上如何应用。他的宣告给自己带来安慰，也给予他为敌的人带来警告和恐惧。

1. 这是要警告他们不要对他穷追猛打（第 28 节）。他在前面斥责他们说的话，这里又告诉他们应当说什么话才能互相控制自己的脾气（译者注：钦定本第 28 节直译为“你们应当说：我们为何如此逼迫他呢？为何说事情的根本乃在乎他呢？”）。“我们为何如此逼迫他呢？为何要责备他、定他的罪，使他忧心、使他烦恼呢？为何要说事情的根本乃在乎他？”但愿我们学到功课：（1）就自己而言。我们都应当确信事物的根本在乎自己。满有活力的恩典法则在心中作主，这就是事物的根本，是信主之人所必需具备的，犹如树根一样，坚固树身，使其结果。爱神爱弟兄，信靠基督，恨恶罪孽，这些都是事物的根本。其他的事相比之下不过如树叶一样。惟有发自内心的敬虔才是必不可少的。（2）就我们对弟兄的行为而言。我们要相信有许多与我们想法不同的人都有事物的根本。尽管他们有各自的愚蒙、软弱或错误，但我们要知道若逼迫他们是很危险的。人若得罪这些弟兄中最小的就有祸了！神必为此忿怒且必伸冤。约伯和朋友们在理解神的旨意这方面存在分歧，但在事物的根本上以及对将来世界的信念方面，他们的观点是一致的，因此不应当在那些分歧上相互逼迫。

2. 这是要叫他们惧怕。人若动手打他的同伴（马太福音 24：49），应当十分惧怕基督第二次降临。所以（第 29 节），“你们就当惧怕刀剑，就是神的公义之剑，无所不在。要畏惧，免得你们肆无忌惮。”义人都因惧怕全能者的忿怒而远离罪孽，尤其是远离轻率论断弟兄的罪（马太福音 7：1；雅各书 3：1）。人若以暴躁和怒气待自己的弟兄，若诽谤他们，恶待他们，就当知道不论自己如何伪装，他们的怒气不但不成就神的义，反而（1）要在今世因自己的怒气而受苦：因为忿怒惹动刀剑的刑罚。怒气所造成的罪行要面临掌权者的刀剑。神也常亲自伸冤，人若没有怜悯，也必得不到怜悯。（2）若是不悔改，就必面临更糟的下场。你们要知道日后必有审判，不仅是眼下政权的审判，还有将来的审判。到那时，人的恶言都要被清算。

约伯记第二十章

约伯在前一章结尾的地方既作出如此精妙绝伦的信仰宣言，你也许会以为他的朋友们必定很满意，至少不会再叨叨不休。然而他们仿佛并未注意听，所以这里轮到琐法向约伯叫阵，其攻击约伯的怒火与先前有过之而无不及。I. 他的开场白很短，但却火气十足（第 2，3 节）。II. 他的发言很长，说的是同一个题目，与比勒达所说的基本相同（第 18 章），就是恶人必定走向可悲的下场，等待他们的只有毁灭。1. 他强调恶人昌盛不过是一时，恶人毁灭却是必然的（第 4-9 节）。2. 他用许多例子证明恶人的可悲下场：浑身是病，良心欠安，家产散尽，家庭破裂，名声受损，自己也要在神的忿怒下灭亡等，他且用傲慢的词句和生动的比喻来形容这一切。人若不悔改，诚然在今世往往会有这样的下场，而在将来的世界这样的下场更是必然的（第 10-29 节）。但这里有一个极大的错误（如帕特里克主教所言），也是他话中的焦点错误（不仅是他，其他人也有同样的问题），那就是他以为神处理这些事是一成不变的。由此得出结论，约伯必是大坏人无疑，尽管他除了言语不当以外，其他方面看起来不像是大坏人。

琐法第二次发言：恶人的毁灭（主前 1520 年）

1 拿玛人琐法回答说： 2 我心中急躁，所以我的思念叫我回答。 3 我已听见那羞辱我，责备我的话；我的悟性叫我回答。 4 你岂不知亘古以来，自从人生在地， 5 恶人夸胜是暂时的，不敬虔人的喜乐不过转眼之间吗？ 6 他的尊荣虽达到天上，头虽顶到云中， 7 他终必灭亡，像自己的粪一样；素来见他的人要说：他在哪里呢？ 8 他必飞去如梦，不再寻见，速被赶去，如夜间的异象。 9 亲眼见过他的，必不再见他；他的本处也再见不著他。

在这里，1. 琐法一开始就情绪激动，似乎对约伯说的话十分生气。既定意要证明约伯是坏人，当约伯说出义人的言语来，他就十分不悦，于是他好像打断了他的话，猛然开口说道（第 2 节）：所以我的思念叫我回答。约伯希望得到他们的同情，希望能证明自己的正直，琐法却不顾这一切，

反而紧紧抓住他最后责备他们的话，觉得那简直是耻辱。他觉得必须予以回击，因为约伯警告他们要惧怕刀剑，自己却仿佛并不惧怕所面临的威胁。在对手面前，再好的忠告也常被误解，因此还是不说的好。琐法好像要急着发言，不像智慧人所为，但他替自己给出两个理由：1. 约伯极大惹怒了他（第 3 节）：“我已听见那羞辱我、责备我的话，我是忍无可忍。”我觉得约伯的朋友们心中十分傲慢，不屑于面对如此潦倒之人。而傲慢之心往往容不得相反意见，若有人不同意他们的观点就会认为是受到了侮辱。他们容不得责备的话，觉得那是侮辱，因此必须立即回击以捍卫自己的尊严。2. 他心中的话憋不住要说出来。他的思念叫他回答（第 2 节），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路加福音 6: 45）。可他把这冲动归咎于他的悟性（第 3 节）：悟性诚然应当引导人的回答，我们应当正确理解每一件事，深思熟虑以后方能说出来。但这里的回答是否出于悟性则有待商榷。人常常把自己的怒气误以为是理智，觉得自己发怒都有道理。

II. 琐法十分清楚地表明恶人必遭毁灭，暗示既然约伯已被毁灭，就无疑必是恶人，必是虚伪之人。请注意看：

1. 他如何引进这个观点（第 4 节），有什么凭据。（1）凭约伯自己的知识和信念：“你岂不知？你岂能忽视如此简单的真理吗？岂能怀疑这在整个人类历史中颠扑不破的真理吗？”人若不知道罪的工价乃是死，那就是无知。（2）凭历代的经验。自古以来就是这样，自从地上有了人就是这样。自从人被造以来，这条真理就已写在人的心里：罪人所犯的罪必定要毁灭他们。自从地上有了罪恶（人被安置在地上之后不久就有了罪恶），也就有了对罪恶的惩罚，看看亚当和该隐就知道了。罪既入了世界，死也就随之而来。全世界的人都知道罪人必受灾祸，天理还不容他活著（使徒行传 28: 4）。恶人有祸了！他必遭灾难（以赛亚书 3: 11）。这是迟早的事。
2. 他如何表明这个观点（第 5 节）：恶人夸胜是暂时的，不敬虔人的喜乐不过转眼之间。请注意，（1）他所强调的可悲下场，不仅适用于公然邪恶亵渎之人，还适用于不敬虔之人，就是表面信神却暗中行恶的人，因为他认为约伯就是这样的人。诚然，敬虔的外表若成了罪恶的外衣，那是恶上加恶。伪装的敬虔是双倍的过犯，随之而来的毁灭也必是双倍的毁灭。地狱里最滚烫的地方是为假冒为善之人预备的，正如我们的救主所提示的那样（马太福音 24: 51）。（2）他承认恶人可能暂时兴旺，暂时稳妥安逸，十分快活。也许他们夸口，因自己的财富和权势而夸口，因自己的排场和成就而夸口，向那些被他们逼迫欺压的贫穷诚实人夸胜。他们不觉得会有灾祸，也不惧怕灾祸。约伯的朋友们起先甚至不愿意承认恶人会兴旺（4: 9），直到约伯明确证明了这一点（9: 24; 12: 6），琐法在这里才不得不承认。但是，（3）他强调恶人绝不会长久兴旺。他们的喜乐是短暂的，很快就会消失在无尽的哀恸之中。不敬虔之人虽貌似强大、富贵、快活，必定要被降为卑，要失去性命，难逃可悲的下场。
3. 他如何形容这个观点（第 6-9 节）。（1）恶人以为自己兴旺昌盛，如日中天（第 6 节）。他的尊荣和自我价值不在于智慧和品德，而是在于他的属世财富或地位。假如他的财富和地位达到天上，他的心境也随之上升，不难想象他的头也顶到云中。他凡事春风得意，极尽荣华富贵。他鄙视世人，而世人却都仰视他，又羡慕又嫉妒又惧怕。他简直就是统治全世界的独裁君王。虽然在登顶以前多有树敌，可他却认为自己高居云霄，必能躲过仇敌的箭头。（2）可以断定他的毁灭必将十分巨大，升得越高，坠落得就越可怕：他终必灭亡（第 7 节）。骄傲稳妥不过是他可悲下场的预兆。一切顽固不化的罪人在另一个世界都会这样灭亡，都将彻底灭亡。但是琐法指的是恶人在今世要灭亡。臭名昭著的罪人在今世有时确实被如此剪除，人人都当惧怕琐法在这里对夸口罪人的警告。[1] 那是可耻的灭亡：他终必灭亡，像自己的粪一样，或作粪堆，在神在义人面前，恶人是如此令人厌恶，整个世界都要远离他（诗篇 119: 119; 以赛亚书 66: 24）。[2] 那是出人意料的灭亡。他们转眼之间成了何等的荒凉（诗篇 73: 19），以致素来见过他的人要说：他在哪里呢？如此显赫的人物怎么会忽然消失不见了呢？[3] 那是迅速的灭亡（第 8 节）。他必飞去如梦，以自己的罪行为翅膀；他必速被赶走，被众人的诅咒所赶走，大家都要拍手称快。[4] 那是彻底的灭亡。是完全的灭亡，他必飞去如梦，如夜间的异象，成了幻影，只能满足人的幻觉。要一去不复返，所剩下的只能成为人的笑谈。[5] 那是最后的灭亡（第 9 节）：亲眼见过他的，本想称赞他，却必不再见他。他所在之地也不再见他，在他往自己地方去的时候与他永别，像犹大那样（使徒行传 1: 25）。

恶人的下场（主前 1520 年）

10 他的儿女要求穷人的恩；他的手要赔还不义之财。 11 他的骨头虽然有青年之力，却要和他一同躺卧在尘土中。 12 他口内虽以恶为甘甜，藏在舌头底下， 13 爱恋不舍，含在口中； 14 他的食物在肚里却要化为酸，在他里面成为虺蛇的恶毒。 15 他吞了财宝，还要吐出； 神要从他腹中掏出来。 16 他必吸饮虺蛇的毒气；虺蛇的舌头也必杀他。 17 流奶与蜜之河，他不得再见。 18 他劳碌得来的要赔还，不得享用（原文是吞下）；不能照所得的财货欢乐。 19 他欺压穷人，且又离弃；强取非自己所盖的房屋（或译：强取房屋不得再建造）。 20 他因贪而无厌，所喜悦的连一样也不能保守。 21 其余的没有一样他不吞灭，所以他的福乐不能长久。 22 他在满足有余的时候，必到狭窄的地步；凡受苦楚的人都必加手在他身上。

这里用极其丰富和流畅的语言举例说明世上的恶人要面临凄惨的下场，一样的意思只是用不同的词句罢了。所以让我们将其浓缩归纳一下：

I. 恶人因什么样的恶行受惩罚。

1. 肉体的情欲，这里称为青年之力（第 11 节），因为这些罪是青年人最大的试探。遭禁的肉体乐趣这里称为口内的甘甜（第 12 节），他放纵肉体的情欲，过度追求肉体的满足，以此为最大的快乐。这是藏在舌头底下的满足，在舌头底下滚动，堪比最精致可口的食物。他含在口中（第 13 节）：只贪图这点，再也不想要别的，不愿意代之以属灵属神的乐趣，对此他毫无兴趣，无动于衷。含在口中，表明他顽固坚持自己的罪孽（他爱恋不舍，宁死不放手）。他屡屡犯罪，回想起来还津津有味，如同那邪淫的妇人，加增她的淫行，追念她幼年行邪淫的日子（以西结书 23: 19）。这里的恶人就是这样的。藏在舌头底下这一句，也表明他尽力掩藏自己的情欲。他是伪善之人，在暗中犯罪，企图顾及自己的颜面。然而能看透人心的神也必能看透舌头底下之物，且很快要将之显露出来。
2. 贪爱世界，贪爱世上的财富。恶人以世上的财富为乐，因而心系财富。看看这里，（1）他是何等贪婪（第 15 节）：他吞了财宝，如同饥饿中人急切吞吃肉食，仍大叫道：给呀，给呀（箴言 30: 15）。他渴望财富（第 20 节），在他眼里那是上好的佳品，多多益善。（2）他是何等迫不及待：他为之劳碌（第 18 节），不是正当诚实努力工作，而是不择手段，不顾是非，只要致富。我们劳碌不是为了求富（箴言 23: 4），而是为了爱心，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以弗所书 4: 28），不是为了自己花费。（3）他是何等自以为是，表现在河、流、流奶与蜜等这些用词上（第 17 节）。既然大失所望，说明他对这些东西寄予很大希望：他指望属肉体的乐趣如同河流一般。
3. 对贫穷邻舍的残暴、欺压与不义（第 19 节）。这是古时巨人所犯的罪，是神要审判万国万族的大罪。恶人所犯的罪表现在：（1）离弃穷人，不关心他们，对他们不仁，不捐助他们。也许他先是像法利赛人那样假装捐助一些，想要得些好名声。一旦达到目的就撒手不管了，就离弃先前关心过的穷人。行善之人若不是出于善意，尽管多有善行，也不能持久。（2）欺压穷人，碾碎他们，伤害他们，从中取利。为了致富就掠夺穷人，使贫穷的更穷。（3）他强取他们的房屋，这房屋本不是他的，如同亚哈强夺拿伯的葡萄园，且不是暗中使坏，不是造假伪造，也不是钻法律的空子，而是用武力公然强夺。

II. 恶人受什么样的惩罚。

1. 他一切指望都要落空，世上的财富不能满足他（第 17 节）：流奶与蜜之河，他不得再见，原以为可以满足自己的却不得满足。世人贪爱世界，迷恋世界，仰慕世界，但世界却不像世人幻想的那样。他们指望极高，失望也极大。
2. 他要得大病。人若拥有财富却没有健康，那是多么可怜！疾病与痛楚，尤其是极度的疾病痛楚，令一切享乐化为乌有。恶人追求肉体享乐到了极点，可是当他的骨头满有青年之力（第 11 节），意思是他的骨头满有犯罪的后果，他还有什么喜乐可言呢？他年轻时大吃大喝，污秽淫乱，染上的疾病要伴随他终身，令他一生都十分凄惨。如所罗门所言，终久要吞吃他的皮肉和身体（箴言 5: 11）。也许他年轻时争强好斗，不在乎皮肉之伤，但年老时他的骨头就感觉到了。他能否得到解脱呢？不能，他要带着病痛进坟墓里去。更恰当地说，是这些病痛要带着他进坟墓，所以说这

些病痛要和他一同躺卧在尘土中。尸首在坟墓里腐烂就是犯罪的后果（24：19），他的骨头上有本身的罪孽（以西结书 32：27）。罪人的罪孽随着他们去到死的另一侧。

3. 他心中会不得安宁：他的肚腹必不得安宁（第 20 节）（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20 节上半句的直译）。旁人以为他心中安逸，其实不但没有安逸，且有不断的烦恼。他所吞吃的不义之财令他作呕，如同不消化的食物，时时谴责他。人若有不义之财，就不要指望能安然享用。（1）回想过去，不得安宁，因为十分惧怕神的忿怒。纵然行恶的时候为甘甜，如同舌头底下的佳肴，回顾起来却是苦涩，思想起来满有恐惧烦恼。他的食物在肚里要化为酸（第 14 节），好比约翰吃的书卷，在口中果然甜如蜜，吃了以后，肚子觉得发苦了（启示录 10：10）。罪就是这样的，在他里面成为虺蛇的恶毒，没有比这更苦的，成为虺蛇的毒气（第 16 节），没有比这更致命的。他所吸饮的如此甘甜如此快活，却要成为虺蛇的毒气，一切不义之财也是如此。奉承之舌要成为虺蛇的舌头。人的良心一旦苏醒，罪孽中一切迷人的乐趣都将变为狂风骤雨。（2）展望未来，忧心忡忡。在满足有余的时候（第 22 节），当他觉得最快活、最有把握逍遥度日的时候，他必到狭窄的地步，意思是他会觉得自己如此，因为心中满有焦虑困惑，如同那富人在粮食满仓的时候喊道：我该怎么办呢（路加福音 12：17）？

4. 他会失去自己的产业。产业都要化为乌有，使他不能欢乐（第 18 节）。他不但没有真快乐，也不会长久快乐。（1）他用不义手段吞吃的，都要被迫吐出来（第 15 节）：他吞了财宝，以为已经得到，仿佛已是嘴边的肥肉，事实却不是这样：他还要吐出。也许这不义之财使他良心十分不安，为了心中平安，只好物归原主，不是出于德行，而是经受呕吐之痛，十分勉强。也可理解为，并非他主动归还强夺之物，而是神的旨意迫使他如此，藉用各种途径使他不得归还不义之财：神要他从他腹中掏出来，可他心里仍贪爱罪孽。被恶人所逼迫的穷人如此高声抗议，使他们不得不派儿女去安抚他们，请求他们原谅（第 10 节）：他的儿女要求穷人的恩，他也要蒙羞亲手归还他们的财物（第 18 节）：他用尽一切欺压的计谋劳碌得来的要赔还，不能吞下去，无法消化，都要蒙羞归还。既强取许多不义之财，他也要归还许多，以致到头来自己所剩无几。人若是受那使人成圣的恩典所催逼，把一切不义之财都归还，那是极大的怜悯。撒该就是这样，他甘心情愿归还四倍，仍有许多剩下可以周济穷人（路加福音 19：8）。但人若是怕受良心的责备而不得不归还，就得不到怜悯也得不到安慰。犹大就是那样，他把那银钱丢在殿里，出去吊死了（马太福音 27：5）。（2）他的一切都要被夺去，要沦为乞丐。这毁灭人的，必被毁灭（以赛亚书 33：1），恶人都必加手在他身上（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22 节下半句的直译）。受他愚弄的无辜人坐下来论到他们的损失，就如大卫那样说：恶事出于恶人，我却不亲手加害于你（撒母耳记上 24：13）。但虽然他们原谅了他，不进行报复，神的公义却不然。神往往借用恶人之手为义人伸冤，用恶人的手打碎另一个恶人。所以当他四面受敌之时，所喜悦的连一样也不能保守（第 20 节），不但不能全部保守，连一样也不能保守。其余的没有一样他不吞灭（第 21 节）。他如此贪婪如此吞吃，却一样都不剩。他的邻舍和亲戚看他陷入如此绝境，死的时候无人来过问他是否留下什么，无人指望他会留下什么，也无人关心他留下的遗嘱。琐法说这番话是隐射失去一切、沦为赤贫的约伯。

23 他正要充满肚腹的时候，神必将猛烈的忿怒降在他身上；正在他吃饭的时候，要将这忿怒像雨降在他身上。24 他要躲避铁器；铜弓的箭要将他射透。25 他把箭一抽，就从他身上出来；发光的箭头从他胆中出来，有惊惶临在他身上。26 他的财宝归於黑暗；人所不吹的火要把他烧灭，要把他帐棚中所剩下的烧毁。27 天要显明他的罪孽；地要兴起攻击他。28 他的家产必然过去；神发怒的日子，他的货物都要消灭。29 这是恶人从神所得的分，是神为他所定的产业。

琐法在前面描述欺压残暴之人的恶行所导致的许多羞辱与烦恼，这里终于要表明他们的灭亡。

1. 他们的灭亡来自神的忿怒和复仇（第 23 节）。恶人之手要加害于他（第 22 节）：恶人都必加手在他身上。他曾加害于所有的人，现在人人也都来攻击他。与这些人斗，也许他还能占便宜，但若与神斗，他的心就惊恐，他的手也没有力（以西结 22：14），神要将这忿怒像雨降在他身上。这里的每一字都带有惊恐。不仅神的公义要与他为敌，神的忿怒也要临到他。这真是猛烈的忿怒，达到沸点的忿怒。这忿怒要迅猛地降在他身上。像大雨倾盆那样降在他身上，像降在所多玛的硫磺与火（创世记 19：24）那样降在他头上。诗篇 11：6 也提到：有烈火、硫磺、热风，作他们杯

中的分。神的忿怒无人能抵挡，惟有在基督里才能躲得过，他是唯一的避风所和避暴雨的隐密处（以赛亚书 32：2）。恶人正在吃饭的时候，正在面对不义之财得意忘形的时候，神的忿怒就要临到他。他正吃喝、正觉得稳妥安逸、不觉得任何危险的时候，暴风雨的到来要使他大吃一惊。基督告诉我们，旧世界和所多玛被毁的时候人们也是沉浸在稳妥宴乐之中（路加福音 17：26-29）。也许琐法在这里暗指约伯儿女在吃喝宴乐的时候丧命。

II. 他们灭亡不可避免，不可逃脱（第 24 节）：他要躲避铁器。逃避意味着罪恶。他不愿在神的审判面前谦卑自己，不愿寻求与神和好。他只想逃避神的审判，却是枉然。即使他躲得过刀剑，但铜弓的箭要将他射透。神有各样的武器，他的刀必磨快，弓必上弦（诗篇 7：12）。远近的敌人都不是他的对手。他用刀剑对付那些想用蛮力近身格斗的人，用弓箭对付那些想用巧计躲避他的人。参考以赛亚书 24：17，18；耶利米书 48：43，44。注定要灭亡的人即使躲得过一次审判，另一次审判正等待着他。

III. 他们的灭亡十分恐怖。射透他的弓箭（神若射箭必定射中靶心，神若击打必定击中要害）要从他身上出来，发光的刀剑（原意是闪电般的），就是发火焰的剑，在天上已经喝足的刀（以赛亚书 34：5），要从他胆中出来，有惊惶临在他身上！这是何等巨大的震撼，何等剧烈的痛楚！恶人的死是何等恐怖！

IV. 有时他们的灭亡不知不觉就来到（第 26 节）。1. 围绕他的黑暗是隐蔽的黑暗，是完全黑暗，漆黑一团，没有一丝亮光。他躲在隐密处，指望在黑暗中栖身。他从不扪心自问，只躲在黑暗中完全不知所措。2. 吞吃他的火焰是人所不吹的火，没有响声就能燃烧，人人都看见它烧起来，却无人看见火的起因。葫芦在地上枯萎是可见的，但在根上导致它枯萎的虫却是不可见的。恶人在小火中消磨殆尽，必然灭亡，一点一点地灭亡。燃料若是易燃性强，火焰就不需要吹风，恶人灭亡也是如此，因为他灭亡的时候到了。凡狂傲的和行恶的必如碎秸（玛拉基书 4：1）。不灭的火要把他烧灭（有人这样理解），地狱之火一定是这样的火。

V. 恶人不但本人灭亡，家人也要灭亡：要把他帐棚中所剩下的烧毁，因为咒诅要临到他的家，也要被剪除，也许染上同样痛苦的病。忿怒要迁怒到家人，要毁灭他的继承人也要毁灭他的产业（第 28 节）。1. 他的后代要被连根拔起：他的家人必然离去（译者注：这是钦定本第 28 节上半句的直译），必骤然死去或被逼逃亡。恶人的家即使人丁兴旺，在神的审判面前也很快要减少、散去、被消灭。2. 他的产业要灭没。神发怒的日子，他的货物都要消灭，来得快去得也快，因为用诡诈欺压的手段敛财之际，就是为自己积蓄忿怒之时。

VI. 恶人的灭亡显然是完全正义的，公义的，是他罪有应得，因为（第 27 节）天要显明他的罪孽，意思是，天上的神能察验恶人一切隐藏的恶。他要通过各种方式让全世界知道这恶人是何等卑劣之人，以致人若看到恶人的下场就都称颂神的公义。地要兴起攻击他，要揭露他的恶，也要申冤。地也必露出其中的血（以赛亚书 26：21）。地要兴起攻击他（犹如人吃了污秽的东西反胃一样），不再想留他。天要显明他的罪孽，也不愿接受他。除了地狱他还能去哪里呢？若是天上的神和大地都与他为敌，天地都不怜悯他，天上的天使和地上的人都要向他宣战。

VII. 琐法像演说家那样结束自己的演讲（第 29 节）：这是恶人从神所得的分；这是分给他的，是为他预备的分。他最终要得到这个分，如同孩子得产业一样。这分要存到永远，他要永远持有：这是神为他所定的产业。这审判早已宣判，之前曾多有警告。恶人哪，你必要死（以西结书 33：8）！虽然顽固不化的罪人在今生不一定都落入这样的审判之中（在这一点上琐法弄错了），但是神的忿怒必临到，恶人要面临永远的审判，那结果会更加糟糕。若不是心中恐惧，陷入不可思议的惊恐，就是哑口无语，作为被弃之人走向永远灭亡。无人能像琐法那样如此清楚地表明这个观点，也无人能像他那样如此错误地应用这个观点，因为他说这些无非是要证明约伯是伪善之人。但愿我们领受正确的教训，更好地应用出来，告诫自己要敬畏神，不要犯罪。

约伯记第二十一章

这是约伯对琐法的回答。他不像前面那样过多埋怨自己的处境（既然朋友一点都不为自己的怨言所动），而是针对他与他们之间争论的普遍问题：家产富足，且长久如此，这到底是不是真教会

的标志？到底是不是真信徒的标志？如果是这样，那么这些东西若是没有了，单凭这点就可证明此人是虚伪之人。他们认为是这样，而约伯则不同意。I. 他在这里先动之以情，好吸引他们的注意力（第 1-6 节）。II. 约伯希望自己的话能说服他们，纠正他们的错误。他承认神有时确实在这个世界上以明显可见的方式审判恶人，以此警示他人。但他不认为神对每个恶人都如此。不但如此，他认为神常常不这么做，反而容忍罪大恶极的人在世上活得逍遥自在，没有任何迹象表明神的忿怒临到他。1. 他形容恶人兴旺发达（第 7-13 节）。2. 他表明恶人的大不敬，富足的环境反而使他们心里刚硬（第 14-16 节）。3. 他预言他们最终要毁灭，但毁灭却不会立即临到（第 17-21 节）。4. 他注意到神对待世人的方法多种多样，对恶人也是多种多样（第 22-26 节）。5. 他推翻他们指责他的论据，表明恶人灭亡是另一个世界的事，在今世恶人常常躲避审判到底（第 27 节到最后一节）。在这点上，约伯显然是对的。

约伯回答琐法（主前 1520 年）

1 约伯回答说： 2 你们要细听我的言语，就算是你们安慰我。 3 请宽容我，我又要说话；说了以后，任凭你们嗤笑吧！ 4 我岂是向人诉冤？为何不焦急呢？ 5 你们要看著我而惊奇，用手捂口。 6 我每逢思想，心就惊惶，浑身战兢。

约伯在这里恳请朋友们带着怜悯的心考虑他的困境和言语，考虑他所受的和他说出的。1. 他这么恳请是合情合理的，他们理应宽容他说话（第 3 节），不要像琐法那样打断他。人若在逆境中就该被允许说话，人若被控告被指责却不许为自己说话，就会受冤屈，无法为自己分辩。他恳请他们认真听他说（第 2 节），如同愿意明白他的人那样，若是他们错了就改过来。他恳请他们“看着他”（第 5 节），人若不认真听也不仔细想，还不如不听。2. 他要他们听的话也是有理的。（1）他们是来安慰他的。“不，”他说：“你们认真听，这就算是你们安慰我（第 2 节）。若不能做别的事安慰我，至少要认真听。请你们有一点仁慈，有一点公义，能耐心听我说，这就算是给我安慰了。”不仅如此，他们若不准他把案子展开，不准他自我分辩，就不知道如何安慰他。也可理解为：“你们若善待苦难中的朋友，而不是恶待他，以后你们回想起来就会算是自己的安慰。”（2）轮到他们说话的时候，他也会听。“我说完以后，你们可以随便说，即使你们继续取笑我，我也不阻止你们。”争论中人必须准备别人说粗鲁话，预备耐心忍受别人的指责，因为一般说来，取笑人的会继续取笑，不管你如何劝他不要取笑。（3）他指望说服他们。“我不在乎你们取笑我，只要还我一个公正的听讼机会。不过我相信我的话能改变你们的看法，使你们同情我而不是取笑我。”（4）他们并非审判者（第 4 节）：“我岂是向人诉冤？不，我若是向人诉冤，那就毫无意义。可我是向神诉冤，向他诉求。愿神判断你我之间的是非。在神面前我们是平等的，因此我和你们一样，都有权获得听讼机会。我若是向人诉冤，心中就会烦恼，因为他们不会理睬，也不明白我的话。但我是向神诉冤，他会听我的，你们不会。”朋友有时会恶待我们，神若是也这样那就惨了。（5）他的案子有惊人之处，需要他们认真思考，也值得他们认真思考。这不是一般的案子，而是极不寻常的。[1] 他自己十分吃惊，惊讶神竟给他这样的苦难，惊讶朋友们竟这样指责他（第 6 节）：“我每逢思想，想起我所有的安慰都忽然被夺去的那天，想起我身上长满毒疮的那天，想起你们说的一切恶言，我承认我心就惊惶，浑身战惊。尤其是当我想起那些逍遥快活的恶人，想起他们在邻舍的奉迎下走过这个世界，我就更是战惊。”注意，神管理这个世界的方式往往令人十分吃惊，连智慧良善之人也不例外，他们常常绞尽脑汁都不能明白。[2] 他希望他们也感到惊讶（第 5 节）：“你们要看着我而惊奇。与其分析解释我的苦难，还不如称颂神那深不可测的旨意，你们明知我没有邪恶，却仍受如此的苦难。你们应当用手捂口，默默等待事情水落石出，不要论断。神的道在海中；他的路在大水中（诗篇 77：19）。我们若不明白他的作为，不明白他为何容忍恶人昌盛、义人受苦，若测不透这些作为的奥秘，就应当静下心来赞美神。正直人因此必惊奇（17：8）。你也要惊奇！”

第 7-16 节：恶人亨通；滥用地上的财富（主前 1520 年）

7 恶人为何存活，享大寿数，势力强盛呢？ 8 他们眼见儿孙，和他们一同坚立。 9 他们的家宅平安无惧；神的杖也不加在他们身上。 10 他们的公牛孳生而不断绝；母牛下犊而不掉胎。 11 他们打发小孩子出去，多如羊群；他们的儿女踊跃跳舞。 12 他们随著琴鼓歌唱，又因箫声欢喜。 13 他们度日诸事亨通，转眼下入阴间。 14 他们对神说：离开我们吧！我们不愿晓得你的道。

15 全能者是谁，我们何必事奉他呢？求告他有甚么益处呢？ 16 看哪，他们亨通不在乎自己；恶人所谋定的离我好远。

约伯的三个朋友在最后的发言中都用冗长的篇幅描述恶人在世上的凄惨光景。“诚然，”约伯说：“神有时确实会出其不意审判臭名昭著的罪人，但他并不总是这样。世上有许多公然犯罪的恶人享大富贵，享大寿数。尽管他们在罪恶中顽梗刚硬，神却还是容忍他们昌盛。”

I. 他在这里从各个方面形容恶人的昌盛。“如果你们的话是真的，那么请告诉我，恶人为何存活？”（第 7 节）

1. 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我们每天都看到这样的事。（1）他们存活，没有忽然被神的忿怒所剪除。开口亵渎神的仍在亵渎，抵挡神的仍在抵挡。他们不但存活（就是获死缓），而且还是富户（撒母耳记上 25: 6）。不但如此，（2）他们还享大寿数，享受尊荣、满足、长寿，生儿育女，家财万贯。经上曾提过有百岁死的罪人（以赛亚书 65: 20）。还不止这些，（3）他们势力强盛，占据有权有势的位置，地位显赫，大摇大摆。俗话说：他不但存活，还春风得意。为什么会这样呢？注意，明白恶人外表昌盛的原因，这对我们有帮助。这绝不是因为神弃绝了大地，也不是因为神没看见、不恨或不能惩罚他们的恶，而是因为他们的罪孽数目仍未满足。今天仍是神忍耐的日子，他要利用恶人以及他们的昌盛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恶人也同时正走向灭亡。更主要的原因是神要向世人显明这个世界不是申冤的世界，另外那个世界才是。

2. 这里形容恶人的昌盛：

（1）是完美至极。[1] 他们家中人丁兴旺，亲眼看见儿孙满堂（第 8 节）：他们眼见儿孙坚立。这里先提到这点，是因为子孙满堂使人喜乐，也给人美好的憧憬。[2] 他们生活安逸（第 9 节）。琐法说恶人活在不休止的恐惧中，约伯却说他们的家宅平安无惧，没有危险也没有惧怕。他们远离神的刀剑和弓箭，不受攻击不受伤害，连神的杖也不加在他们身上。[3] 他们富足，家道兴旺。这点他只给了一个例子（第 10 节）。他们的牲畜加增，从不失望；母牛不掉胎，越生越多，诚如出埃及记 23: 26 和申命记 7: 14 所应许的那样。[4] 他们快活，快乐度日（第 11, 12 节）：他们打发小孩子出去，多如羊群，在邻舍中行走炫耀自己。他们举办舞会音乐会，儿女踊跃跳舞。跳舞最适合孩童，因为他们不知道如何打发时间。他们天真无邪，也能免受舞会常常造成的伤害。虽然父母早已过了嬉笑的年纪，不会自己去跳舞，但他们随着琴鼓歌唱。他们吹箫，儿女们和着箫声跳舞，无忧无虑，乐器不走调，心中满有喜乐。有人认为这不仅是昌盛的现象，也是虚空的表现。亚伯拉罕刻意吩咐他的众子和他的眷属遵守神的道（创世纪 18: 19），这里却没有这一套。他们的子女不祷告，不背诵信仰信条，只是一味地跳舞唱歌，又因箫声欢喜。属世之人只追求肉体的满足，自己如此，教养出来的孩子也是如此。

（2）是经久不断（第 13 节）：他们度日诸事亨通，一辈子都是这样。他们富贵，不知何为缺乏；他们欢乐，不知何为悲哀。最后转眼下入阴间，没有预警惊吓，也没有担忧病痛。若是今世以后没有来世，最令人向往的死法就是最快最短的死。既然人人都必须下入阴间，若那就是人生旅途的尽头，那就希望我们转下去，将苦药一口吞下去，不要细嚼慢吞。

II. 他表明恶人滥用自己的财富，且因富足而变得更加刚硬，更加不虔敬（第 14, 15 节）。

1. 财富使他们更加刚硬，在罪孽中越来越顽梗，越来越放肆。他提到这点，（1）也许更令人费解。恶人竟然如此昌盛，尤其是那些公开抵挡神、公然对神说他们不在乎的恶劣透顶的人。不但如此，他们还要长久昌盛，尽管自己也要强撑着。他们以财富当作武器与神为敌，神也不缴他们的械。

（2）也许令人不那么费解。神允许他们昌盛，我们不要以为奇怪。愚顽人安逸，必害己命（箴言 1: 32），因为安逸使他们在罪孽中刚硬（诗篇 73: 7-9）。

2. 看看这些身处安逸的罪人如何藐视神，藐视信仰，仿佛他们在世上家产太过丰富，不再需要别的了。

（1）看他们如何诋毁神，诋毁信仰。他们一概抛弃，不去思想。[1] 他们惧怕神的出现，叫道：“离开我们吧！但愿我们永远不要担心神的眼目，也不要被惧怕所限制。”也许他们希望神离开，仿佛他们不需要神，也用不上。世界就是他们所选择、所想往的，觉得自己很快乐，只要有世界

就够了，不需要神。对这些想要神离开他们的人，神满有公义地说：离开我（马太福音 25: 41）。他满有公义地照着他们的话成全了。[2] 他们惧怕知道神，惧怕他的旨意，也怕对他尽责：我们不愿晓得你的道。人若定意不走神的道，必不愿明白神的道，因为一旦明白了，就会不断责备自己不顺服神（约翰福音 3: 19）。

(2) 看他们如何与神争辩（第 15 节）：全能者是谁？被造之人竟敢如此无礼，有理性的被造物竟然说出这种荒唐无理性的话来。人与信仰紧密相连，无非通过两条纽带：责任和利益，而这些人竟试图对这两点都弃之不顾。[1] 他们不认为信神是自己的责任：全能者是谁，我们何必事奉他呢？这很像法老说的话（出埃及记 5: 2）：耶和华是谁，使我听他的话？请注意，第一，他们提到神时是何等轻蔑：全能者是谁？仿佛这不过是个名字，毫无价值，从不涉足，毫不相关。第二，他们提到信仰时是何等粗鲁。他们称之为事奉，意思是苦力活。他们认为与全能者互不相干就够了，不需要事奉他，不需要煞有介事，当作任务来完成。第三，他们提到自己时是何等狂妄：“我们何必事奉他？我们又有钱又有势力，怎么能顺服他呢？不，我们就是主。”参考耶利米书 2: 31。[2] 他们不认为信神对自己有益处：求告他有甚么益处呢？他们想要的是整个世界，无暇顾及智慧，因为他们觉得智慧没什么用。他们说事奉神是徒然的（玛拉基书 3: 14）。祷告不能还债，也不能给孩子当饭吃。敬虔说不定还影响人的仕途，使人受损。这又如何呢？难道世上除了财富和名声就没有别的益处吗？人承蒙神的恩惠，领受属灵的福分，享受永恒的福分，怎么能说信神吃亏了呢？若是祷告没有果效，那必是自己的错（以赛亚书 58: 3, 4），必是因为自己妄求（雅各书 4: 3）。信神绝不是徒然的，如若不然，我们的信仰必是假的（雅各书 1: 26）。

III. 他指出恶人的愚妄，坚信自己不与他们同谋（第 16 节）：看哪，他们亨通不在乎自己，意思是说，若不是出于神，他们不可能亨通，因此他们如此藐视神实在是忘恩负义。人之富有，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撒迦利亚书 4: 6）。人应当记念是神给了他们一切。人若离开神也不可能守住自己的财富，因此他们对神没有兴趣，想要神离开他们，这实在是十分不明智。有人这样理解：“他们的财富堆在仓房里，藏在口袋里，却不握在手上向别人行善，这样的财富有什么用呢？”约伯说：“所以恶人所谋定的离我好远。我绝不会有这样的想法，绝不会说他们所说，做他们所做，绝不会效法他们。他们行的这道本为自己的愚昧；但他们以后的人还佩服他们的话语（诗篇 49: 13）。可我必不从他们的计谋（诗篇 1: 1）。”

恶人必受惩罚；神的主权（主前 1520 年）

17 恶人的灯何尝熄灭？患难何尝临到他们呢？神何尝发怒，向他们分散灾祸呢？18 他们何尝像风前的碎秸，如暴风刮去的糠秕呢？19 你们说：神为恶人的儿女积蓄罪孽；我说：不如本人受报，好使他亲自知道。20 愿他亲眼看见自己败亡，亲自饮全能者的忿怒。21 他的岁月既尽，他还顾他本家吗？22 神既审判那在高位的，谁能将知识教训他呢？23 有人至死身体强壮，尽得平靖安逸；24 他的奶桶充满，他的骨髓滋润。25 有人至死心中痛苦，终身未尝福乐的滋味；26 他们一样躺卧在尘土中，都被虫子遮盖。

约伯在前面主要叙述恶人亨通，在这里的几节经文中：

I. 他不同意朋友们所说的恶人必定在今生灭亡的观点。“请告诉我，恶人的灯何尝熄灭（第 17 节）？难道你们没有看见恶人的灯常常是烧到灯座，自然熄灭的吗？患难何尝临到他们呢？神何尝发怒，向他们分散灾祸呢？你们可曾常常见到吗？难道你们没看见他们常常嬉笑亨通到底吗？”也许臭名昭著的罪人中，有许多确是快活度日到底，也有许多在痛苦中了结一生。这足以推翻朋友们对约伯的论断，说明不能用人外表的光景来证明人的品性。

II. 他同意神的圣洁和公义。虽然恶人也许一生亨通，但我们不能认为神会任凭他们的罪恶永远不受惩罚。不会的。1. 他们如此亨通，却仍是像风前的碎秸（第 18 节）。他们轻浮无价值，不属神，也不属智慧良善之人。他们注定要灭亡，时刻都会灭亡。别看他们有权有势，其实距离灭亡不过一步之遥。2. 他们一生荣华富贵，但神为恶人的儿女积蓄罪孽（第 19 节），要在恶人死后，在后代身上清算。欺压人的替子女积攒财宝，要叫他们成为上流人，但神为他们积蓄罪孽，要叫他们沦为乞丐。父辈的罪孽，神记得清清楚楚，都封锁在神的府库中（申命记 32: 34）。受咒诅的财富一旦落入子女手中，神要公义地惩罚他们。3. 他们今生亨通，却要在另一个世界被清算。尽管

对恶人的宣判不会立即执行，神最终要叫他们受报（第 19 节）。也许恶人现在不怕神的忿怒会临到他，自以为能长久平安无事，但在神公义的审判显明之日，恶人就会感觉到。他会知道的（第 20 节）：他亲眼看见自己败亡，尽管过去他不相信。他们仍然不看；却要看（以赛亚书 26:11）。人若故意闭眼拒不接受神的恩典，有朝一日就会睁眼看见自己败亡。他要亲自饮全能者的忿怒，那是他杯中的分。参考诗篇 11:6，启示录 14:10。这里只用了几个词形容被定罪的恶人的下场，但这些都是极可怕的词句。恶人服在全能之神的忿怒之下，神要叫恶人灭亡，以此显明他的忿怒和权柄。恶人在另一个世界要有如此光景，在这个世界的亨通又有什么益处呢？他的岁月既尽，他还顾他本家吗（第 21 节）？我们的救主告诉我们，那在地狱里的财主想起身后的本家是何等痛苦。生前所得的一切好处都不能凉凉他的舌头，反而加增他的痛苦。想到家中的五个兄弟也可能跟着他到这受折磨的地方，就更是痛苦万分（路加福音 16:25-28）。人若失去了自己的灵魂，世上的财富对他没有意义。

III. 他把恶人不同的下场归结于神的智慧和主权（第 22 节）：谁能将知识教训他呢？人岂敢审讯神的作为或责怪他的行为？岂敢告诉他应当如何管理这个世界，告诉他谁应当宽恕、谁应当惩处？神有权柄、也有能力审判高傲的人。天上的天使或地上的君王官吏都要对神负责，都接受神的审判。神管辖他们，随己意待他们。难道他还要对我们负责，还要听我们的建议吗？他是审判全地的主，所以他必是正确的（创世纪 18:25；罗马书 3:6）。他的旨意看起来仿佛自相矛盾，但他要显明这一切不仅不矛盾，还都互相作用，最终达成他的目的。不论恶人是否死于病痛，最终都要下地狱，就如人不论是突然死还是慢慢死，最终都入坟墓。地狱是所有恶人的最终归宿，就时间与永恒之间的差异而言，他们前去的路上是兴高采烈还是唉声叹气，其实没多大区别。让我们看看：

1. 人死时的光景有何等大的差异。人说入世之路只有一条，离世之路却有千条。但诚如有人出生又快又易，也有人出生又慢又难，死亡也是一样。有些人的死十分恐怖，有些人的死不是这样。既然肉体的死就是灵魂在另一个世界的生，那么把死亡之痛比作分娩之痛也并非不合适。注意看这差异：（1）有人忽然死去，至死身体强壮，未曾在年迈或疾病中消瘦（第 23 节），尽得平靖安逸，从不担心死亡临近，也从不惧怕。因为他的奶桶充满，他的骨髓滋润（第 24 节），指他十分健康，充满活力，身体结实（像一头肥壮的奶牛），满以为自己能快活长寿。他对生活指望甚大，却在瞬间被剪除。注意，人在身强力壮的时候，在最健康的时候，最想不到死的时候，以为自己最能躲避死、最能远离死、最能抵挡死的时候死去，那是十分平常的事。但愿我们不要自以为稳妥。许多人身体健康，却在一周内、一日内、或一个时辰内死去，甚至在一分钟内死去。但愿我们时刻准备着。（2）也有人死得缓慢，死前受尽痛苦（第 25 节），至死心中痛苦，约伯自己就是这样，终身未尝福乐的滋味，因为疾病、年迈或心中忧虑而吃不下饭或吃不出味。人若身体健康又能尝到福乐的滋味，那多么应当感恩啊！人若只是偶尔尝不到福乐的滋味，那实在不应当抱怨，因为有许多人从未尝过！

2. 死时差异巨大，但到了阴间，这差异又是何等微不足道。富裕的和贫穷的都在阴间会合，健康的和不健康的也都在那里会合（第 26 节）：他们一样躺卧在尘土中，都被虫子遮盖，都成为虫的美食。恶人也是这样，不论死于王宫还是死于牢笼都一样，都要加入被定罪的死人的会中，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马可福音 9:48）。死时的那点差异算不了什么，不值得我们大费周章。

恶人的惩罚（主前 1520 年）

27 我知道你们的意思，并诬害我的计谋。 28 你们说：霸者的房屋在哪里？恶人住过的帐棚在哪里？ 29 你们岂没有询问过路的人吗？不知道他们所引的证据吗？ 30 就是恶人在祸患的日子得存留，在发怒的日子得逃脱。 31 他所行的，有谁当面给他说明？他所做的，有谁报应他呢？ 32 然而他要被抬到莹地；并有人看守坟墓。 33 他要以谷中的土块为甘甜；在他以先去的无数，在他以后去的更多。 34 你们对答的话中既都错谬，怎么徒然安慰我呢？

在这几节经文里，

I. 约伯不同意朋友们持守的观点，就是恶人必定落入可见的、引人注目的灭亡中，如同约伯现在的处境那样。既然唯有恶人会落入这样的灭亡，所以他们断定约伯必是恶人。“我知道你们的意思，”约伯说（第 27 节）：“我知道你们不同意我的说法，因为你们论断我，是基于你们的不满和偏见，并诬害我的计谋，要夺去我的安慰和尊荣。我怎么可能说服像你们这样的人呢？”约伯的朋友们在回应关于恶人亨通的观点时会说：“霸者的房屋在哪里（第 28 节）？约伯的房屋在哪里？子女们曾经设宴的长子房屋在哪里？看一看约伯的房屋和他家人眼前的光景，再问一声，恶人住过的帐棚在哪里？比较一下，你就会发现约伯的房屋与凶暴欺压者的房屋有同样的下场，这就能断定他毫无疑问也是凶暴的欺压者。”

II. 约伯提出自己的观点，且以世人的普遍感觉和观察加以证明。他十分确信自己是对的，以致他愿意随意问路过的人（第 29 节）：“你们岂没有询问过路的人吗？去随便问一个人，他会回答你们的。我不像以利法（5：1）要去咨询圣人的观点，只要问凡人就可以了。无论问谁，你们会发现他都会赞同我的看法，就是惩罚恶人多半是另一个世界的事。亚当的七世孙以诺就是这样预言的（犹大书 1：14）。难道你们不知道他们所引的证据吗？这么多人察看神对世人的旨意，难道还不够吗？”

1. 约伯在这里要说明什么？有两点：（1）顽固的罪人必定要在另一个世界受到惩罚，通常这惩罚要延迟到那个时候。（2）因此，恶人若在世亨通，若没有明显落入神忿怒之手，人不要以为奇怪。现在不受惩罚，到那时就要受惩罚。恶人茂盛如草，一切作孽之人发旺的时候，正是他们要灭亡，直到永远（诗篇 92：7）。这里所说的恶人：[1] 在世有权有势，不但在活人之地使勇士惊恐（以西结书 32：27），也使智慧良善之人惊恐，以致他所行的，无人当面给他说明（第 31 节）。无人敢当面责备他，揭露他的恶道，指出他的下场。因此他不断犯罪，不知羞耻，也不惧怕。愚顽人安逸，必害己命（箴言 1：32），因为人一旦安逸，就自恃无恐，听不进令其悔改的责备话，而唯有悔改才能不致灭亡。注定要灭亡的人，神就任凭他们犯罪（何西亚 4：17）。既然无人敢于当面给他说明，当然也没有人因他所行的报应他，叫他偿还不义之财。他是一只大苍蝇，能逃脱只会抓小虫子的法网。这使罪人在犯罪的道路上更加胆大妄为，藐视法律，以为法律不敢干涉他们。然而总有一天，那些如今不愿意听的人要知道自己的罪，他们的罪状要清楚列出来，他们的恶道要显明在面前。他们要惊慌失措，要被定罪。人若不追究自己的罪孽，神就要追究。[2] 死的时候在富丽堂皇中下葬（第 32，33 节）。恶人必死，别无出路，这也是世人的分。但恶人极尽所能免受死的责难。第一，他的葬礼十分豪华。人预备死居然如此自豪，实在是可怜，但对有些人来说，葬礼是一件大事。他要被抬到莹地，隆重非凡，享受报丧者的致敬以及前来向遗体告别的朋友们的敬意。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路加福音 16：22），却没有提到穷人的葬礼。第二，显赫的墓碑要为他竖立。他将存留在坟墓里，墓碑上写着某某人之墓，还有大字碑文。也许这是想保留其尸体不朽坏，古埃及人就是这样向大人物表示尊崇的。他要在坟墓里守望（原文如此），要忍受孤独寂静，如同守望之人在守望塔上。第三，他要以谷中的土块为甘甜。富贵的香气终究无法驱除坟墓里的恶臭，犹如灯台无法驱散周围的黑暗，也许面前的“他要在坟墓里守望”就是这个意思。不过这都是讽刺，人都死了，还有什么光、什么香气可言？第四，为了减少死的羞辱，要说明死是世人的分：他不过是屈服于命运，在他以先去的无数，在他以后去的更多。注意，死是世人的必经之路。当我们走过那死荫的幽谷，就应当想到，1. 有许多人在我们以先走过去。那是许多人走的路，这有助于我们免去惧怕。死不过是随大流。2. 人人都要跟着我们前来。这不仅是许多人走过的路，后面还有许多人要走，我们走进这黑暗之门，绝不是第一个，也绝不是最后一个。人人都要在命定的时候走进来，就是神所命定的时候。

2. 约伯因此得出结论，他们的言语不合理（第 34 节）。（1）他们的根基腐朽，他们的假设错谬：“你们对答的话中既都错谬；你们所说的不但未经证明，而且是错误的，充满错谬，难以澄清。”

（2）所以他们的立论不稳：“怎么徒然安慰我呢？你们所说的丝毫没有减缓我的苦难，你们说若是我归向神就必昌盛，但你们假设敬虔之人必然亨通，这本身就是错误的，怎么能由此来安慰我呢？”注意，言语若没有真理，自然也就不能安慰人。